

股票代號：2823
年報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112年3月31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年度年報



We Share We Link

一、本公司發言人資料：

項目	姓名	職稱	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黃淑芬	總經理	(02)2719-6678	stephanie.hwang@chinalife.com.tw
代理發言人	蔡靜如	副總經理	(02)2719-6678	Jina.tsai@chinalife.com.tw

二、總公司及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105)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35 號 3、4、5、6、7 樓	(02) 2719-6678
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	(105)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35 號 3、4、5、6、7 樓	(02) 2719-6678
桃竹分公司	(330)桃園市桃園區經國一路 73 號 4 樓	(03) 216-5038
台中分公司	(403)臺中市西區五權路 2 之 107 號 1 樓	(04) 2376-2866
嘉義分公司	(600)嘉義市西區民生北路 241 號 6 樓	(05) 223-2092
台南分公司	(710)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1 之 97 號 15 樓	(06) 313-3957
高雄分公司	(804)高雄市鼓山區明誠四路 156 號 11 樓	(07) 586-6588
屏東分公司	(900)屏東縣屏東市中正路 70 號 2、3 樓	(08) 734-5109
花東分公司	(970)花蓮縣花蓮市明心街 1 之 16 號 7 樓	(03) 834-5240
澎湖分公司	(880)澎湖縣馬公市中正路 17 號	(06) 927-300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址：<http://www.kgi.com>
電話：(02) 2389-2999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姓名：張正道、黃建澤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網址：<http://www.ev.com>
電話：(02) 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中國人壽企業網站：<http://www.chinalife.com.tw>

目 錄

	<u>頁碼</u>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3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6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9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9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9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99
九、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9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99
肆、募資情形.....	100
一、股本來源.....	100
二、股東結構.....	101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1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101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02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02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02

	<u>頁碼</u>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3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104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104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05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5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05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05
伍、營運概況.....	106
一、業務內容.....	10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1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2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20
五、勞資關係.....	120
六、資通安全管理.....	124
七、重要契約.....	127
陸、財務概況.....	12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2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3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3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3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33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33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333
一、財務狀況.....	333
二、財務績效.....	334

	<u>頁碼</u>
三、現金流量.....	33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33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33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335
七、其他重要事項.....	343
捌、特別記載事項.....	34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34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34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34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45
玖、重大影響事項.....	357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35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 111 年，受新冠病毒變種持續影響以及俄烏地緣政治的衝突、加上全球通膨壓力持續增長使得各國央行快速升息，以至於金融市場波動加劇。債券殖利率也快速走升，因而使得公司既有投資部位債券價格下跌。惟利率走升，有利於公司的新錢投資收益，將帶動經常性收益率成長，使公司長期的收益更加穩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7 號公報(IFRS17)即將於 112 年生效，台灣主管機關為了讓產業穩健接軌 IFRS17，也宣布預計於 115 年接軌 IFRS17，同步也將於 115 年接軌較嚴格的國際清償能力制度(ICS)。本公司一向注重資產負債管理，公司淨值比及 RBC 皆高於法定要求，在經營團隊長期不斷努力下，負債成本為大型同業中最低，公司也持續優化商品結構，以高價值商品為銷售主軸，公司將為接軌新制度作最充足的準備。

面對市場的快速變化，中國人壽化挑戰為成長動力，於疫情下仍持續加快數位腳步，繼 110 年起因應疫情領先業界導入遠距刷臉投保，111 年擴大遠距投保應用情境拓展至多元通路，持續透過新興科技導入，打造數位科技串接保險場景提升客戶體驗，以多元構面建置行動化數位平台，落實集團數位躍升發展策略，打造更完善、更友善的金融服務環境。

111 年度財務及業務報告：

面對整體金融的波動與挑戰，本公司 111 年度新契約保費收入為新台幣 701 億元，累積全年總保費收入 1,793 億元；稅後淨利為 131.6 億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2.67 元，整體獲利維持穩健。因應市場波動，本公司將持續優化商品組合，關注市場變化適時調整投資配置，以創造穩定的投資收益，維持長期穩健經營。

一、業績發展與通路發展

本公司 111 年度新契約保費收入為 701 億元，總保費收入 1,793 億元，新契約保費市佔率達 9.1%，市場排名第 4 大。同時，持續推動高價值商品銷售策略成果卓著，111 年度高價值商品保費達 210 億元，較 110 年度成長 54%，高價值商品市佔率亦由業界第五推升至業界第三，更帶動 111 年新契約價值(VNB)逆勢成長。本公司將持續以外幣保單、保障型商品為主軸，積極提升分期繳商品銷售佔比，以驅動公司長期價值成長。

本公司為持續擴大營運規模，提升市佔率及提供保戶完善服務，長期深耕經營業務通路、銀行保險、經紀代理、業務服務、團體保險及電子商務等通路，依各通路之任務及特性，推出符合通路需求之差異化商品，以維持通路銷售優勢及通路均衡發展。其中業務員通路透過新人培育、資深菁英傳承、數位化學習與智能培訓積極增員，並配合數位工具運用，培育新世代人員，優化客戶體驗、提升有感服務，藉由業務通路的人員及產能提升，達到「做大做強」、「質量並進」之目標；銀行及經代通路持續擴大市佔目標，除加強投資型商品銷售外，也同步提升傳統型分期繳銷售佔率，並兼顧業績成長及長期價值提升，持續深耕經營特殊通路之合作方案，並運用銀保、經代市場特性，強化著重責任保障與資產累積商品線之推動；業務服務通路以深耕高資產客戶及開發新客戶為目標，提供多幣別、多樣化的商品，結合退休及保障議題，滿足

高資產客戶多元資產配置需求，並導入數位輔銷與服務工具，提供及時且完整的理財服務；團險則針對企業客戶提供完善的團體保險規劃，持續加強職域市場開拓及職場服務，提供團體保戶之員工及家屬享有更便捷多元的商品與服務管道，提升客戶滿意度；電子商務通路除提供保障及退休商品服務外，配合政府推廣保障型商品政策，與基富通合作開發定期壽險、重大疾病及小額終老等保障型商品，另外也積極擴大網路投保合作對象至銀行、保經代公司，並拓展與第三方業者、線上線下銷售通路合作等業務模式，同時順應法令逐步開放，以數位經營模式提升精準行銷能力，強化客群經營積極發展新興行銷機會。

二、商品發展

本公司以客戶需求為導向，規劃人生各階段所需的商品，涵蓋壽險、退休、意外、醫療、長照及理財規劃等類型。同時，以嚴謹的資產負債管理及風險控管開發長年期、保障型商品，以解決國人保障過低之現況。

因應社會高齡化、少子化趨勢，本公司為客戶提前布署，規劃具競爭力的退休型商品，準備老後的退休及醫療保障，讓國人能依自身需求、收入預算規劃，提早為退休人生做準備。

在全球政經情勢呈現不確定性，整體金融市場受烏俄衝突及通膨等因素影響而呈現震盪下，面對外在經濟局勢波動，促使客戶轉向重視資產保全及醫療保健，本公司將規劃開發更穩健的壽險保障及更完善的醫療險，讓保障更全面，更貼近客戶的需求。

資產規劃、退休規劃、醫療保健為本公司商品開發之核心，以專業、經驗豐富的商品設計團隊，配合各通路獨有之特性，不斷推出符合客戶需求之差異化商品，以滿足其全方位生涯需求，冀望締造公司、客戶雙贏的局面。

三、公司治理及永續經營發展

中國人壽長期深化公司治理、誠信經營、公平待客及低碳營運之企業文化，曾連續兩屆獲得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公司治理制度評量」特優認證、累積六次獲得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評鑑 TOP 5%佳績，卓越的治理績效深獲各界肯定。

本公司具備完整的永續治理架構，將永續思維整合至經營策略，以嚴謹且成績斐然的公司治理為基礎，建構完整的氣候變遷風險管理。111 年榮獲國際權威媒體聯合評選為首屆亞太區氣候領導者，連續兩屆獲得「TSIA 台灣永續投資獎」殊榮，以及連續八年獲得「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獎」，且是唯一榮獲 GCSA 「企業永續報告書獎」之台灣保險業者，表現深獲國內外機構及利害關係人肯定。

1、誠信治理-展望永續藍圖

中國人壽始終秉持誠信經營之價值與理念，致力於健全公司治理制度。本公司已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誠信經營委員會」為誠信經營專責單位，訂定反貪腐、防止利益衝突等防範方案，以及建立多元檢舉管道與吹哨者保護機制，並完整揭露相關規範及資訊，同時藉由完善的教育訓練，深化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另於 111 年導入問責制度，以強化管理職能。此外，為回應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之議題，本公司已建置專責組織，並於 111 年完成獨立第三人查核。

中國人壽積極響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除確保強化董事會職能、提高資訊透明度、強化利害關係人溝通、引導盡職治理及提

供多元化商品等五大主軸均已達標外，將更積極強化董事會職能。此外，本公司並將落實董事會多元化與獨立性資訊之公開揭露、年報及永續報告書之公告、透過積極協助董事進修課程規劃、辦理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制定管理階層(含董事會)之發展計劃，並向董事會定期陳報實施成效等各項措施，據以提高資訊透明度、增進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實踐永續經營之理想目標。

承上，本公司為恪盡機構投資人責任，於企業網站公告「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且已訂定中國人壽「責任投資政策」，將環境、社會、公司治理導入投資政策，落實永續發展。本公司於111年度於「台灣永續投資獎」中之「機構影響力類」壽險組榮獲「楷模」、「ESG創新獎」獲頒「金級」、「股東行動獎」獲得「銀級」肯定。

2、科技賦能-帶動數位創新

中國人壽深度布局數位與數據基礎建設，投入豐沛資源推動數位躍升，擬訂數據驅動、體驗優先的全方位「2A2D」發展策略藍圖(即「人工智慧 Artificial Intelligence」、「敏捷文化 Agile Culture」、「大數據 Big Data」、「數位創新 Digital Innovation」之理念)，並連結企業文化，以創新技術提供「心」服務，致力於成為保險科技(InsurTech)的指標壽險公司。

本公司首創將人臉辨識技術應用於投保流程，且為率先獲准試辦遠距投保的業者，配合最嚴謹的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措施，打造出智能身分確認機制，領先業界邁入「刷臉投保」新紀元。至111年更持續擴大應用場景，讓更多的客戶與業務員都可使用遠距投保服務，於111年4月時獲主管機關核准導入保經代通路、更於111年11月進一步獲准開辦至全通路，上線至今已累計突破36,000件、提升25%行政效率、節省的碳排放量約達120,000公斤。

中國人壽在數位創新的傑出成果，於111年榮獲《Insurance Asia Awards》之「Digital Insurance Initiative of the Year」、《Global Banking & Finance Review Awards》之「Best Life Insurance Company for Digital Transformation Taiwan」、《TCSA台灣永續獎》之「台灣永續行動獎」、《國家品牌玉山獎》之「最佳產品獎」等四項國內外獎項肯定，展現數位創新的能力、精神與決心。

3、價值共創-擴大社會影響

中國人壽持續落實「公平合理、待客如己」理念，從心出發思考身心障礙及高齡長者的需求，推動各項友善金融行動。客服中心提供臨櫃手語翻譯服務，協助聽障人士無礙溝通；提供「無障礙接送」與「無障礙旅遊」保戶加值服務，提倡身障者的行動及旅遊平權。在台灣超高齡化社會進程下，長者健康風險成為社會議題，為促進長者身心健康，攜手台灣失智症協會共同倡議預防失智，並發放防走失鑰匙圈；鼓勵屆齡退休長者養成運動習慣，舉辦保戶健身旅遊；守護長者財務安全，深入偏鄉舉辦銀髮防詐講座，持續以客戶為中心，朝向最受推薦和信賴的壽險公司邁進。

本公司秉持「愛與關懷」的企業核心精神，持續以「教育培力」、「扶持弱勢」、「友善環境」、「企業志工」四大議題為主軸，串連公益團體、社會企業、NGO等公益夥伴，擴大社會共融力。透過社會參與活動，不僅讓民眾接觸並更加認識中國人壽的企業理念與服務，更讓參與同仁將公益融入生活，主動尋求社福機構志工服務機會，自主捐贈或訂購扶助公益團體之商品。

4、綠色營運-邁向淨零轉型

中國人壽響應國際以及金控母公司對淨零碳排的倡議，除導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架構作為氣候變遷風險管理工具外，並以實際行動對全球溫室氣體減量做出貢獻。針對自身營運的溫室氣體盤查，採用最新的 ISO 14064-1 國際標準進行第三方查證，並自 111 年 12 月起，總部大樓轉供綠電。

本公司亦依循「碳核算金融聯盟(PCAF)」《金融行業溫室氣體核算和報告標準》，針對投資組合的碳排放進行自主盤查及規劃減碳目標。考量壽險本業特性，中國人壽從責任投資出發，推動「再生能源電廠投資」、「綠色債券投資」及「高碳排產業議合」等三大氣候行動方案，響應綠色金融，以及鼓勵被投資對象朝向低碳轉型。

為強化綠色採購與綠色供應鏈管理作為，採購過程優先選擇環保標章商品，並積極響應綠色消費，連續七年獲臺北市政府環保局頒發「民間企業及團體綠色採購績優單位表揚」及再獲行政院環保署「綠色採購及綠色消費推廣績優單位」。中國人壽發展業務流程電子化，以「數位行銷工具」及「E 化表單及平台服務」流程，持續推出行動投保、電子保單、E-Service、E-Notice、行動理賠等 E 化服務，減少紙張資源用量，降低對環境產生之衝擊。本公司於 111 年導入「保險服務碳足跡」盤查與管理機制，盤查每件「人身保險服務」所產生之碳排放量為 2.619 公斤，為同業中最低，並通過第三方查證取得 ISO 14067 查證聲明書。

本公司秉持「以客戶為中心」信念，結合中華開發金控累積六十逾年之產業資源，以前瞻、創新的經營思維，高效執行集團策略，透過嚴謹的公司治理、穩健的財務清償能力，以及風險管理機制，「為保戶、股東、員工及社會創造最大利益及價值」，也將致力於品牌的能見度及好感度提升，朝向成為台灣最受推薦和信賴的壽險公司邁進。

董事長

黃思國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五十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52 年 4 月 25 日，原名『華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為新臺幣貳仟萬元。成立宗旨是為響應政府號召，推行社會福利及經濟改革，協助政府建立安和樂利大同社會的理想。民國 63 年 9 月 1 日公司改組，由辜振甫先生擔任董事長，辜濂松先生擔任總經理，本著『從真核保、從實理賠』的經營原則，力求在穩定中發展。民國 70 年 1 月更名為『本公司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84 年 2 月 8 日，正式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成為國內第三家上市的壽險公司。民國 92 年 2 月，特聘王銘陽先生擔任總經理。民國 94 年 8 月正式成立北京代表處，積極準備前進大陸市場。民國 96 年 10 月底正式完成瑞士商環球瑞泰人壽臺灣分公司之購併案。

民國 97 年全球金融海嘯，各壽險公司接連面臨次貸、雷曼兄弟投資地雷之衝擊，本公司因投資策略穩健，經營團隊專業且經驗豐富，風險控管機制嚴謹等優勢，是少數在金融風暴衝擊之下，仍然獲利且維持亮眼傑出表現之壽險公司。

民國 98 年 6 月由王銘陽先生擔任董事長、郭瑜玲女士擔任總經理，並完成併購保誠人壽臺灣主要資產與營運業務，使本公司擁有更完整均衡的行銷通路與產品線，資產及保費收入均顯著提升，在保險、退休與理財規劃等方面提供保戶更多樣化的選擇及更優質的服務。同年蟬連遠見雜誌「企業社會責任獎」並榮獲天下雜誌評選為「天下企業公民 TOP 50」，皆是唯一入榜的壽險公司，及榮獲保發中心第三屆保險卓越獎「公益關懷特別獎」並入圍「風險管理卓越獎」。

民國 99 年 3 月，本公司本著持續對社會參與之責任，第三度蟬聯遠見「企業社會責任獎」。9 月獲「富比士雜誌」評選為亞洲最佳 50 企業，本公司是臺灣唯一上榜的金融機構，同時也是亞洲最佳五十家企業中唯一的壽險公司。12 月與中國建設銀行共同投資太平洋安泰人壽，攜手合作開拓大陸保險市場，並將太平洋安泰人壽更名為建信人壽。其中，本公司取得建信人壽 19.9% 股權，並為新事業體股東唯一的保險業者及境外投資者。

民國 100 年除榮獲《天下雜誌》評選為「天下企業公民 TOP 30」外，7 月建信人壽在上海正式掛牌成立，成為《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定》(ECFA) 簽署後臺灣金融機構直接投資的首家大陸金融企業。也因本公司參股建信人壽，和全球第二大之中國建設銀行合作結盟，10 月本公司榮獲首屆「台灣併購金鑫獎」一年度最具代表性併購獎，主要即是評審均高度肯定此參股案為保險與銀行異業結盟之典範。

民國 102 年適逢本公司成立 50 週年，7 月獲權威雜誌《機構投資者》評選為 2013 亞洲最受尊崇企業及臺灣最佳公司，是臺灣 13 家進榜公司中，唯一的壽險公司；9 月獲臺北市勞動局評選為「幸福企業」之殊榮，為壽險業中評等最高者，並連續兩年獲頒「企業足

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優等認證標章」；11 月標下臺北學苑地上權，此基地將規劃為企業總部大樓，也將成為敦化南北路最宏偉的地標性建築，並提升本公司企業形象與臺北市的國際能見度，為下一個 50 週年奠定成長基石。

民國 103 年本公司總資產突破新臺幣兆元，成為國內壽險業兆元俱樂部成員；並入榜《富比士》全球兩千大企業(Forbes Global 2000)；榮獲臺灣證券交易所舉辦之「第一屆上市上櫃企業公司治理評鑑」排名 TOP 5%及「第十二屆上市上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最優等級 A++之評價，且連續三年獲臺北市勞動局頒發「企業足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優等認證標章」。

民國 104 年本公司再度榮獲「第二屆上市上櫃企業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 5%，在維護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提升資訊透明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等公司治理評鑑構面皆受主管機關高度肯定，實乃本公司積極推動公司治理之成果。另以「創造共同價值」為主軸，榮獲「台灣 TOP 50 企業永續報告獎」之金融及保險業銀獎殊榮，充分顯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的成果備受肯定。

民國 105 年本公司持續推動企業永續，榮獲「台灣 TOP 50 企業永續報告獎」之金融及保險業金獎殊榮，並獲頒「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公司治理制度評量」最高特優等級之佳績。且連續三年獲頒微型保單業務績優獎，受到主管機關高度肯定。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精神，通過「ISO 27001 國際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驗證」，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正式與國際標準接軌。

民國 106 年本公司積極推動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建置與國際標準接軌之機制，獲 SGS 肯定通過「BS10012：2017 個人資訊管理制度(PIMS)」認證，將持續以最高標準，提供最安全的金融保險服務；本公司亦持續致力於公司治理之強化，持續推動永續發展，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也是唯一連續四屆獲公司治理評鑑前 5%排名殊榮之保險業。同年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最大股東，王銘陽董事長及郭瑜玲副董事長同時獲聘為中華開發金控總經理及執行副總經理，本公司總經理則由黃淑芬執行副總經理升任。本公司將不斷精進各個面向，積極投入資源進行數位轉型。

民國 107 年 5 月本公司取得德國安聯集團在臺子公司安聯人壽分割之部分傳統型保單，擴大公司營運規模；在公司治理方面本公司再度榮獲「第五屆上市上櫃企業公司治理評鑑」上市公司 TOP 5%排名，已是連續五年獲獎，備受主管機關之肯定，並因資訊揭露透明度高，除連續兩屆獲「TOP50 企業永續報告獎」金融與保險業金獎外，今年更是榮獲白金獎之殊榮；本公司也將在健全的資訊安全防護機制下，建構 e 化業務團隊，持續推展創新科技，提升競爭力，打造全方位團隊。

民國 108 年本公司除獲多項機構企業永續獎項外，亦榮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首次舉辦「公平待客原則評核」壽險業第二名佳績，再再顯示本公司針對公司治理的嚴格把關，及對企業永續的重視；而在全球金融科技發展趨勢下，本公司持續推動數位創新，以創新的思維開發「人工智慧 (AI) 理賠防詐系統」，是臺灣首家導入 AI 並結合大數據的壽險公司，獲《亞洲銀行及財金雜誌》舉辦「2019 保險業亞洲獎」之年度最佳「理賠創新獎」，顯

示公司在數位創新上卓然有成。

民國109年3月王銘陽董事長退休，由郭瑜玲副董事長接任董事長，持續推動數位金融，於金融創新上將人臉辨識融入投保流程，榮獲「亞洲銀行及財金雜誌」舉辦之2020保險業亞洲獎的「年度數位創新獎」肯定，另在商品面也獲「年度保險創新獎」，並且再次申請並通過「CG6012(2019)公司治理制度評量」特優認證，成為第一家連獲二次「特優認證」的上市公司。且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布第七屆上市上櫃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中壽榮獲TOP5%的佳績，是本次入選TOP5%級距的45家上市公司中唯一的保險公司。

民國110年1月郭瑜玲董事長退休，由黃淑芬總經理接任董事長。同年7月黃淑芬董事長暨總經理辭任董事長一職，由譚碩倫先生(Mr. Saloon Tham)擔任董事長。110年初本公司為首批通過「BS10012:2017個人資訊管理制度(PIMS)」擴大驗證之壽險公司，也獲國際性權威財經媒體《財資雜誌》「最佳生物辨識類數位獎」，另於同年10月一口氣囊括「數位創新獎」、「數位資訊安全獎」兩項優質獎殊榮。此外本公司連續三年蟬聯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舉辦「公平待客原則評核」前20%。110年12月底本公司完成與中華開發金控的股份轉換，成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

民國111年本公司獲得「知名度最高」、「最值得推薦」、「業務員最優」、「理賠服務最好」四項優等保險品質獎，也獲得首屆臺灣客服中心評鑑「銀獎」與〈2022臺灣服務業大評鑑〉壽險業服務優良「銀獎」，且本公司也是業界極少數連續四年蟬聯金管會「公平待客原則評核」績優的壽險業者。並與奇美醫院及成大數位生活科技研發中心攜手合作，同時也與新安東京海上產險策略聯盟。3月首獲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國際保險公司財務實力評等A」，以及「國內保險公司財務實力評等AA+(twn)」，評等展望為穩定。7月本公司正式開辦「全通路行動投保結合生物辨識辦理遠距投保程序」業務，榮獲「台灣最佳數位轉型壽險公司」及「TSAA台灣永續行動獎-銀獎」。

今年3月譚碩倫董事長請辭，經董事會一致通過推舉中華開發金控董事長黃思國兼任本公司董事長，黃思國董事長有豐富的金融管理專業，將帶領中壽開創永續新局、再登高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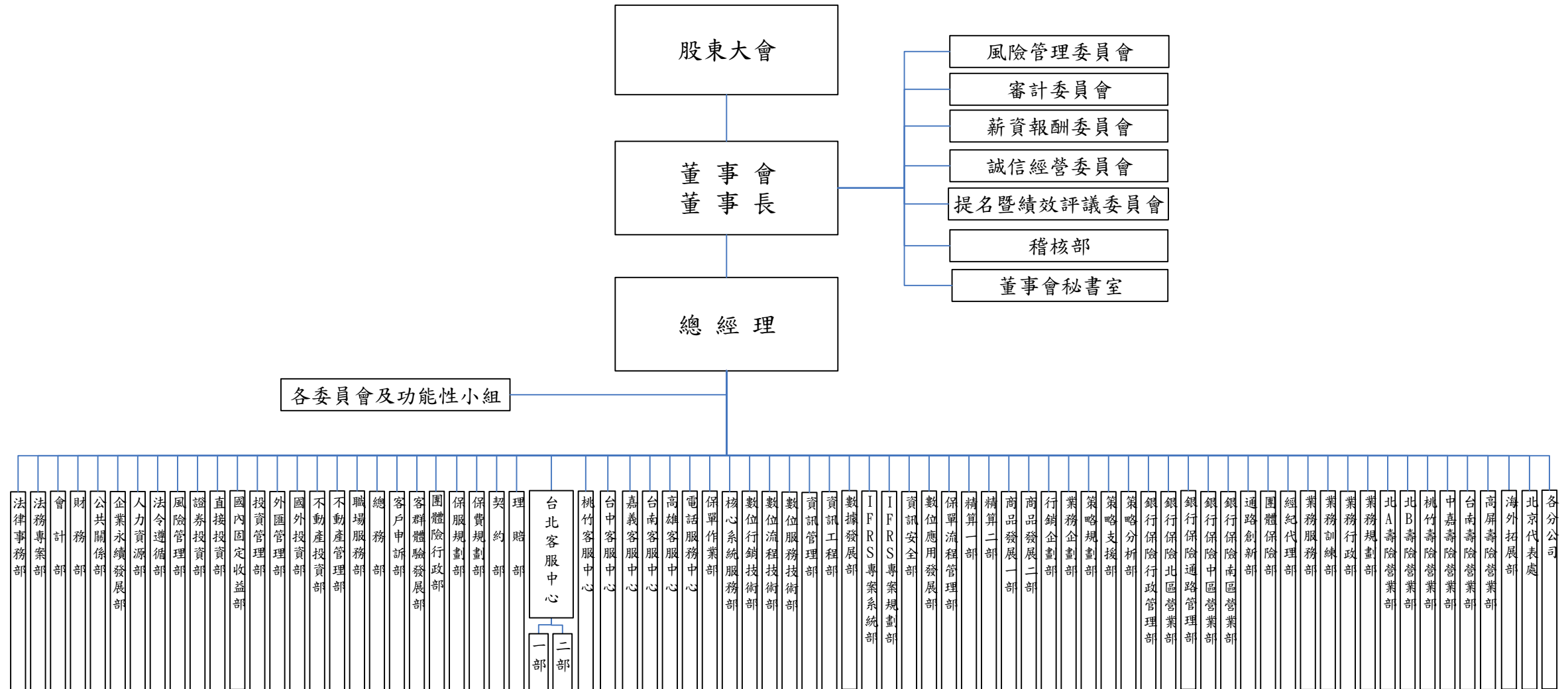
本公司以「為保戶、股東、員工及社會創造最大利益及價值，以成為最值得信賴的保險公司」為願景，秉持著「We Share We Link」的核心精神，以前瞻的經營思維、穩健的財務清償能力、嚴謹的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機制，以期成為壽險業之標竿品牌。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 組織圖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職掌	姓名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許東敏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蘇錦隆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謝欣欣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盧秋吟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張炯銘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蘇錦姿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翁志宏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呂長松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張維亨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李正偉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李家和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許志偉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萬冠群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李衍煌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宋健榮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黃光揚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許岳芳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汪昭安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陳振桐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劉文文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萬彩萍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許鴻儒
	協助總經理規劃及執行公司事務	康益瑞
	掌理公司內部稽核業務之規劃與執行、評估各單位內部控制之運作	林麗娟
	轄業務訓練部、業務行政部及業務規劃部	黃柏仁
	轄桃竹壽險營業部及中嘉壽險營業部	蔡宇睿
	轄台南壽險營業部及高屏壽險營業部	林詠傑
	轄銀行保險北區營業部及銀行保險中區營業部	林政諭
	轄資訊工程部、核心系統服務部、數位行銷技術部及數位服務技術部	張嘉哲
	轄資訊管理部及數位流程技術部	黃俊生
	轄契約部及理賠部	梁晉嘉
	轄各地客服中心、電話服務中心及保單作業部	張毓華
	轄不動產投資部及不動產管理部	彭新明
	轄 IFRS 專案規劃部	謝如涵
	轄策略規劃部、策略支援部及策略分析部	施懷哲
	轄企業永續發展部	趙珮君
	轄職場服務部	徐思得
董事會秘書室	掌理董事會秘書、公司治理及股東會等業務	陳長葳

部門	職掌	姓名
稽核部	掌理公司內部稽核業務之規劃與執行、評估各單位內部控制之運作	黃品瑄
風險管理部	掌理各項風險管理機制之釐訂、執行、評估與監控等業務	陳鴻隆
法令遵循部	掌理法令遵循計畫之擬定、法令遵循事項之推動、法治相關教育訓練、防制洗錢打擊資恐相關作業等業務	林一德
資訊安全部	掌理資訊安全之治理及資訊安全之基礎架構規劃及維運等業務	林季勳
法律事務部	掌理訴訟及非訟案件之處理，法律諮詢、合約相關及對外文件審閱等業務	周瑤敏
法務專案部	掌理業務招攬行為與品質之控管及業務人員對法令之遵循等業務	嚴維國
人力資源部	掌理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績效管理制度規劃與推動、人事行政管理及勞資關係維護等相關業務	李家和
財務部	掌理保單帳務、業務酬佣及營業費用審付、各項保單付款、有價證券交割與保管及出納等業務	謝雪萍
會計部	掌理會計帳務及稅務、財務報表編製分析與申報、投資控管、交易確認、公開資訊揭露、預算編列與控管等業務	蔡靜如
公共關係部	掌理媒體廣告文宣及公司形象建立	陳慧文
企業永續發展部	掌理企業永續經營方針擬定、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策略，推動公司治理 3.0 永續發展藍圖	施昂廷
總務部	掌理文書、庶務、採購、財產管理及職場安全等事務	黃曉鈴
客群體驗發展部	掌理內、外部客戶接觸點之作業流程優化和數位體驗提升，透過科技賦能以及人員專業服務以強化內外部客戶旅程體驗，以支持通路發展及客戶服務提升等業務	游源榮
不動產投資部	掌理不動產購入、處分、業務開發、規劃等投資業務	彭新明
不動產管理部	掌理不動產產權、帳務管理、租賃管理及放款等業務	張文怡
職場服務部	掌理自有房屋與租賃職場之職場管理與服務、職業安全衛生等業務	謝德維
國內固定收益部	掌理國內固定收益相關證券投資以及資產規劃等業務	劉文文
投資管理部	掌理公司之資產配置及投資預算之相關投資規劃、共同法規修訂及法令遵循等行政支援作業等業務	謝宗益
國外投資部	掌理國外固定收益相關證券投資業務	黃奕中
證券投資部	掌理國內外上市之公開發行公司之投資市場研究、交易等業務	林明龍
直接投資部	掌理未上市之公開發行公司、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股權投資、私募股權基金等之研究及交易業務	王琦
外匯管理部	掌理公司外匯部位配置、管理等業務	魏祥庭
行銷企劃部	掌理行銷企劃及電子商務等業務	鄭婉琳
業務企劃部	掌理商品、行銷策略規劃及業務預算擬訂等業務	鄭婉琳
策略規劃部	掌理公司各項營運策略及公平待客規劃	施懷哲
策略支援部	掌理公司重要策略之協助推動及客群經營策略	彭心怡
策略分析部	掌理各項經營績效管理分析暨數據應用策略，提升整體決策及營運效益等業務	黃柏偉
保單流程管理部	掌理商品上架安排、保單相關系統需求控管、營運策略專案等業務	黃怡禎
精算一部	掌理各種準備金評估、財務預測、清償能力評估及再保等業務	劉昌杰
精算二部	掌理各項經驗統計分析、精算系統之規劃與強化、分紅保單紅利分配、退休金評估、簽證精算報告、協助 IFRS17 工作推廣、資產負債管理等業務	陳怡妃
商品發展一部	掌理傳統型、利率型、團體保險之商品設計及專案之推動等業務	陳怡妃
商品發展二部	掌理投資型、健康與傷害險之商品設計等業務	謝如涵

部門	職掌	姓名
IFRS 專案規劃部	掌理會計與清償能力新制度之導入專案規劃，包含：IFRS17 準則與政策研究分析、會計政策訂定、會計與資本計算模型之設計、建置與驗證、業務營運影響評估與相關作業流程調整之規劃，並進行相關利害關係人溝通	劉昌杰
IFRS 專案系統部	掌理 IFRS 17 專案相關資訊系統規劃與建置，以及精算、投資、財會相關應用系統開發與維護等業務	侯明璋
數據發展部	掌理數據發展規劃、數據平台建置與維運、數據模型建置與維護、數據運用推廣等業務，除支援 IFRS 17 導入外，並負責公司各部門資料分析應用之資料提供	王盟發
核心系統服務部	掌理 Life/Asia 壽險核心系統及團險系統開發與維護等業務	林宜民
數位流程技術部	掌理保單作業流程及相關行動應用系統開發與維護等業務	黃俊生
數位行銷技術部	掌理通路數位發展經營、支援及掌控前端行動應用發展、智能服務策略技術規劃及發展、支援業務通路行銷系統規劃等業務。	葉明耕
資訊管理部	掌理資訊發展策略規劃、法規制度遵循、專案管理與應用系統測試規劃及執行等業務	黃俊生
數位服務技術部	掌理客戶數位通路經營、內勤行政作業數位化、策略技術發展規劃、提供共用服務平台等業務。	黃郁亮
資訊工程部	掌理資訊系統硬體、系統軟體、網路、資訊機房等基礎架構規劃與維運等業務	詹儒翰
數位應用發展部	掌理推動數位創新應用，協助導入 AI 人工智慧、商業分析提升行銷與業務效益，並負責管理與推動敏捷專案等業務	梁晉嘉
契約部	掌理新契約政策、作業規範、系統規劃及管理業務	蕭發榮
保費規劃部	掌理保費政策、作業規範、系統規劃及管理業務	蔡麗美
團體險行政部	掌理團體保險及旅行平安險政策、作業規範、售後服務等業務	謝孝欽
保服規劃部	掌理保戶服務業務、系統之規劃、法令遵循、查核、系統需求撰寫測試、系統轉換專案等業務	曾姿云
理賠部	掌理理賠業務規劃、法令遵循及查核等保單行政規劃業務	許智淵
客戶申訴部	掌理保戶申訴處理及保戶關係維護等業務	韋俊青
電話服務中心	掌理保戶電話諮詢等業務	牟素琴
保單作業部	掌理保單文件鍵檔、列印、掃描、發單及給付等業務	許建民
台北客服中心一部	掌理台北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陳恒謙
台北客服中心二部		李如元
桃竹客服中心	掌理桃竹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林天轟
台中客服中心	掌理台中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黃慧君
嘉義客服中心	掌理嘉義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莊博傑
台南客服中心	掌理台南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張玉秀
高雄客服中心	掌理高雄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蔡維仁
業務服務部	掌理直營業務之規劃管理、訂定獎勵辦法、舉辦業務激勵活動、業績統計分析及客戶關係維護等業務	許佳雯
銀行保險通路管理部	掌理銀行保險通路開發與維護、商品上架及教育訓練規劃等業務	王瑞斌
銀行保險行政管理部	掌理規劃與執行銀行保險通路銷售作業面支援、進件作業執行、商品佣金測試發放和保單作業協調等業務	陳昱吟
銀行保險北區營業部	掌理銀行保險北區業務推廣	林政諭
銀行保險中區營業部	掌理銀行保險中區業務推廣	林政毅
銀行保險南區營業部	掌理銀行保險南區業務推廣	李家宜

部門	職掌	姓名
通路創新部	掌理通路試辦、沙盒申請與導入、通路獲客經營及通路數據應用	林輝倫
經紀代理部	掌理經紀人業務之推廣	蔡宗學
團體保險部	掌理團體綜合保險業務推廣，並協同業務通路進行各項團保職域開發	賴武溪
業務規劃部	掌理業務員通路銷售商品、競賽獎勵、營運計劃、業務策劃會議及業務員通路各項專案之規劃與執行，並協助業務通路外的多元通路相關規劃及專案推動事宜	賴志杰
業務行政部	掌理業務員通路業務制度規劃與推動、人事資料庫管理與分析、人事行政及薪酬計算發放管理等相關業務	莊浩偉
業務訓練部	掌理業務員通路之業務人員訓練、組織發展、數位工具之規劃與推動	鄭裕龍
北 A 壽險營業部	掌理大台北、花蓮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朱希茂
北 B 壽險營業部	掌理大台北、宜蘭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許振芳
桃竹壽險營業部	掌理桃竹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紀伯龍
中嘉壽險營業部	掌理台中、嘉義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蔡宇睿
台南壽險營業部	掌理台南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邵榮彥
高屏壽險營業部	掌理高雄、屏東、台東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林詠傑
海外拓展部	掌理海外策略性投資布局(含併購)之評估、規劃與執行	劉家銘
北京代表處	掌理大陸保險商情調查、資訊蒐集等業務	林修義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2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思國	男 61歲以 上	112.03.03	至 112.05.26	112.03.03	4,920,653,131	100%	4,920,653,131	100%	0	0	0	0	1. 日本拓殖大學大學 院碩士 2. 淡江大學銀行保險 系學士 3. 台灣人壽保險(股) 公司董事長 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股)公司董事 5. 中國信託保險經紀 人(股)公司董事長 6.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 (股)公司董事長 7. 日本東京之星銀行 董事	1. 本公司董事長 2.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 1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美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龐德明 (Stefano Paolo Bertamini)	男 45-60歲	110.12.30	至 112.05.26	110.01.01	4,920,653,131	100%	4,920,653,131	100%	0	0	0	0	1. 美國北德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2. 美國德州大學奧斯汀分校企業管理學士 3.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Al Rajhi Bank, Saudi Arabia 4. Group Executive Director & CEO, Global Consumer Banking,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5. President, GE Capital Asia 6. Chairman & CEO, General Electric North East Asia 7. Director, Al Rajhi Bank, KSA. 8. Director, Al Rajhi Banking & Investment Corporation (Malaysia) Berhad.	1.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董事 2.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總經理 3. 凱基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碧玲	女 45-60歲	111.06.10	至 112.05.26	111.06.10	4,920,653,131	100%	4,920,653,131	100%	0	0	0	0	1. 台灣大學會計系 2. KGI Asia Limited 董事 3. KG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4. KGI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5. KGI Limited 董事 6. KGI Finance Limited 董事 7. KGI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 8. KGI Capital Asia Limited 董事 9. KGI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10. KG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董事	1.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公司資深副 總經理 2. 凱基證券(股)公司 資深副總經理 3. 凱基商業銀行(股) 公司董事 4. KGI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5. KGI Securities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 董事 6. 財團法人中華開 發文教基金會董 事 7. 財團法人凱基社 會福利慈善金會 董事	無	無	無	註 2
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淑芬	女 45-60歲	110.12.30	至 112.05.26	110.12.30	4,920,653,131	100%	4,920,653,131	100%	0	0	0	0	1.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 麥迪遜分校精算研 究所碩士 2.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 麥迪遜分校統計研 究所碩士	1. 本公司總經理 2. 建信人壽保險(股) 公司(大陸)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許東敏	男 61歲以 上	110.12.30	至 112.05.26	110.12.30	4,920,653,131	100%	4,920,653,131	100%	0	0	0	0	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博 士	本公司首席執行副 總經理暨公司治理 主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福雄	男 45-60歲	110.12.30	至 112.05.26	110.12.30	4,920,653,131	100%	4,920,653,131	100%	0	0	0	0	1.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 系學士 2. 空軍司令部法律顧 問 3. 理律法律事務所律 師 4. 建華金融控股(股) 公司董事 5. 國票金融控股(股) 公司監察人 6. 環華證券金融(股) 公司董事 7. 亞洲化學(股)公司 董事 8. 昇豐證券(股)公司 董事長 9. 永大機電工業(股) 公司獨立董事	1. 友理法律事務所 主持律師 2.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 (股)公司永續委員 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蔡政憲	男 45-60歲	110.12.30	至 112.05.26	110.12.30	4,920,653,131	100%	4,920,653,131	100%	0	0	0	0	1.美國喬治亞州立大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 系博士 2.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股)公司獨立董事 3.國立政治大學商學 院風險與保險研究 中心主任 4.財團法人保險事業 發展中心董事 5.人身保險安定基金 董事 6.台灣風險與保險學 會理事長 7.亞太風險與保險學 會理事	1.國立政治大學風險 管理與保險學系專 任教授 2.國立政治大學商學 院保險業永續發展 研究中心主任 3.台灣風險與保險學 會理事 4.木柵靈糧堂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沈大白	男 61歲以上	110.12.30	至 112.05.26	110.12.30	4,920,653,131	100%	4,920,653,131	100%	0	0	0	0	1.美國杜蘭大學經濟 博士 2.第一商業銀行(股) 公司監察人 3.戀鍊科技(股)董事 長 4.中華民國財務會計 準則制定委員會委員	1.東吳大學會計學系 專任教授暨金融科 技開發中心主任 2.台灣信用評等協會 秘書長 3.源大環能(股)公司獨 立董事 4.訊達電腦(股)公司獨 立董事 5.霹靂國際多媒體(股) 公司獨立董事 6.戀鏈科技(股)公司監 察人 7.亞太財金顧問(股) 公司監察人 8.萬昌創業投資(股) 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賴銘榮	男 45-60歲	110.12.30	至 112.05.26	110.12.30	4,920,653,131	100%	4,920,653,131	100%	0	0	0	0	1. 國立政治大學EMBA 經營管理碩士-風險管理與保險 2.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門執行總監 3.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管顧部門執行總監 4. 大略國際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1. 保瑞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2.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經常聘任講師	無	無	無	無

註1：譚碩倫董事(Saloon Tham)於112年2月23日辭任並自112年3月3日生效，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於112年3月3日改派黃思國接任並於當日獲全體董事推舉為董事長。

註2：原代表人余珊蓉董事於111年6月9日辭任，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於111年6月10日改派黃碧玲接任。

(二)主要股東名單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基準日：112年4月1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7
	花旗(臺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4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臺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8
	中信商銀託管元大台灣卓越 50 證券投資專戶	0.96
	興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5
	景冠股資股份有限公司	2.55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臺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41
	景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2.47

表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基準日：112年4月19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花旗(臺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臺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無	無
中信商銀託管元大台灣卓越50證券投資專戶	無	無
興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維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景冠股資股份有限公司	裕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6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臺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無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無	無
景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興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無	無

(三)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黃思國 董事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備風險管理、投資、財務金融、經營管理、資訊科技等專業背景。 2.具備銀行、證券、保險、其他金融及跨國(國際)產業經驗。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未有保險業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 3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設置 4 席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達 4 成。 2.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設置，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2 條、第 3 條之規定。 3.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間皆不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之情事；因未設置監察人，故無同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之適用。 	0
龐德明 (Stefano Paolo Bertamini) 董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備風險管理、投資、財務金融、經營管理、資訊科技等專業背景。 2.具備銀行、其他金融、跨國(國際)產業經驗。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未有保險業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 3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設置 4 席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達 4 成。 2.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設置，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2 條、第 3 條之規定。 3.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間皆不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之情事；因未設置監察人，故無同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之適用。 	0
黃碧玲 董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備會計、投資、財務金融、經營管理等專業背景。 2.具備銀行、證券、其他金融產業經驗。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未有保險業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 3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設置 4 席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達 4 成。 2.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設置，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2 條、第 3 條之規定。 3.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間皆不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之情事；因未設置監察人，故無同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之適用。 	0
黃淑芬 董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備風險管理、精算、財務金融、經營管理、資訊科技等專業背景。 2.具備保險產業經驗。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未有保險業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 3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設置 4 席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達 4 成。 2.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設置，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2 條、第 3 條之規定。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間皆不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之情事；因未設置監察人，故無同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之適用。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許東敏 董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備法律、風險管理、經營管理、資訊科技等專業背景。 2.具備銀行、保險產業經驗。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未有保險業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 3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設置 4 席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達 4 成。 2.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設置，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2 條、第 3 條之規定。 3.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間皆不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之情事；因未設置監察人，故無同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之適用。 	0
黃福雄 獨立董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備法律、財務金融、經營管理等專業背景。 2.具備保險、證券及其他金融等產業經驗，具律師資格且有多年執業經驗。 3.為審計委員會委員。 4.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5.未有保險業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 3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設置 4 席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達 4 成。 2.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設置，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2 條、第 3 條之規定。 3.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間皆不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之情事；因未設置監察人，故無同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之適用。 	0
蔡政憲 獨立董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備風險管理、財務金融、經營管理等專業背景。 2.具備保險產業經驗。 3.為審計委員會委員。 4.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5.未有保險業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 3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設置 4 席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達 4 成。 2.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設置，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2 條、第 3 條之規定。 3.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間皆不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之情事；因未設置監察人，故無同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之適用。 	0
沈大白 獨立董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備會計、風險管理、財務金融、經營管理、資訊科技等專業背景。 2.具備保險及其他產業經驗。 3.為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4.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5.未有保險業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 3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設置 4 席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達 4 成。 2.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設置，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2 條、第 3 條之規定。 3.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間皆不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之情事；因未設置監察人，故無同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之適用。 	3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司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賴銘榮 獨立董事	1. 具備會計、風險管理、財務金融、經營管理等專業背景。 2. 具備保險、其他金融產業經驗，並有執業會計師執照及多年執業經驗，同時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經常聘任講師，擅長於財務會計、證券、保險及公司治理。 3. 為審計委員會委員。 4.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5. 未有保險業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 3 條各款情事。	1. 本公司設置 4 席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達 4 成。 2.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設置，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2 條、第 3 條之規定。 3.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間皆不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之情事；因未設置監察人，故無同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之適用。	1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 董事會多元化：

1. 本公司為健全董事會結構，考量董事會成員應具多元化，故於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2 條第 3 項訂定董事會成員(包括獨立董事)組成應考量多元化，得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包含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包含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二大面向之標準。
2. 本公司自 110 年 12 月 30 日起成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故自第 22 屆董事會起，全體 9 席董事皆(含獨立董事)皆由開發金融控指派。現任董事成員中，黃思國董事長具有銀行、證券、保險、跨國金融等行業之經營管理經驗，黃淑芬董事具有精算專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等能力，黃淑芬董事為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正會員，亦係中華民國第一位取得美國正精算師資格之女性，皆具有近 30 餘年壽險經營的實務經驗。Stefano Paolo Bertamini 董事專精國際企業管理與危機處理，亦具備深厚的銀行管理背景，曾於 Al Rajhi Bank(全球規模最大的伊斯蘭銀行)擔任 CEO。黃碧玲董事具有會計師執照，現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及財務管理處主管，嫻熟國際金融市場實務運作。沈大白獨立董事、賴銘榮獨立董事均具備會計背景，沈大白獨立董事擔任東吳大學會計系專任教授、賴銘榮獨立董事具有會計師執照及多年執業經驗。另蔡政憲獨立董事、沈大白獨立董事及賴銘榮獨立董事均具備風險管理之專業能力，其中，蔡政憲獨立董事為美國喬治亞州立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博士，現任國立政治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專任教授，而沈大白獨立董事為美國杜蘭大學經濟學博士，多年來的研究與著作主要為財務金融風險管理；賴銘榮獨立董事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經常聘任講師。此外，專精並嫻熟法律事務者有許東敏董事及黃福雄獨立董事，其中黃福雄獨立董事為長期從事金融、保險、商務等相關法律工作之專業律師，許東敏董事任職於保險業於三十餘年，長期深入鑽研保險法、公司法、證交法等重要法令，其各自法律專長均享譽業界。相關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附表：

(二)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第 22 屆董事會於 110 年 12 月 30 日由單一法人股東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全面指派，共計 9 席董事，其中包括 4 席獨立董事，佔董事會成員比例為 44%，4 位獨立董事之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之家數均符合規定。另外，為落實董事獨立性的要求，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6 條第 4 項明定「本公司之獨立董事不得連任逾三屆。」，本公司之獨立董事之任期均尚未逾三屆。再者，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間均不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且均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之情事；且本公司並無監察人之設置，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之適用。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附表：

多元化 核心 項目 董事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職稱	國籍	性別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銀行	證券	保險	其他 金融	法律	會計	風險 管理	投資	精算	財務 金融	經營 管理	資訊 科技 (資安)
					50歲 以下	51歲至 60歲	61歲 以上	3年 以下	3年 以上												
黃思國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Stefano Paolo Bertamini	董事	美國	男		✓				✓			✓			✓	✓		✓	✓	✓	
黃碧玲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黃淑芬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許東敏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黃福雄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蔡政憲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沈大白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賴銘榮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四)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各分公司主管資料

112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淑芬	女	107/02/13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精算研究所碩士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統計研究所碩士	1.建信人壽保險(股)公司(大陸監事) 2.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首席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東敏	男	98/06/08	0	0.00%	0	0.00%	0	0.00%	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博士	無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蘇錦隆	男	110/05/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欣欣	女	106/12/08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盧秋吟	女	107/08/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萬能工業專科學校化學工程科副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蘇錦姿	女	108/02/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翁志宏	男	109/02/06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長松	男	109/02/06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輔仁大學應用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維亨	男	109/09/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中原大學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正偉	男	109/10/05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數學博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家和	男	109/10/05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英國	許志偉	男	110/03/29	0	0.00%	0	0.00%	0	0.00%	英國劍橋大學工程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宋健榮	男	110/05/01	0	0.00%	0	0.00%	0	0.00%	英國雪菲爾大學資訊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萬冠群	男	111/05/05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西海岸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衍煌	男	111/08/18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逢甲大學金融博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炯銘	男	98/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光揚	男	102/01/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康益瑞	男	103/12/25	0	0.00%	0	0.00%	0	0.00%	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雪萍	女	103/12/25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慧文	女	103/12/25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杜蘭大學商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明龍	男	108/02/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紐約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岳芳	男	109/02/06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興大學統計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鴻儒	男	109/02/06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中國大陸法律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汪昭安	男	109/02/06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靜如	女	109/02/06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振桐	男	109/08/03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應用數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瑤敏	女	109/09/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一德	女	109/09/14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文文	女	110/05/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卓克索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萬彩萍	女	110/06/28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央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季勳	女	111/05/05	0	0.00%	0	0.00%	0	0.00%	芬蘭阿爾托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麗娟	女	99/09/2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嚴維國	男	103/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應用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許竹芳	女	107/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經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宇睿	男	108/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大葉大學工業關係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麗美	女	108/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韋俊青	男	109/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經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政諭	男	109/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家宜	男	109/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王琦	男	109/02/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密蘇里大學堪薩斯分校會計研究所碩士	1.盛禾能源(股)公司董事 2.福豹怡號能源(股)公司董事 3.台日太陽能電(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嘉哲	男	109/02/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應力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柏仁	男	109/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詠傑	男	109/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大葉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錫榮	男	109/02/19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傅燕玲	女	110/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日文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彭新明	男	110/07/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逢甲大學都市計劃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毓華	男	111/01/1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環境工程學研究所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曉鈴	女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金門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俊生	男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工業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賴志杰	男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朝陽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謝如涵	女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精算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怡妃	女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施懷哲	男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輔仁大學應用統計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奕中	男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卓克索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輝倫	男	111/09/22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鄭裕龍	男	111/09/12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梁晉嘉	男	111/11/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企業管理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朱希茂	男	104/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世界新聞專科學校電影製作科副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侯明瑋	男	107/02/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應用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黃郁亮	女	108/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靜宜女子大學應用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許振芳	男	108/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許智淵	男	109/02/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宜民	男	109/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徐恩得	男	109/08/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政毅	男	109/08/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橋港大學電腦科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恒謙	男	110/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銘傳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蔡宗學	男	110/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銘傳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趙珮君	女	110/02/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山大學傳播管理研究所碩士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管理處投資人關係組組長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鄭婉琳	女	110/04/06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逢甲大學統計與精算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長葳	女	110/04/08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紐約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謝德維	男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設計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蕭發榮	男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海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如元	女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蔡維仁	男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詹儒翰	男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華梵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謝宗益	男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賴武漢	男	111/10/03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施昂廷	男	111/11/14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北卡羅萊納大學環境科學與工程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許建民	男	102/01/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逢甲大學金融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謝孝欽	男	107/09/13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邵榮彥	男	107/12/10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數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許佳雯	女	108/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紀伯龍	男	109/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靜宜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張文怡	女	109/08/17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北大學都市計畫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鴻隆	男	109/11/03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金融博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葉明耕	男	110/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中原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品瑄	女	110/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慧君	女	110/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逢甲大學保險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王盟發	男	110/03/08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東華大學應用數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游源榮	男	110/08/1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央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修義	男	110/09/03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經濟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張玉秀	女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逢甲大學保險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牟素琴	女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海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怡禎	女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實踐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王瑞斌	男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實踐大學國際貿易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魏祥庭	男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劉昌杰	男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劉家銘	男	111/08/22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羅徹斯特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柏偉	男	111/09/26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莊博傑	男	103/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輔仁大學食品營養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陳鼎賢	男	105/08/1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莊浩偉	男	109/04/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陳昱吟	女	110/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嶺東商業專科學校會計統計科副學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曾姿云	女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劉吉唐	男	107/03/22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鄭文政	男	110/11/18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和春技術學院資訊管理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林天轟	男	111/07/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經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彭心怡	女	111/08/22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理	中華民國	王韻嵐	女	111/07/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朝陽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譚碩倫 (Saloon Tham) (註2)	50,534	50,534	979	979	150,900 (註4)	150,900 (註4)	3,793	3,793	1.57%	1.57%	61,716	61,716	792	792	1,896	-	1,896	-	2.06%	2.06%	193,096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龐德明 (Stefano Paolo Bertamini)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碧玲 (註3)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余珊蓉 (註3)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淑芬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東敏	10,360	10,360	-	-	-	-	1,980	1,980	0.09%	0.09%	-	-	-	-	-	-	-	-	0.09%	0.09%	-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福雄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政憲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大白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銘榮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薪酬係(1)依各董事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度、貢獻之價值及所承擔之責任，參酌國內外業界報酬水準、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等因素綜合評估；(2)報酬之給付，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領取固定之報酬，不參與董事酬勞等之分配，其中①報酬包含薪資、各項獎金等，其性質係為公司服務應得之酬金②業務執行相關費用(包含車馬費、出席費等)。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Stefano Paolo Bertamini、黃碧玲、余珊蓉、黃淑芬、許東敏	Stefano Paolo Bertamini、黃碧玲、余珊蓉、黃淑芬、許東敏	Stefano Paolo Bertamini、黃碧玲、余珊蓉	余珊蓉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黃福雄、蔡政憲、沈大白、賴銘榮	黃福雄、蔡政憲、沈大白、賴銘榮	黃福雄、蔡政憲、沈大白、賴銘榮	黃福雄、蔡政憲、沈大白、賴銘榮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許東敏	黃碧玲、許東敏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黃淑芬	黃淑芬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譚碩倫	譚碩倫	譚碩倫	譚碩倫
100,000,000 元以上	開發金控	開發金控	開發金控	Stefano Paolo Bertamini、開發金控
總計	11 人	11 人	11 人	11 人

註1：以上不含董事之司機 111 年度薪資及獎金合計為 2,937 仟元。本公司另提供其他專屬個人之支出共計 449 仟元。

註2：譚碩倫董事(Saloon Tham)於 112 年 2 月 23 日辭任並自 112 年 3 月 3 日生效，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於 112 年 3 月 3 日改派黃思國接任並於當日獲全體董事推舉為董事長。

註3：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指派黃碧玲接替余珊蓉於111年6月10日起擔任董事，上表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係包含黃君與余君111年全年度金額。

註4：係為經董事會決議同意後派發之董事酬勞。

(二)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黃淑芬	145,712	145,712	15,582	15,582	162,484	162,484	20,764	-	20,764	-	2.62%	2.62%	-
首席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執行副總經理	蔡松青(註2)													
執行副總經理	蘇錦隆													
資深副總經理	張炯銘													
資深副總經理	謝欣欣													
資深副總經理	盧秋吟													
資深副總經理	蘇錦姿													
資深副總經理	翁志宏													
資深副總經理	呂長松													
資深副總經理	宋健榮(註4)													
資深副總經理	張維亨													
資深副總經理	李正偉													
資深副總經理	李家和													
資深副總經理	許志偉													
資深副總經理	萬冠群(註3)													
資深副總經理	李衍煌(註3)													
副總經理	黃光揚													
副總經理	林麗娟													
副總經理	康益瑞													
副總經理	陳慧文													
副總經理	謝雪萍													
副總經理	蘇素雲(註2)													
副總經理	林明龍													
副總經理	許岳芳													
副總經理	汪昭安													
副總經理	蔡靜如													
副總經理	許鴻儒													
副總經理	陳振桐													
副總經理	周瑤敏													
副總經理	林一德													
副總經理	劉文文													
副總經理	萬彩萍													
副總經理	林季勳(註5)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謝雪萍、林季勳	謝雪萍、林季勳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宋健榮、萬冠群、李衍煌、蘇素雲	宋健榮、萬冠群、李衍煌、蘇素雲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蔡松青、張焜銘、李家和、蘇錦姿、黃光揚、林麗娟、康益瑞、陳慧文、許岳芳、汪昭安、蔡靜如、許鴻儒、陳振桐、周瑤敏、林一德、劉文文、萬彩萍	蔡松青、張焜銘、李家和、蘇錦姿、黃光揚、林麗娟、康益瑞、陳慧文、許岳芳、汪昭安、蔡靜如、許鴻儒、陳振桐、周瑤敏、林一德、劉文文、萬彩萍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蘇錦隆、盧秋吟、翁志宏、呂長松、李正偉、林明龍	蘇錦隆、盧秋吟、翁志宏、呂長松、李正偉、林明龍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許東敏、謝欣欣、張維亨、許志偉	許東敏、謝欣欣、張維亨、許志偉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黃淑芬	黃淑芬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4 人	34 人

註 1：以上不含經理人之司機 111 年度薪資及獎金合計為 5,676 仟元。本公司另提供其他專屬個人之支出共計 891 仟元。

註 2：蔡松青執行副總經理於 111 年 3 月 21 日離職、蘇素雲副總經理於 111 年 2 月 28 日離職。

註 3：萬冠群資深副總經理於 111 年 5 月 5 日到職、李衍煌資深副總經理於 111 年 8 月 18 日到職。

註 4：宋健榮資深副總經理於 111 年 4 月 19 日離職，後於 111 年 9 月 22 日回任。

註 5：林季勳副總經理於 111 年 5 月 5 日晉升，上表所列金額係包含其 111 年全年所得。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 稱	111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110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31%	2.32%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員工等之薪酬政策

人員別 項目	董事	高階經理人	員工
給付酬金政策	依各董事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度、貢獻之價值及所承擔之責任，參酌國內外業界報酬水準、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等因素綜合評估。	依經理人所負經營管理之職責，依據公司經營績效及其個人表現，同時考量吸引並留用專業經營管理人才之市場行情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等因素，給予該職務相對合理之市場薪酬。	依員工所負之職責，依據公司經營績效及其個人表現，同時考量吸引並留用人才之市場行情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等因素，給予該職務相對合理之市場薪酬。
標準與組合	<p>1. 本公司董事之薪酬結構如下：</p> <p>(1) 報酬：包含薪資、各項獎金及功能性委員會報酬等，其性質係為公司服務應得之酬金。</p> <p>(2) 酬勞：依本公司章程按年度獲利狀況所提撥之酬金。</p> <p>(3) 業務執行相關費用：包括出席費及各項實物之提供等。</p> <p>2. 獨立董事：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之給付，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按月領取固定之報酬，不參與依章程規定每年度提撥之董事酬勞之分配。</p>	<p>本公司經理人之薪酬結構如下：</p> <p>1. 固定性薪酬：依各職級所負經營管理之職責核定之報酬。</p> <p>2. 變動性薪酬：</p> <p>(1) 績效獎金：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其個人表現，同時考量同業通常水準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等因素，依績效考核結果進行分配之獎金。</p> <p>(2) 員工酬勞：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百分之〇·五以上，依個人表現，與員工分享經營利潤之薪酬。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p> <p>(3) 股票相關獎勵計畫：為吸引人才及提高員工向心力，視公司政策及留才計畫之需要規劃之獎勵計畫。</p> <p>3. 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電信津貼、團體保險、健康檢查等其他員工福利。</p>	<p>本公司員工之薪酬結構如下：</p> <p>1. 固定性薪酬：依各職級所負之職責核定之報酬。</p> <p>2. 變動性薪酬：</p> <p>(1) 績效獎金：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其個人表現，同時考量同業通常水準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等因素，依績效考核結果進行分配之獎金。</p> <p>(2) 員工酬勞：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百分之〇·五以上，依個人表現，與員工分享經營利潤之薪酬。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p> <p>(3) 股票相關獎勵計畫：為吸引人才及提高員工向心力，視公司政策及留才計畫之需要規劃之獎勵計畫。</p> <p>3. 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電信津貼、團體保險、健康檢查等其他員工福利。</p>

人員別 項目	董事	高階經理人	員工
訂定酬金程序	董事各項薪酬訂定之程序，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核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年參與外部顧問機構辦理之「市場薪資調查」，藉以取得市場薪資水準，以作為本公司訂定酬金之參考。 2. 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每年參與外部顧問機構辦理之「市場薪資調查」，藉以取得市場薪資水準，以作為本公司訂定酬金之參考。
酬金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本公司「章程」第 32 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逾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之發放對象以非獨立董事者為限。 2. 次按本公司「章程」第 24 條規定，董事及獨立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度、貢獻之價值及所承擔之責任，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惟獨立董事由董事會議定固定報酬；而依據本公司「董事薪酬給付辦法」第 4 第 1 項規定，獨立董事報酬之給付，為按月領取固定之報酬，不參與依章程規定每年度提撥之董事酬勞分派。 3. 基上，依本公司「董事薪酬給付辦法」第 7 條規定，董事會每年得進行董事之績效評估，如「個別董事績效考核問卷」考核成績未達「良」等級者，該董事支領之報酬須重新檢視。 4.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 7 條第 2 項規定，「個別董事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以及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另依該辦法第 8 條後段規定，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亦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表現，於年度終了時，以績效表現核予考績結果，並聯結個人績效獎金。 2. 經理人績效表現之評估項目，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淨利、股東權益報酬率、保費收入等)及非財務性指標(如公司治理、法令遵循等)。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員工之績效表現，於年度終了時，以績效表現核予考績結果，並聯結個人績效獎金。

(五)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 12 月 31 日

項目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黃淑芬	-	20,764 仟元	20,764 仟元	0.16%
	首席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執行副總經理	蘇錦隆				
	資深副總經理	張炯銘				
	資深副總經理	謝欣欣				
	資深副總經理	盧秋吟				
	資深副總經理	蘇錦姿				
	資深副總經理	翁志宏				
	資深副總經理	呂長松				
	資深副總經理	宋健榮				
	資深副總經理	張維亨				
	資深副總經理	李正偉				
	資深副總經理	李家和				
	資深副總經理	許志偉				
	資深副總經理	萬冠群				
	資深副總經理	李衍煌				
	副總經理	黃光揚				
	副總經理(總稽核)	林麗娟				
	副總經理	康益瑞				
	副總經理	陳慧文				
	副總經理 (財務部門主管)	謝雪萍				
	副總經理	林明龍				
	副總經理	許岳芳				
	副總經理	汪昭安				
	副總經理 (會計部門主管)	蔡靜如				
	副總經理	許鴻儒				
	副總經理	陳振桐				
	副總經理	周瑤敏				
副總經理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林一德					
副總經理	劉文文					
副總經理	萬彩萍					
副總經理	林季勳					

註：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總數為 168,000 仟元，實際分配金額待報告股東常會並經公司作業發放後方可確認。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譚碩倫(Saloon Tham)	17	0	100%	譚碩倫董事(Saloon Tham)於 112 年 2 月 23 日辭任並自 112 年 3 月 3 日生效，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於 112 年 3 月 3 日改派黃思國接任並於當日獲全體董事推舉為董事長。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Stefano Paolo Bertamini	17	0	100%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余珊蓉	7	0	100%	余珊蓉董事於 111 年 6 月 9 日辭任，開發金控於 111 年 6 月 10 日改派黃碧玲接任。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碧玲	10	0	100%	同上。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淑芬	17	0	100%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東敏	17	0	100%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福雄	17	0	100%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政憲	17	0	100%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大白	17	0	100%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銘榮	1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第 1 項規定，不適用同法第 14 條之 3 之規定。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獨立董事就 110 年度董事會各項議案，並無提出反對或保留意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屆次	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摘要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 年 1 月 25 日 第 22 屆第 2 次 董事會	黃福雄 沈大白 蔡政憲 賴銘榮	提報第廿二屆新任獨立董事報酬支給標準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譚碩倫 (Saloon Tham) Stefano Paolo Bertamini 余珊蓉	投資 CDIB Asia Secured Credit Opportunities Fund, L.P.，投資金額為 5,000 萬美元或基金規模之 10% 孰低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余珊蓉	以新台幣 12,050,000 千元(含建物營業稅)購入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 400 號至 408 號市政核心大樓全棟建物，作為投資用不動產，並繼受利害關係人之既有租約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譚碩倫 (Saloon Tham)	本公司董事長之工作績效及 2021 年績效獎金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黃淑芬	本公司總經理之工作績效及 2021 年績效獎金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董事會日期/屆次	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摘要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年1月25日 第22屆第2次 董事會	許東敏	本公司副總經理級主管之工作績效及薪酬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年3月16日 第22屆第4次 董事會暨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	譚碩倫 (Saloon Tham)	建議指派譚董事長碩倫(Saloon Tham)擔任本公司轉投資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並擬提請許可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譚碩倫 (Saloon Tham)	提請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許可解除本公司譚董事長碩倫(Saloon Tham)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年7月21日 第22屆第11次 董事會	譚碩倫 (Saloon Tham) Stefano Paolo Bertamini 黃碧玲	與本公司台北學苑新建大樓辦公樓層之承租戶(同為本公司利害關係人)於西元2023年至2027年間,每年共同向利害關係人-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或旗下子公司定額採購綠色電力200萬度,預估本公司5年總計分攤費用為新臺幣28,699千元(實際費用依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轉供電量與規費,按本公司分算所得金額為準)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年10月19日 第22屆第14次 董事會暨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	Stefano Paolo Bertamini 黃碧玲	推動 Infinity 專案,提供客戶更完善的專屬服務,擬委由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全天候 0800 專線代接服務,並增補雙方「共同行銷契約書」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譚碩倫 (Saloon Tham) Stefano Paolo Bertamini 黃碧玲	提請董事會同意將「臺北學苑新建大樓」18樓辦公樓層(1)現有出租面積(計242.88坪)以承接原租約之條件分別與本公司利害關係人換約;(2)已終止出租面積(計203.18坪)之使用性質將由投資性不動產轉列為自用不動產,作為本公司職場使用;(3)與利害關係人共同辦理18樓(整體)室內裝修等共用基礎設施與設備發包採購,相關費用預算總計新台幣2,000萬元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譚碩倫 (Saloon Tham)	建議指派譚董事長碩倫(Saloon Tham)擔任本公司轉投資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非獨立董事,並擬提請許可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譚碩倫 (Saloon Tham)	提請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許可解除本公司譚董事長碩倫(Saloon Tham)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年11月17日 第22屆第16次 董事會	Stefano Paolo Bertamini 黃福雄 黃淑芬	委任黃福雄獨立董事、龐德明(Stefano Paolo Bertamini)董事、黃淑芬董事擔任本公司第一屆提名暨績效評議委員會委員,任期自民國111年11月17日(含)起至民國112年5月26日(含)止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年12月15日 第22屆第18次 董事會	黃淑芬 許東敏	修訂本公司112年稽核計畫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Stefano Paolo Bertamini 黃碧玲	申請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自主納入之利害關係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112年度衍生性金融商品交割前風險(Pre-Settlement Risk, PSR)額度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許東敏	本公司副總經理(含)以上之年度績效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利害關係事項。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至 111/12/31	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會內部自評、委員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暨同儕績效評估。	<p>(一)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個面向。</p> <p>(二)委員會內部自評：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五個面向。</p> <p>(三)董事成員自評暨同儕績效評估：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個面向。</p> <p>(四)評分標準：</p> <table border="1"> <tr> <td>等級</td> <td>優</td> <td>佳</td> <td>良</td> <td>可</td> <td>待加強</td> </tr> <tr> <td>得分</td> <td>5</td> <td>4</td> <td>3</td> <td>2</td> <td>1</td> </tr> <tr> <td>得分率</td> <td>100%~90%</td> <td>89%~80%</td> <td>79%~70%</td> <td>69%~60%</td> <td>60%以下</td> </tr> </table> <p>(五)111年度之績效評估已於112年第一季進行，由董事會秘書室負責協助董事會以及董事(含個別及同儕)之績效評估問卷作業，各委員會議事單位則協助各功能性委員會召集人進行問卷填寫，並於完成後交由董事會秘書室統整，業已於112年2月23日第22屆第21次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茲將評估結果摘述如下：</p> <p>1.由董事會秘書室負責執行，總平均得分率為100%，評等等級為「優」。</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項目之面向</th> <th>平均得分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100%</td> </tr> <tr> <td>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td> <td>100%</td> </tr> <tr> <td>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td> <td>100%</td> </tr> <tr> <td>D 董事之選任與持續進修</td> <td>100%</td> </tr> <tr> <td>E 內部控制</td> <td>100%</td> </tr> <tr> <td>總平均分數</td> <td>100%</td> </tr> <tr> <td>等級</td> <td>優</td> </tr> </tbody> </table> <p>2.本公司個別董事(自評及同儕)績效評估結果： 由董事會秘書室負責執行，總平均得分率分別為「自評」98.80%以及「同儕」98.15%，評等等級皆為「優」。</p> <p>3.本公司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列表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稱</th> <th>總平均得分率</th> <th>評等等級</th> <th>執行單位</th> </tr> </thead> <tbody> <tr> <td>薪資報酬委員會</td> <td>99.43%</td> <td>優</td> <td>人力資源部</td> </tr> <tr> <td>審計委員會</td> <td>100%</td> <td>優</td> <td>會計部</td> </tr> <tr> <td>風險管理委員會</td> <td>99.33%</td> <td>優</td> <td>風險管理部</td> </tr> <tr> <td>誠信經營委員會</td> <td>100%</td> <td>優</td> <td>法令遵循部</td> </tr> </tbody> </table> <p>(六)評估結果之運用：</p> <p>1.本公司111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自評及同儕評)以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考評結果，評等等級均為「優」。</p> <p>2.前揭各項績效評估結果，可作為未來本公司遴選或提名董事時或於訂定董事之個別薪資時之參考依據。</p>	等級	優	佳	良	可	待加強	得分	5	4	3	2	1	得分率	100%~90%	89%~80%	79%~70%	69%~60%	60%以下	評估項目之面向	平均得分率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00%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00%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100%	D 董事之選任與持續進修	100%	E 內部控制	100%	總平均分數	100%	等級	優	名稱	總平均得分率	評等等級	執行單位	薪資報酬委員會	99.43%	優	人力資源部	審計委員會	100%	優	會計部	風險管理委員會	99.33%	優	風險管理部	誠信經營委員會	100%	優	法令遵循部
等級	優	佳	良	可	待加強																																																					
得分	5	4	3	2	1																																																					
得分率	100%~90%	89%~80%	79%~70%	69%~60%	60%以下																																																					
評估項目之面向	平均得分率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00%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00%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100%																																																									
D 董事之選任與持續進修	100%																																																									
E 內部控制	100%																																																									
總平均分數	100%																																																									
等級	優																																																									
名稱	總平均得分率	評等等級	執行單位																																																							
薪資報酬委員會	99.43%	優	人力資源部																																																							
審計委員會	100%	優	會計部																																																							
風險管理委員會	99.33%	優	風險管理部																																																							
誠信經營委員會	100%	優	法令遵循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守則」第28條第1項明文揭示得設置功能性委員會。於實際執行上，本公司除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外，並於法定以外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另主動將誠信經營委員會提升為隸屬於董事會下之功能性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之監督及管理機能、完善公司治理之執行，而於111年11月17日經第22屆第16次董事會通過另增設提名暨績效評議委員會。

(二)本公司為加強董事會的監督與管理功能，於104年9月24日第19屆第18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並揭露於企業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依本辦法第3條規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對象包括董事會、現任全體董事及現行董事會下設之各功能性委員會，包含：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誠信經營委員會，以填寫問卷之方式於每年第一季執行前一年度之董事會、董事(含個別及同儕)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且將執行結果向董事會報告，期使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得以相輔相成。

(三)本公司於103年6月26日第19屆第12次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並於111年7月21日第22屆第11次董事會修訂通過現行版本，其中第22條揭露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公司治理守則」第22條第3項訂定董事會成員(包括獨立董事)組成應考量但不限於應包含「基本條件與價值」(包含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包含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二大面向之標準。本公司現任第22屆董事會於110年12月30日由單一法人股東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進行全面指派，董事成員均具備執行業務所必須之金融、保險、法律、會計、精算、風險管理、財務投資、決策與管理等各類多元化之產業經驗與專業能力。而現任 9 位董事中，包含 2 位女性董事，員工身份之董事為 2 位，占董事比例 22%，4 位獨立董事，占董事比例 44%，已超過全部董事占比的三分之一，董事年齡於 60 歲以下占 7 位，60 歲以上占 2 位。現任 9 位董事中有 2 位屬外國籍，占董事比例 22%。故本公司全體董事之專業能力、產業經驗、文化背景等均各有所長、相得益彰，已符合多元化之具體管理目標。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16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A)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大白	16	0	16	100%	
委員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政憲	16	0	16	100%	
委員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銘榮	16	0	16	100%	
委員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福雄	16	0	16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 年 1 月 25 日 第 5 屆第 2 次 審計委員會	擬購入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76 號 5 樓等 12 戶辦公室(5、16、19~24F)、地面層 20 個約定專用平面車位及 18 個地下一層坡道平面車位，作為投資用不動產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擬購入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 400~408 號市政核心大樓全棟建物，作為投資用不動產，並繼受利害關係人之既有租約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辦理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處理程序」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參與投資盛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投資 CDIB Asia Secured Credit Opportunities Fund, L.P. 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1 年 2 月 24 日 第 5 屆第 3 次 審計委員會	相關部門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總則」及「內部控制作業」部分章節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0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投資有限合夥事業作業規範」暨「國內私募基金管理機構篩選標準」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0 年度財務報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將本公司敦北大樓三樓繼續出租予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1 年 3 月 16 日 第 5 屆第 4 次 審計委員會 (臨時會)	110 年度盈餘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增提特別盈餘公積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投資達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年3月24日 第5屆第5次 審計委員會	就本公司一般業務檢查報告等所列缺失事項，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111年2月25日裁處三案，謹分析原因、可能影響及提出改善建議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因應金管會所訂定「金融機構間資料共享指引」，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第二篇 內部控制作業」部份章節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1年度查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0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投資 The Veritas Capital Fund VIII, L.P. 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參與聚鑫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重新申請利害關係人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授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重新申請本公司「自主納入利害關係人」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普通股操作授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1年4月21日 第5屆第6次 審計委員會	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11年4月1日裁處乙案，謹分析原因、可能影響及提出改善建議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相關部門修訂「2022年投資政策及作業規範手冊」、「大陸地區有價證券處理程序暨風險管理制度」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與風險管理程序」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1年5月5日 第5屆第7次 審計委員會	110年度盈餘分配表草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1年6月23日 第5屆第9次 審計委員會	修訂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從事相關交易之各項處理程序與作業規範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投資 Brookfield Infrastructure Fund V-A, L.P. 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相關部門修訂「投資創業投資事業、私募股權基金及其他有限合夥事業作業規範」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投資和順興智能移動有限合夥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重新申請利害關係人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授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重新申請本公司「自主納入利害關係人」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普通股操作授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1年7月11日 第5屆第10次 審計委員會 (臨時會)	參與「台北市內湖區精英電腦大樓不動產標售案(臺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235、237、239、241號全棟大樓標售案)」，作為投資用不動產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年7月21日 第5屆第11次 審計委員會	與中華開發金控總部大樓辦公樓層之承租戶(同為本公司利害關係人)於西元2023年至2027年間,每年共同向利害關係人-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或旗下子公司定額採購綠色電力200萬度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1年8月18日 第5屆第12次 審計委員會	111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2022年投資政策及作業規範手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辦理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處理程序」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參與恆源新能股份有限公司發起設立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與國亨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台北學苑新建大樓旅館房屋租賃契約書第一次增補協議書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1年9月22日 第5屆第13次 審計委員會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第二篇內部控制作業」部分章節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呈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進行110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機制專案查核出具之確信報告。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11年8月2日及111年8月18日裁處二案,謹分析原因、可能影響及提出改善建議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購入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2號8樓及8個地下二層坡道平面車位,作為投資用不動產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重新申請本公司「自主納入利害關係人」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普通股操作授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重新申請利害關係人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操作授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1年10月19日 第5屆第14次 審計委員會	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11年9月7日裁處案,謹分析原因、可能影響及提出改善建議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參與光貝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2022年投資政策及作業規範手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為推動 Infinity 專案,提供客戶更完善的專屬服務,擬委由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全天候 0800 專線代接服務,並增補雙方「共同行銷契約書」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臺北學苑新建大樓」18樓辦公樓層(1)現有出租面積以承接原租約之條件分別與本公司利害關係人換約;(2)已終止出租面積之使用性質將由投資性不動產轉列為自用不動產,作為本公司職場使用;(3)與利害關係人共同辦理18樓(整體)室內裝修等共用基礎設施與設備發包採購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年11月3日 第5屆第15次 審計委員會	修訂「2022年投資政策及作業規範手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1年11月17日 第5屆第16次 審計委員會	與「中信保全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駐衛保全服務合約續簽三年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1年12月15日 第5屆第17次 審計委員會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總則」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112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會計制度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投資部門進行相關內部規章辦法年度檢視及修訂作業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重新申請利害關係人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操作授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重新申請本公司「自主納入利害關係人」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普通股操作授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申請與利害關係人「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自主納入之利害關係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112年度衍生性金融商品交割前風險(Pre-Settlement Risk, PSR)額度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辦理本公司民國112年度「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投保事宜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1.溝通方式：總稽核定期於審計委員會中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業務，每年至少一次與獨立董事就內部控制缺失進行座談。

2.溝通事項及結果：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備註
111年1月25日	審計委員會	1.金管會110年銀髮族金融消費者保護專案檢查意見改善情形報 2.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1.洽悉 2.洽悉	
111年2月24日	審計委員會	1.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110年下半年度稽核業務報告 3.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作業部分章節 4.出具本公司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洽悉 2.洽悉 3.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4.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1年3月24日	審計委員會	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洽悉	
111年5月19日	審計委員會	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查核缺失事項改善辦理情形	洽悉	
111年6月23日	審計委員會	1.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金管會111年度對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般業務檢查缺失改善情形報告有關本公司之檢查意見及改善說明	1.洽悉 2.洽悉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備註
111年8月18日	審計委員會	1.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111年上半年度稽核業務報告	1.洽悉 2.洽悉	
111年9月22日	審計委員會	1.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作業部分章節	1.洽悉 2.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1年10月19日	審計委員會	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洽悉	
111年11月17日	審計委員會	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查核缺失事項改善辦理情形	洽悉	
111年12月15日	審計委員會	1.金管會 111 年度法令遵循制度執行情形專案檢查意見改善情形報告 2.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3.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4.呈報 112 年度稽核計畫	1.洽悉 2.洽悉 3.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4.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1年12月15日	稽核座談會	111 年度內部控制缺失及改善辦理情形	洽悉	
112年1月12日	審計委員會	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洽悉	
112年2月23日	審計委員會	1.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111 年下半年度稽核業務報告 3.出具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洽悉 2.洽悉 3.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溝通方式：簽證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定期針對本公司財務報告查核結果與獨立董事面對面溝通。另每年至少一次單獨與獨立董事進行座談討論有關財務報告查核規劃或查核情形等相關事宜。
- 2.溝通事項及結果：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備註
111年8月18日	審計委員會	111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案/本案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正道會計師及黃建澤會計師列席，並請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暨管理階層針對查核等事項及相關法令更新與各委員進行雙向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同意	
111年12月21日	會議	111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規劃/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正道會計師向各委員說明 111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規劃。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年2月23日	審計委員會	111 年度財務報告案/本案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正道會計師列席，並請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暨管理階層針對查核等事項及相關法令更新與各委員進行雙向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同意	

四、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30 日選任 4 名獨立董事組成第五屆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法令遵循及風險控管之品質及誠信度。

(一)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及保險法第一百四十八條之三第一項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依保險法第一百四十六條第八項、第一百四十六條之一、第一百四十六條之三、第一百四十六條之七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投資於公開發行之未上市未上櫃及私募之有價證券、對利害關係人放款或其他交易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7. 簽證會計師、簽證精算人員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8.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9.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0.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111 年度工作重點彙整如下：

● 審查決算表冊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

●委任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被賦予監督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職責，以確保財務報表的公正性。一般而言，除稅務相關服務或特別核准的項目外，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不得提供本公司其他服務。

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111 年 3 月 24 日第五屆第五次審計委員會及第廿二屆第五次董事會、111 年 12 月 15 日第五屆第十七次審計委員會及第廿二屆第十八次董事會審議並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正道會計師及黃建澤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審計委員會於其職權範圍內，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的政策和程序（包括財務、業務，風險管理及法令遵循等控制作業），審閱公司稽核部門、簽證會計師及管理階層的定期報告。公司依據「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五大組成要素之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經綜合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係屬有效。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3：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參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守則」，於112年3月20日第22屆第23次董事會通過修訂現行版本，並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 本公司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並無處理股東建議及爭議事項 (二) 本公司為單一法人股東，可隨時掌握控制本公司主要股東資訊。 (三) 本公司已建立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並據以執行。為穩健經營，避免與關係企業利益衝突，訂定中國人壽與利害關係人從事各項金融商品交易、放款及業務往來等處理程序與相關內部作業規範，以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之防火牆。 (四) 於本公司勞動契約中規範，員工應遵守有關內線交易、股票交易等證券相關法令及公司政策，如掌握重要未公開資訊時，應負保密義務，且不得從事相關證券交易，如涉有內線交易情事之虞者，將移送相關機關處理。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1.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26 日第 19 屆第 12 次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並於 112 年 3 月 30 日第 22 屆第 23 次董事會修訂通過現行版本，其中第 22 條揭露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 2. 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2 條第 3 項訂定董事會成員(包括獨立董事)組成應考量但不限於應包含「基本條件與價值」(包含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包含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二大面向之標準。 3. 本公司現任第 22 屆董事會於 110 年 12 月 30 日由單一法人股東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全面指派，董事成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員均具備執行業務所必須之金融、保險、法律、會計、精算、風險管理、財務投資、決策與管理等各類多元化之產業經驗與專業能力。而現任 9 位董事中，包含 2 位女性董事，員工身份之董事為 2 位，占董事比例 22%，4 位獨立董事，占董事比例 44%，已超過全部董事占比的三分之一，董事年齡於 60 歲以下占 6 位，60 歲以上占 3 位。故本公司全體董事之專業能力、產業經驗、文化背景等均各有所長、相得益彰，已符合多元化之具體管理目標，上述相關落實情形請詳註 1。</p> <p>(二)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守則」第 28 條第 1 項明文揭示得設置功能性委員會。於實際執行上，本公司除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外，並於法定以外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另主動將誠信經營委員會提升為隸屬於董事會下之功能性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之監督及管理機能、完善公司治理之執行，並於 111 年 11 月 17 日經第 22 屆第 16 次董事會通過另增設提名暨績效評議委員會。</p> <p>(三) 1. 為加強董事會的監督與管理功能，於 104 年 9 月 24 日第 19 屆第 18 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並揭露於企業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依本辦法第 3 條規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對象包括董事會、現任全體董事及現行董事會下設之各功能性委員會，包含：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誠信經營委員會，以填寫問卷之方式於每年第一季執行前一年度之董事會、董事(含個別及同儕)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且將執行結果向董事會報告，期使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得以相輔相成。</p> <p>2. 111 年度之績效評估已於 112 年第一季進行，由董事會秘書室負責協助董事會以及董事(含個別及同儕)之績效評估問卷作業，各委員會議事單位則協助各功能性委員會召集人進行問卷填寫，並於完成後交由董事會秘書室統整，業已於 112 年 2 月 23 日第 22 屆第 21 次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茲將評估結果摘述如下：</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1)由董事會秘書室負責執行，總平均得分率為 100%，評等等級為「優」。</p> <p>評估項目之面向平均得分率</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項目之面向</th> <th>平均得分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100%</td> </tr> <tr> <td>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td> <td>100%</td> </tr> <tr> <td>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td> <td>100%</td> </tr> <tr> <td>D 董事之選任與持續進修</td> <td>100%</td> </tr> <tr> <td>E 內部控制</td> <td>100%</td> </tr> <tr> <td>總平均分數</td> <td>100%</td> </tr> <tr> <td>等級</td> <td>優</td> </tr> </tbody> </table> <p>(2)本公司個別董事(自評及同儕)績效評估結果： 由董事會秘書室負責執行，總平均得分率分別為「自評」98.80%以及「同儕」98.15%，評等等級皆為「優」。</p> <p>(3)本公司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列表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稱</th> <th>總平均得分率</th> <th>評等等級</th> <th>執行單位</th> </tr> </thead> <tbody> <tr> <td>審計委員會</td> <td>99.43%</td> <td>優</td> <td>會計部</td> </tr> <tr> <td>薪資報酬委員會</td> <td>100%</td> <td>優</td> <td>人力資源部</td> </tr> <tr> <td>風險管理委員會</td> <td>99.33%</td> <td>優</td> <td>風險管理部</td> </tr> <tr> <td>誠信經營委員會</td> <td>100%</td> <td>優</td> <td>法令遵循部</td> </tr> </tbody> </table> <p>3. 評估結果之運用：</p> <p>(1)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自評及同儕評)以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考評結果，評等等級均為「優」。</p> <p>(2)前揭各項績效評估結果，可作為未來本公司遴選或提名董事時或於訂定董事之個別薪資時之參考依據。</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四) 本公司訂有「會計師專業性、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表」，每年均定期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視評估簽證會計師之專業性、適任性及獨立性，以作為會計師聘任之參考。本公司提報簽證會</p>	評估項目之面向	平均得分率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00%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00%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100%	D 董事之選任與持續進修	100%	E 內部控制	100%	總平均分數	100%	等級	優	名稱	總平均得分率	評等等級	執行單位	審計委員會	99.43%	優	會計部	薪資報酬委員會	100%	優	人力資源部	風險管理委員會	99.33%	優	風險管理部	誠信經營委員會	100%	優	法令遵循部
評估項目之面向	平均得分率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00%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00%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100%																																						
D 董事之選任與持續進修	100%																																						
E 內部控制	100%																																						
總平均分數	100%																																						
等級	優																																						
名稱	總平均得分率	評等等級	執行單位																																				
審計委員會	99.43%	優	會計部																																				
薪資報酬委員會	100%	優	人力資源部																																				
風險管理委員會	99.33%	優	風險管理部																																				
誠信經營委員會	100%	優	法令遵循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計師委任、解任或報酬事項之議案時，會一併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除審視會計師及事務所提供之會計師個人簡歷(詳述會計師過去及目前之客戶)、簽證會計師「超然獨立聲明書」(聲明未違反職業道德公報第十號)外，亦就本公司訂立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進行評估(註2)。故111年度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結果已於111年3月24日提報111年度會計師委任案時一併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另本公司已依會計師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表之具體指標及評量標準進行評估，並將會計師適任性之評估結果於111年12月15日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		<p>(一) 為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於董事會秘書室配置適任及適當之公司治理人員數名，並於108年2月21日第20屆第28次董事會決議通過，指派許東敏首席執行副總經理擔任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主管，當日同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發布重大訊息。許東敏首席執行副總經理於本公司從事法務、股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事務單位之管理工作經驗已達三年以上，並依規定於111年底完成績任公司治理主管之14小時進修時數。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p>(二) 111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董事(含獨立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進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本公司經營人壽保險領域之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於就任時提供董事會成員，並定期更新。此外，對新(初)任董事提供董事初任講習課程，以協助董事就任及遵循法令。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2)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主管溝通、交流順暢。</p> <p>(3)獨立董事依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個別會面瞭解公司財務業務之需要時，協助安排相關會議。</p> <p>(4)參照本公司壽險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擬定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董事(6小時以上)及公司治理主管(12小時以上)均於年度內完成法令規定之進修時數。</p> <p>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之相關法令遵循事項：</p> <p>(1)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令及公司治理守則等規範。</p> <p>(2)執行111年度股東常會及臨時會相關事務作業、製作股東會議事錄，並於會後20日內上傳股東會議事錄至公開資訊觀測站。</p> <p>(3)擬訂111年度董事會議日程預定表，並提供董事參閱；各次董事會議均於7日前(緊急召開除外)併同召集事由通知董事，董事會後20日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並寄予董事。</p> <p>(4)協助並提供董事於執行職務時應遵循之相關法令規定，對於與利害關係人交易之案件，如有需迴避之董事，亦事先提醒董事依規應予迴避，確實遵守利害關係人交易案之相關規定。</p> <p>3. 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19條第2項規定，每月定期提供與誠信經營相關文章予董事參閱，111年共提供共24則中英文文章予董事。</p> <p>4. 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8條第1項規定，董事均已簽署111年度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誠信經營聲明」。</p> <p>5. 於111年12月15日第22屆第18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購買112年「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p> <p>6. 依本公司「董事績效評估辦法」規定，對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個別董事及同儕進行110年績效評估，並提報111</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年 1 月 25 日第 22 屆第 2 次董事會報告</p> <p>7. 修訂相關規章辦法臚列如下：</p> <p>(1) 修訂本公司之「董事會議事規則」，已提報本公司 111 年 10 月 19 日第 22 屆第 14 次董事會通過。</p> <p>(2)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附表並提報本公司 111 年 10 月 19 日第 22 屆第 14 次董事會通過。</p> <p>(3) 修訂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已提報本公司 111 年 7 月 21 日第 22 屆第 11 次董事會通過。</p> <p>8. 111 年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請詳註 3。</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依關係人相關事項之屬性種類，已分別設置專責單位，由其負責與利害關係人溝通與資料蒐集，隨時更新利害關係人之相關資料。</p> <p>1. 每季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做為公司與員工之溝通管道。</p> <p>2. 提供 0800 免費服務專線、海外諮詢專線、各地客戶服務中心櫃檯、企業網站留言、電子信箱、書面郵寄、傳真等透明且有效之溝通管道。</p> <p>3. 除透過招商說明會、廠勘、詢價、報價、議價、簽約、進度討論、驗收作業等建立溝通管道，並於企業網站設立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專區，與供應商建立良好互動關係。</p> <p>本公司透過多元溝通管道，妥善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請見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http://www.chinalife.com.tw)利害關係人專區/溝通與回應，利害關係人亦可透過電話、電子信箱等隨時與公司進行溝通。另本公司於企業網站設置永續發展專區，定期更新中國人壽永續發展推動情形與最新訊息。</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為單一法人股東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代為行使。	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關於股東會職權之規定，因本公司為單一法人股東公司，依公司法第128條之1及金融控股公司法第15條規定，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代行，是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相關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代行。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已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https://www.chinalife.com.tw)之「首頁/資訊公開/資訊公開項目總覽」網頁，依相關規範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統一代表公司對外發言，並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http://www.chinalife.com.tw)設有資訊公開及投資人關係專區，確實遵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更新揭露公司概况、財務業務概况、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並即時於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以中英文同步揭露本公司重大訊息。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及年度財務報告，有關上述資訊之揭露請參考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公司之各項員工權益，均依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以提供完善之員工照護與關懷。 2. 投資者關係：協同母公司開發金控每季辦理法人說明會以及投資人會議，說明公司營運與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已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https://www.chinalife.com.tw)公告「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辦法」，強調遵循公司治理原則，以落實勞工權益與人權、勞工健康與安全、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環境保護及誠信經營道德規範要求，並與供應商共同遵循並實踐社會責任承諾。</p> <p>4. 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及投資人關係單位，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p> <p>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提供董事課程進修調查表，同時提供近年主管機關重視之議題例如ESG發展趨勢、資安、氣候變遷及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等議題之進修資訊，以及依其有意願之進修課程，擬定年度進修課程並提供董事參考以及協助報名事宜;同時亦為本公司治理主管提供多元化進修課程。截至111年12月底，本公司現任9位董事受訓總時數為176小時、公司治理主管進修總時數為14小時，均已超過法定上限時數，董事及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請詳第56-64頁。</p> <p>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作為主要風險控管之綱領，而各類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與回應等控管程序則依相關辦法辦理。另，本公司依據市場經濟環境與公司經營目標訂定相關風險測度及限額，作為日常風險衡量之標準。</p> <p>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本著「關懷客戶」的經營理念，不僅持續優化行政作業流程以提昇客戶滿意度，更重視與客戶的互動，提供多元的服務管道及貼心服務。為持續了解客戶想法及需求，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並積極快速處理客戶申訴案件。為強化與保戶的互動，除於全省設立七個客戶服務中心，就近提供在地化服務外，亦提供0800免費服務專線方便消費者與公司連繫。且為持續提供身心障礙人士友善、便利之服務，並依「保險業金融友善服務準則」之規定，公司設有金融友善服務專區，尤其對於長者與弱勢族群人士，若有個別需求，提供到府收件及送件服務。</p> <p>自111年5月起增加導入聽障人協會手語服務翻譯服務。同時本公司致力於開發e化平台管道以符合數位化潮流，客戶可以透過中國人壽</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企業網站進行線上投保、保單變更及查詢等服務。另因應高齡化社會，推動關懷弱勢長者服務，除有專人到府協助辦理保單相關保全及理賠等業務，提供高齡保戶更貼心的服務外，在秉持「公平待客原則」以「公平同理、待客如己」的服務理念，建置臨櫃預約服務及手語視訊翻譯預約服務等友善服務施，更以增加無障礙網頁提供身心障礙人士溫暖專業的金融友善服務。</p> <p>8. 本公司已依公司章程第20條及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48條規定，自93年起，逐年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112年董事責任保險之保險金額、承保範圍、保險期間等相關保險條件，已提報111年12月15日第22屆第18次董事會通過。</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自103年度起，除積極參與臺灣證券交易所舉辦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評鑑外，並檢視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持續在「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各面向，不斷優化再提升，並隨時關注主管機關政策，以及留意臺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最新公司治理藍圖3.0中之「強化董事會職能，提升企業永續價值」、「提高資訊透明度，促進永續經營」、「強化利害關係人溝通，營造良好互動管道」、「接軌國際規範，引導盡職治理」及「深化公司永續治理文化，提供多元化商品」等5大主軸，適時調整公司治理架構，不斷提升公司治理之良好績效，以達成企業永續經營發展的目標。</p>				

註 1：董事會組成多元化執行情形

多元化 核心 項目 董事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職稱	國籍	性別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銀行	證券	保險	其他 金融	法律	會計	風險 管理	投資	精算	財務 金融	經營 管理	資訊 科技 (資安)
					50歲 以下	51歲至 60歲	61歲 以上	3年 以下	3年 以上												
黃思國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Stefano Paolo Bertamini	董事	美國	男			✓			✓			✓			✓	✓		✓	✓		✓
黃碧玲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黃淑芬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多元化 核心 項目 董事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職稱	國籍	性別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銀行	證券	保險	其他 金融	法律	會計	風險 管理	投資	精算	財務 金融	經營 管理	資訊 科技 (資安)
					50歲 以下	51歲至 60歲	61歲 以上	3年 以下	3年 以上												
許東敏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黃福雄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蔡政憲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沈大白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賴銘榮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註 2：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是否符合獨立性
(a) 是否未有會計師法第 47 條各款情事之一	是■ 否□
(b) 會計師與委託人是否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害關係	是■ 否□
(c) 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未握有委託人之股份	是■ 否□
(d) 會計師與委託人間是否未有金錢借貸情事	是■ 否□
(e) 會計師與委託人間是否未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是■ 否□
(f) 會計師是否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否□
(g) 會計師任期是否未連續超過七年	是■ 否□

註 3：公司治理主管 111 年受訓情形

受訓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111年2月22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應考量之ESG相關法律議題	3	14
111年7月15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孰真？孰假？面對不實報導的危機處理	3	
111年8月16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治理面面觀-從知道到做到	3	
111年10月20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11 年度保險業公司治理研討會	5	

進修情形：

(1)111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獨立董事	賴銘榮	111 年 11 月 21 日	111 年 12 月 15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IFRS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是
		111 年 11 月 17 日	111 年 11 月 17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打擊跨國洗錢犯罪之執法挑戰	2.0	
		111 年 11 月 03 日	111 年 11 月 03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待客原則：誠信經營與金融法遵科技	2.0	
		111 年 06 月 29 日	111 年 06 月 29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個人面對 CFC 因應首部曲：知己知彼	3.0	
		111 年 06 月 21 日	111 年 06 月 21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防範內憂—企業內部調查解析	3.0	
		111 年 05 月 27 日	111 年 05 月 27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因應氣候變遷，打造企業永續競爭力	3.0	
獨立董事	黃福雄	111 年 12 月 13 日	111 年 12 月 13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及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0	是
		111 年 12 月 06 日	111 年 12 月 06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看懂財報為公司經營把關	3.0	
		111 年 11 月 21 日	111 年 11 月 21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IFRS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111 年 11 月 17 日	111 年 11 月 17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打擊跨國洗錢犯罪之執法挑戰	2.0	
獨立董事	沈大白	111 年 11 月 21 日	111 年 12 月 15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IFRS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是
		111 年 11 月 17 日	111 年 11 月 17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打擊跨國洗錢犯罪之執法挑戰	2.0	
		111 年 11 月 03 日	111 年 11 月 03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待客原則：誠信經營與金融法遵科技	2.0	
		111 年 08 月 16 日	111 年 08 月 16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治理面面觀—從知道到做到	3.0	
		111 年 06 月 28 日	111 年 06 月 28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快速解讀與準備公司治理 3.0 之 ESG 揭露要求	3.0	
		111 年 06 月 13 日	111 年 06 月 13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路徑的挑戰與機會及溫室氣體盤查介紹	3.0	
		111 年 04 月 22 日	111 年 04 月 22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淨零排放、碳中和與企業法規遵循	3.0	
		111 年 02 月 22 日	111 年 02 月 22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應考量之 ESG 相關法律議題	3.0	
獨立董事	蔡政憲	111 年 11 月 21 日	111 年 12 月 15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IFRS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是
		111 年 11 月 17 日	111 年 11 月 17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打擊跨國洗錢犯罪之執法挑戰	2.0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獨立董事	蔡政憲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待客原則：誠信經營與金融法遵科技	2.0	是
		111年09月29日	111年09月29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供應鏈資安威脅獵捕-台灣新創契機	3.0	
		111年03月22日	111年03月22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綠色產業的發展動向-低碳投資展望與因應商業策略	3.0	
董事	余珊蓉(註1)	111年02月16日	111年02月16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氣候變遷與淨零排政策對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會	3.0	是
		111年01月18日	111年01月18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	3.0	
董事	黃碧玲(註1)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IFRS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是
		111年11月17日	111年11月17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打擊跨國洗錢犯罪之執法挑戰	2.0	
		111年11月07日	111年11月07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FRS 17 實施對保險業經營之挑戰與影響	3.0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待客原則：誠信經營與金融法遵科技	2.0	
		111年10月20日	111年10月20日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習院	主管機關裁罰案例解析研習班	3.0	
		111年09月23日	111年09月23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虛擬世界大爆發：元宇宙與加密貨幣區塊鏈的未來發展	3.0	
		111年09月16日	111年09月16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重大刑事金融案件數位偵查解析	3.0	
		111年07月21日	111年07月21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全球淨零排放因應與企業ESG行動	3.0	
		111年07月15日	111年07月15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孰真？孰假？面對不實報導的危機處理	3.0	
董事	Stefano Paolo Bertamini	111年12月05日	111年12月05日	財團法人金融法制暨犯罪防制中心	AML and Countering-Terrorist Financing	2.0	是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1月21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IFRS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111年11月17日	111年11月17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打擊跨國洗錢犯罪之執法挑戰	2.0	
		111年11月07日	111年11月07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FRS 17 實施對保險業經營之挑戰與影響	3.0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董事	Stefano Paolo Bertamini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待客原則：誠信經營與金融法遵科技	2.0	是
		111年10月20日	111年10月20日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主管機關裁罰案例解析研習班	3.0	
		111年09月12日	111年09月12日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金融業重要資安規範標準與遵循	3.0	
		111年08月31日	111年08月31日	香港交易所	Building experience i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reporting	2.0	
		111年08月23日	111年08月23日	香港交易所	Getting started with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reporting	2.0	
		111年05月12日	111年05月12日	台灣證券交易所、Alliance Advisors、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雙峰會線上論壇	2.0	
董事	譚碩倫 (Saloon Tham) (註2)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IFRS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是
		111年11月17日	111年11月17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打擊跨國洗錢犯罪之執法挑戰	2.0	
		111年11月07日	111年11月07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FRS 17 實施對保險業經營之挑戰與影響	3.0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待客原則：誠信經營與金融法遵科技	2.0	
		111年10月26日	111年10月26日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裁罰案例研習班	3.0	
		111年10月19日	111年10月19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0	
		111年09月12日	111年09月12日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金融業重要資安規範標準與遵循	3.0	
		111年09月06日	111年09月06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循環與低碳創新所創造的真實價值-看懂循環經濟與治理	3.0	
		111年04月29日	111年04月29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之幕後推手：公司治理人員運作實務	3.0	
董事	黃淑芬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IFRS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是
		111年11月17日	111年11月17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打擊跨國洗錢犯罪之執法挑戰	2.0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待客原則：誠信經營與金融法遵科技	2.0	
		111年10月28日	111年10月28日	中華民國精算學會	保險業簽證精算人員職業道德規範	6.0	
		111年09月12日	111年09月12日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金融業重要資安規範標準與遵循	3.0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董事	許東敏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IFRS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是
		111年11月17日	111年11月17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打擊跨國洗錢犯罪之執法挑戰	2.0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待客原則：誠信經營與金融法遵科技	2.0	
		111年10月25日	111年10月25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重要判決解讀：以董事責任為核心	3.0	
		111年10月20日	111年10月20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11年度保險業公司治理研討會	5.0	
		111年08月16日	111年08月16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治理面面觀-從知道到做到	3.0	
		111年07月15日	111年07月15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孰真？孰假？面對不實報導的危機處理	3.0	
		111年02月22日	111年02月22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應考量之 ESG 相關法律議題	3.0	

註1：原代表人余珊蓉董事於111年6月9日辭任，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於111年6月10日改派黃碧玲接任。

註2：譚碩倫董事(Saloon Tham)於112年2月23日辭任並自112年3月3日生效，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於112年3月3日改派黃思國接任並於當日獲全體董事推舉為董事長。

(2)111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

部室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訓練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譚碩倫 (Saloon Tham) (註)		111 年 11 月 21 日	111 年 12 月 15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IFRS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111 年 11 月 17 日	111 年 11 月 17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打擊跨國洗錢犯罪之執法挑戰	2.0
			111 年 11 月 07 日	111 年 11 月 07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FRS 17 實施對保險業經營之挑戰與影響	3.0
			111 年 11 月 03 日	111 年 11 月 03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待客原則：誠信經營與金融法遵科技	2.0
			111 年 10 月 26 日	111 年 10 月 26 日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裁罰案例研習班	3.0
			111 年 10 月 19 日	111 年 10 月 19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0
			111 年 09 月 12 日	111 年 09 月 12 日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金融業重要資安規範標準與遵循	3.0
			111 年 09 月 06 日	111 年 09 月 06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循環與低碳創新所創造的真實價值-看懂循環經濟與治理	3.0
			111 年 04 月 29 日	111 年 04 月 29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之幕後推手：公司治理人員運作實務	3.0
總經理	黃淑芬		111 年 11 月 21 日	111 年 12 月 15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IFRS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111 年 11 月 17 日	111 年 11 月 17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打擊跨國洗錢犯罪之執法挑戰	2.0
			111 年 11 月 03 日	111 年 11 月 03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待客原則：誠信經營與金融法遵科技	2.0
			111 年 10 月 28 日	111 年 10 月 28 日	中華民國精算學會	保險業簽證精算人員職業道德規範	6.0
			111 年 09 月 12 日	111 年 09 月 12 日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金融業重要資安規範標準與遵循	3.0
首席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111 年 11 月 21 日	111 年 12 月 15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IFRS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111 年 11 月 17 日	111 年 11 月 17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打擊跨國洗錢犯罪之執法挑戰	2.0
			111 年 11 月 03 日	111 年 11 月 03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待客原則：誠信經營與金融法遵科技	2.0
			111 年 10 月 25 日	111 年 10 月 25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重要判決解讀：以董事責任為核心	3.0
			111 年 10 月 20 日	111 年 10 月 20 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11 年度保險業公司治理研討會	5.0
			111 年 08 月 16 日	111 年 08 月 16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治理面面觀-從知道到做到	3.0
			111 年 07 月 15 日	111 年 07 月 15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孰真？孰假？面對不實報導的危機處理	3.0

部室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訓練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首席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111年02月22日	111年02月22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應考量之ESG相關法律議題	3.0
	執行副總經理	蘇錦隆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資深副總經理	謝欣欣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111年12月20日	111年12月20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保險業接軌國際制度IFRS 17及ICS研討會	6.5
	資深副總經理	盧秋吟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資深副總經理	張烱銘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資深副總經理	蘇錦姿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資深副總經理	翁志宏	111年10月20日	111年10月20日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2022國際接軌IFRS 17研討會-經營轉型新視野	5.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111年12月20日	111年12月20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保險業接軌國際制度IFRS 17及ICS研討會	6.5
	資深副總經理	呂長松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資深副總經理	張維亨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部室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訓練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資深副總經理	李正偉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資深副總經理	李家和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資深副總經理	許志偉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資深副總經理	萬冠群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資深副總經理	李衍煌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資深副總經理	宋健榮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副總經理	黃光揚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副總經理	林麗娟	111年10月28日	111年10月28日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 3.0 與內部控制三道防線/金控法第 45 條利害關係人交易解析	2.0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副總經理	許岳芳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副總經理	汪昭安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111年12月20日	111年12月20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保險業接軌國際制度 IFRS 17 及 ICS 研討會	6.5
	副總經理	陳振桐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部室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訓練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副總經理	陳振桐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111年12月20日	111年12月20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保險業接軌國際制度IFRS 17 及 ICS 研討會	6.5
	副總經理	劉文文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111年12月20日	111年12月20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保險業接軌國際制度IFRS 17 及 ICS 研討會	6.5
	副總經理	萬彩萍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副總經理	許鴻儒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副總經理	林一德	111年09月20日	111年09月20日	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資武擴金融監理國際研討會	6.5
			111年10月20日	111年10月20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公司治理研討會	6.0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資訊安全全部	副總經理	林季勳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法律事務部	副總經理	周瑤敏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111年12月29日	111年12月29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消費者保護：公平待客與金融友善	2.0
財務部	副總經理	謝雪萍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會計部	副總經理	蔡靜如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公共關係部	副總經理	陳慧文	111年11月03日	111年11月03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公平待客原則課程	2.0

部室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訓練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公共關係部	副總經理	陳慧文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證券投資部	副總經理	林明龍	111年11月21日	111年12月15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董監事教育訓練課程-IFRS 17 準則、永續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	3.0

註：譚碩倫董事(Saloon Tham)於 112 年 2 月 23 日辭任並自 112 年 3 月 3 日生效，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於 112 年 3 月 3 日改派黃思國接任並於當日獲全體董事推舉為董事長。

(四)功能性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

(1) 審計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沈大白	審計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董事，個別委員會 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符合獨立性情形請 參閱第 21 至 24 頁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相關內 容。	3
獨立董事	蔡政憲		0
獨立董事	賴銘榮		1
獨立董事	黃福雄		0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審計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審計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審計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審計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審計委員會之職責

為健全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強化董事會之專業機能，本委員會之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及其獨立性與績效。
-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3)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詳參、四(二)。

2. 薪資報酬委員會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黃福雄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董事，個別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符合獨立性情形請參閱第 21 至 24 頁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蔡政憲		0
獨立董事	沈大白		3
獨立董事	賴銘榮		1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12 月 30 日至 112 年 5 月 26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7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應出(列)席次數(A)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黃福雄	7	0	7	100%	
委員	蔡政憲	7	0	7	100%	
委員	沈大白	7	0	7	100%	
委員	賴銘榮	7	0	7	100%	

註：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30 日成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由新任董事會決議委任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酬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 年 1 月 19 日 第 5 屆第 2 次 薪酬委員會	提報 2021 年績效獎金建議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洽悉。
111 年 1 月 25 日 第 5 屆第 3 次 薪酬委員會	董事長之工作績效及 2021 年績效獎金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總經理之工作績效及 2021 年績效獎金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副總經理級主管之工作績效及薪酬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2021 年度績效獎金遞延支付之核發原則及支付條件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修訂「董事薪酬給付辦法」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提報第廿二屆新任獨立董事報酬支給標準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11 年 3 月 24 日 第 5 屆第 4 次 薪酬委員會	提撥 110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11 年 5 月 19 日 第 5 屆第 5 次 薪酬委員會	參與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之員工福利信託持股計畫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11 年 11 月 3 日 第 5 屆第 6 次 薪酬委員會	修訂「績效獎金遞延支付準則」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11 年 11 月 17 日 第 5 屆第 7 次 薪酬委員會	檢陳「績效獎金發放準則」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111 年 12 月 15 日 第 5 屆第 8 次 薪酬委員會	111 年度績效獎金遞延支付之核發原則及支付條件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3.提名暨績效評議委員會

(1) 提名暨績效評議委員會成員之委任資格條件：

由董事會推舉三至五名董事組成，其中應有不少於三分之一為獨立董事。

(2) 提名暨績效評議委員會職責：

- ◆ 遴選並審核本公司總經理人選。
- ◆ 遴選並審核本公司副總經理(含)以上人選。
- ◆ 遴選並審核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人選。
- ◆ 遴選並推薦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人選。
- ◆ 遴選並審議轉投資事業董事或監察人人選。
- ◆ 複核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之年度績效。
- ◆ 複核本公司副總經理(含)以上之年度績效。
- ◆ 審議總經理及轄下一級主管之繼任計畫。
- ◆ 審議副總經理(含)以上之晉升。
- ◆ 其他經董事會決議授權本委員會辦理之事項。

(3) 提名暨績效評議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一、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年11月17日至112年5月26日，最近年度提名暨績效評議委員會開會1次(A)，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出席情形及討論事項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黃福雄	個別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第21至24頁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相關內容。	1	0	100%	
委員	龐德明		1	0	100%	
委員	黃淑芬		1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提名暨績效評議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提名暨績效評議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提名暨績效評議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提名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年12月15日 第1屆第1次	檢陳第一屆提名暨績效評議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由黃福雄獨立董事擔任		洽悉。		同左。	
	檢陳副總經理(含)以上之年度績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擬提報副總經理(含)以上主管晉升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建議指派直接投資部賴仁基資深經理為本公司法人代表，擔任轉投資公司董事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同意通過。	

4.風險管理委員會

(1) 風險管理委員會組成與資格

本公司設置隸屬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會設置委員五至十五人，且應有至少一名具有金融保險、會計或財務專業背景之獨立董事參與並擔任召集人，任期與當屆董事任期相同。

(2) 風險管理委員會職責

- ◆擬訂風險管理政策、架構、組織功能，建立質化與量化之管理標準，定期向董事會提出報告並適時向董事會反應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
- ◆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並定期檢視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機制之發展、建置及執行效能。
- ◆協助與監督各部門進行風險管理活動。
- ◆協助審議風險限額擬訂之相關作業。
- ◆視環境改變調整風險類別、風險限額配置與承擔方式。
- ◆協調風險管理功能跨部門之互動與溝通。

(3) 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計 13 人。
- ◆委員會原則上每季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每次會議資料與會議紀錄皆呈報董事會。
- ◆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5 月 27 日至 112 年 5 月 26 日，最近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開會 15 次(A)，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出席情形及討論事項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蔡政憲	學歷：美國喬治亞州立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博士 經歷： 1.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2.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風險與保險研究中心主任 3.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董事 4. 人身保險安定基金董事 5. 台灣風險與保險學會理事長 6. 亞太風險與保險學會理事 現職： 1. 國立政治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專任教授 2.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保險業永續發展研究中心主任 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4. 台灣風險與保險學會理事 5. 木柵靈糧堂董事	15	0	100%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委員	黃淑芬	學歷： 1.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精算研究所碩士 2.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統計研究所碩士 經歷： 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2. 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正會員 現職： 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3. 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大陸)監事	14	0	93%	
委員	許東敏	學歷：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博士 經歷： 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2. 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大陸)監事 現職： 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副總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	13	0	87%	
委員	蘇錦隆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經歷：中國人壽資深副總經理 現職：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12	0	80%	
委員	謝欣欣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現職：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15	0	100%	
委員	翁志宏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數學系學士 現職：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15	0	100%	
委員	張維亨	學歷：私立中原大學數學系學士 現職：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9	0	60%	
委員	許志偉	學歷：英國劍橋大學工程學研究所碩士 現職：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13	0	87%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委員	陳振桐	學歷：國立政治大學應用數學研究所碩士 現職：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15	0	100%	
委員	蔡靜如	學歷：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現職：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15	0	100%	
委員	林一德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現職：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11	0	73%	
委員	林季勳	學歷：芬蘭阿爾托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現職：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10	0	67%	
委員	謝如涵	學歷：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精算研究所碩士 現職：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13	0	87%	

其他應記載事項：

風險管理委員會討論案之案由與決議結果如下：

風險管理委員會 日期	討論案由	決議結果
111年1月11日	擬提報本公司2022年風險胃納及各主要風險限額	准予通過。
111年1月26日	擬修訂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	准予通過。
111年2月25日	擬提報本公司負債與資產存續期間差距(Duration Gap)之門檻值	准予通過。
	擬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	准予通過。
111年3月2日	111年2月俄烏戰爭對本公司俄羅斯投資部位之影響及因應策略	准予通過。
111年4月25日	擬修訂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辦法	准予通過。
111年5月3日	自我風險及清償能力評估報告	准予通過。
111年6月15日	擬修訂本公司風險胃納及各主要風險限額	通過本公司風險胃納第三測度(可取得資本/風險資本)之修訂。
111年6月22日	擬修訂本公司各主要風險限額	准予通過。
111年7月6日	南美洲部位概況檢視、6月早期預警指標(early warning indicator, EWI)中度風險名單之說明及因應策略	投資部門與風險管理部於會中報告相關部位狀況及影響評估,並與委員進行充分的雙向溝通及說明,讓委員了解實際情形及後續因應作為。
111年7月28日	信用風險值超限之說明及評估	酌修文字後,准予通過。
111年9月28日	中國人壽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投資管理委員會組成及功能整合顧問案	准予通過。
111年10月26日	擬訂定本公司「氣候相關風險管理辦法」	准予通過。
111年12月13日	擬修訂本公司保險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管理辦法	酌修文字後,准予通過。

5.誠信經營委員會

(1) 誠信經營委員會組成與資格

本委員會隸屬於董事會，設置委員人數為八人，其中半數為獨立董事。本委員會委員之任期與當屆董事任期一致，本委員會獨立董事以外之委員，授權由董事長指派，期間遇有組織、人員異動致須調整時亦同，惟迄期補足至當任期滿為止。

(2) 誠信經營委員會職責

- ◆ 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 ◆ 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 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
- ◆ 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 ◆ 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 ◆ 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3) 誠信經營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屆委員最近年度誠信經營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譚碩倫 (Saloon Tham)	學歷： 1. 加拿大滑鐵盧大學數學研究所碩士 2. 加拿大滑鐵盧大學數學系學士 經歷： 1. Tokio Marine Asia 亞太區執行長，新加坡 2. 友邦人壽(AIA Thailand)執行長，曼谷/泰國 3. 安聯集團(ALLIANZ SE) 亞太區總經理，新加坡 4. 安達保險集團(Chubb Group)轄下安達人壽(ACE Life)亞太區總裁，香港 5. 華泰人壽(Huatai Life)總經理，北京/中國 現職： 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董事 3. 建信人壽保險(股)公司(大陸)董事	4	0	100%	連任，於112年3月3日辭任。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委員	蔡政憲	<p>學歷：美國喬治亞州立大學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博士</p> <p>經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2.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風險與保險研究中心主任 3.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董事 4. 人身保險安定基金董事 5. 台灣風險與保險學會理事長 6. 亞太風險與保險學會理事 <p>現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立政治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專任教授 2.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保險業永續發展研究中心主任 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4. 台灣風險與保險學會理事 5. 木柵靈糧堂董事 	4	0	100%	連任
委員	沈大白	<p>學歷：美國杜蘭大學經濟博 士</p> <p>經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2. 戀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3. 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制定委員會委員 <p>現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東吳大學會計系專任教授暨金融科技開發中心主任 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3. 臺灣信用評等協會秘書長 4.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5.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6.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7. 戀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8. 亞太財金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9. 萬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4	0	100%	連任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委員	黃福雄	學歷：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 經歷： 1. 空軍司令部法律顧問 2. 理律法律事務所律師 3. 建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 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5. 環華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7. 昇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8. 永大機電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現職： 1. 友理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3.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永續委員會委員	4	0	100%	連任
委員	賴銘榮	學歷：國立政治大學 EMBA 經營管理碩士-風險管理與保險 經歷： 1.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門執行總監 2.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管顧部門執行總監 3. 大略國際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現職： 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2.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3.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經常聘任講師	4	0	100%	連任
委員	黃淑芬	學歷： 1.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精算研究所碩士 2.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統計研究所碩士 經歷： 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2. 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正會員 現職： 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3. 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大陸)監事	4	0	100%	連任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委員	許東敏	學歷：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博士 經歷： 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2. 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大陸)監事 現職： 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副總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	4	0	100%	連任
委員	蘇錦隆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經歷：中國人壽資深副總經理 現職：中國人壽執行副總經理	4	0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誠信經營委員會之議案內容與決議結果如下：

誠信經營委員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誠信經營委員會決議結果
111年1月25日 一一一年第一次 誠信經營委員會	推選本委員會召集人案，詳如說明，謹呈請推選。	全體出席委員推舉譚碩倫董事長擔任召集人。
111年3月24日 一一一年第二次 誠信經營委員會	呈報「誠信經營委員會」民國110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擬提報董事會，謹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將送董事會決議。
111年4月21日 一一一年第三次 誠信經營委員會	呈報「誠信經營委員會」本公司110年度誠信經營風險評估結果，擬提報董事會，謹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將送董事會決議。
111年11月17日 一一一年第四次 誠信經營委員會	提報112年誠信經營計畫，擬提報董事會，謹呈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將送董事會決議。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1. 本公司 103 年經董事會核可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並於 110 年更名為「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獨立董事擔任副主任委員，董事比例高達 5 成，委員會亦包含總經理、副總層級以上的管理階層人員。</p> <p>2. 企業永續發展部為專責部門，協助公司擬定企業永續經營方針、落實永續發展策略，並參考公司治理 3.0 永續發展藍圖推動相關作為。</p> <p>3. 經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審議之重點案件，進一步向董事會提出報告，111 年度共進行 3 次報告，內容包括氣候風險相關專案、永續承諾、以及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等，落實董事會督導功能。</p>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1. 本公司已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公司治理議題風險納入「風險管理政策」。另為確保人員安全、客戶權益、商譽及資產之保全，且為於風險事件發生時，致力使傷害降至最低並維持營運不中斷，於110年委由顧問公司協助導入營運持續管理機制，並於111年取得ISO22301:2019國際標準驗證。</p> <p>2. 本公司依循GRI準則，每年依據「利害關係人關注程度」及「公司營運衝擊程度」重大性原則，針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進行重大性鑑別及排序。對於鑑別出之重大主題，進一步由相關部門建立管理方針，以確保相關作為得以有效落實。</p>	無差異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		<p>(一) 考量本公司所屬行業無廢(汙)水排放、噪音汙染、有毒汙染等議題，本公司於104年導入溫室氣體排放盤查及認證(ISO 14064-1)作為環境管理核心，並於105年~111年，連續7年持續取得ISO 14064-1之合理保證等級認證。另已於103年成立「環境保護委員會」，由9位各功能別主管擔任委員，負責制定及修訂委員會規程、環境保護政策相關辦法及規範，並監督節能減碳、廢棄物管理、環境衛生、環境保護等措施之執行結果。111年召開2次會議，檢討110與111年環保措施之執行情形，持續以綠色採購、氣候變遷因應、環境管理與節能減碳為三大環境</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永續推動方向。為強化環境管理，除持續辦理總公司敦北大樓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另將總部大樓擴增導入本系統，並於 111 年 9 月取得第三方驗證通過，以落實環境保護管理、政策及目標。</p> <p>(二) 自 101 年起於永續報告書中揭露節能設施之使用情形，本公司為推動全省各職場節電目標，因 111 年有總部大樓、桃竹分公司及屏東分公司等多單位職場異動，故規劃以 111 年作為後續推動職場節電之檢討基準年本年度持續針對既有辦公大樓，透過設備的定期保養及修繕，檢討老舊耗能設備，如空調系統，以降低能源消耗，並向員工宣導室內電燈照明減量、中午休息、上下班隨手關門關燈等節能方案，培養員工良好的綠色工作習慣、以及檢討外勤單位之空間使用坪效。</p> <p>109 年、110 年及 111 年投入經費新台幣 660 萬元、2,350 萬元及 1,300 萬更新自有物業老舊耗能空調主機及設施。111 年中國人壽總公司各單位完成遷入總部大樓，並著手規劃於已進駐樓層導入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改善能源控管機制與設備運轉啟閉管理，促進節能減碳管理及能源有效使用，已於 111 年 10 月取得第三方驗證通過。</p> <p>新總部大樓建置之太陽能光電板，採 100% 自發自用模式，預計每年發電量為 47,552 度，自 109 年 6 月商轉，直至 111 年底發電總量為 90,736 度綠電，並已取得國家再生能源憑證中心認證，共計取得 50 張再生能源憑證。為落實公司之 ESG 發展目標，並呼應金控集團「2045 年達全資產組合淨零排放」之企業永續目標，辦理總部大樓綠電採購，由總部大樓表達共同參與綠電採購之承租人共同分攤，藉此落實綠色營運及碳排管理，總部大樓自 111 年 12 月起轉供綠色電力，截至 111 年中國人壽分攤使用 103,575 度綠電。</p> <p>(三) 本公司導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s, TCFD) 架構，作為氣候變遷風險管理工具，以系統性方式鑑別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以及揭露對於公司營運及價值鏈之衝擊。</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在鑑別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時，模擬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IPCC)以及由各國中央銀行與監理機關組成之綠色金融體系網路(Network of Central Banks and Supervisors for Greening the Financial System, NGFS)的氣候情境，分析評估組織在不同氣候情境下，業務、策略、財務和投資等面向可能受到的氣候相關衝擊，鑑別出潛在風險與機會；並設定短、中、長期時間區間以及定義「氣候風險重大性標準」，以研擬完善的因應策略及行動方案。</p> <p>本公司就壽險本業特性，分別就實體風險以及轉型風險尋求相應的機會與作為，包括低碳數位金融服務、營運資源效率提升以及落實責任永續投資。同時推動「再生能源電廠投資」、「綠色債券投資」及「高碳排產業議合」等三大氣候行動方案，透過永續金融的決策程序及資金引導，發揮在氣候議題的影響力。</p> <p>(四) 1. 中壽自104年開始進行總公司及主要分公司 辦理溫室氣體盤查，109年擴大辦理年度溫室氣體盤查範圍，將全部分公司 納入溫室氣體盤查，於111年再將全部海外據點納入盤查。並以111年為基準年，執行內勤單位營運碳排放量減量10%、五年50%之長期目標。除擴大盤查範圍，107年起逐年將盤查範疇增加，將範疇三之汽油、柴油、電力、廢棄物、員工差旅及影印紙運輸、租賃影印機維修、郵局包裹、郵局送金單等納入盤查，將持續監控盤查結果，並將相關資料將作為中國人壽進行溫室氣體減量計畫之參考。110年及111年盤查範圍工作據點之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範疇一、範疇二及範疇三)分別為5,159.176噸CO₂e/年(範疇一/272.757; 範疇二/ 4,021.457; 範疇三/864.961)及5,158.524噸CO₂e/年(範疇一/211.537; 範疇二/ 4,109.842; 範疇三/837.114)。</p> <p>2. 中國人壽於101年起即揭露總公司敦北大樓用水量，並推動調小供水量、安裝節水墊片等相關節水措施。中國人壽以行動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落實所有人都能享有供水及</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衛生系統。111年擬定短中長期目標，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短期(112年)：完成內外勤職場節水方案作業評估(使用省水標章器具、增設節水墊片、出水量之調整等)。 ➢中期(113~114年)：自有內外勤職場使用省水標章器具達50%以上。 ➢長期(115~116年)：自有內外勤職場使用省水標章器具達80%以上。 <p>用水主要集中於空調及民生用水，持續透過定期保養及維修，使用具省水標章之節水設備，致力提升資源利用效率，以及持續宣導同仁節水等措施。111年總公司及各分公司用水量為48,525度。</p> <p>3. 公司產生之廢棄物皆屬無害廢棄物，分為一般廢棄物及可回收廢棄物二種，並持續推動總公司及各分公司執行廢棄物管理作業，經由資源回收，落實資源再利用政策。109年、110年及111年之主要職場廢棄物總重量分別為181,235公斤、159,499公斤及137,668公斤。111年共計8處職場之垃圾平均回收率54.12%。另，新總部大樓因配合辦公場所飲食管控及廢棄物減量等措施，其廢棄物總重量為31,492公斤，可回收廢棄物總重量為11,277公斤。</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一) 本公司為維護員工基本人權，認同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及《國際勞動組織公約》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使公司員工均能獲得公平而有尊嚴的對待。</p> <p>1. 多元包容性與平等機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於人員招募上，除秉持公平客觀之精神，評估求職者之綜合表現外，並以聘用身心障礙、原住民或營運處所在地之求職者為優先考量。 ●本公司於聘用、薪酬福利、培訓機會、升遷、解職或退休等勞動權益事項上，對於員工及求職者不以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星座、血型或其他的歧視等因素為由而有不公平的對待。</p> <p>2. 人道待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不非法聘用童工，且基於保護兒童身心發展之責任，對於童工之工時及工作內容等勞動條件亦皆符合法令規範。 ● 本公司對於員工之勞務提供安排皆符合法令規範，未有包括但不限於體罰、生理或心理上的虐待或強制、恐嚇或其他的語言暴力、扣押身分證件或其他不合法的強迫勞動行為。 <p>3. 合理工時：本公司對於員工之每日、每週正常工作時間及延長工作時間上限、例休假、特別休假及其他各種假別之規定皆符合法令規範。</p> <p>4. 薪資福利：支付給員工的工資均符合工資相關的法律，包含基本工資、加班費之倍數發給等項目。公司嚴格禁止以扣除工資作為紀律處分之手段。</p> <p>5. 健康安全職場：本公司除依法令規範提供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外，並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專責單位與委員會組織，聘有專業醫師及護理人員，且定期辦理安全衛生、消防等相關教育訓練，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以防止職業災害發生，進而降低工作環境之危險因素。</p> <p>6. 申訴制度：本公司為達員工申訴案件公正處理之目標，設有暢通之申訴管道，以使下情能充份上達。員工於公司內部遇有各種問題，可透過公司之申訴管道向各級主管、人力資源單位提出申訴，公司設有機制進行處理。另為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提供員工、求職者免受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設有性騷擾防治之專屬申訴電話、傳真與電子信箱。於申訴調查期間皆採保密方式處理，不洩漏申訴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申訴人身分之相關資料，以保障申訴人。對於申訴調查之決議內容，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被申訴人，如申訴人、被申訴人對申訴案之決議有異議者，亦可向本公司提出</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 (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p>申覆。</p> <p>7. 勞資協商: 本公司成立勞資會議組織定期召開會議, 如遇有公司營運活動或內部管理變革對於勞動人權有重大影響時, 亦透過勞資會議進行良性之雙向溝通。</p> <p>8. 隱私保護: 本公司為充份保障客戶之人權隱私, 建置完善之資訊安全管理機制並遵循嚴格的管控規範與防護措施。</p> <p>(二) 1. 本公司薪酬政策係依照職務及績效整體規劃, 公平且具有激勵性, 薪酬架構分為固定及變動性薪酬:</p> <p>1.1 固定性薪酬: 依各職級所負之職責核定之報酬。</p> <p>1.2 變動性薪酬:</p> <p>(1) 績效獎金: 依公司經營績效達成情況及個人表現, 並兼顧公司短期績效及長期利益, 同時考量同業通常水準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等因素, 依績效考核結果進行分配之獎金。</p> <p>(2) 員工酬勞: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百分之 0.5 以上, 依個人表現, 與員工分享經營利潤之薪酬。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 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再依比例提撥。</p> <p>(3) 股票相關獎勵計畫: 為吸引人才及提高員工向心力, 視公司政策及留才計畫之需要規劃之獎勵計畫。</p> <p>1.3 員工福利: 包括退休金、團體保險、健康檢查及福委會各項福利等。</p> <p>2. 最近三年調薪比率分別為4.0%、4.0%、5.0%。</p> <p>3. 本公司已將企業社會責任列入相關單位之績效指標, 並定期追蹤其達成情況, 俾使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與績效考核及年度薪酬獎勵結果相結合。另訂有「員工獎懲辦法」, 如員工有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優良(不良)事蹟, 將予以獎懲, 其獎懲結果與其績效考核、晉升、薪酬均相互連結。</p> <p>4. 重視員工福利和保障, 除依勞基法保障員工權益, 如: 合宜工時、年度休假、產檢假、產假、陪產檢及陪產假、幼兒撫育之育嬰假、家庭照顧假、退休金提撥、最低薪資保障等,</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p>更藉由多樣化的設計，促進員工工作與生活平衡，例如：定期壽險、意外傷害險、意外醫療險及住院醫療險等完整團保方案、年節禮金及年終晚會、子女教育補助金、婚喪喜慶致禮、住院慰問金、員工自用住宅優惠貸款、生育及結婚津貼等福利。</p> <p>5. 福委會每年度依預算訂定不同之員工福利計畫，例：生日禮金、三節禮金、員工旅遊或運動會等活動，並舉辦多元的社團活動，重視並提升工作與休閒的平衡、減輕員工的壓力，提高其績效表現。</p> <p>6. 設有設備完善之集(哺)乳室，提供女性員工集(哺)乳之舒適空間，並與托育中心合作辦理企業托育服務優惠專案，協助員工之幼兒托育問題，讓其能就近得到品質優良、價格合理的托育照顧服務，降低員工之身心壓力，兼顧工作與家庭。</p> <p>(三) 1. 秉持員工是公司重要資產理念，本公司關懷員工身心健康，全力打造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主要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設有空中花園、員工交誼廳、健身房、更衣室、淋浴間、咖啡廳等，每年不定期舉辦各項運動比賽。藉由設施與活動，讓同仁養成運動習慣，並增進同事情誼。 ➢ 每年提供內容及受檢頻率優於法令之健康檢查方案。 ➢ 於新人訓練安排安全衛生法令說明、職場緊急事故應變及消防與急救常識等。定期安排勞工安全、急救、消防等相關訓練。 ➢ 為落實職場安全衛生措施，特制定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及母性健康保護計畫等相關計畫，以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 ➢ 111 年提供 44 場次定期醫護臨場服務，並透過電子郵件及內網展開多項傳染病防治與健康宣導；亦於 6 處主要服務櫃檯設置血壓計供保戶及同仁免費使用。 ➢ 在職場檢測與安全方面，111 年定期執行各職場消防設備檢查與建物公共安全之申報，也持續對職場設備落實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動檢查與上半年、下半年各一次環境檢測(二氧化碳濃度與環境照度)，確保作業環境之妥適性。</p> <p>➢ 為因應地震、火災、緊急救護等突發事件，各職場除成立自衛消防編組，積極配合與參與大樓管理單位舉辦之聯合消防講習或緊急疏散演練，用以強化同仁面對突發災害之緊急應變能力。</p> <p>➢ 111年持續於6處主要服務據點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急救設備，並具「AED安心職場」之認證。</p> <p>(四) 為創造良好之員工職涯發展環境，建立各項培育機制及學習資源，涵蓋面向及實施情形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不同職級導入多元領導力培訓主題，深化主管領導能力，以帶領團隊達成目標。 2. 規劃人才培育訓練藍圖，涵蓋領導管理、專業職能、數位創新、多元職能等主軸，結合內外部課程及豐富多元、彈性即時的數位學習平台資源，建構完整培訓系統，厚植各階層人才，形塑學習型組織文化，厚植金融科技人才資本，賦能企業永續發展。 3. 透過工作輪調、任務指派等在職發展途徑，培養員工多元的專業歷練。 4. 因應國際化趨勢與配合金管會推動雙語國家政策，規劃辦理英文課程，積極提升同仁英語力。 5. 訂定專業資格考試獎勵與補助辦法，鼓勵員工於工作專業領域持續精進。 <p>(五) 1. 中國人壽於111年12月15日修訂「消費爭議處理及申訴作業改善循環制度」，將「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明文列為「消費爭議處理及申訴作業改善循環制度」修訂之依據，以符合即時更新「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內容之需求，並提升對金融消費者之保護。中國人壽協助保戶處理申訴案件時，皆依循新修訂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消費爭議處理及申訴作業改善循環制度」相關程序規範，確保消費者權益不受影響。</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p>2. 配合保險業招攬及核保理賠辦法調整規定，保險業銷售各種有解約金之非投資型保險商品應以錄音或錄影方式保留紀錄之客戶年齡門檻，自70歲調降至65歲</p> <p>3. 將商品銷售文件之文字放大及新增「中國人壽金融友善服務專線」，以利客戶更容易閱讀相關銷售文件，提供客戶之友善措施。</p> <p>(六) 本公司訂定「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辦法」，並與供應商簽訂契約，要求供應商遵守勞工權益與人權、勞工健康安全、環境保護、誠信經營道德規範等相關法令規定，以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如有違反法令情事，且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或情節重大時，得提出終止或解除契約。111年新簽署家數達69家。</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p>1. 本公司依循下列準則要求編製「2021年永續報告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GRI永續性報導準則 ▪SASB永續會計原則 ▪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 ▪聯合國全球盟約 ▪ISO 26000社會責任指引 ▪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p>2. 「2021年永續報告書」由第三方驗證機構－英國標準協會（BSI）依據 AA 1000 國際標準Type 2 中度保證等級進行查證。報告書所揭露之資訊均依據 AA 1000所要求之包容性、重大性、回應性及衝擊性進行審查。</p>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執行相關作業，其運作符合守則規範。			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p>(一)111 年度榮耀事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台首間壽險公司榮獲惠譽信用評等公司(Fitch Rating)授予「國際保險公司財務實力評等 A」及「國內保險公司財務實力評等 AA+(tw)」，評等展望「穩定」 ● 連續四年榮獲金管會「公平待客評核」績優肯定 ● 金管會 111 年度保險競賽「微型保險」及「高齡化保險」項目中表現優異，榮獲微型保險競賽「業務績優獎」、「身心障礙關懷獎」及高齡化保險競賽「表現優良獎」共三項大獎肯定，其中，微型保險競賽已連續八年獲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獲行政院環保署表揚「綠色採購及綠色消費推廣」績優單位 ●連續六年獲經濟部「Buying Power-社會創新產品及服務採購獎」，力挺社會創新企業再獲「首獎」肯定 ●連續七年獲臺北市政府頒發「民間企業與團體綠色採購獎」 ●獲英國專業財經媒體《全球銀行及金融評論》(Global Banking & Finance Review)評選為「2022年台灣最佳數位轉型壽險公司」(Best Life Insurance Company For Digital Transformation Taiwan 2022) ●獲國際權威媒體《英國金融時報》(Financial Times)與《日本經濟新聞》(Nikkei Asia)聯合評選為首屆亞太區氣候領袖(Asia-Pacific Climate leaders)，為大中華地區唯一獲選的保險業者 ●榮獲保險業亞洲獎(Insurance Asia Awards)「年度數位創新獎」(Digital Insurance Initiative of the Year)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中壽得獎數業界第一，榮獲五項大獎：「企業永續報告-白金獎」、「台灣百大永續典範企業獎」、「資訊安全領袖獎」、「人才發展領袖獎」及「社會共融領袖獎」 ●榮獲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所舉辦之第二屆「Taiwan SIA 台灣永續投資獎」三項大獎，分別於「機構影響力類」壽險組榮獲「楷模」、「ESG 創新獎」獲頒「金級」、「股東行動獎」獲得「銀級」肯定 ●榮獲 GCSA 全球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書獎-銅獎」，是唯一獲此殊榮之台灣保險業者 ●榮獲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TSAA 台灣永續行動獎-銀獎」 ●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產品類」、「最佳人氣品牌類」兩大類共四座獎項，以「AI Coach 智能教練」、「中壽 i 生活 APP」、「中國人壽享放心長期照顧終身健康保險」榮獲最佳產品，「陪練人生」品牌影片則獲最佳人氣品牌殊榮 ●榮獲《工商時報》首屆臺灣客服中心評鑑「銀獎」 ●榮獲《工商時報》〈2022 臺灣服務業大評鑑〉壽險業服務優良「銀獎」 ●獲國際機構英國標準協會(BSI)肯定，頒發「永續韌性領航獎」 ●再獲現代保險教育基金會「2022年保險龍鳳獎」外勤組優等殊榮，蟬聯財金畢業生最嚮往的企業 ●榮獲《現代保險雜誌》「保險品質獎」四大優等肯定：知名度最高、最值得推薦、業務員最優、理賠服務最好 ●榮獲《天下雜誌》2000 大企業調查金融業第五名 <p>(二)111 年永續發展情形：</p> <p>中國人壽長期深化公司治理，具備完整的永續治理架構，將 ESG 融入企業營運策略，運用本業核心職能推動永續發展，成效斐然，在 111 年「TCSA 台灣永續獎」得獎數為保險業第一，榮獲五項大獎，並為大中華地區唯一獲選國際權威媒體《英國金融時報》(Financial Times)與《日本經濟新聞》(Nikkei Asia)聯合評選為首屆亞太區氣候領袖(Asia-Pacific Climate leaders)的保險業者；同時，中國人壽榮獲經濟部「Buying Power-社會創新產品及服務採購獎」「首獎」，及連續四年榮獲金管會「公平待客評核」績優，表現深獲國內外機構及利害關係人肯定。</p> <p>1. 誠信治理-展望永續藍圖</p> <p>中國人壽長期重視公司治理及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多年來致力提升資訊揭露品質及時效性，以提供所有利害關係人多元透明之企業資訊，中國人壽始終堅持誠信經營之價值與理念，設置專責誠信經營委員會，其中半數成員為獨立董事，建立反貪腐賄賂、防止相關利益輸送情事之政策，並完整揭露踐履誠信經營理念之相關政策及資訊，同時藉由完善的教育訓練，深化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另為回應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之議題，落實專責組織，完成獨立第三人查核。</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另外，為強化董事會功能並健全公司治理，並為避免與減緩利益衝突，董事會於第22屆第16次(111年11月17日)通過設置「提名暨績效評議委員會」，並訂定「提名暨績效評議委員會組織規程」。</p> <p>中國人壽積極響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持續推動「強化董事會職能，提昇企業永續價值」、「提高資訊透明度、促進永續經營」、「強化利害關係人溝通，營造良好互動管道」等重要政策主軸，諸多具體措施中國人壽已超前達標並持續精益求精，包括設置專業之公司治理主管、董事會多元化資訊之揭露、多元且完善之董事進修課程規劃、實施董事初任講習制度、董事會及其轄下之功能性委員會辦理內部績效評估，進一步強化相關組織職能。此外，中國人壽亦致力於營造與利害關係人良好的溝通互動管道。</p> <p>在整體公司治理運作方面，強調各階層的課責性與透明度，同時建立完善風險控管機制以及嚴謹的資安防護體系。在投資決策方面，響應責任投資原則 (PRI)，將公司治理、環境及社會(ESG)議題納入投資決策流程，並響應政府政策，藉由資金引導國內相關產業成長。</p> <p>2. 科技賦能-帶動數位創新</p> <p>中國人壽面對金融科技浪潮來襲，深度布局數位與數據基礎建設，投入豐沛資源推動數位躍升，擬訂數據驅動、體驗優先的全方位「2A2D」發展策略藍圖(即「人工智慧 Artificial Intelligence」、「敏捷文化 Agile Culture」、「大數據 Big Data」、「數位創新 Digital Innovation」之理念)，並連結企業文化，期待打破傳統對於科技的冰冷想像，以創新技術提供「心」服務，致力於成為保險科技(InsurTech)的指標壽險公司。</p> <p>中國人壽於110年首創將人臉辨識技術應用於投保流程，且為率先獲准試辦遠距投保的業者，配合最嚴謹的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措施，打造出智能身分確認機制，領先業界邁入「刷臉投保」新紀元。至111年更持續擴大應用場景，讓更多的客戶與業務員都可使用遠距投保服務，於4月時獲主管機關核准導入保經代通路、更於11月進一步獲准開辦至全通路，上線至今已累計突破36,000件、提升25%行政效率、節省的碳排放量約達94,000公斤。</p> <p>傑出的成果於111年榮獲《Insurance Asia Awards》之「Digital Insurance Initiative of the Year」、《Global Banking & Finance Review Awards》之「Best Life Insurance Company for Digital Transformation Taiwan」、《TCSA台灣永續獎》之「台灣永續行動獎」、《國家品牌玉山獎》之「最佳產品獎」等四項國內外獎項肯定，展現數位創新的能力、精神與決心。</p> <p>3. 價值共創-擴大社會影響</p> <p>中國人壽持續落實「公平合理、待客如己」理念，從心出發思考身心障礙及高齡長者的需求，推動各項友善金融行動。客服中心提供臨櫃手語翻譯服務，協助聽障人士無礙溝通；提供「無障礙接送」與「無障礙旅遊」保戶加值服務，提倡身障者的行動及旅遊平權。在台灣超高齡化社會進程下，長者健康風險成為社會議題，為促進長者身心健康，攜手台灣失智症協會共同倡議預防失智，並發放防走失鑰匙圈；鼓勵屆齡退休長者養成運動習慣，舉辦保戶健身旅遊；守護長者財務安全，深入偏鄉舉辦銀髮防詐講座，持續以客戶為中心，朝向最受推薦和信賴的壽險公司邁進。中國人壽秉持「愛與關懷」的企業核心精神，持續以「教育培力」、「扶持弱勢」、「友善環境」、「企業志工」四大議題為主軸，串連公益團體、社會企業、NGO等公益夥伴，擴大社會共融力。111年總計與37間公益單位合作，參與312場次公益活動，並幫助18,841人次弱勢對象及民眾。透過社會參與活動，不僅讓民眾接觸並更加認識中國人壽的企業理念與服務，更讓參與同仁將公益融入生活，主動尋求社福機構志工服務機會，自主捐贈或訂購扶助公益團體之商品。</p> <p>4. 綠色營運-邁向淨零轉型</p> <p>中國人壽響應國際以及金控母公司對淨零碳排的倡議，除導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架構作為氣候變遷風險管理工具，並以實際行動對全球溫室</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氣體減量做出貢獻。針對自身營運的溫室氣體盤查，採用最新的ISO 14064-1:2018國際標準進行第三方查證，並自111年12月起，總部大樓轉供綠電。</p> <p>110年起，中國人壽亦依循「碳核算金融聯盟(PCAF)」《金融業全球溫室氣體盤查和報告準則》，針對投資組合的碳排放進行自主盤查及規劃減碳目標。考量壽險本業特性，中國人壽從責任投資出發，推動「再生能源電廠投資」、「綠色債券投資」及「高碳排產業議合」等三大氣候行動方案，響應綠色金融，以及鼓勵被投資對象朝向低碳轉型。</p> <p>此外，中國人壽強化綠色採購與綠色供應鏈管理作為，採購過程優先選擇環保標章商品，並積極響應綠色消費，連續七年獲臺北市政府環保局頒發「民間企業及團體綠色採購績優單位表揚」及再獲行政院環保署「綠色採購及綠色消費推廣績優單位」。中國人壽發展業務流程電子化，以「數位行銷工具」及「E化表單及平台服務」流程，持續推出行動投保、電子保單、E-Service、E-Notice、行動理賠等E化服務，減少紙張資源用量，降低對環境產生之衝擊。中國人壽於111年導入「保險服務碳足跡」盤查與管理機制，以本公司110年全體有效保單為盤查範圍，盤查每件「人身保險服務」所產生之碳排放量，並通過第三方查證。</p> <p>(其他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請參閱中國人壽企業網站永續發展專區：https://www.chinalife.com.tw/wps/portal/chinalife/ESG/CH)</p>

(六)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p>	<p>1. 中國人壽董事會為氣候相關風險的最高權責單位。董事會轄下之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以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分別負責審視氣候風險管理執行與推動發展策略，以及審議氣候風險之作業規範，核定氣候風險胃納；高階管理層則負責氣候治理相關政策之制定和執行。</p> <p>2. 中國人壽依據重大性標準辨識氣候風險與機會在不同期間（短、中、長期）對營運、策略、產品與財務規劃之影響情形如下述：</p> <p>(1)轉型風險：</p> <p>政策與法規風險可能在短期影響投資業務，造成投資收益減少的潛在財務影響；可能在中期影響營運，造成營業費用增加的潛在財務影響。</p> <p>技術、市場、名譽風險則可能在中期影響投資業務，造成投資收益減少的潛在財務影響。</p> <p>(2)實體風險：</p> <p>立即性的實體風險可能在中期影響投資、供應鏈及營運，造成資產減損損失增加/處分利益減少、營業費用增加、營業收入減少的潛在財務影響；另可能造成商品的潛在理賠支出增加。</p> <p>長期性的實體風險可能在中期影響供應鏈，造成營業費用增加的潛在財務影響；可能在長期影響投資、營運和商品，造成投資收益減少、營業收入減少、營業費用增加、理賠支出增加等的潛在財務影響。</p> <p>至於機會面，主要考量資源效率、產品服務、市場、韌性等層面，在短期可能對於營運、商品、投資、供應鏈等帶來營業費用減少、營業收入增加、投資收益增加、營業損失減少等的潛在財務影響；中期則可能帶來營運損失減少的潛在財務影響。</p> <p>考量能源來源層面，則在中期可能帶來營業費用減少的的潛在財務影響。</p> <p>3. 中國人壽針對實體風險以及轉型風險進行情境分析，分析在不同的情境假設下，對公司投資面以及營運面的財務影響。對財務之潛在影響，請參見「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4. 氣候變遷風險已列入中國人壽風險管理政策中的主要風險，並納入內部控制三道防線的架構，各道防線依其權責進行氣候風險管理：</p> <p>第一道防線的各單位就其業務範圍及功能，承擔各自日常事務的氣候相關風險管理作業，並辨識及評估管理風險、機會。</p> <p>第二道防線由風險管理部及企業永續發展部共同執行，風險管理部負責制定氣候相關風險管理作業規範，並定期監控氣候相關風險之指標；企業永續發展部負責彙整氣候相關目標執行進度，並揭露氣候相關管理資訊。</p> <p>第三道防線為內部稽核單位，負責查核及評估氣候相關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p> <p>5. 針對氣候風險的情境設定，說明如下：</p>

項目	執行情形
<p>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6.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7.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8.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p>	<p>執行情形</p> <p>(1)中國人壽在評估氣候實體風險時，使用我國科技部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以下簡稱災防科技中心或NCDR)製作的氣候變遷下災害風險圖之RCP8.5推估情境資料危害度和脆弱度指標，將兩指標綜合評估後產製各區域氣候風險分數，最後將標準化後風險分數較高之區域定義為高氣候風險區域。</p> <p>(2)針對轉型風險，中國人壽採用由各國中央銀行與監管機關組成之綠色金融體系網路(Network of Central Banks and Supervisors for Greening the Financial System, NGFS)的氣候情境設定，選定有序轉型(orderly)、失序轉型(disorderly)、全球暖化失控(Hot House World)三種情境，並以各情境下之碳價來分析預估未來碳費支出之可能性。</p> <p>主要財務影響，請參見「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6. 中國人壽依循中華開發金控集團「2045年淨零排放」時程表與中國人壽短中長期目標，落實永續投資，並與投資對象議合以共同邁向淨零轉型。為達成「投資組合淨零排放」及「自身營運管理達碳中和」之最終目標，中國人壽分別針對投資對象及自身營運活動制定淨零策略與行動計畫：</p> <p>(1)針對投資對象，中國人壽自主遵循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PRI)，並訂定「責任投資政策」，將ESG要素納入投資案件評估中，並領先全球導入「ISO 14097氣候變遷投資活動評估及報導報告」標準，透過規劃及實施「再生能源電廠投資」、「綠色債券投資」及「高碳排產業議合」三大氣候行動方案，響應綠色金融，以及鼓勵被投資對象朝向低碳轉型。</p> <p>相關指標包含「投資組合碳排放量」，並設定短、中、長期碳排放量較基準年降低20%、25%以及50%的目標。</p> <p>(2)針對自身營運活動，環境永續是中國人壽長久以來規劃ESG策略時的重點關注議題，除響應行政院環保署「全民綠生活」的友善環境生活方式外，另持續在公司內部推廣營運淨零策略，包含電子化服務、導入環境管理系統、再生能源及綠建築。</p> <p>相關指標包含「自身營運溫室氣體排放量」，並設定達成總部大樓碳中和(短期)、持續實施節能減碳(中期)及達成自身營運管理達碳中和(長期)的目標。</p> <p>7. 中國人壽採用NGFS氣候變遷情境進行情境分析，計算各情境之溫室氣體排放量乘以情境碳價，以內部「碳定價」之概念執行情境分析，評估未來碳費支出之可能性。</p> <p>8. 請見「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之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其中投資活動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屬範疇三，營運活動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屬範疇一、二。</p> <p>9. 中壽自104年開始進行總公司及主要分公司辦理溫室氣體盤查，109年擴大辦理年度溫室氣體盤查範圍，將全部分公司納入溫室氣體盤查，111年再擴大溫室氣體盤查範疇，將全部海外據點納入盤查(北京代表處)，其總排放當量為5,158.5243噸CO₂e/年，並於112年4月取得ISO14064-1:2018</p>

項目	執行情形
	版溫室氣體盤查之 BSI 認證。除擴大盤查範圍，107 年起逐年將盤查範疇增加，將範疇三之汽油、柴油、電力、廢棄物、員工差旅及影印紙運輸、租賃影印機維修、郵局包裹、郵局送金單等納入盤查。將持續監控盤查結果，並將相關資料將作為中國人壽進行溫室氣體減量計畫之參考。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本公司基本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未達 100 億元之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不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母公司個體盤查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input type="checkbox"/> 母公司個體確信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	---

範疇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範疇一(直接排放)	211.5371	0.88	香港商英國標準協會太平洋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BSI)	查證聲明之保證等級： 直接及能源間接採合理保證等級，其他間接採有限保證等級。
範疇二(間接排放)	4109.8424	17.14		
範疇三(其他間接排放源)(註)	837.1448	3.49		
範疇三(投資組合碳排放)	中國人壽於 110 年啟動投資組合碳盤查，以了解目前投資組合碳暴險，並作為低碳投資轉型的決策依據。依循碳核算金融聯盟 (Partnership for Carbon Accounting Financials, PCAF) 《金融業全球溫室氣體盤查和報告準則》，每半年針對準則涵蓋的六種投資資產類別進行碳排估算，並分別計算投資組合中各產業別投資總額、總碳排放量及碳排密度，以分析投資部位中的高碳排產業，並綜合考量各產業投資比重，作為後續部位調整之依據。 截至 111 年 12 月投資餘額總碳排放量約為 252.16 萬公噸 CO2e，較 109 年底減少約 43.8%。			

註：盤查範圍為影印紙運輸、包裹運輸送金單寄送至郵局運輸、員工差旅搭乘(飛機、高鐵、台鐵、計程車)、汽油上游排放、柴油上游排放、電力上游排放、生活垃圾最終處置、影印機台廠商來訪。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		<p>(一) 1. 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行為指南以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處理辦法，均經董事會通過，並已揭露於公司內網、企業網站及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p> <p>2.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揭示誠信經營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本公司並於企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之落實情形、各項推動誠信經營之量化數據以及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以明示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與作法。</p> <p>3. 本公司要求董事、高階經理人及全體員工定期每年簽署誠信經營聲明書，聲明及承諾將確實遵循公司誠信經營政策，於111年度簽署比率為100%。</p> <p>(二) 1.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風險評估程序及方法，針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每年定期依循風險辨識、風險評估、風險抵減措施及剩餘風險衡量之程序，評估各項不誠信行為之剩餘風險是否合於本公司之風險胃納，倘有風險過高者，應立即擬訂改善措施。本公司每年依前述規定進行評估，以及定期進行誠信經營落實情況之分析，依據分析及評估結果，適時檢討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必要時將為適切之調整。</p> <p>2.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行為指南針對「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及「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訂有防範方案及行為準則。</p> <p>3. 與業務員簽訂「業務主管聘僱契約書」及「業務人員承攬契約書」，契約條款有約定保密義務、兼業及競業之禁止及應遵循之相關法令。</p> <p>4. 要求業務員落實遵循「業務招攬處理制度及程序」，且為落實防</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p>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並杜絕收取現金、支票時未依法令規範執行之違法風險，自民國 108 年 10 月 25 日起，個險首期保險費、團險及旅平險保險費不收取現金。</p> <p>5. 為強化誠信經營及公司治理之落實，並達成企業社會責任 ESG 目標，自 109 年 12 月 25 日起新報聘之業代須加簽「誠信經營聲明書」，因應簽署聲明書為本公司誠信經營執行情形之一環，於 112 年 1 月 1 日起使用新版本予新進業務員簽署，並需要每一選項均有勾選；聲明書已有載明公司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揭露於公司企業網站之讀取路徑。</p> <p>6. 業務員如有違規行為，依「業務員服務品質規範辦法」之規範予以懲處。</p> <p>(三) 1. 為使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之行為符合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針對「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及「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訂定防範方案，並於誠信經營行為指南明訂各方案之作業程序、行為準則，並經董事會通過，相關內容均揭露於公司內網、企業網站、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供內部同仁及外部人員知悉與遵循。如有違反者，依誠信經營守則第20條之1，將依公司相關辦法予以懲戒，並即時於公司內部網站揭露違反人員之處理情形等資訊，如被懲戒之人對於懲戒結果不符，得依相關規定提出申訴。</p> <p>2. 本公司誠信經營委員會每年檢視前述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及相關規範之落實情形，並彙整呈報至董事會，以檢討各項防範方案及前揭規範之有效性及妥適性。</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		<p>(一) 本公司與供應商進行商業往來時，要求廠商填載本公司所提供之「廠商基本資料表」，聲明確保其所稱基本資料、交易事蹟與商譽</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紀錄屬實，並綜合考量歷年履約狀況以為續約之依據。另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行為指南」及「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辦法」，推動與供應商簽定之契約中納入誠信經營道德規範條款，契約中並載有交易對象如有違反法令或契約約定者，本公司除得終止契約之外，且得向其請求損害賠償及違約罰則之條款。</p> <p>(二) 本公司前於104年3月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增訂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專責單位誠信經營委員會，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委員會設置委員人數8人，其中半數為獨立董事，並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於111年度，本公司誠信經營委員會共召開4次，於111年第二次誠信經營委員會核定110年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並提報第22屆第5次董事會。</p> <p>(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16條、誠信經營行為指南第6條明訂本公司相關人員執行業務遇有利害衝突時，應將利害衝突情事陳報主管及專責單位，前揭規定並已落實執行。</p> <p>(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並已委託會計師辦理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以及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p> <p>(五) 1. 本公司每年定期於線上平台對內、外勤同仁進行誠信經營相關議題之教育訓練，以強化誠信行為之觀念。111年度外勤員工受訓課程名稱為「111年法令通識課程」之誠信經營，課程時數為0.5小時，外勤人員應訓人數15,731人，完訓人數15,731人，完訓比率100%。111年度內勤員工受訓課程名稱為「111年法治教育訓練(含企業誠信、個資、人權)」，課程時數為2小時，應訓人數為2,533人，完訓人數2,533人，完訓比率100%。</p> <p>2. 為落實公司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除將誠信經營相關規範揭露於公司網站，並定期每月提供誠信經營相關資訊及文章於公司內網、企業網站，使利害關係人充分瞭解本公司誠信保險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本公司誠信經營相關規定之後果，另同步將前揭資訊寄送予各董事參閱。</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p>(一) 1.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規範訂有檢舉制度，業已揭露於公司內網、企業網站、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可供內部及外部人員依循。另，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若有發現操守不良、舞弊或違反誠信經營行為指南及政府法令等情事，可向管理階層檢舉，本公司應指派適當之受理人員或單位調查後呈報專責單位。</p> <p>2. 為切實落實誠信經營並持續強化公司治理機制，保障檢舉人及相對人之合法權益，於105年4月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處理辦法，明訂檢舉管道及處理程序等事項，並指定本公司法令遵循部為檢舉案件之受理單位，針對檢舉案件經查證屬實且情節重大者，本公司除依法令或公司相關規定處理外，並規定得提供檢舉人適當獎勵，另於108年10月修訂前揭辦法，明文允許匿名檢舉，並於110年5月再次修訂，新增電話舉報之檢舉管道。</p> <p>(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處理辦法對檢舉事項訂有相關保密機制，並訂有受理調查標準作業流程及檢舉案件之後續處理程序。</p> <p>(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行為指南」、「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處理辦法」及相關規範已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無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p>本公司已於公司內網、企業網站、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行為指南內容。另本公司定期每月於公司內網及企業網站上傳誠信經營相關資訊及文章，以強化並落實誠信經營理念，又本公司已於永續報告書、年報及企業網站揭示相關推動成效。</p>	無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與董事、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現行本公司董事會年度績效考核表中，包含「董事會有確實督導公司遵循法令及實務守則情形」之考核項目；部主管、科主管及員工之績效考核表中，包含「誠信與法遵」之考核項目。</p> <p>(二) 為建立推動誠信經營之量化數據，將下列項目持續分析並辦理資訊揭露，111年數據：</p> <p>1. 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比率：100%。</p> <p>2. 教育訓練完成比率：100%。</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3.違反誠信經營行為比率：0%。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行為指南」、「企業社會責任則」、「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辦法」等規章，並揭露於中國人壽企業網站 (<https://www.chinalife.com.tw>)或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其他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請至中國人壽企業網站 (<https://www.chinalife.com.tw>)或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詳附件三一第348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詳附件四一第355頁。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缺失事項	改善情形
<p>主管來函文號： 金管會111年8月2日金管保壽字第11104932242號。</p> <p>內容： 金管會對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辦理不動產出租予利害關係人交易及其他業務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有違反保險法相關規定情事。</p> <p>處分結果： 核處罰鍰新臺幣600萬元整暨予以糾正；併令本公司自本裁處書送達翌日起，調降董事長每月月薪10%，為期3個月，以及調降總經理每月月薪30%，為期3個月。</p>	<p>中國人壽改善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已修訂「公司治理守則」，日後將謹守相關法令、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規章辦法，且未經同意不得將公司營運、業務、財務、人事等相關資訊以任何方式提供予非權責相關人員。此外，已對全體員工宣導應落實公司治理與內部控制相關原則與規範，禁止提供業務資訊予非權責相關人員，並應嚴守跨公司間防火牆之分際。同時，全體人員已完成「金檢缺失樣態檢討」之教育訓練。2. 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與其直轄之一級主管，以及其他相關主管或人員已簽署承諾書，將謹守承諾書所示之相關規定。與金控互動原則、內部控制運作機制等檢討改善措施將與主管機關溝通完成後制訂。3. 已就不動產交易訂定相關控制辦法，另就不動產租賃條件已進行租賃契約檢討，並將協議內容提報董事會後與承租方簽署增補協議書。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1年2月24日第22屆第3次董事會
 - 一、通過本公司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二、通過本公司110年度財務報告案。
2. 111年3月16日第22屆第4次董事會暨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
 - 一、通過110年度盈餘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增提特別盈餘公積案。
 - 二、通過指派譚董事長碩倫(Saloon Tham)擔任本公司轉投資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並擬提請許可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三、通過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許可解除本公司譚董事長碩倫(Saloon Tham)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3. 111年3月24日第22屆第5次董事會暨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
 - 一、通過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二、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三、通過提撥本公司110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 四、通過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 111年5月5日第22屆第7次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配草案。
5. 111年5月19日第22屆第8次董事會暨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
 - 一、通過廢止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以及「董事選舉辦法」案。
 - 二、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 三、通過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承認110年度決算表冊案。
 - 四、通過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承認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 五、通過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同意廢止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以及「董事選舉辦法」案。
6. 111年6月23日第22屆第9次董事會暨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
 - 一、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 二、通過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許可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7. 111年10月19日第22屆第14次董事會暨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
 - 一、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廢止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 二、通過指派譚董事長碩倫(Saloon Tham)擔任本公司轉投資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非獨立董事，並擬提請許可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三、通過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同意許可解除本公司譚董事長碩倫(Saloon Tham)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8. 111年12月15日第22屆第18次董事會
 - 一、通過本公司112年度稽核計畫案。
 - 二、通過本公司112年預算討論案。
 - 三、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 四、通過辦理本公司112年度「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續保事宜案。
9. 112年2月23日第22屆第21次董事會
 - 一、通過本公司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二、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告案。
10.112 年 3 月 30 日第 22 屆第 23 次董事會
一、通過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2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譚碩倫	110 年 7 月 8 日	112 年 3 月 3 日	辭職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正道	111.01.01	5,320	35,295	40,615	
	黃建澤	~111.12.31				

註：非審計公費包含稅務簽證、內控專案審查、IFRS17 顧問諮詢服務、其他專案服務及諮詢服務。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換日期	民國一十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母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及管理需要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當事人	委任人
		會計師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狀況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說明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旺生、吳怡君
委任之日期	民國一十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狀況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狀況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本公司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本公司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盛禾能源(股)公司	19,900,000	19.90%	-	-	19.90%
福豹怡號能源(股)公司	50,000,000	39.68%	-	-	39.68%
台日太陽光電(股)公司	47,130,000	30.00%	-	-	30.00%
聚鑫能源(股)公司	21,600,000	30.00%	-	-	30.00%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	21,000,000	20.00%	-	-	20.00%
光貝(股)公司	20,800,000	41.68%	-	-	41.68%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1.股本發行情形

112年3月3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920,653,131 股	579,346,869 股	5,500,000,000 股	無

2.股本形成經過(93年至年報刊印日)

單位：新臺幣元、每股

年月	發行價格 (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3年4月	10元	892,460,405	8,924,604,050	759,486,100	7,594,861,000	現金增資 私募甲種特別股 1,000,000,000	無	註1
93年5月	10元	892,460,405	8,924,604,050	792,460,405	7,924,604,0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29,743,050	無	註2
94年8月	10元	1,350,000,000	13,500,000,000	1,092,460,405	10,924,604,050	現金增資 3,000,000,000	無	註3
97年7月	10元	1,350,000,000	13,500,000,000	1,171,416,400	11,714,164,000	盈餘轉增資 764,722,28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4,837,670	無	註4
98年4月	10元	1,350,000,000	13,500,000,000	1,301,416,400	13,014,164,000	私募普通股 1,300,000,000	無	註5
98年11月	10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1,501,416,400	15,014,164,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00	無	註6
99年8月	10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1,708,611,900	17,086,119,000	盈餘轉增資 2,071,955,000	無	註7
100年5月	10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008,611,900	20,086,119,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00	無	註8
100年9月	10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199,431,000	21,994,310,000	盈餘轉增資 1,908,191,000	無	註9
101年6月	10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318,312,113	23,183,121,130	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1,188,811,130	無	註10
101年9月	10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387,848,251	23,878,482,510	資本公積轉增資 695,361,380	無	註11
102年10月	10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722,147,800	27,221,478,000	盈餘轉增資 3,342,995,490	無	註12
103年4月	10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760,451,493	27,604,514,930	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383,036,930	無	註10
103年8月	10元	3,800,000,000	38,000,000,000	3,036,497,000	30,364,970,000	盈餘轉增資 1,104,184,17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56,270,900	無	註13
104年8月	10元	3,800,000,000	38,000,000,000	3,340,146,700	33,401,467,000	盈餘轉增資 910,949,1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125,547,900	無	註14
105年7月	10元	3,800,000,000	38,000,000,000	3,473,760,000	34,737,600,000	盈餘轉增資 1,336,133,000	無	註15
106年9月	10元	4,500,000,000	45,000,000,000	3,786,398,400	37,863,984,000	盈餘轉增資 3,126,384,000	無	註16
107年8月	10元	4,500,000,000	45,000,000,000	4,013,582,304	40,135,823,040	盈餘轉增資 2,271,839,040	無	註17
108年6月	10元	5,500,000,000	55,000,000,000	4,463,582,304	44,635,823,040	現金增資 4,500,000,000	無	註18
109年11月	10元	5,500,000,000	55,000,000,000	4,731,397,242	47,313,972,420	盈餘轉增資 2,678,149,380	無	註19
110年10月	10元	5,500,000,000	55,000,000,000	4,920,653,131	49,206,531,310	盈餘轉增資 1,892,558,890	無	註20

註1：財政部93年4月8日台財保字第0930703520號函核准。

註2：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3年5月20日台財證一字第0930122556號函申報生效。

註3：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4年8月18日金管證一字第0940128192號函核准。

註4：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7年7月4日金管證一字第0970032033號函申報生效。

註5：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年2月13日金管保一字第09802900190號函核准。

註6：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年10月8日金管證發字第0980051584號函核准。

註7：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9年7月16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35721號函核准。

註8：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年3月22日金管證發字第1000009246號函核准。

註9：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年8月3日金管證發字第1000035084號函核准。

註10：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1年6月15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25833號函核准。

註11：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1年7月24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31771號函核准。

註12：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年7月17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26945號函核准。

註13：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年7月31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28202號函核准。

註14：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4年7月16日金管證發字第1040025785號函核准。

註15：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告105年7月4日申報生效。

註16：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告106年7月6日申報生效。

註 17：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告 107 年 6 月 19 日申報生效。

註 18：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 年 4 月 3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80312044 號函核准。

註 19：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告 109 年 10 月 15 日申報生效。

註 20：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告 110 年 9 月 29 日申報生效。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2 年 3 月 31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	人	合計
人數	-	1	-	-	-	-	1
持有股數	-	4,920,653,131	-	-	-	-	4,920,653,131
持股比例	-	100.00%	-	-	-	-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2 年 3 月 31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000,001 以上	1	4,920,653,131	100.00%
合計	1	4,920,653,131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之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如下：

112 年 3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920,653,131	10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當年度 截至112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不適用	不適用
最低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5.97	21.68	-
	分配後(註 1)		35.06	(註 3)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920,653	4,920,653	-
	每股盈餘(註2)	不適用	5.80	2.67	-
		追溯調整後		5.80	(註 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91	(註 3)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3)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3)
	累積未付股利			(註 3)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利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民國 111 年度盈餘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其股利政策係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納稅捐、於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並得分派特別股股息。如有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並提撥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至一百，作為普通股股利可分派數，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但如可分配盈餘不足每股在新臺幣○·五元(含)以下時，基於經濟原則，得保留不予分配。

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盈餘分配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惟得保留一部分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有配發現金股利時，現金股利不得少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上述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適度予以調整，由董事會擬議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以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二)執行狀況：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稅後盈餘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及相關調整數後，依相關法令已全數用以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故董事會決議不分配股利，待股東常會承認。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不擬分派股票股利，故毋須揭露。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以上為員工酬勞，及不逾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之發放對象以非獨立董事者為限。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本期估計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估列，於當期認列為營業費用。
 - (2)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員工及董事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 (3)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員工酬勞 168,000,000 元與 111 年度認列費用無差異。
 - (2)董事酬勞 150,900,000 元與 111 年度認列費用無差異。

- (3)擬議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數：無。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1)員工酬勞 319,000,000 元與 110 年度認列費用無差異。
- (2)董事酬勞 233,000,000 元與 110 年度認列費用 228,000,000 元差異 5,000,000 元，主要係會計估計調整，已列於 111 年度之損益。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一〇九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發行日期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28 日
面額		新台幣壹佰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壹佰億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 2.70%
期限		無到期日
保證機構		不適用
受託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本公司債為無到期日，惟自發行滿十年後，如計算贖回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公司得提前按本公司債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壹佰億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公司債發行滿十年後，如計算贖回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公司得提前按本公司債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無。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說明

中國人壽以經營人身保險之各項業務，商品包括個人壽險、個人傷害保險、個人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年金保險及投資型保險等項目，並配合法令規定進行相關之資金運用，包括有價證券投資、不動產投資、國外投資及放款等項目。

1. 業務內容及營業比重

單位：百萬元；%

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保費收入				
個人壽險	124,569	69.46%	169,143	75.51%
個人傷害保險	3,059	1.71%	2,657	1.18%
個人健康保險	21,790	12.15%	20,921	9.34%
團體保險	3,057	1.70%	2,842	1.27%
年金保險	3,170	1.77%	2,204	0.98%
投資型商品	23,693	13.21%	26,246	11.72%
總保費收入	179,338	100.00%	224,013	100.00%

2. 目前銷售保險商品險種名稱：

(1) 個人壽險：

a. 主約：

- (a)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壽險
- (b) 中國人壽好喜悅定期壽險
- (c) 中國人壽鑫美年年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 (d) 中國人壽 e 國民小額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
- (e) 中國人壽全民小額終身壽險
- (f) 中國人壽友保障終身壽險
- (g) 中國人壽公教小額終身壽險
- (h) 中國人壽好美利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
- (i) 中國人壽傳富一生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 (j) 中國人壽好運年年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 定期給付型
- (k) 中國人壽鑫利享退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 定期給付型
- (l) 中國人壽美承傳家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
- (m) 中國人壽鑫美利豐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n) 中國人壽華利真行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
- (o) 中國人壽尊榮傳家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p) 中國人壽鑫澳富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 (澳幣)
- (q) 中國人壽致富傳家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
- (r) 中國人壽傳家保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
- (s) 中國人壽達美旺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
- (t) 中國人壽金美福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
- (u) 中國人壽大發富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v) 中國人壽超美鑫旺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
- (w) 中國人壽鑫利 567 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
- (x) 中國人壽傳世贏家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
- (y) 中國人壽超好美滿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z) 中國人壽傳家福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

- (aa) 中國人壽美添鑽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ab) 中國人壽八星報喜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 (ac) 中國人壽開鑫年年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ad) 中國人壽美利豐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 (ae) 中國人壽年年開鑫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af) 中國人壽美好年年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 (ag) 中國人壽鑽美金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ah) 中國人壽多美鑫旺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 (ai) 中國人壽美年鑽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aj) 中國人壽金保倍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 (ak) 中國人壽鑫美樂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al) 中國人壽傳富美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 (am) 中國人壽民利旺人民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an) 中國人壽天天開鑫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 (ao) 中國人壽天天有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ap) 中國人壽金優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 (aq) 中國人壽金美福保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ar) 中國人壽享福保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 (as) 中國人壽天天得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at) 中國人壽旺來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 (au) 中國人壽 e 同守護五年定期壽險 (av) 中國人壽 e 同守護定期壽險
- (aw) 中國人壽悠退年年美元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定期給付型 (ax) 中國人壽享退年年美元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定期給付型
- (ay) 中國人壽珍美好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az) 中國人壽美利享退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 (ba) 中國人壽加鑫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bb) 中國人壽鑫安利得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 (bc) 中國人壽保倍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b. 附約：

- (a) 中國人壽好喜福定期壽險附約

c. 批註條款：

- (a) 中國人壽外幣保險單借款批註條款 (非投資型商品) (b) 中國人壽外幣增值回饋分享金變更給付方式批註條款
- (c) 中國人壽增值回饋分享金變更給付方式與給付週期批註條款 (d) 中國人壽匯款費用負擔批註條款
- (e) 中國人壽保險契約用詞異動批註條款 (f) 中國人壽分紅保單紅利給付方式批註條款
- (g) 中國人壽喪葬費用保險金批註條款 (h) 中國人壽年金給付開始日批註條款
- (i) 中國人壽對被保險人之通知義務批註條款

(2) 個人傷害保險：

a. 傷害險主約：

- (a) 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保險 (110) (b) 中國人壽一三五人身傷害保險
- (c)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傷害保險 (d) 中國人壽新鑫如意終身保險
- (e) 中國人壽安心寶貝意外傷害保險 (f) 中國人壽 E 安心傷害保險

(g) 中國人壽微型傷害保險

(h) 中國人壽集體微型傷害保險

b. 傷害險附約/附加條款：

(a) 中國人壽揪尬意定期傷害保險附約

(b)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傷害保險附約

(c) 中國人壽新萬全傷害保險附約

(d) 中國人壽意外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e) 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保險附約 (110)

(f) 中國人壽意外傷害保險附約 (A)

(g) 中國人壽骨力強傷害保險附約 (A)

(h) 中國人壽金平安傷害保險附約 (A)

(i) 中國人壽重大燒燙傷傷害保險附約 (A)

(j) 中國人壽意外傷害日額償金保險附約

(k) 中國人壽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l) 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住院醫療定額給付附加條款

(m) 中國人壽意外傷害一至六級傷害失能補償保險附加條款

(n) 中國人壽安心寶貝意外傷害失能保險附約

(o) 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重大燒燙傷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p) 中國人壽航空意外傷害保險金附加條款

(q) 中國人壽安心寶貝意外傷害保險附約

(r) 中國人壽 e 國民小額傷害保險附約

(s) 中國人壽好平安傷害保險附約 (110)

(3) 個人健康保險：

a. 健康險主約：

(a) 中國人壽揪防癌定期健康保險

(b) 中國人壽揪重要重大傷病定期健康保險

(c) 中國人壽享放心長期照顧終身健康保險

(d) 中國人壽享安心長期照顧終身保險

(e) 中國人壽心安心照護終身保險

(f) 中國人壽新樂活終身醫療健康保險

(g) 中國人壽安心樂高終身保險

(h) 中國人壽健康樂活醫療終身保險

(i) 中國人壽新康健終身防癌健康保險(97)

(j) 中國人壽 e 同幸福一年期重大疾病健康保險 (甲型)

(k) 中國人壽 e 同幸福定期重大疾病健康保險 (甲型)

(l) 中國人壽智由行照護終身保險 (2020)

(m) 中國人壽永享樂活住院醫療定期保險

(n) 中國人壽醫卡新安重大傷病終身健康保險

(o) 中國人壽福薪高照防癌定期保險

b. 健康險附約：

(a) 中國人壽揪實在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b) 中國人壽新癌症五年定期醫療保險附約

(c) 中國人壽好活力一年期防癌健康保險附約

(d) 中國人壽金術配一年期手術健康保險附約

(e) 中國人壽重大疾病暨特定傷病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f) 中國人壽新康泰綜合住院醫療保險附約

(g) 中國人壽新住院醫療限額給付保險附約

(h) 中國人壽新住院日額健康保險附約

(i) 中國人壽新住院醫療定額型定期健康保險附約(97)

(j)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住院醫療日額健康保險附約

- (k) 中國人壽癌症五年定期醫療保險附約(96) (l) 中國人壽好康泰住院醫療限額給付健康保險附約
- (m) 中國人壽重大疾病終身健康保險附約(乙型) (n) 中國人壽享安心失能照護健康保險附約(A)
- (o)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癌症醫療健康保險附約(A) (p) 中國人壽新一年定期癌症健康保險附約(A)
- (q)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重大疾病暨特定傷病健康保險附約A (r)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附約(A)
- (s)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住院醫療日額健康保險附約(A) (t) 中國人壽享健康健康保險附約(A)
- (u)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手術醫療健康保險附約(A) (v) 中國人壽日日保住院日額健康保險附約(A)
- (w) 中國人壽金康泰住院醫療限額給付健康保險附約 (x) 中國人壽超康泰自負額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A型
- (y) 中國人壽超康泰自負額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B型 (z) 中國人壽醫卡活力五年定期重大傷病健康保險附約
- (aa) 中國人壽超康泰自負額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C型 (ab) 中國人壽醫卡健康一年期重大傷病健康保險附約
- (ac) 中國人壽揪福氣失能照護定期保險附約 (ad) 中國人壽好術配手術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 (ae) 中國人壽安心手術終身保險附約

c. 豁免險：

- (a) 中國人壽好加在要保人豁免保險費附約 (b) 中國人壽美好加在美元要保人豁免保險費附約
- (c) 中國人壽關愛要保人豁免保費附約 (d) 中國人壽重大疾病及二至六級失能豁免保險費附約(A)
- (e) 中國人壽要保人豁免保險費健康保險附約(A)

d. 批註條款：

- (a) 中國人壽提前給付批註條款 (b) 中國人壽住院費用給付保險附加合約批註條款
- (c) 中國人壽刪除指定醫師費用項目批註條款 (d) 中國人壽附約延續批註條款
- (e) 中國人壽一年期傷害保險附約批註條款 (f) 中國人壽關懷生命提前給付批註條款(A)
- (g) 中國人壽附約延續批註條款(A) (h) 中國人壽實支實付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批註條款(A)
- (i) 中國人壽一年期附約延續批註條款(A)

(4) 利率變動型年金：

- (a) 中國人壽e桶金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b) 中國人壽鑫添利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 (c) 中國人壽金美滿外幣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美元) (d) 中國人壽隨鑫所e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 (e) 中國人壽美添利美元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f) 中國人壽滿添鑫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 (g) 中國人壽順鑫如玉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h) 中國人壽e鑫e億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 (i) 中國人壽華利e族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j) 中國人壽e卡得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5) 傳統型年金保險：

(a) 中國人壽享樂活遞延年金保險

(6) 旅行平安保險：

(a) 中國人壽新旅行平安保險

(b) 中國人壽旅行平安保險(P)

(c) 中國人壽輕鬆保旅行平安保險

(d) 中國人壽 e 日千里旅行平安保險

(e) 中國人壽新 E 安心旅行平安保險

(f) 中國人壽瑞泰商務錦囊

(g) 中國人壽瑞泰安旅錦囊海外旅行平安保險

(h) 中國人壽旅行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i) 中國人壽輕鬆保旅行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j) 中國人壽 e 日千里旅行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7) 投資型保險：

a. 壽險主約：

(a) 中國人壽鑫旺九九變額壽險(109)

(b) 中國人壽鑫旺九九外幣變額壽險(109)

(c) 中國人壽鑫鑫向榮變額壽險

(d) 中國人壽豐利達人變額壽險

(e) 中國人壽豐利達人外幣變額壽險

(f) 中國人壽豐利月增變額壽險

(g) 中國人壽豐利月增外幣變額壽險

(h) 中國人壽得益贏家變額壽險

(i) 中國人壽得益贏家外幣變額壽險

(j) 中國人壽富利人生變額壽險

(k) 中國人壽富利人生外幣變額壽險

(l) 中國人壽富享人生變額壽險

(m) 中國人壽富享人生外幣變額壽險

(n) 中國人壽鑫鑫收益變額壽險(111)

(o) 中國人壽鑫鑫收益外幣變額壽險

b. 年金險主約：

(a) 中國人壽享鑽年年變額年金保險(104)

(b) 中國人壽鑫鑽年年變額年金保險(104)

(c) 中國人壽美好時光變額年金保險(111)

(d) 中國人壽智富三贏變額年金保險(104)

(e) 中國人壽美好時光外幣變額年金保險(111)

(f) 中國人壽鑫旺九九變額年金保險

(g) 中國人壽鑫旺九九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h) 中國人壽豐利達人變額年金保險

(i) 中國人壽豐利達人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j) 中國人壽鑫鑫收益變額年金保險

(k) 中國人壽豐利月增變額年金保險

(l) 中國人壽豐利月增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m) 中國人壽得益贏家變額年金保險

(n) 中國人壽得益贏家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o) 中國人壽鑫鑫收益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p) 中國人壽彰彰富利變額年金保險

(q) 中國人壽彰彰富利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r) 中國人壽富利人生變額年金保險

- (s) 中國人壽富利人生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 (t) 中國人壽富享人生變額年金保險
- (u) 中國人壽富享人生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c. 帳戶型附約：

- (a)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住院醫療帳戶型健康保險
- (b)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特定傷病帳戶型保險附約附約
- (c)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特定傷病豁免保險費帳戶型保險附約
- (d)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意外傷害帳戶型保險附約(110)(包含「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住院醫療定額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及「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e)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癌症醫療帳戶型健康保險附約

d. 批註條款：

- (a)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商品批註條款
- (b) 中國人壽瑞泰理財贏家變額壽險投資標的異動批註條款
- (c)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商品保險單借款批註條款
- (d) 中國人壽全委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e) 中國人壽一年期投資型傷害保險附約批註條款
- (f) 中國人壽變額壽險部分終止保險金額調整批註條款
- (g)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h)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一)
- (i)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二)
- (j) 中國人壽維持費用扣款順序批註條款
- (k)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三)
- (l) 中國人壽配息型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m) 中國人壽全委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二)
- (n) 中國人壽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o) 中國人壽金采年年變額年金保險批註條款
- (p) 中國人壽鑫享事成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q) 中國人壽鑫富年年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r) 中國人壽鑫旺九九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s) 中國人壽鑫旺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t) 中國人壽目標到期基金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u)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四)
- (v) 中國人壽全委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三)
- (w) 中國人壽目標到期基金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一)
- (x) 中國人壽雙利人生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y)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匯款相關費用批註條款
- (z) 中國人壽穩盈得利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aa) 中國人壽主流趨勢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ab) 中國人壽豐利達人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ac) 中國人壽鑫收益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ad) 中國人壽豐利月增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ae) 中國人壽得益贏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af)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匯率參考機構批註條款
- (ag) 中國人壽彰彰富利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ah)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五)

(8) 團體保險：

a. 主約：

- (a)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 (b) 中國人壽團體差旅傷害醫療保險

- (c) 中國人壽團體新全方位差旅平安保險 (d) 中國人壽團體癌症住院醫療健康保險
- (e)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包含「中國人壽傷害醫療保險金限額給付附加條款(實支實付型)」及「中國人壽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給付附加條款(日額型)」)
- (f) 中國人壽職業災害團體保險
- (g)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限額保險 (h)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定額保險
- (i)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 (j)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住院醫療日額健康保險
- (k)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日額給付保險 (l)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定額給付保險
- (m)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乙型) (n)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重大疾病保險(甲型)
- (o)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重大疾病保險(乙型) (p) 中國人壽團體新全安鑫保險
- (q) 中國人壽友愛微型團體傷害保險

b.附加條款：

- (a)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人壽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b)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甲型) 款
- (c) 中國人壽團體重大燒燙傷保險給付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 (d) 中國人壽團體燒燙病房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 (e)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丁型) (f)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戊型)
- (g)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己型) (h)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門診醫療附加條款
- (i) 中國人壽團體燒燙病房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實支實付型) (j) 中國人壽團體加護病房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 (k) 中國人壽團體骨折未住院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l)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門診日額津貼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
- (m)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門診手術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 (n)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放化療附加條款
- (o) 中國人壽團體意外住院醫療定額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p)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療養附加條款
- (q) 中國人壽團體門診津貼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 (r) 中國人壽團體意外住院醫療定額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s)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身故附加條款 (t)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骨髓移植附加條款
- (u) 中國人壽團體門診醫療給付附加條款 (v) 中國人壽團體門診手術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 (w) 中國人壽團體剖腹生產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x)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甲型)
- (y)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乙型) (z)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丙型)
- (aa)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丁型) (ab)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戊型)
- (ac)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己型) (ad)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庚型)
- (ae)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辛型) (af) 中國人壽團體兒童喪葬費用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ag) 中國人壽團體重大燒燙傷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 (ah) 中國人壽團體骨折未住院保險給付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
- (ai) 中國人壽團體留院觀察健康保險附加條款(實支實付型) (aj) 中國人壽團體加護或燒燙病房健康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 (ak)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初次罹患癌症附加條款 (al) 中國人壽團體健康保險癌症住院手術費用附加條款

c.批註條款：

- (a)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定額保險手術費用批註條款
(b) 中國人壽免辦加保、退保批註條款
(c) 中國人壽團體重大疾病提前給付批註條款 (甲型)
(d)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除外責任批註條款
(e)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申請方式批註條款
(f)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生效方式批註條款 (甲型)
(g)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生效方式批註條款 (乙型)
(h) 中國人壽眷屬身故前未給付醫療保險金受益人指定批註條款

3. 保戶服務項目：

(1)一般服務項目

- a.保單借款作業
b.契約變更作業
c.契約終止、贖回作業
d.滿期/還本金給付作業

(2)加值服務

- a.海外急難救助服務
b.和信醫院就診優惠
c.中壽保戶電子報
d.中文/英文投保證明
e.中文保單現金價值證明書
f.癌症診療再諮詢
g.中壽分享卡

4. 112 年度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本公司以客戶需求為導向，規劃人生各階段所需的商品，涵蓋壽險、退休、意外、醫療、長照、理財與保障等類型。同時，以嚴謹的資產負債管理及風險控管開發長年期、保障型商品，以解決國人保障過低之現況。

為因應高齡化、少子化普遍的社會現象，為客戶提前布署，規劃具競爭力的退休型商品，準備老後的退休基金及醫療基金、讓國人能預先依自身需求、收入預算思考規劃退休生活，提早為退休人生做準備。

全球經濟市場成長動能趨緩，供應鏈瓶頸及通膨壓力持續加上俄烏戰爭的衝擊恐抑制全球經濟成長力道，客戶轉向重視資產保全及醫療保健，本公司將規劃開發穩健型的壽險保障及更完善的醫療險，讓保障更全面，更貼近客戶的需求。

資產保全、退休傳承、醫療保健為本公司商品開發之核心，以專業、經驗豐富的商品設計團隊，配合各通路獨有之特性，不斷推出符合客戶需求之差異化商品，以滿足其全方位生涯需求，冀望締造公司、客戶雙贏的局面。

(二)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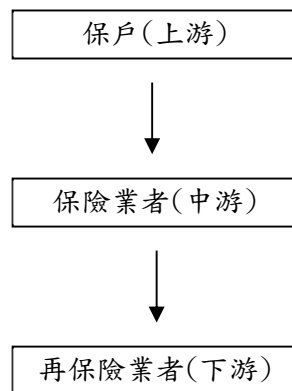
111 年疫情受新冠病毒變種持續影響、緊接著俄烏地緣政治衝突、美元快速升息等挑戰，各國央行面臨經濟萎縮風險，紛採升息策略對抗通膨，全球經濟環境更為艱辛。台灣方面，受全球經濟衝擊影響，景氣對策信號去年以來逐月下滑，成長動能轉弱，終端市場需求疲軟，產業鏈也持續調整庫存，出口亦受影響，惟內需消費受疫情控制得當仍保持穩定。112 年全球經濟仍面臨嚴峻挑戰，包括俄烏戰爭延續、通膨威脅是否減緩，加上氣候變遷等因素，均增添全球經濟發展不確定性，主要國際機構均預期 112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低於去年，中國人壽將持續以審慎態

度因應全球政經變動。

在壽險產業方面，111 年底我國經營壽險業務之公司共計 21 家，國內壽險業者 19 家，外商壽險業者 2 家，壽險業總保費收入共計 2 兆 3,344 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21.4%。其中新契約保費收入 7,728 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26.2%；續年度保費收入 1 兆 5,615 億元，較去年度 1 兆 9,231 億元減少 18.8%。進一步分析新契約保費收入，各險別佔率為：年金保險保費 2,648 億元佔率 34.3%、人壽保險之保費 4,601 億元佔率 59.5%、健康保險保費 366 億元佔率 4.7%、傷害保險保費 114 億元佔率 1.5%。在通路保費方面，銀行保險在 111 年新契約保費佔率達 49.0%；業務員及其他通路保費佔率約 51.0%。而在商品結構方面，111 年投資型商品新契約保費佔率為 44.8%，而傳統型商品新契約保費佔率為 55.2%。整體壽險業受大環境影響，中國人壽 111 年新契約保費收入為 701 億，總保費收入 1,793 億，分期繳、保障型等高價值商品則正向穩定成長。

展望 112 年，國際政經情勢仍存在高度風險，通膨持續上升的疑慮尚未消除下，美國聯準會未排除持續升息可能，也將為投資與營運環境帶來衝擊。在通膨壓力下，民眾消費及投保意願亦將可能趨向保守。

關於保險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方面，保險商品由保戶向保險公司要保開始，而保險業者在承保保險之後，為分散承保風險，除依本身可承保能量保有自留部分外，將透過再保險移轉風險。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採全方位發展之商品策略，意即兼顧商品多元化、滿足客戶需求與保費結構最佳化之三大目標；同時為因應實際市場狀況與社會發展趨勢，積極創新開發新商品。並提供客戶多元化之保險商品，滿足不同族群之壽險保障、意外、醫療、退休、長照、理財等需求。

1. 秉持穩健經營的理念，積極提高分期繳商品之佔比與高貢獻度商品業務，以提升公司隱含價值。
2. 因應全球市場經濟發展趨勢與客戶理財需求，持續開發外幣保單，提供客戶多元化幣別金融保險商品選擇。
3. 以嚴謹的資產負債管理及風險控管，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的利率變動型商品。

4. 不斷精進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及優化保單平台服務，開發彈性投資及定期定額之投資型商品線，提供更多元資產配置服務，滿足不同屬性客群需求。
5. 因應社會人口高齡化，政府持續推動年金改革與普惠金融政策之發展方向，積極研發保障與退休型保險商品，創造保險商品多樣化之金融服務，以滿足客戶保障與各種資產規劃需求。持續耕耘退休規劃、醫療保障、特定傷病、重大傷病卡保險、失能扶助與長期照護等市場，並著重於全方位的健康醫療保險商品開發。
6. 致力健康促進、身心障礙友善服務策略，落實公平待客理念，研發壽險業事前預防健康管理之失智外溢保單、身心障礙專屬之綜合保險商品，彰顯樂齡扶弱之友善社會責任。
7. 因應市場需求變化與數位化浪潮，創新商品發展與數位金融應用，提升金融保險科技能力，並透過大數據分析客戶樣態，進行精準行銷，優化長期競爭力。
8. 響應政府強化高齡人口與各族群基本保障政策，繼續推動網路投保與公教族群專屬之小額終老保險，以建構各族群基本保障防護網。
9. 持續研發團體保險、意外傷害商品，以滿足保戶多元化的保障需求，並針對社會弱勢團體與特定族群，提供個人、集體與團體投保之微型意外保險，以提供其基本保障，並善盡社會責任。

最近年度研究發展支出費用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87,518	21,541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1) 優化商品結構聚焦高價值商品，提升公司長期隱含價值：

壽險業將於 115 年實行 IFRS 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公報)，面對重大會計準則之改變，中國人壽已提早規劃接軌作業。商品面以外幣保單、保障型及健康傷害險商品為主軸，提升分期繳商品銷售佔比，持續優化資產配置及商品組合。

(2) 深化數位服務價值，加速數位化顧客旅程：

111 年中國人壽推出全新客戶 APP「中壽 i 生活」，獲得 111 年度國家品牌玉山獎肯定後，112 年將持續擴大客戶 APP 及網路服務項目，提升行動服務效能，實現客戶全數位服務旅程之場景，使客戶享有優質數位服務體驗。

(3) 擴大自有通路組織規模，提升行銷產能與效能：

持續擴大業務員通路組織規模及加速數位轉型，並積極投入數位工具開發、導入人工智慧於商品訓練流程，提升業務人員行銷產能，並透過培訓與認證考試，建立專業退休健康顧問團隊，建構高效、數位化之業務部隊。

(4)深耕銀行及保經代通路關係，數位賦能提升產能：

持續以擴大外部通路市佔率為目標，深耕與合作銀行共同發展金融科技提升合作效率，持續擴大行動投保的合作家數，並因應疫情積極推動遠距投保。亦強化與經代公司合作，首創導入遠距刷臉投保服務，強化通路關係經營。

(5)運用「保健醫護」跨業結盟，提升有感服務體驗：

透過跨業業務合作專案，深耕客群經營，並擴大與醫療機構合作，藉由數據即時交換，降低人工作業，優化數位理賠流程，持續尋求新異業合作機會，藉由科技延伸服務網絡，提升客戶使用體驗與滿意度。

2. 長期發展計劃

(1)關注社會趨勢，落實公平待客及永續經營：

持續關注各項經濟、環境、社會等議題，中國人壽以「人生 GYM」、「陪練人生」全新企業形象廣告獲得廣大迴響，於各個與顧客接觸點上，用心實踐「以客戶為中心」陪伴的承諾，提供多元化商品選擇；並積極推廣公平待客文化，落實氣候治理與營運減碳目標，實踐企業永續經營。

(2)因應風險概廓，強化風險衡量及監控機制：

針對公司風險概廓建置適當的風險衡量及監控系統，輔以自動化報表、效率化管理監控指標，強化積極管理與預警功效。同時以系統化方法建立營運持續管理機制，本公司於 111 年通過 ISO 22301 國際標準，承諾於風險事件發生時提供不中斷之保戶服務。

(3)重視資安議題，積極建構堅韌資安系統：

大數據和金融科技蓬勃發展下，亦遵循主管機關推動「金融資安行動 2.0」方案，運用數據的同時，中國人壽重視客戶個資安全議題，將持續透過資安紅藍隊攻防演練、強化全天候監控機制以完備高效資安管控，營造客戶安全服務環境。

(4)穩健經營中國市場，評估佈局海外發展機會：

中國人壽將持續深化大陸佈局，包含參與建信人壽營運及在地化經營，並放眼亞洲區域市場，透過成長性、獲利性等面向評估區域市場潛力與佈局之可行性，積極尋求業務拓展機會。

(5)善用新興科技暨實行敏捷文化，提升企業效能及客戶滿意度：

運用快速迭代開發概念，達成加速創新與優化使用者體驗，並持續將敏捷文化推廣至各部門，強化業務執行效率並提升保戶服務體驗；透過 NPS(客戶淨推薦度)調查，針對客戶痛點持續改善服務流程，提升客戶滿意度與忠誠度。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總體經濟

(1) 全球市場現況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預估，111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4%，112 年下降至 2.9%。111 年因俄烏戰爭對全球經濟造成負面衝擊，且各國央行採取升息政策抑制高通膨亦對經濟活動帶來壓力，故全球經濟未來仍充滿諸多風險，然在美國通膨減緩放緩升息腳步後及中國全面取消清零政策、新興市場如印度今年經濟表現亦亮眼下，預期今年經濟走勢可望逐季上揚回溫。

(2) 台灣市場現況

主計處公布 111 年及 112 年 GDP 成長率預測分別為 2.43%、2.75%，受到全球經濟需求轉弱，庫存調整持續，嚴重影響外貿表現，所幸受惠於國內防疫管制措施持續放寬且邊境開放，民間消費力道仍強；貨幣政策部分，111 年台灣央行亦啟動升息對抗通膨，112 年在通膨壓力及 GDP 成長預估皆將走緩，CPI 上漲率預計回落至 2.0% 以下，加上面臨歐美經濟停滯、全球金融市場動盪等風險，預期台灣升息步調將走緩。

2. 法令政策環境

(1) 核准保經代通路開辦遠距投保、開放純網路保險公司申請設立。

(2) 放寬保險公司辦理數位服務條件，於電子商務服務中增訂得以生物辨識、行動身分辨識、金融行動身分辨識辦理保戶服務，以及開放辦理日額型健康保險、線上變更投資型年金保險契約等。

(3) 推出「保險存摺」供民眾查詢跨公司保單資訊，優化數位保險整合性服務。

(4) 修正「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將財務弱化族群納入金融友善對象。

(5) 發布「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將 ESG、強化資安政策、誠信經營視為保險公司三大發展重點。

(6) 訂定「金融機構間資料共享指引」，加強金融服務業資料運用控管。

(7) 因應美元升息趨勢，調升美元、澳幣、新台幣等保單的新契約責任準備金利率。

3.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及地區

中國人壽銷售通路及行政據點遍布台灣本島及澎湖。111 年本公司共有 9 家分公司、通訊處 139 處。本公司已成功開拓超過百家保險經紀人/代理人合作通路與多家銀行保險通路，提供保戶完整的銷售資訊及服務管道。

4. 市場佔有率與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1) 受疫情影響帶動民眾對健康風險意識提升，又面臨人口結構急速朝高齡化、少子化轉變，高齡人口財務及健康管理醫療需求與日俱增，預期民眾對醫療險、

長照、退休理財規劃、高齡、健康促進等需求將持續擴大。

- (2) 疫情控制措施持續放寬且邊境開放，國人出國需求大增，針對旅行平安保險需求亦增加。
- (3) 響應政府保障政策，讓保險回歸保本質，將可觸動大眾對保險保障的需求，逐步提升長年期及保障型商品，以提高民眾保障
- (4) 近兩年市場佔有率：

近二年市場佔有率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年度	壽險業總保費收入	本公司總保費收入	佔有率(%)
110	2,971,096	224,013	7.54
111	2,334,367	179,338	7.68

5.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因應國內外市場快速變化，本公司將善用金融科技創新動能，持續推出多元化、高價值商品，滿足保戶全方位保障及理財退休資產配置需求，加上經驗豐富的專業團隊和穩健的投資策略，預期將持續挑戰賦予之目標。

6.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與有利因素

- ◆ 惠譽國際信評授予「國際保險公司財務實力評等 A」及「國內保險公司財務實力評等 AA+ (tw)」，評等展望穩定。
- ◆ 連續四年<公平待客>的績優表現獲得主管機關肯定，業界排名第一。
- ◆ 落實普惠金融及公平待客精神，微型保險業務競賽連續八年獲獎。
- ◆ 引領數位創新，全新客戶 APP 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並率先業界導入多元通路遠距投保，同時榮獲<全球銀行及金融評論>評選為「2022 年台灣最佳數位轉型壽險公司」。
- ◆ 結合奇美醫療體系推出業界首創全數位化的保戶智慧健康旅程管理服務，並透過數位串聯導入客戶自主全數位化理賠申請服務。
- ◆ 積極強化風險管理，通過 ISO 22301 關鍵業務營運不中斷國際標準。
- ◆ 重視資訊安全，除設置「資訊安全委員會」及專責單位外，並導入 ISO27001，持續強化資訊安全榮獲「資訊安全領袖獎」。
- ◆ 長期深耕永續發展，連續八年獲得「永續報告獎」，111 年並榮獲「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及「GCSA 全球企業永續獎」雙重肯定，GCSA 獎項係唯一榮獲此殊榮之台灣保險業者。
- ◆ 落實氣候治理，實踐低碳轉型，為大中華地區唯一榮獲<英國金融時報>及<日本經濟新聞>共同評選為「亞太區氣候領導者的保險業者」。

(2) 不利因素

新冠肺炎連續三年影響全球經濟，加上俄烏戰爭帶來國際政經情勢不穩定，連帶 Fed 升息策略帶動全球央行升息抗通膨，對疫情減緩後正要復甦之全球經濟帶來不確定性，未來一年如何在不穩定的經濟政局中，維持穩健之營運能力將是壽險業者的一大挑戰。

(3) 因應對策

商品銷售將朝向高價值、分期繳商品提升新契約價值貢獻，並因應高齡化社會趨勢，以外幣保單、保障型及健康傷害險商品為主軸，輔以投資型商品標的多元性、流程彈性等進行強化，配合通路各自獨有特性，推出符合不同客層所需之多元化需求商品，並積極拓展跨域異業合作，使自有通路有更多契機接觸有潛力之客群。另將積極評估及布局各項國內外投資機會，掌握契機實現獲利，以前瞻性的市場視角管理投資組合並優化風險胃納，創造良好投資利差。並為順利接軌 IFRS17 及 ICS，優化資產負債管理之細緻度，提升優化投資組合及商品策略，為未來新制度的接軌奠定良好基礎。

(二) 主要產品之用途：

本公司長期關注金融科技發展、社會結構改變等趨勢議題，進一步發掘市場需求，以客戶生命週期為中心發展全方位保險商品，依不同族群需求，設計分群商品，並透過數位科技應用，協助客戶人身風險移轉與事前預防，提供符合客戶期待之創新商品與服務，具體落實愛與關懷之企業核心精神，讓保險不再只是無形商品，而是從客戶需求出發、具有溫度的體驗與服務，實踐壽險業保障國人及其家庭之社會責任。本公司人身保險商品包括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傷害保險、年金保險與投資型保險商品。

本公司人身保險商品包括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傷害保險、年金保險與投資型保險商品。人壽保險及傷害保險是為活著的人作準備，補償受益人因被保險人身故或傷害失能所致經濟衝擊；健康保險對因意外或疾病而接受醫療的民眾，其財務損失進行補償；年金保險則透過現在資金的累積，為未來退休後的經濟生活做好準備；投資型保險商品則結合投資與壽險或年金，同時享有投資可能帶來的收益與壽險或年金保障，讓保戶只要透過一筆資金就能同時規劃投資與保障。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不適用。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件數、萬元

年度	壽險新契約 (個人+團體)		壽險有效契約 (個人+團體)		各險種有效契約 (個人+團體)		保費收入	營業收入
	件數	保額	件數	保額	件數	保額	金額	金額
110	366,538	27,898,249	3,363,264	352,089,352	21,792,338	830,724,804	22,401,264	30,024,430
111	367,010	26,153,107	3,464,666	374,861,216	22,722,399	881,478,239	17,933,755	23,976,550

註：各險種有效契約保額不計入健康險。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人員 數工	內勤員工	2,511	2,533	2,487
	外勤員工	14,622	15,754	15,504
	合計	17,133	18,287	17,991
平均年歲		40.11	40.59	40.87
平均服務年資		6.01	6.16	6.39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0.03%	0.03%	0.03%
	碩士	7.21%	7.21%	7.22%
	大專	62.99%	63.25%	63.11%
	高中	29.02%	28.88%	28.99%
	高中以下	0.75%	0.63%	0.65%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從事保險服務業，非屬有重大防治污染情事產生之行業。

五、勞資關係

(一)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為因應時勢潮流與環境改變，以及符合人性化管理之經營理念，訂有完善之福利計畫、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公司亦有暢通之勞資溝通管道，促進勞動條件合理化；並為體恤員工之辛勞，依據員工需求，設計相關之福利措施，以提供員工更完善更滿意之福利照顧，使其可無後顧之憂地全心投入工作。

2. 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為永續培育領導管理與專業人才，以因應未來多變之挑戰，本公司視所有同仁為

公司最重要的資源，除舉辦各類領導管理與專業訓練外，亦與國內外各專業訓練機構合作，提供員工適時、適切之新知汲取管道。另為鼓勵員工持續自我進修學習，訂有各項專業資格考試獎勵、碩士班在職進修補助，以積極鼓勵員工進行終身學習，提升員工專業能力。本公司完備的教育訓練規劃包括：

- (1)教育訓練：涵蓋各階層管理職能訓練、內部在職訓練、外部專業訓練、委外訓練、新進人員訓練、法規訓練、英語訓練等，另持續運用數位學習平台、提供同仁多元、彈性、便利且即時的學習管道，孕育持續學習及追求精進之組織氛圍。
- (2)專業資格考試獎勵與補助：提供精算考試、國際內部稽核師、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美國金融風險管理師、美國壽險管理師、美國核保管理師、美國理賠管理師、中華民國理賠人員、中華民國核保人員、公認反洗錢師、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專業人員、國際認證高級理財規劃顧問、國際電腦稽核師、國際資訊安全經理人、資訊安全系統專家等專業資格之考試補助與獎勵。
- (3)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實際支出金額約為 42,593,005 元，平均投入在每位員工之訓練金額約為 2,215 元，訓練總時數計約為 649,324 小時，平均每人訓練時數約 33.77 小時。另專業證照考試費補助約為 409 人次，補助金額約計 2,304,768 元。

3. 財務資訊透明、健全財務結構：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如下：

- (1)國際內部稽核師 CIA：3 人。
- (2)中華民國會計師：8 人。
- (3)美國金融風險管理師 FRM：6 人。
- (4)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 CFA：1 人。

4. 道德行為準則：

第一條（訂定目的及依據）

為使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特訂定本道德行為準則。

第二條（涵括之內容）

本道德行為準則包括下列內容：

一、防止利益衝突：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應避免其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而發生下列利益衝突情事：

(一)董事及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公務。

(二)董事及經理人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及前述人員為獨資、合夥經營之事業，或擔任負責人之企業，或為代表人之團體，獲致不當利益，特別是與本公司間之資金借貸、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交易或保證等情事。

董事及經理人應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二、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不得有下列行為：

- (一)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
- (二)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 (三)與公司競爭。

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董事或經理人有責任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三、保密責任：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對公司、客戶或交易商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

上述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四、公平交易：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應公平對待客戶、交易商、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五、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以避免被偷竊、疏忽或浪費致影響到公司之獲利能力。

六、遵循法令規章：

本公司應遵循證券交易法、洗錢防制法及其他法令規章。

七、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本公司應宣導道德觀念，鼓勵員工發現或合理懷疑有違反法令規章或本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依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處理辦法」之規定提出檢舉；本公司依「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處理辦法」之規定，提供檢舉人適當之保護措施。

八、懲戒措施：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有違反本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本公司應依公司法或本公司相關規範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即時於公司內部網站揭露違反本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本公司懲處當事人時，當事人得舉證申訴，本公司應參考當事人之申訴，為適當之處分。

第三條 (豁免適用之程序)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如有豁免遵循本道德行為準則規定之必要者，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本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公司。

第四條 (揭露方式)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時亦同。

第五條 (實施)

本道德行為準則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 設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及勞工安全衛生權責單位

本公司設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負責危害預防及各項安全衛生提案等業務；另成立勞工安全衛生權責單位，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檢查、職場環境測定與改善、醫療衛生管理等業務，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

(2) 消防安全與訓練

- ① 公司與消防單位合作，舉辦消防講習及演練，使員工熟悉消防、逃生系統之使用，並編配任務小組，使員工於火警發生時得立即脫離火場，並將公司損害降至最低。
- ② 實施消防器材檢查、消防設備檢修，以隨時保持相關法規所要求之品質規範。

(3) 健康檢查

- ① 要求新進人員辦理一般體格檢查。
- ② 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4) 保險

- ① 公司為每名員工加保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險、意外醫療險、癌症醫療險、防疫險及職業災害補償等團體保險，員工發生事故時，均可得到適切之理賠，使員工更無後顧之憂。
- ② 員工於上下班如發生交通事故時，公司將瞭解職業災害肇因，並協助員工申請勞工保險之各項職業災害給付。

6. 退休制度：

依據本公司退休辦法，員工依到職及選擇適用退休金制度別之時間，分為確定給付制(勞工退休金舊制)及確定提撥制(勞工退休金新制)。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後來到職之員工，一律適用於確定提撥制；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前到職之員工得選擇適用確定給付制或確定提撥制。原適用確定給付制之員工得於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前選擇變更為適用確定提撥制；已選擇或強制適用於確定提撥制者，不得要求變更為適用於確定給付制。

(1) 確定給付制

本公司退休辦法中依「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訂定之內容，係屬確定給付制。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儲存於臺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專戶。並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該退休金專戶餘額與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退休條件之所有勞工應給付退休金總額之差額，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予以補足。

員工於滿足退休辦法中所定之退休條件時，應填具退休申請書向公司提出申請，由公司依內部授權規範辦理。於核准後，則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向臺灣銀行提出退休金給付之申請，並於收到給付支票後，轉交予退休員

工。

(2)確定提撥制

本公司退休辦法中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勞工退休金制度訂定之內容，係屬確定提撥制。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依其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對照之月提繳工資，按月提繳工資百分之六的退休金至員工於勞工保險局之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員工於年滿 60 歲後，得依照「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自行向勞工保險局提出請領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之申請。

員工如每月工資數額高於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訂之上限，其超出之部份得由公司按月提列百分之六之退休準備。員工於符合退休辦法所訂之條件時，方得領取此項目之退休準備金。

7. 其他重要協議：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勞檢單位	台北市政府勞動局
處分日期	111.11.07
處分字號	北市勞動字第 11160289911 號
違反法規條文	勞動基準法第 22 條第 2 項
違反法規內容	外勤業務員因個案有自薪津中代收取款項溢收之情事
處份內容	罰鍰 2 萬元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此為個案且自請終止契約，故已不再生溢扣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訊安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由於經營環境日趨複雜、全球網路攻擊與金融資安事件影響甚鉅，為確保公司資通通訊的安全並保障顧客及員工權益，以及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本公司設立「資訊安全委員會」負責審視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監督制度運作情形。於 107 年度成立獨立專責之資安單位「資訊安全部」，負責規劃、監控及執行資訊安全管理作業，並依法規指派綜理資訊安全政策推動及資源調度事務之副總經理層級主管擔任資訊安全長。秉持維護本公司作業環境之資訊安全理念，持續提高資訊安全事件監控及防護水準、建立標準化及文件化之資訊安全控制作業流程，以及提升全公司的資安認知及資安職能。在落實維護公司整體資訊安全的責任下，規劃公司整體資訊安全藍圖，尋求資訊安全風險管理與公司營運效益中之最佳平衡

點。

(二) 資訊安全管理政策：

在符合法令法規要求之前提，為維護資訊作業正常且安全穩定的運作，提供可信賴之資訊服務，並確保本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避免遭受內、外部蓄意或意外之威脅以降低資訊作業風險，爰衡酌本公司之業務需求，訂定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作為公司整體資訊安全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

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運作為依照 ISO 27001:2013 標準，採用「Plan-Do-Check-Act」(PDCA)之循環運作模式，建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並維繫其有效運作與持續改進。於民國 110 年度，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 預定之相關計畫均已完成，並順利於 111 年 12 月 16 日以無不符合事項之成果通過 ISO 27001:2013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 年度驗證。

(三)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及因應策略：

藉由持續強化資訊安全防護架構及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資安威脅防禦與應變，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無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隨著網路犯罪集團的全球攻擊態勢以及新興科技的演變而引起的風險，未來本公司持續從各面向精進各項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以確保公司業務所需資訊環境安全無虞：

1. 治理面向

除了藉由外部顧問公司的審查確認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作業有效運作外，資訊安全部持續優化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ISO 27001:2013)，針對現有資訊安全內部控制文件進行確認與分析，建置全公司之資訊安全組織架構及應遵循之資安制度，於各部門設立資訊安全人員，將資訊安全管理作業推展至全公司。

針對公司全員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與宣導，以加強資訊安全認知。一般同仁經由本公司員工學習網接受三小時的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且透過資安試題以驗證同仁的資安認知及觀念正確與否；資安專責單位同仁則透過自辦教育訓練課程、國內受訓課程、研討會及國外受訓課程等方式，完成至少十五個小時的教育訓練時數。民國 111 年全公司參與測驗及通過比率為 100%。

另因政府機關、重要民生服務網站屢屢遭受駭客組織發動分散式阻斷 (DDoS, Distributed Denial of Service) 攻擊，導致部份機關網站停擺，為加強 DDoS 攻擊的防禦及應變能力，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進行真實 DDoS 攻擊演練，確認網站或重要主機承受 DDoS 攻擊的耐受度，並確認 DDoS 攻擊防護方案之有效性。

2. 技術面向

持續投入資訊安全預算強化資訊安全防禦架構，並透過資訊安全威脅情資之蒐

集、網路流量監控、資訊安全評估檢測作業，掌握公司面臨的資訊安全風險，對資安防護機制進行更正確且有效的規劃與投資。持續精進本公司的資訊安全防護能力：

▶建立資安監控中心(SOC)：本公司已建立資安監控中心(SOC)，進行每日 24 小時 (7x24) 全天候即時監控、偵測與發現資安事件，以提升資安事件監控的能量。並整合本公司資安監控平台與相關資安設備、網路設備等設備之日誌，並進行多維度關聯分析，並經由專業的 SIEM 資安分析人員進行研判與建議，以達到精準的資安事件即時通報與預警之效益。

資安事件的即時通報將大幅提升後續追蹤與應變處理的有效性，落實資安事件妥善處理，降低資安事件的危害程度。

▶辦理資安攻防演練：為因應外部多變的攻擊手法並降低遭遇突發緊急危難或異常事故所可能造成資訊作業中斷之衝擊，本公司定期辦理核心資訊系統災難備援演練、DDoS 演練、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對外網站滲透測試及全公司社交工程演練，以確保公司資訊設施的安全並保護機敏資料與顧客個人資料。

▶因應資安情勢之日益嚴峻與情資來源的多元化及金管會推動之「金融資安行動方案」，為利用開發金控集團內資源整合及相互支援之運作優勢，本公司已建立內部跨單位資安威脅事件處理小組並加入開發金控建立之電腦資安事件應變小組，俾利即時掌握及支援集團內成員資安事件之應變處置，降低事件損害。另外重大資安事件往非僅影響單一機構，現行本公司已加入 F-ISAC 資安情資關聯分析平台，透過機構監之聯防機制強化體系風險控管，提升跨機構或跨領域之橫向通報應變與支援協處之運作機制與能力，以降低重大事件之體系災損。

3. 資訊安全保險

面臨複雜的資訊安全風險環境，本公司自民國 107 年度起持續投保電子商務及資訊安全保障責任保險，以降低重大資安事件發生後所遭受到的損失與公司承擔的風險。

為有效因應資安威脅的發生，需要對於事前的預防、事中的察覺、事後的處理，都必須具備足夠的能力。本公司將從資訊安全治理面、技術面不斷精實強化，形成公司進行數位轉型的保護傘。在競爭激烈尋求改變的過程中，防禦資訊安全威脅和管理風險，使公司得以安全且穩定地成長。

(四)上一年度至本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無任何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再保險合約	中央再保險公司 Central Reinsurance Corporation	57年10月31日--	個人壽險、傷害險、團體保險、巨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德商慕尼黑再保公司 Munich Reinsurance Company	64年1月1日--	個人壽險、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德商科隆再保險公司 General Reinsurance AG	83年1月1日--	個人壽險、傷害險、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Swiss Re Asia Pte. Ltd.	81年6月1日--	個人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英屬百慕達商美國再保險公司 RGA Global Re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92年1月1日--	個人壽險、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法商法國再保險公司(原 TAL) Scor Reinsurance Company (Asia) Ltd.	82年8月1日--	個人壽險、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The TOA Reinsurance Company	105年1月1日--	個人壽險、傷害險、團體保險之再保業務(註)	無
再保險合約	法商法國再保險公司 SCOR SE	91年1月10日--	個人壽險、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設定地上權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	103年1月20日-173年1月19日	臺北學苑設定地上權	無
設定地上權	國防部政治作戰局	103年1月20日-173年1月19日	臺北學苑設定地上權	無

註：傷害險及團體保險之再保險合約已於111年12月31日到期。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2,947,426	\$ 85,927,723	\$ 101,376,515	\$ 153,787,291	\$ 91,256,425
應收款項		17,549,054	26,826,102	19,920,386	17,038,235	18,163,747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		1,545,562,048	1,763,883,765	1,975,290,483	1,995,420,321	2,085,988,053
再保險合約資產		534,353	533,134	740,256	891,059	1,016,200
不動產及設備		10,722,338	14,113,541	12,414,988	12,036,982	10,897,560
無形資產		230,128	190,409	234,530	304,998	444,677
其他資產		93,809,989	108,763,246	109,734,690	126,564,613	139,318,188
資產總額		1,711,355,336	2,000,237,920	2,219,711,848	2,306,043,499	2,347,084,850
應付款項		10,727,086	19,417,296	13,264,436	13,169,025	12,152,682
各項金融負債		2,469,127	1,426,070	17,931,359	10,981,018	17,876,147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 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1,555,697,527	1,740,627,254	1,900,703,437	1,992,038,013	2,093,458,284
負債準備		134,940	209,328	212,754	199,799	163,334
其他負債		69,232,272	95,888,411	107,942,657	112,645,932	116,774,46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38,260,952	1,857,568,359	2,040,054,643	2,129,033,787	2,240,424,908
	分配後	1,638,260,952	1,860,246,508	2,041,947,202	2,133,533,787	(註2)
股本		40,135,823	44,635,823	47,313,972	49,206,531	49,206,531
資本公積		2,289,273	7,214,523	7,214,523	7,224,556	7,336,65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8,243,509	61,240,158	70,988,356	94,990,656	107,555,872
	分配後	48,243,509	55,883,860	67,203,238	90,490,656	(註2)
權益其他項目		(17,574,221)	29,579,057	54,140,354	25,587,969	(57,439,12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3,094,384	142,669,561	179,657,205	177,009,712	106,659,942
	分配後	73,094,384	139,991,412	177,764,646	172,509,712	(註2)

註1：上開財務資訊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編製，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11年度盈餘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 338,495,113	\$ 339,115,451	\$ 323,248,432	\$ 300,244,299	\$ 239,765,499
營業成本	(325,583,910)	(318,713,973)	(301,457,969)	(261,277,061)	(216,719,722)
營業費用	(4,954,851)	(5,810,662)	(6,085,643)	(7,592,150)	(6,519,5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46,887	10,910	(67,957)	(28,416)	(10,552)
稅前(損)益	9,603,239	14,601,726	15,636,863	31,346,672	16,515,674
稅後(損)益	10,177,987	13,597,878	15,547,836	28,540,238	13,159,019
其他綜合損益	(35,428,214)	46,561,453	24,113,661	(29,208,422)	(79,070,158)
每股盈餘(元)(註2)	2.30	2.90	3.16	5.80	2.67

註1：上開財務資訊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編製，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7	傅文芳、張正道	無保留意見
108	傅文芳、張正道	無保留意見
109	傅文芳、張正道	無保留意見
110	傅文芳、張正道	無保留意見
111	張正道、黃建澤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業務指標分析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指標	負債佔資產比率	95.73%	92.87%	91.91%	92.32%	95.46%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	90.90%	87.02%	85.63%	86.38%	89.19%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	20.89%	11.89%	9.20%	4.81%	5.09%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	95.15%	70.62%	65.52%	45.66%	64.24%	
	淨值比率	4.43%	7.42%	8.41%	8.03%	4.75%	
償債能力指標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	18.10%	12.61%	8.15%	5.62%	8.23%	
	初年度保費比率	187.40%	82.54%	70.36%	101.70%	78.92%	
	續年度保費比率	120.03%	102.85%	109.27%	79.43%	80.80%	
經營能力指標	新契約費用率	6.35%	8.00%	7.98%	10.12%	16.59%	
	保費收入變動率	44.01%	-7.30%	-6.70%	-18.12%	-21.08%	
	權益變動率	-23.33%	95.19%	25.93%	-1.47%	-39.74%	
	淨利變動率	12.04%	33.60%	14.34%	83.56%	-53.89%	
	資金運用比率	98.81%	98.98%	99.83%	99.62%	99.43%	
	繼續率		13個月	98.14%	98.70%	98.83%	98.42%
		25個月	97.17%	97.05%	97.77%	97.71%	96.78%
獲利能力指標	資產報酬率	0.64%	0.73%	0.74%	1.27%	0.58%	
	權益報酬率	12.09%	12.60%	9.65%	16.00%	9.28%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	3.48%	3.85%	3.55%	4.22%	3.86%	
	投資報酬率	3.30%	3.64%	3.34%	3.95%	3.62%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	2.35%	4.30%	4.86%	10.45%	6.89%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	2.82%	4.31%	4.84%	10.44%	6.89%	
	純益率	3.01%	4.01%	4.81%	9.51%	5.49%	
	每股盈餘(元)(註1)	2.30	2.90	3.16	5.80	2.67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	1.53%	1.29%	1.77%	1.93%	2.9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0	1.12	1.15	1.10	1.1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1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保費收入減少所致。
- 淨值比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之本期淨利及其他權益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及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失增加所致。
-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上升，主要係對關係企業投資額增加所致。
- 初年度保費比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初年度保費收入減少所致。
- 新契約費用率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新契約費用增加且新契約保費收入減少所致。
- 權益變動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之本期淨利及其他權益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及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失增加所致。
- 淨利變動率、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淨利較去年度減少所致，請詳「財務績效分析」。
-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減少幅度較營業收入減少幅度高所致。
-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新購投資性不動產增加所致。

註1：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一)財務結構指標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各種保險負債／資產總額
- (3)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各種保險負債期末餘額－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
- (4)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保費收入
- (5)淨值比率=權益／不含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之資產總額

(二)償債能力指標

- (1)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關係企業投資額／權益
- (2)初年度保費比率=本期初年度保費／前期初年度保費
- (3)續年度保費比率=本期續年度保費／前期續年度保費

(三)經營能力指標

- (1)新契約費用率=新契約費用／新契約保費收入
- (2)保費收入變動率=(本期累計保費收入－前期累計保費收入)／前期累計保費收入
- (3)權益變動率=(本期權益－前期權益)／前期權益之絕對值
- (4)淨利變動率=(本期損益－前期損益)／前期損益之絕對值
- (5)資金運用比率=資金運用總額／(各項保險負債＋權益)
- (6)繼續率(十三個月、二十五個月)= $PR_y = BF_{x+y} / NB'_x \times 100\%$

【 PR_y ：x月發單經過y個月契約仍有效之契約繼續率； NB'_x ：[$NB_x - (x$ 月發單在 $x \sim x + y$ 期間內解除契約條件及死亡、全殘條件)]； NB_x ：x月發單之新契約(不含契約撤銷條件)； BF_{x+y} ：(1)以件數計算契約繼續率時，為[$NB'_x - (x$ 月發單在 $x \sim x + y$ 期間內解約、停效條件)] + (x 月發單在 $x \sim x + y$ 期間內復效契約條件)；(2)以基本保額或年繳化保費收入計算契約繼續率時，為[$NB'_x - (x$ 月發單在 $x \sim x + y$ 期間內解約、停效、契約變更條件)] + (x 月發單在 $x \sim x + y$ 期間內復效、契約變更條件)]】

(四)獲利能力指標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 (3)資金運用淨收益率=(本期淨投資收益＋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期初可運用資金＋期末可運用資金－本期淨投資收益－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2]
- (4)投資報酬率=2×(淨投資收益＋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期初資產總額＋期末資產總額－淨投資收益－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 (5)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營業利益／營業收入
- (6)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稅前純益／(營業收入＋營業外收入)
- (7)純益率=稅後損益／營業收入總額
- (8)每股盈餘=稅後損益／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9)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平均資產總額

(五)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正道及黃建澤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沈大白

沈大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四 月 二 十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無活絡市場報價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中部分金融資產因缺乏活絡市場報價，故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其公允價值。針對前述金融資產，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採用內部模型進行評價或參考其他金融機構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評價採用之假設變動將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對前述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金融工具評價，執行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執行內部控制查核時對金融資產之評價程序進行了解，包含評價方法的決定、核准及變更流程，以及測試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本會計師於抽樣基礎下採用本事務所內部評價專家之協助，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評價方法及關鍵評價假設進行了解並評估其合理性，以及執行獨立評價計算並比較管理階層所作之評價是否落於內部專家評估之價值合理範圍內。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八中有關上述金融工具評價揭露的適當性。

保險負債評估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險負債占整體負債比例約為 93%，對保險負債之評估是基於合約成立時所設立之假設，並依照相關法令規範評估計算，其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險負債評估，執行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執行內部控制查核時，對保險負債之評估程序進行了解及測試；採用本事務所內部精算專家協助本會計師抽樣並執行保險負債之查核程序，包含複核保險商品的合約分類、評估各項準備金提存方法及假設是否遵循相關法令之規定，以及獨立建置模型以驗證樣本保單準備金金額的正確性。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七中有關保險負債揭露的適當性。

負債適足性測試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佈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金額提列為負債適足準備。其測試之結果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險負債之適足性測試，採用本事務所內部精算專家協助執行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評估納入測試之範圍是否完整、相關方法與假設之合理性，以及對重大假設的敏感度測試結果分析其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七中有關負債適足性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會計師查核報告(續)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權益法投資之組成個體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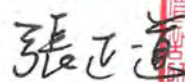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金管證六字第0970038990號

張正道



會計師：

黃建澤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91,256,425	4	\$153,787,291	7
12000	應收款項	六、2	18,163,747	1	17,038,235	1
12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102,475	0	-	-
14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3	338,245,272	14	435,588,827	19
141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4	31,093,336	1	280,355,344	12
141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5	1,612,801,967	69	1,201,310,968	52
141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六、7	1,981,685	0	1,017,001	0
14200	投資性不動產	六、8	68,602,687	3	43,216,992	2
14300	放款	六、6	33,263,106	1	33,931,189	1
15000	再保險合約資產	六、9	1,016,200	0	891,059	0
16000	不動產及設備	六、10	10,897,560	1	12,036,982	1
16700	使用權資產	六、11	5,004,930	0	4,699,054	0
17000	無形資產		444,677	0	304,998	0
17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29	16,725,649	1	13,074,033	1
18000	其他資產	六、12	11,649,619	1	7,749,971	0
18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六、31	103,835,515	4	101,041,555	4
1XXXX	資產總計		<u>\$2,347,084,850</u>	<u>100</u>	<u>\$2,306,043,499</u>	<u>100</u>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譚碩倫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21000	應付款項	六、13	\$12,152,682	1	\$13,169,025	1
217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1,924,345	0
23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15	7,876,147	0	981,018	0
23500	應付債券	六、14	10,000,000	0	10,000,000	1
23800	租賃負債	六、11	1,982,475	0	1,768,675	0
24000	保險負債	六、16	2,082,571,357	89	1,988,686,889	87
2490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六、17	10,886,927	1	3,351,124	0
27000	負債準備	六、18	163,334	0	199,799	0
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29	8,918,167	0	4,153,657	0
25000	其他負債		2,038,304	0	3,757,700	0
260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六、31	103,835,515	4	101,041,555	4
2XXXX	負債總計		<u>2,240,424,908</u>	<u>95</u>	<u>2,129,033,787</u>	<u>93</u>
30000	權益					
31000	股本	六、20				
31100	普通股股本		49,206,531	2	49,206,531	2
32000	資本公積	六、21	7,336,659	0	7,224,556	0
33000	保留盈餘	六、22				
33100	法定盈餘公積		24,841,402	1	19,283,918	1
33200	特別盈餘公積		63,444,149	3	46,701,195	2
33300	未分配盈餘		19,270,321	1	29,005,543	1
34000	其他權益	六、23	(57,439,120)	(2)	25,587,969	1
3XXXX	權益總計		<u>106,659,942</u>	<u>5</u>	<u>177,009,712</u>	<u>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2,347,084,850</u>	<u>100</u>	<u>\$2,306,043,499</u>	<u>100</u>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譚碩倫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年度		一一一年度		變動百分比 (%)
			金額	%	金額	%	
41000	營業收入：						
41110	簽單保費收入		\$157,885,879	66	\$200,050,058	67	(21)
41100	保費收入		157,885,879	66	200,050,058	67	(21)
51100	減：再保費支出		(1,666,631)	(1)	(1,533,969)	(1)	9
51310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六·16	(460,353)	(0)	(184,701)	(0)	117
41130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六·26	155,818,895	65	198,331,388	66	(21)
41300	再保佣金收入		334,373	0	279,411	0	20
41400	手續費收入		1,446,637	1	1,228,240	0	18
41500	淨投資損益						
41510	利息收入	六·24	59,299,266	25	54,305,968	18	9
415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32,428,785)	(55)	40,372,563	14	(428)
41526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六·5	1,497,751	1	5,086,859	2	(71)
415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4,715,293	2	19,540,574	7	(76)
415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7	121,585	0	(11,490)	(0)	(1,158)
41550	兌換損益		89,037,908	37	(29,733,409)	(10)	(399)
4156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六·17	(7,535,803)	(3)	671,883	0	(1,222)
41570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1,018,812	0	1,080,977	0	(6)
41585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六·25	(1,777,370)	(1)	(81,736)	(0)	2,075
41590	其他淨投資損益		(41,113)	(0)	(35,504)	(0)	16
41595	其他投資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33,682)	(0)	(49,709)	(0)	(32)
4160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六·3	65,166,204	27	(2,275,563)	(1)	(2,964)
4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六·31	3,125,528	1	11,535,847	4	(73)
	營業收入合計		239,765,499	100	300,244,299	100	(20)
51000	營業成本：						
51200	保險賠款與給付		(155,095,841)	(64)	(133,876,216)	(44)	16
41200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824,004	0	826,668	0	0
51260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六·27	(154,271,837)	(64)	(133,049,548)	(44)	16
51300	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	六·16	(44,989,888)	(19)	(104,875,754)	(35)	(57)
51400	承保費用		(4,463)	(0)	(6,968)	(0)	(36)
51500	佣金費用		(13,791,853)	(6)	(11,166,945)	(4)	24
51700	財務成本		(301,380)	(0)	(302,690)	(0)	(0)
51800	其他營業成本		(234,773)	(0)	(339,309)	(0)	(31)
5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六·31	(3,125,528)	(1)	(11,535,847)	(4)	(73)
	營業成本合計		(216,719,722)	(90)	(261,277,061)	(87)	(17)
58000	營業費用：	六·28					
58100	業務費用		(3,625,650)	(2)	(3,574,344)	(1)	1
58200	管理費用		(2,850,875)	(1)	(3,979,341)	(1)	(28)
58300	員工訓練費用		(42,593)	(0)	(40,768)	(0)	4
58400	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六·25	(433)	(0)	2,303	0	(119)
	營業費用合計		(6,519,551)	(3)	(7,592,150)	(2)	(14)
61000	營業利益		16,526,226	7	31,375,088	11	(47)
59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552)	(0)	(28,416)	(0)	(63)
62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		16,515,674	7	31,346,672	11	(47)
630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29	(3,356,655)	(1)	(2,806,434)	(1)	20
64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純益		13,159,019	6	28,540,238	10	(54)
66000	本期淨利		13,159,019	6	28,540,238	10	(54)
	其他綜合損益	六·23					
831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5,725	0	(25,974)	(0)	(238)
83120	不動產重估增值		752,223	0	618,877	0	18
831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8,514,766)	(3)	1,430,053	0	(695)
8318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36,150	0	827,656	0	(59)
832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2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9,798,204)	(4)	(41,060,734)	(13)	(76)
832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301	0	-	-	100
83295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六·3	(65,166,204)	(27)	2,275,563	1	(2,964)
8328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301,617	1	6,726,137	2	(51)
83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9,070,158)	(33)	(29,208,422)	(10)	171
85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5,911,139)	(27)	\$(668,184)	(0)	9,764
97500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六·30	\$2.67		\$5.80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譚碩倫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附註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之損益	不動產重估增值	採用權益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權益總額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47,313,973	\$7,214,523	\$16,263,019	\$38,374,504	\$16,350,833	\$51,562,386	\$-	\$752,543	\$1,825,425	\$179,657,205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3,020,899	8,004,001	(3,020,899)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92,559)	-	-	-	-	(1,892,55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892,559	-	-	-	(1,892,559)	-	-	-	-	-
民國110年度淨利		-	-	-	-	28,540,238	-	-	-	-	28,540,238
民國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23	-	-	-	-	(20,779)	(32,389,627)	-	503,924	2,698,060	(29,208,422)
民國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519,459	(32,389,627)	-	503,924	2,698,060	(668,184)
庫藏股交易		-	36	-	-	-	-	-	-	-	3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9,997	-	-	-	-	-	-	-	9,99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635,258)	635,258	-	-	-	-
特別準備淨變動及個人依序階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22,690	(419,473)	-	-	-	-	(96,78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49,206,531	\$7,224,556	\$19,283,918	\$46,701,195	\$29,005,543	\$19,808,017	\$-	\$1,256,467	\$4,523,485	\$177,009,712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49,206,531	\$7,224,556	\$19,283,918	\$46,701,195	\$29,005,543	\$19,808,017	\$-	\$1,256,467	\$4,523,485	\$177,009,712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5,557,484	16,801,452	(5,557,484)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500,000)	-	-	-	-	(4,500,000)
民國111年度淨利		-	-	-	-	13,159,019	-	-	-	-	13,159,019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23	-	-	-	-	28,580	(16,416,883)	3,301	683,870	(63,369,026)	(79,070,158)
民國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187,599	(16,416,883)	3,301	683,870	(63,369,026)	(65,911,13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	-	-	-	-	-	-	-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12,102	-	-	-	-	-	-	-	112,10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928,351	(3,928,351)	-	-	-	-
特別準備淨變動及個人依序階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8,498)	7,764	-	-	-	-	(50,73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49,206,531	\$7,336,659	\$24,841,402	\$63,444,149	\$19,270,321	\$(537,217)	\$3,301	\$1,940,337	\$(58,845,541)	\$106,659,942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譚順倫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一〇年度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16,515,674	\$31,346,6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16,524	472,008
攤銷費用	254,447	157,1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144,989,935	(30,286,6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3,719,581)	(18,283,64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1,473,320)	(5,070,699)
利息費用	338,738	302,690
利息收入	(59,299,266)	(54,303,968)
股利收入	(13,435,119)	(11,232,215)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93,770,868	91,874,878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7,535,803	(671,883)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2,859	(4,083)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77,370	81,736
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33	(2,30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2,102	9,99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21,585)	11,49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失(利益)	(65,166,204)	2,275,56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利益)	598	243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利益)	286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損失(利益)	(21,932)	(3,436)
不動產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5,681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1,258	97,626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20,632,312)	36,772,309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利益)	222,658	(388,565)
廉價購買利益	(44,891)	-
租賃合約修改損益	(60)	(55)
其他項目	(12,469)	(12,1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9,232,841)	(39,498,18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311	43,71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30,513)	2,648,484
預付費用及其他預付款(增加)減少	(200,107)	229,28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743,278)	51,543
再保險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102,018)	(145,470)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42,546	3,62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320)	6,256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增加(減少)	(66,759)	135,42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74,910)	(746,445)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增加(減少)	59,984	96,830
應付佣金增加(減少)	(106,619)	301,255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453,735)	(27,564)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078,145)	(4,997,243)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187,517)	(126,79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599)	(34,84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4,062,025)	1,082,610
收取之利息	50,597,690	52,051,965
收取之股利	13,429,046	11,121,292
支付之利息	(281,899)	(279,023)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622,594)	(3,430,2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060,218	60,546,61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264,712)	(25,759,56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8,175,756	197,243,3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28,213	264,56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6,564,199)	(302,523,137)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354,373	104,681,02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10,957,290	25,601,20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77,574)	(958,628)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962,176)	(812,484)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	200
取得無形資產	(111,758)	(176,436)
放款(增加)減少	669,942	(371,122)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3,791,937)	(3,351,9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197)	(4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132,331	26,0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4,954,648)	(6,137,00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4,500,000)	(1,892,559)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36,436)	(106,303)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348)
庫藏股票處分	-	1,38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36,436)	(1,998,82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2,530,866)	52,410,7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3,787,291	101,376,5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1,256,425	\$153,787,291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譚頌倫



經理人：黃淑芬



會計主管：蔡靜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1年度及民國110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52年4月25日設立，原名華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70年1月經財政部及經濟部核准更改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註冊地址現為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35號3、4、5、6、7樓，本公司股票已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人身保險業務、辦理境外以外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及其他主管機關核准之保險業相關業務，總公司設於台北市，另於桃園市、台中市、嘉義市、台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花蓮縣、澎湖縣設有分公司。

本公司為擴大營運綜效，於民國98年6月16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理字第09802552211號函核准，以民國98年6月19日為併購基準日移轉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及資產負債。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及主管機關核准，於民國104年9月14日設立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0月19日董事會決議以新台幣1元做為對價取得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所分割之部分傳統型保單及其附加附約，民國107年2月27日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民國107年5月18日完成交割。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8月16日接獲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開發金控)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通知及公開收購申報書件，公開收購期間為民國106年8月17日至106年9月6日。開發金控於民國106年9月13日完成公開收購本公司25.33%之普通股計880,000,000股後，本公司成為開發金控於金融控股公司法下定義之子公司。另於民國110年1月7日接獲開發金控第二次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通知及公開收購申報書件，公開收購期間為民國110年1月8日至110年2月2日。開發金控於民國110年2月5日完成公開收購本公司21.13%之普通股計1,000,000,000股後，開發金控加計其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普通股(不含凱基證券承作有價證券借貸借券之部位)，合計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5.95%。本公司已於民國110年10月1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與開發金控簽訂股份轉換契約並進行股份轉換，以本公司每股普通股換發開發金控之普通股0.80股、特別股0.73股及現金新台幣11.5元，股份轉換基準日為民國110年12月30日，本公司於同日終止上市並成為開發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112年2月23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上列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除下列所述本公司現正評估其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1.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2.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3.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剩餘保障負債之衡量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1.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2.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於此準則初次適用時，已適用IFRS 9之企業對於符合此準則規定之金融資產可重新指定並重分類。企業無須重編比較資訊以反映該等資產重分類之變動，該金融資產先前帳面金額與其於初次適用日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應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期初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中。企業若重編比較資訊，重編資訊須反映IFRS 9對該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之規定。此外，就此準則初次適用日之比較期間內已經除列之金融資產，企業可依個別金融資產為基礎選擇適用覆蓋法之規定，如同該等金融資產於比較期間已依此準則重新指定規定予以重分類。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及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以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另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財務報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2)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產品分類

保險合約係指一方(保險人)接受另一方(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移轉，而同意於未來某特定不確定事件(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本公司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所可能導致本公司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係指移轉顯著財務風險之合約。財務風險係指一個或多個特定利率、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評等、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於未來可能發生變動之風險。前述變數若為非財務性變數，該變數非為合約一方所特有者。

於原始判斷時即符合保險合約定義之保單，在其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於保險合約，即使在保單期間內其所承受之保險風險已顯著地降低。然而，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若於續後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本公司時，本公司將其重分類為保險合約。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保險合約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亦可再進一步依其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之。裁量參與特性係指除保證給付外，尚可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此類權利同時具有下列特性：

- (1) 額外給付可能占合約給付總額之比率係屬重大。
- (2)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之金額或發放時點係屬本公司之裁量權。
- (3)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係基於下列事項之一：
 - 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 本公司持有特定資產組合之投資報酬。
 - 本公司、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嵌入式衍生工具且將其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惟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保險合約之定義，或整體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將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外，則本公司無須將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該保險合約分別認列。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含合約期間12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之慣例交易，以公允價值評價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以攤銷後成本評價之金融資產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除前述評估外，本公司並依據「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提足備抵呆帳金額，其金額不得低於下列各款標準：1、將第一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之百分之零點五，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等第二至五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分別以其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2、第一類至第五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全部之和之百分之一。3、逾期放款及催收款經合理評估已無擔保部分之債權額。4、依第一款至第三款標準評估後最低應提列備抵呆帳之合計數低於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者，仍應以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之數額為最低應提列備抵呆帳之金額。如主管機關為強化對特定放款資產之損失承擔能力，要求依其指定之標準及期限，提高特定放款資產之備抵呆帳時，則配合辦理。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九。

(3)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金融資產

當本公司對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失效，或業已移轉該金融資產及幾乎所有相關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或喪失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即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

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則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5) 金融工具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6) 衍生工具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換匯換利、選擇權、期貨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用以規避利率與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工具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當公允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7) 利率指標變革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當其決定現金流量之基礎因利率指標變革而變動時，本公司以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應該變革導致之變動。

(8) 金融資產選擇適用覆蓋法

本公司於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時，並同時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中所述之覆蓋法，對被指定之金融資產，於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間重分類一金額使被指定金融資產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損益同於倘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該等被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據此，重分類之金額係下列兩項之差額：

- A. 對被指定金融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報導於損益之金額；與
- B. 倘若對被指定金融資產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報導於損益之金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金融資產於且僅於符合下列條件時始符合覆蓋法之指定要件：

- A. 該金融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但倘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將非以整體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
- B. 該金融資產並非就未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範圍內之合約連結之活動所持有。

其後，當且僅當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始得指定適用覆蓋法之合格金融資產：

- A. 該資產是原始認列；或
- B. 該資產係新符合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範圍內之合約連結之活動所持有時之條件，而先前不符合該條件。

對被指定之金融資產應持續適用覆蓋法直至除列該金融資產，惟當金融資產不再符合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範圍內之合約連結之活動所持有時，應解除指定該金融資產；另於任何年度期間開始日，得對所有被指定之金融資產停止適用覆蓋法，選擇停止適用覆蓋法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會計政策變動處理。

(9) 金融資產重分類

本公司僅於改變其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此種變動係由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基於外部或內部變動之結果而決定，且必須對本公司之營運具重大性並可對外部人士展示。金融資產之重分類係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7. 放款

放款包括墊繳保費、壽險貸款、及擔保放款，其中墊繳保費係依照保險契約之規定，代為墊繳之保險費，壽險貸款係以保單為質之放款，擔保放款係以股票為質、動產及不動產為抵押之放款及經主管機關專案核准之放款及催收款項。

放款本金或利息積欠超過清償期三個月以上、或未超過三個月，惟已向主、從債務人追訴或處分擔保品者，列入逾期放款項下。

逾期放款經積極催理而依法承受之擔保品，按承受時之公允價值入帳，並依該擔保品之性質列於相關科目；並以該科目所適用之衡量方法。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本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對具有重大影響之關聯企業，採權益法會計處理，並於原始認列時依成本衡量。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於原始投資時辨認之商譽(扣除累計減損損失)。於喪失重大影響日起，即停止採用權益法，以改變時帳面價值作為成本。

取得日後本公司依持股比例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認列為損益。收取關聯企業之盈餘分配，則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造成本公司對其所享之權益發生變動時，亦相對調整投資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損失，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為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4~60年
電腦設備	3~15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10年
其他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1.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因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以及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第53段所述情況者除外；惟若本公司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第34段之規定處理。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2.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公司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其耐用年限為一至十年，採直線法攤銷。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投資型保險商品

本公司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公平價值計算，並依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淨資產價值。

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不論是否由保險合約或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產生者，皆分別列帳「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項下；至於專設帳簿之收益及費用，則係指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定義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益及費用總和，分別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項下。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已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專戶，並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該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與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退休條件之所有勞工應給付退休金總額之差額，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予以補足。由於上述退休準備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自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依其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對照之月提繳工資，按月提撥月提繳工資百分之六的退休金至員工於勞工保險局的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員工如每月工資數額高於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訂之上限，其超出之部分得由公司按月提列百分之六之退休準備。員工於符合退休辦法所訂之條件時，方得領取此項目之退休準備金。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本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

18.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不論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辦理之，並經金管會核可之簽證精算師簽證。除團體短期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應以實收保險費收入與依金管保財字第10704504821及第11004925801號令所規定以計提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各項負債準備之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另，本公司具裁量參與特性之保險契約整體合約分類為負債。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未滿期保費準備：

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2) 賠款準備：

係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列之準備，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係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未報保險賠款準備則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計算之。

(3) 責任準備：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各險報主管機關核准時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金之預定利率為基礎，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12條規定之修正制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計算提列。

自民國92年保單年度起，凡保險單紅利的計算係適用金管保財字第11004931041號函規定之紅利計算公式之有效契約，其當期因死差損益與利差損益互相抵用而減少之紅利金額，增提列為長期有效契約之責任準備金。

投資性不動產選定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者，於選用時之保險負債亦應採公允價值評估，保險負債公允價值如大於帳列數，其差額應提列責任準備。本公司於民國103年起變更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之會計政策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選用時之保險負債依民國103年3月21日金管保財字第10302501161號令規定評估後，保險負債公允價值並未大於帳列數，故無須增提保險負債。

(4) 特別準備：

① 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提存方式如下：

A.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訂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台幣三仟萬元之部分，得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十五年者，得經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收回機制報送主管機關備查辦理。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應就其差額之百分之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三十時，其超過部分應依收回規定處理。

前述重大事故特別準備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每年新增提存數及沖減或收回金額依稅後金額自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提列及沖減或收回。

- ② 本公司銷售分紅人壽保單，依法令規定，應於會計年度結算時，按報主管機關備查之「分紅與不分紅人壽保險費用分攤與收入分配辦法」，核定屬於各該年度分紅人壽保單業務(分紅前)之稅前損益，提存「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並於紅利宣告日自「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另核定屬於分紅保單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投資，其處分損益轉入保留盈餘之影響數，應依稅前金額轉入「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若「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為負值時，應同時提列等額之「特別準備金－紅利風險準備」。
- ③ 本公司分紅保單連結標的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影響淨額提列之分紅保單紅利準備，僅得做為後續補足有效契約依主管機關核定之公允價值評估責任準備不足數額及與未來實施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接軌補提負債時穩健財務結構之用；而分紅保單連結標的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各期公允價值變動之累積增值利益淨額所提列之分紅保單紅利準備，嗣後因處分相關資產時，得依分紅保單紅利分配相關規定辦理。

(5) 保費不足準備

自民國90年度起訂定之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分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另，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6) 其他準備

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就所取得之可辨認個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按公允價值入帳時，因反映所承受保險契約之公允價值，所增提之其他準備。

(7) 負債適足準備：

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規定之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所需增提之準備屬之。

本公司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提列為負債適足準備。

(8)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係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所提存之準備。

19.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係依照「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之規定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不含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商品資產)，計算應提存或沖銷金額。本公司初始外匯價格變動準備為1,745,679仟元，依規定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初始金額自民國101年起三年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第一年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一，前二年累計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二。另每年就已節省之避險成本轉列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盈餘不足轉列，則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提之，前項所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僅得迴轉用於盈餘轉增資或彌補虧損。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第9條及民國109年2月17日金管保財字第1090490453號函規定，有關保險業自辦理108年度盈餘分配起，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第9點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應就「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之百分之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保險費之認列及保單取得成本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屆期收款時認列收入。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費用等，於保險契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該等保單之取得成本於保險契約生效時，沖減「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21. 再保險

本公司為設定損失上限及將鉅額保單之風險降至最低，依業務需要及法令規定辦理再保險。對於分出再保險，本公司不得以再保險人不履行其義務為由，拒絕履行對被保險人之義務。

分出再保險業務所產生之再保費支出及再保佣金收入，與應付再保往來款項，係與相關保險合約之收益或費損於同一期間認列；因持有再保險合約之淨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係按所簽訂之再保險契約及與相關保險合約負債認列一致方法認列；再保險合約之資產或負債及收益或費損，與相關保險負債及相關保險合約之費損或收益不予以抵銷。

本公司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並定期評估該等權利是否已發生減損或無法收回。當客觀證據顯示該等權利於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事件，將導致本公司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金額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本公司評估其是否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衡量之。

屬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之再保險合約，如本公司能單獨衡量其儲蓄組成要素，則分別認列該再保險合約之保險組成要素及儲蓄組成要素。亦即，本公司將所收取(或支付)之合約對價減除屬於保險組成要素部份之金額後，認列為金融負債(或資產)，而非收入(或費用)。該金融負債(或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認列及衡量，並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作為公允價值衡量之基礎。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以認購價格及股數均已確定之日為給與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認列費用，並相應增加權益。

2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本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本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 未納入合併報表的結構型個體

本公司判斷所持有之證券化載具(例如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及金融資產證券化受益憑證等)、資產擔保之籌資及某些投資基金(例如私募基金)皆屬未納入合併報表的結構型個體，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編製，須要管理階層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而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財務報表金額認列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

管理階層須就金融資產的分類作出重大判斷，不同的分類會影響金融資產的衡量基礎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2) 保險合約分類

本公司就所簽發之保險商品合約辨識組成要素，判斷是否可單獨衡量，並決定合約是否分拆認列。另，本公司透過審視合約有效期間之額外給付比率，測試保險合約是否具有顯著保險風險，以決定合約商品之分類。如在任一保單年度，額外給付比率達預先設定之顯著標準，則該合約應被視為具有顯著保險風險，並分類為保險合約。如單一合約提供多項不同保險事件發生時之給付，額外給付可以各保險事件發生時之給付，與各保險事件未發生時之給付的最大差異作計算。

(3) 營業租賃承諾—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當採用評價技術決定公允價值時，依本公司評價程序選擇適當之評價模式，模式盡可能採用可觀察資料。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八。

(2)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比較法及成本法等，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3) 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減損。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方法係考量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以未來12個月或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評估12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市場狀況和前瞻性調整，以決定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假設和輸入值。

(4) 保險合約負債(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負債)

保險合約與具裁量參與特性的投資合約之負債是基於當期假設抑或於合約成立時所設立之假設計算。所有合約皆經由負債適足性測試，藉以反映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之當期最佳估計。主要之假設為死亡率、罹病率、投資報酬率、費用率、脫退率與解約率。本公司參照「人身保險業簽證精算人員實務處理原則」之「第三章、精算假設」之原則予以釐訂，以充分的顯示本公司獨特的曝險、產品特色、以及目標市場所顯示之經驗。

當前保險合約之最佳估計，其資產投資之未來收入是以目前市場報酬率以及對於未來經濟發展之預期為基礎。對於未來費用之假設是以當前費用水準為基準，如有必要，以預期費用之通貨膨脹來做適當的調整。脫退率與解約率是參考本公司過去歷史經驗為基礎予以釐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核閱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核閱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庫存現金	\$304	\$951
週轉金	1,020	1,04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4,944,580	72,634,761
定期存款	38,495,630	70,146,637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7,814,891	11,003,897
合計	<u>\$91,256,425</u>	<u>\$153,787,291</u>

2. 應收款項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	\$87,339	\$90,650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15,831,783	13,788,402
應收證券款	492,397	389,277
應收金融機構代收款	660,740	1,662,596
應收分離帳戶款	669,558	33,660
應收股利	385,767	400,222
其他	703,696	674,985
催收款項	9,366	4,554
減：備抵損失—其他應收款	(676,899)	(6,111)
小計	<u>18,076,408</u>	<u>16,947,585</u>
合計	<u>\$18,163,747</u>	<u>\$17,038,235</u>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5，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九。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9,614,892	\$4,275,043
國內金融債	19,278,488	15,351,086
國內上市櫃股票	101,773,774	147,860,538
國內特別股	1,251,329	1,271,819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144,374	702,178
國內受益憑證	74,013,995	110,420,757
國內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	1,993,919	2,210,068
國外公司債	4,924,526	11,482,356
國外上市櫃股票	27,608,919	37,666,746
國外特別股	3,814,793	5,886,682
國外金融債	21,189,691	24,312,962
國外受益憑證	68,327,382	71,771,514
國外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	3,309,190	2,377,078
合 計	<u>\$338,245,272</u>	<u>\$435,588,827</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起，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本公司就所發行保險合約相關之投資活動所投資之金融資產中，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如下：

	111.12.31	110.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金融債	\$19,278,488	\$15,351,086
國內上市櫃股票	101,773,774	147,860,538
國內特別股	1,251,329	1,271,819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144,374	702,178
國內受益憑證	74,013,995	110,420,757
國內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	1,993,919	2,210,068
國外公司債	4,924,526	11,482,356
國外上市櫃股票	27,608,919	37,666,746
國外特別股	3,814,793	5,886,682
國外金融債	21,189,691	24,312,962
國外受益憑證	68,327,382	71,771,514
國外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	3,309,190	2,377,078
合 計	<u>\$328,630,380</u>	<u>\$431,313,784</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該等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間重分類之金額說明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報導於損益之利益(損失)	\$(41,599,546)	\$27,928,446
減：倘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報導於損益之(利益)損失	(23,566,658)	(25,652,883)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利益(損失)	<u>\$(65,166,204)</u>	<u>\$2,275,563</u>

因覆蓋法之調整，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分別由損失132,428,785仟元減少為損失67,262,581仟元及由利益40,372,563仟元減少為利益38,097,000仟元。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國內政府公債	\$-	\$55,616,783
國外政府公債	-	40,882,057
國外公司債	-	64,943,503
國外金融債	-	64,918,702
小計	-	<u>226,361,045</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5,619,827	22,204,887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766,459	4,878,297
國內特別股	11,083,110	12,328,934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12,623,940	14,582,181
小計	<u>31,093,336</u>	<u>53,994,299</u>
合計	<u>\$31,093,336</u>	<u>\$280,355,34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及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5，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九。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股利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與資產負債表日仍持有之投資相關	\$776,594	\$1,231,686
當期認列之股利收入	990,538	1,253,584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考量投資策略，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中之部分股票，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與除列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於除列日之公允價值	\$14,165,192	\$5,785,736
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之處分之累積未實現 評價利益(損失)	3,901,018	(635,258)

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國內政府公債	\$98,133,023	\$65,579,914
國內公司債	42,847,761	48,996,421
國內金融債	22,400,000	21,150,000
國內結構型商品	6,500,000	5,500,000
國外不動產抵押債券	6,639,357	6,321,505
國外政府公債	190,840,154	93,206,906
國外公司債	517,043,717	379,245,898
國外金融債	737,226,645	588,860,508
減：抵繳保證金	(7,400,484)	(7,402,206)
減：備抵損失	(1,428,206)	(147,978)
合 計	<u>\$1,612,801,967</u>	<u>\$1,201,310,968</u>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因發行人協議收購、信用風險增加、出售並不頻繁或個別及彙總之金額均不重大等原因而除列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日之帳面價值及處分損益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除列日 帳面金額	當期所認列之 (損)益	除列日 帳面金額	當期所認列之 (損)益
國內政府公債	\$605,356	\$40,725	\$-	\$-
國外政府公債	7,187,811	(75,262)	2,591,266	104,068
國外公司債	14,023,223	1,001,667	38,517,707	4,966,611
國外金融債	7,773,014	506,190	-	-
合 計	<u>\$29,589,404</u>	<u>\$1,473,320</u>	<u>\$41,108,973</u>	<u>\$5,070,679</u>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及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5，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九。

6. 放款

	111.12.31	110.12.31
壽險貸款	\$27,371,802	\$27,839,905
墊繳保費	5,620,804	5,702,046
擔保放款淨額	270,500	389,238
擔保放款	274,771	395,367
減：備抵損失－擔保放款	(4,271)	(6,129)
合 計	\$33,263,106	\$33,931,189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5。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投資關聯企業	\$1,981,685	\$1,017,001

上述關聯企業之轉投資資訊請詳附註十八、2。

本公司個別關聯企業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21,585	\$(11,4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301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4,886	\$(11,490)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以投資關聯企業設定作為擔保之情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投資性不動產

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之投資性不動產期初與期末帳面金額調節情形如下：

	111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土地	地上權權利金	
期初餘額	\$17,926,281	\$11,946,134	\$1,451,294	\$9,423,048	\$40,746,757
增添—新購不動產	16,729,159	7,033,774	-	-	23,762,933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	29,004	-	-	29,004
增添—租賃合約	-	-	29,930	-	29,930
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利益(損失)	(3,145,454)	3,029,817	(52,765)	(54,256)	(222,658)
處 分	(59,629)	(50,770)	-	-	(110,399)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63,112)	(95,054)	(22,316)	(166,782)	(347,264)
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	1,714,863	562,968	-	-	2,277,831
期末餘額	\$33,102,108	\$22,455,873	\$1,406,143	\$9,202,010	\$66,166,134

	110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土地	地上權權利金	
期初餘額	\$16,009,402	\$9,034,873	\$1,275,780	\$7,998,918	\$34,318,973
增添—新購不動產	2,153,768	1,119,132	-	-	3,272,900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	79,050	-	-	79,050
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利益(損失)	(376,210)	829,715	5,261	(70,201)	388,565
處 分	(10,223)	(12,392)	-	-	(22,615)
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	149,544	895,756	-	-	1,045,300
自使用權資產轉入	-	-	170,253	1,494,331	1,664,584
期末餘額	\$17,926,281	\$11,946,134	\$1,451,294	\$9,423,048	\$40,746,757

未取得建造執照並進行開發之素地與預付房地款，因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帳面金額係按成本模式衡量，期初與期末帳面金額調節情形如下：

	111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預付房地款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3,654,175	\$-	\$-	\$3,654,175
期末餘額	\$3,654,175	\$-	\$-	\$3,654,175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1,183,940	\$-	\$-	\$1,183,940
本期提列(迴轉)	33,682	-	-	33,682
期末餘額	\$1,217,622	\$-	\$-	\$1,217,62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0年度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預付房地款			
成 本：						
期初餘額	\$3,654,175	\$-	\$-		\$3,654,175	
期末餘額	\$3,654,175	\$-	\$-		\$3,654,175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1,134,231	\$-	\$-		\$1,134,231	
本期提列(迴轉)	49,709	-	-		49,709	
期末餘額	\$1,183,940	\$-	\$-		\$1,183,940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土 地	使用權資產- 地上權權利金	預付房地款	合 計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35,538,661	\$22,455,873	\$1,406,143	\$9,202,010	\$-	\$68,602,687
110.12.31	\$20,396,516	\$11,946,134	\$1,451,294	\$9,423,048	\$-	\$43,216,992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空調、機電、消防及電梯設備等。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係委任下列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內容所評價之公允價值為估價基礎，本財務報告報導期間取具之估價報告其估價日期為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1) 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蔡友翔、徐珣益
- (2) 高源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陳碧源
- (3) 中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謝典璟
- (4) 邦德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毛秉基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 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吳紘緒、蔡友翔、徐珣益
- (2) 高源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陳碧源
- (3) 中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謝典璟
- (4) 邦德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毛秉基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辦理，公允價值之評價，應採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法或成本法，但民國109年5月11日前原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已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者，不在此限，並應以正常價格作為公允價值評估之依據。

109年5月11日前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主要為商辦大樓與住宅，因具有市場流通性，且較易取得鄰近地區相類似物件之比較案例及租金案例，因此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而其收益法係使用直接資本化法。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9年5月11日後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已訂定超過一年以上之租賃契約者，應採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法評價。評價方法之現金流量、分析期間及折現率應符合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若投資性不動產未訂定超過一年以上租賃契約或契約終止、解除、失效等已超過一年以上者，應採用成本法評價。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11.12.31	110.12.31
	主要為	主要為
收益資本化率	1.55%~4.61%	1.55%~4.59%
折現率(註)	2.82%~3.745%	2.25%~3.43%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註)	1.93%~8.34%	1.57%~6.65%

註：本公司民國109年5月11日後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評價方法採用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法及成本法，其主要使用之參數為分別為折現率及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者，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當主要輸入值直接資本化法之收益資本化率、現金流量折現法之折現率及資本利息綜合利率上升時，公允價值減少，反之則增加。

本公司不動產投資係以大樓出租為主要業務，大樓出租性質皆為營業租賃，主要租約內容與一般性租賃契約內容相同。不動產投資之租金收入有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及一次繳清等方式。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446,223千元及836,282千元，相關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223,792千元及137,930千元，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則分別為17,112千元及16,634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將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之投資性不動產沖減至可回收金額，並產生減損損失33,682千元及49,709千元。該減損損失已認列至綜合損益表。可回收金額係以該等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公允價值係委任專業估價機構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評價，並歸類公允價值層級中之第三等級。本次產生減損損失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評價技術與關鍵假設係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辦理，採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參酌市場案例及考量未來趨勢，衡量市場合理價值，素地部分並依市地重劃時程表予以折現之。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止，投資性不動產皆無設定質押之情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再保險合約資產

	111.12.31	110.12.31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837,792	\$782,484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67,363	20,653
再保險準備資產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66,877	67,418
分出賠款準備	44,168	20,504
小計	111,045	87,922
合計	\$1,016,200	\$891,059

上述再保險合約資產皆未有認列減損之情形。

10. 不動產及設備

	111年度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成本：								
期初餘額	\$6,986,403	\$5,370,419	\$574,087	\$6,700	\$552,659	\$29,994	\$718,371	\$14,238,633
增 添	-	37,206	191,216	3,248	52,999	2,675	674,832	962,176
處 分	-	-	(35,970)	(877)	(3,642)	(564)	-	(41,053)
除 列	-	(61,158)	-	-	-	-	-	(61,158)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63,112	96,622	-	-	-	-	265	159,999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1,113,920)	(600,919)	-	-	-	-	-	(1,714,839)
移 轉	-	573,547	108,406	21,763	86,198	10,042	(1,088,935)	(288,979)
期末餘額	\$5,935,595	\$5,415,717	\$837,739	\$30,834	\$688,214	\$42,147	\$304,533	\$13,254,779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700,962	\$238,626	\$2,404	\$460,347	\$23,999	\$-	\$1,426,338
當年度折舊	-	186,501	111,297	1,924	56,535	851	-	357,108
處 分	-	-	(35,945)	(877)	(3,633)	-	-	(40,455)
除 列	-	(34,892)	-	-	-	-	-	(34,892)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1,833	-	-	-	-	-	1,833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	(101,655)	-	-	-	-	-	(101,655)
移 轉	-	-	(104)	-	-	-	-	(104)
期末餘額	\$-	\$752,749	\$313,874	\$3,451	\$513,249	\$24,850	\$-	\$1,608,173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740,512	\$34,801	\$-	\$-	\$-	\$-	\$-	\$775,313
本期提列(迴轉)	63,900	3,676	-	-	-	-	-	67,576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63,900)	(3,676)	-	-	-	-	-	(67,576)
除 列	-	(26,267)	-	-	-	-	-	(26,267)
期末餘額	\$740,512	\$8,534	\$-	\$-	\$-	\$-	\$-	\$749,046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0年度							
	房屋		交通及			預付設備款		
	土地	及建築	電腦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及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7,077,678	\$6,135,541	\$477,220	\$9,336	\$551,864	\$23,226	\$148,206	\$14,423,071
增 添	-	13,703	82,549	1,982	5,405	6,768	702,077	812,484
處 分	-	-	(46,941)	(4,618)	(5,268)	-	-	(56,827)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91,275)	(791,136)	-	-	-	-	(6,472)	(888,883)
移 轉	-	12,311	61,259	-	658	-	(125,440)	(51,212)
期末餘額	<u>\$6,986,403</u>	<u>\$5,370,419</u>	<u>\$574,087</u>	<u>\$6,700</u>	<u>\$552,659</u>	<u>\$29,994</u>	<u>\$718,371</u>	<u>\$14,238,633</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616,859	\$203,148	\$5,688	\$416,524	\$22,781	\$-	\$1,265,000
當年度折舊	-	154,334	82,345	1,334	48,721	1,218	-	287,952
處 分	-	-	(46,867)	(4,618)	(4,898)	-	-	(56,383)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	(70,231)	-	-	-	-	-	(70,231)
期末餘額	<u>\$-</u>	<u>\$700,962</u>	<u>\$238,626</u>	<u>\$2,404</u>	<u>\$460,347</u>	<u>\$23,999</u>	<u>\$-</u>	<u>\$1,426,338</u>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740,519	\$2,564	\$-	\$-	\$-	\$-	\$-	\$743,083
本期提列(迴轉)	5,322	32,476	-	-	-	-	-	37,798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5,329)	(239)	-	-	-	-	-	(5,568)
期末餘額	<u>\$740,512</u>	<u>\$34,801</u>	<u>\$-</u>	<u>\$-</u>	<u>\$-</u>	<u>\$-</u>	<u>\$-</u>	<u>\$775,313</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5,195,083</u>	<u>\$4,654,434</u>	<u>\$523,865</u>	<u>\$27,383</u>	<u>\$174,965</u>	<u>\$17,297</u>	<u>\$304,533</u>	<u>\$10,897,560</u>
110.12.31	<u>\$6,245,891</u>	<u>\$4,634,656</u>	<u>\$335,461</u>	<u>\$4,296</u>	<u>\$92,312</u>	<u>\$5,995</u>	<u>\$718,371</u>	<u>\$12,036,982</u>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認列不動產及設備減損損失67,576仟元及37,798仟元，該減損損失已認列至綜合損益表，不動產可回收金額之說明請詳附註六、8。

本公司不動產及設備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11.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辦公場所、汽車及機器設備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1~15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另本公司因設定地上權所租用之土地租期為70年，亦屬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使用權資產認列於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金額

	111年度						合計
	土地	地上權 權利金	房屋 及建築	電腦設備	交通及 運輸設備	其他 辦公設備	
成本：							
期初餘額	\$493,527	\$4,183,376	\$132,185	\$139,356	\$16,235	\$38,537	\$5,003,216
增添	-	-	222,054	9,078	3,936	51,826	286,894
除列	-	-	(21,873)	-	(1,894)	(27,669)	(51,436)
再衡量	14,059	-	-	-	-	-	14,059
自投資性不動 產轉入	22,927	171,034	-	-	-	-	193,961
期末餘額	<u>\$530,513</u>	<u>\$4,354,410</u>	<u>\$332,366</u>	<u>\$148,434</u>	<u>\$18,277</u>	<u>\$62,694</u>	<u>\$5,446,694</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25,733	\$192,927	\$28,030	\$31,951	\$5,690	\$19,831	\$304,162
當年度折舊	7,888	64,714	36,237	29,041	2,854	18,682	159,416
除列	-	-	(21,873)	-	(654)	(4,150)	(26,677)
自投資性不動 產轉入	611	4,252	-	-	-	-	4,863
期末餘額	<u>\$34,232</u>	<u>\$261,893</u>	<u>\$42,394</u>	<u>\$60,992</u>	<u>\$7,890</u>	<u>\$34,363</u>	<u>\$441,764</u>
	110年度						
	土地	地上權 權利金	房屋 及建築	電腦設備	交通及 運輸設備	其他 辦公設備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636,057	\$5,392,024	\$112,627	\$131,384	\$15,105	\$49,475	\$6,336,672
增添	-	-	107,137	7,972	2,215	1,439	118,763
除列	-	-	(87,579)	-	(1,085)	(12,377)	(101,041)
轉出至投資性 不動產	(142,530)	(1,208,648)	-	-	-	-	(1,351,178)
期末餘額	<u>\$493,527</u>	<u>\$4,183,376</u>	<u>\$132,185</u>	<u>\$139,356</u>	<u>\$16,235</u>	<u>\$38,537</u>	<u>\$5,003,216</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23,351	\$165,779	\$67,092	\$4,802	\$3,896	\$12,982	\$277,902
當年度折舊	9,778	82,888	44,309	27,149	2,879	17,053	184,056
除列	-	-	(83,371)	-	(1,085)	(10,204)	(94,660)
轉出至投資性 不動產	(7,396)	(55,740)	-	-	-	-	(63,136)
期末餘額	<u>\$25,733</u>	<u>\$192,927</u>	<u>\$28,030</u>	<u>\$31,951</u>	<u>\$5,690</u>	<u>\$19,831</u>	<u>\$304,162</u>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	\$-	\$-	\$-	\$-
當年度提列	10,119	-	-	-	-	-	10,119
轉出至投資性 不動產	(10,119)	-	-	-	-	-	(10,119)
期末餘額	<u>\$-</u>	<u>\$-</u>	<u>\$-</u>	<u>\$-</u>	<u>\$-</u>	<u>\$-</u>	<u>\$-</u>
111.12.31	<u>\$496,281</u>	<u>\$4,092,517</u>	<u>\$289,972</u>	<u>\$87,442</u>	<u>\$10,387</u>	<u>\$28,331</u>	<u>\$5,004,930</u>
110.12.31	<u>\$467,794</u>	<u>\$3,990,449</u>	<u>\$104,155</u>	<u>\$107,405</u>	<u>\$10,545</u>	<u>\$18,706</u>	<u>\$4,699,054</u>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使用權資產認列於損益分別為折舊費用159,416仟元及184,056仟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係以直線法按1~70年計提。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度認列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10,119仟元，該減損損失已認列至綜合損益表，不動產可回收金額之說明請詳附註六、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租賃負債認列於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金額

	111.12.31	110.12.31
土地	\$1,569,501	\$1,532,820
房屋及建築	293,898	106,511
電腦設備	77,569	96,32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462	10,626
其他辦公設備	31,045	22,398
合計	<u>\$1,982,475</u>	<u>\$1,768,675</u>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租賃負債產生之利息費用認列於損益分別為56,839仟元及55,442仟元；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九、2流動性風險分析。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1,977	\$13,123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 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06	112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分別認列增加營業外收入3,995仟元與增加投資性不動產收益8,454仟元，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則認列增加營業外收入5,032仟元與增加投資性不動產收益7,158仟元，以反映已適用相關實務權宜作法所產生之租賃給付變動。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38,715仟元及151,345仟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a) 變動租賃給付

本公司部分機器設備合約包含超過基本額度之變動租賃給付條款，而此種變動租賃給付未符合租賃給付定義，故不計入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中。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公司部分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不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僅可由本公司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公司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公司重評估租賃期間。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8。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		
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1,439,724	\$832,096
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6,499	4,186
合 計	<u>\$1,446,223</u>	<u>\$836,282</u>

本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一年至二十年間，多數租賃合約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不超過一年	\$1,517,175	\$848,84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1,258,718	945,093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三年	1,044,794	899,465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四年	816,417	807,866
超過四年但不超過五年	725,389	695,093
超過五年	6,481,537	6,918,869
合 計	<u>\$11,844,030</u>	<u>\$11,115,23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其他資產

	111.12.31	110.12.31
預付款項	\$428,284	\$227,647
存出保證金	11,213,908	7,472,351
其他資產－其他	7,427	49,973
合 計	<u>\$11,649,619</u>	<u>\$7,749,971</u>

13. 應付款項

	111.12.31	110.12.31
應付票據	\$-	\$6,320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132,029	226,603
應付佣金	1,762,378	1,868,996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965,508	905,524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1,232,843	2,071,789
應付稅款	98,636	92,716
應付代收款	57,490	49,614
應付投資款項	173,387	1,035,935
應付費用及保單款項	7,610,293	6,786,552
其 他	120,118	124,976
小 計	<u>9,292,767</u>	<u>10,161,582</u>
合 計	<u>\$12,152,682</u>	<u>\$13,169,025</u>

14. 應付債券

	111.12.31	110.12.31
109年度第1期無到期日累積 次順位公司債	<u>\$10,000,000</u>	<u>\$10,000,000</u>

本公司經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壽字第1090434160號函核准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0900142481號函通知申報生效，於民國109年12月28日發行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額及票面金額：發行總額為新台幣10,000,000仟元整，每張票面金額為新台幣1,000仟元整。
2. 發行期間及方式：無到期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3. 票面利率：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2.70%。
4.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付息金額依每張債券面額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亦不另計付延遲利息。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提前贖回權：發行滿十年後，如計算贖回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公司得提前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6. 債券形式：採無實體方式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本公司發行公司債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分別認列利息費用270,000仟元及270,000仟元，帳列財務成本。

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7,876,147	\$981,018
合 計	\$7,876,147	\$981,018

16.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之負債準備

本公司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各項準備餘額明細及變動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責任準備	\$2,044,981,576	\$1,952,465,847
未滿期保費準備	5,099,222	4,699,485
賠款準備	3,582,247	2,605,570
特別準備	8,507,932	7,747,818
保費不足準備	1,991,327	2,435,334
其他準備	18,409,053	18,732,835
合 計	\$2,082,571,357	\$1,988,686,889

(1) 責任準備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壽 險	\$1,688,241,414	\$52,151,886	\$1,740,393,300
健 康 險	167,059,305	-	167,059,305
年 金 險	705,707	134,592,973	135,298,680
投資型保險	2,056,019	-	2,056,019
合 計(註)	\$1,858,062,445	\$186,744,859	\$2,044,807,304

註：加計「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後之責任準備合計數，民國111年12月31日為2,044,981,576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壽 險	\$1,593,122,492	\$54,305,280	\$1,647,427,772
健 康 險	155,648,698	-	155,648,698
年 金 險	664,492	146,776,781	147,441,273
投資型保險	1,801,647	-	1,801,647
合 計(註)	<u>\$1,751,237,329</u>	<u>\$201,082,061</u>	<u>\$1,952,319,390</u>

註：加計「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後之責任準備合計數，民國110年12月31日為1,952,465,847仟元。

本公司上述保險合約，並無分出責任準備。

前述責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1,751,237,329	\$201,082,061	\$1,952,319,390
本期提存數	173,932,466	5,578,622	179,511,088
本期收回數	(112,672,169)	(22,616,543)	(135,288,712)
外幣兌換損益	45,564,819	2,700,719	48,265,538
期末餘額(註)	<u>\$1,858,062,445</u>	<u>\$186,744,859</u>	<u>\$2,044,807,304</u>

註：加計「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後之責任準備合計數，民國111年12月31日為2,044,981,576仟元。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1,646,143,158	\$213,575,814	\$1,859,718,972
本期提存數	218,282,661	5,194,905	223,477,566
本期收回數	(100,837,598)	(16,925,519)	(117,763,117)
外幣兌換損益	(12,350,892)	(763,139)	(13,114,031)
期末餘額(註)	<u>\$1,751,237,329</u>	<u>\$201,082,061</u>	<u>\$1,952,319,390</u>

註：加計「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後之責任準備合計數，民國110年12月31日為1,952,465,847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851	\$-	\$851
個人傷害險	1,870,490	-	1,870,490
個人健康險	2,614,780	-	2,614,780
團 體 險	541,195	-	541,195
投資型保險	71,899	-	71,899
年 金 險	-	7	7
合 計	5,099,215	7	5,099,222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19,425	-	19,425
個人傷害險	906	-	906
個人健康險	38,186	-	38,186
團 體 險	3,125	-	3,125
投資型保險	5,235	-	5,235
合 計	66,877	-	66,877
淨 額	\$5,032,338	\$7	\$5,032,345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937	\$-	\$937
個人傷害險	1,550,612	-	1,550,612
個人健康險	2,452,741	-	2,452,741
團 體 險	627,188	-	627,188
投資型保險	67,996	-	67,996
年 金 險	-	11	11
合 計	4,699,474	11	4,699,485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17,620	-	17,620
個人傷害險	961	-	961
個人健康險	40,911	-	40,911
團 體 險	2,892	-	2,892
投資型保險	5,034	-	5,034
合 計	67,418	-	67,418
淨 額	\$4,632,056	\$11	\$4,632,06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4,699,474	\$11	\$4,699,485
本期提存數	5,099,203	7	5,099,210
本期收回數	(4,699,474)	(11)	(4,699,485)
外幣兌換損益	12	-	12
期末餘額	5,099,215	7	5,099,222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67,418	-	67,418
本期增加數	66,790	-	66,790
本期減少數	(67,418)	-	(67,418)
外幣兌換損益	87	-	87
期末餘額	66,877	-	66,877
淨 額	\$5,032,338	\$7	\$5,032,345

	110年度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4,509,106	\$27	\$4,509,133
本期提存數	4,699,476	11	4,699,487
本期收回數	(4,509,106)	(27)	(4,509,133)
外幣兌換損益	(2)	-	(2)
期末餘額	4,699,474	11	4,699,485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61,774	-	61,774
本期增加數	67,427	-	67,427
本期減少數	(61,774)	-	(61,774)
外幣兌換損益	(9)	-	(9)
期末餘額	67,418	-	67,418
淨 額	\$4,632,056	\$11	\$4,632,06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賠款準備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已報未付	\$291,011	\$9,185	\$300,196
— 未報	595	-	595
個人傷害險			
— 已報未付	72,952	-	72,952
— 未報	634,422	-	634,422
個人健康險			
— 已報未付	170,857	-	170,857
— 未報	1,141,496	-	1,141,496
團體險			
— 已報未付	189,993	-	189,993
— 未報	990,849	-	990,849
投資型保險			
— 已報未付	43,732	-	43,732
— 未報	-	-	-
年金險			
— 已報未付	4,067	33,065	37,132
— 未報	-	23	23
合 計	3,539,974	42,273	3,582,247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17,891	-	17,891
個人傷害險	1,128	-	1,128
個人健康險	17,149	-	17,149
團 體 險	8,000	-	8,000
投資型保險	-	-	-
合 計	44,168	-	44,168
淨 額	\$3,495,806	\$42,273	\$3,538,079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已報未付	\$167,345	\$31,109	\$198,454
— 未報	553	-	553
個人傷害險			
— 已報未付	43,547	-	43,547
— 未報	546,033	-	546,033
個人健康險			
— 已報未付	130,114	-	130,114
— 未報	985,368	-	985,368
團體險			
— 已報未付	81,546	-	81,546
— 未報	466,506	-	466,506
投資型保險			
— 已報未付	101,716	-	101,716
— 未報	-	-	-
年金險			
— 已報未付	3,801	47,901	51,702
— 未報	-	31	31
合 計	2,526,529	79,041	2,605,570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3,781	-	3,781
個人傷害險	-	-	-
個人健康險	15,223	-	15,223
團 體 險	1,500	-	1,500
合 計	20,504	-	20,504
淨 額	\$2,506,025	\$79,041	\$2,585,066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2,526,529	\$79,041	\$2,605,570
本期提存數	3,538,769	41,750	3,580,519
本期收回數	(2,526,529)	(79,041)	(2,605,570)
外幣兌換損益	1,205	523	1,728
期末餘額	3,539,974	42,273	3,582,247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20,504	-	20,504
本期增加數	44,173	-	44,173
本期減少數	(20,504)	-	(20,504)
外幣兌換損益	(4)	-	(4)
期末餘額	44,169	-	44,169
淨 額	\$3,495,805	\$42,273	\$3,538,078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2,418,262	\$45,381	\$2,463,643
本期提存數	2,527,055	79,070	2,606,125
本期收回數	(2,418,262)	(45,381)	(2,463,643)
外幣兌換損益	(526)	(29)	(555)
期末餘額	2,526,529	79,041	2,605,570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20,815	-	20,815
本期增加數	20,506	-	20,506
本期減少數	(20,815)	-	(20,815)
外幣兌換損益	(2)	-	(2)
期末餘額	20,504	-	20,504
淨 額	\$2,506,025	\$79,041	\$2,585,066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已報未付保險賠款，係由理賠部門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按最高不超過保單對該保險事故所承諾之保險金額估算，按險別提存，該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已合理適當估計，足以反映實際理賠支付。而部分險種，因其理賠案件之結清通常取決於法院之判決，故理賠案件發生後須經長時間發展後才能結清，本公司法務部門依據這些訴訟案件，追蹤其理賠案件發展，以合理估計賠款準備。未報保險賠款則由精算部門依據本公司過去理賠經驗，考量以往已結案件之保險賠款發展趨勢，並依據各險同質特性，依事故通報年度之過去理賠經驗值採用損失發展三角形法及其Bornhuetter-Ferguson Method，藉以發展最終賠款。未報未決賠款準備金隨著外界環境之改變，如：實際損失率等，將導致理賠金額之波動，本公司精算部門係定期評估，以合理估計賠款準備。

(4) 特別準備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8,507,932	\$-	\$8,507,932
紅利風險準備	-	-	-
合 計	\$8,507,932	\$-	\$8,507,932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7,747,818	\$-	\$7,747,818
紅利風險準備	-	-	-
合 計	\$7,747,818	\$-	\$7,747,818

前述特別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
期初餘額	\$7,747,818	\$6,633,515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提存數	2,768,072	2,822,982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數	(2,070,619)	(1,829,657)
分紅保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62,661	120,978
期末餘額	\$8,507,932	\$7,747,81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2,302	\$-	\$2,302
個人傷害險	940,255	-	940,255
個人健康險	2,580,980	-	2,580,980
團 體 險	3,657,214	-	3,657,214
年 金 險	-	362	362
合 計	<u>\$7,180,751</u>	<u>\$362</u>	<u>\$7,181,113</u>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2,107	\$-	\$2,107
個人傷害險	913,200	-	913,200
個人健康險	2,831,791	-	2,831,791
團 體 險	3,493,939	-	3,493,939
年 金 險	-	390	390
合 計	<u>\$7,241,037</u>	<u>\$390</u>	<u>\$7,241,427</u>

(6) 保費不足準備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1,890,710	\$-	\$1,890,710
個人健康險	100,617	-	100,617
合 計	<u>\$1,991,327</u>	<u>\$-</u>	<u>\$1,991,327</u>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2,326,325	\$-	\$2,326,325
個人健康險	109,009	-	109,009
合 計	<u>\$2,435,334</u>	<u>\$-</u>	<u>\$2,435,334</u>

本公司上述保險合約，並無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2,435,334	\$-	\$2,435,334
本期提存數	437,454	-	437,454
本期收回數	(994,892)	-	(994,892)
外幣兌換損益	113,431	-	113,431
期末餘額	\$1,991,327	\$-	\$1,991,327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4,139,991	\$-	\$4,139,991
本期提存數	521,115	-	521,115
本期收回數	(2,154,772)	-	(2,154,772)
外幣兌換損益	(71,000)	-	(71,000)
期末餘額	\$2,435,334	\$-	\$2,435,334

(7) 其他準備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其 他	\$18,409,053	\$-	\$18,409,053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其 他	\$18,732,835	\$-	\$18,732,835

前述其他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期初餘額	\$18,732,835	\$-	\$18,732,835
本期收回數	(323,782)	-	(323,782)
期末餘額	\$18,409,053	\$-	\$18,409,05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19,073,989	\$-	\$19,073,989
本期收回數	(341,154)	-	(341,154)
期末餘額	\$18,732,835	\$-	\$18,732,835

其他準備係民國107年5月18日收購安聯人壽部分傳統型保單轉入之金額。

(8) 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責任準備	\$2,044,807,304	\$1,952,319,390
未滿期保費準備	5,099,222	4,699,485
保費不足準備	1,991,327	2,435,334
特別準備	8,507,932	7,747,818
其他準備	18,409,053	18,732,835
保險負債帳面金額	\$2,078,814,838	\$1,985,934,862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1,563,746,442	\$1,573,602,103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	\$-

本公司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測試方法 群組	111.12.31	110.12.31
	總保費評價法(GPV)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總保費評價法(GPV)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採最近期簽證精算報告 (110年簽證精算報告) 最佳估計之假設，折現率 另考量現時資訊評估	採最近期簽證精算報告 (109年簽證精算報告) 最佳估計之假設，折現率 另考量現時資訊評估

17.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1) 避險策略及曝險情形

本公司因應新制外匯價格準備金執行辦法，會整合國內外金融市場匯率趨勢與利率走向，採取動態調整避險比例，做適當的曝險規劃；惟避險與曝險比例之改變乃遵照內部風險控管規範，藉以先行警示並修正避險策略，以符合最佳化避險考量。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變動調節：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3,351,124	\$4,023,007
本期提存數		
強制提存	2,104,580	1,997,251
額外提存	15,685,388	1,003,823
小計	17,789,968	3,001,074
本期收回數	(10,254,165)	(3,672,957)
期末餘額	\$10,886,927	\$3,351,124

(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影響：

影響項目	111年度		
	未適用金額	適用金額	影響數
稅後損益	\$19,187,661	\$13,159,019	\$(6,028,642)
每股盈餘(元)	3.90	2.67	(1.2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10,886,927	10,886,927
權益	114,026,421	106,659,942	(7,366,479)

影響項目	110年度		
	未適用金額	適用金額	影響數
稅後損益	\$28,002,732	\$28,540,238	\$537,506
每股盈餘(元)	5.69	5.80	0.11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3,351,124	3,351,124
權益	178,347,549	177,009,712	(1,337,837)

18. 負債準備

	111.12.31	110.12.3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58,734	\$198,058
訴訟負債	4,600	1,741
合計	\$163,334	\$199,799

本公司具有正式控制及政策以管理法律訴訟。一旦已取得專業意見及可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本公司將調整認列損失，及一切因索賠對財務所造成的負面影響。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有81個尚未解決的法律訟案。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之退職後福利計畫，視員工之到職時間及個人之選擇，計分為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自民國94年7月1日後到職之員工，一律適用於確定提撥計畫；於民國94年7月1日前到職之員工得選擇適用確定福利計畫或確定提撥計畫。原適用確定福利計畫之員工得於民國99年6月30日前選擇變更為適用確定提撥計畫，已選擇或強制適用於確定提撥計畫者，不得要求變更為適用於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退休辦法中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勞工退休金制度訂定之內容，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依其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對照之月提繳工資，按月提繳工資百分之六的退休金至員工於勞工保險局之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員工如每月工資數額高於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訂之上限，其超出之部分得由公司按月提列百分之六之退休準備。員工於符合退休辦法所訂之條件時，方得領取此項目之退休準備金。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67,399仟元及298,390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退休辦法中依「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訂定之內容，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基數之累積訂有上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儲存於臺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操作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7,275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2年及11.9年。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7,435	\$76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428	842
合 計	\$8,863	\$1,60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25,674	\$470,92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83,939)	(285,57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141,735	\$185,35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1.1.1	\$470,924	\$(285,570)	\$185,354
當期服務成本	7,435	-	7,435
利息費用(收入)	3,752	(2,324)	1,428
小 計	11,187	(2,324)	8,863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			
損益	(34,406)	-	(34,406)
經驗調整	19,597	(20,916)	(1,319)
小計	(14,809)	(20,916)	(35,725)
支付之福利	(41,628)	41,628	-
雇主提撥數	-	(16,757)	(16,757)
111.12.31	\$425,674	\$(283,939)	\$141,73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0.1.1	\$463,896	\$(268,918)	\$194,978
當期服務成本	762	-	762
利息費用(收入)	2,083	(1,241)	842
小計	2,845	(1,241)	1,604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 精算損益	11,074	-	11,074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 損益	13,069	-	13,069
經驗調整	5,339	(3,508)	1,831
小計	29,482	(3,508)	25,974
支付之福利	(25,299)	25,299	-
雇主提撥數	-	(37,202)	(37,202)
110.12.31	\$470,924	\$(285,570)	\$185,354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50%	0.80%
預期薪資增加率	0.00%~2.29%	0.00%~2.29%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1 年度		110 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 0.5%	\$-	\$22,625	\$-	\$26,905
折現率減少 0.5%	24,233	-	28,924	-
預期薪資增加 1%	49,468	-	58,709	-
預期薪資減少 1%	-	44,004	-	51,893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20. 股本

(1) 本公司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實收資本皆為49,206,531仟元，分為普通股4,920,653,131股，每股面額10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12日經股東會決議自109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1,892,559仟元，每股面額10元，發行普通股189,255,889股，是項增資案於民國110年9月29日業經主管機關公告申報生效在案，並經決議以民國110年10月31日為增資基準日。

21. 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發行溢價	\$7,179,692	\$7,179,692
股份基礎給付	122,099	9,997
庫藏股票交易	34,867	34,86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	-
合 計	<u>\$7,336,659</u>	<u>\$7,224,556</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惟以現金分配時應依民國102年2月8日金管保財字第10202501991號規定，須符合相關資格條件並於股東會前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

資本公積－股份基礎給付係母公司給予本公司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

22.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保險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百分之二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另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者，得由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另依民國102年2月8日金管保財字第10202501991號規定，保險業無虧損者，若擬將其依保險法第一百四十五條之一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按公司法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現金者，應符合相關資格條件並於股東會前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

(2) 特別盈餘公積

	111.12.31	110.12.31
收回危險變動之特別準備	\$5,849,038	\$5,311,458
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7,181,113	7,241,427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特別盈餘公積	17,459,891	13,412,781
投資性不動產採用公允價值之特別盈餘公積	9,012,150	8,805,570
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之特別盈餘公積	15,640,473	7,971,493
其 他	8,301,484	3,958,466
合 計	<u>\$63,444,149</u>	<u>\$46,701,195</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收回危險變動之特別準備

本公司依財政部「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二十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所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依台財保字第0910074195號函規定，將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後，轉列保留盈餘項下特別盈餘公積。

B. 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本公司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依照「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提列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提存及收回計算之說明請詳附註四、18，是項保險準備金之提存及沖減或收回係於當年度年底以稅後金額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C.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因適用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機制而依法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請詳附註四、19之說明。

D. 投資性不動產採用公允價值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度對於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依民國104年1月23日金管保財字第10402501001號函規定，為維持保險業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應就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影響淨額」扣除有效契約依主管機關核定之公允價值評估需增提之責任準備後之餘額8,394,443仟元提列於特別盈餘公積。另依照金管保財字第11004917647號函規定，保險業自民國109年度起，應分別就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稅後影響淨額」及「後續各期公允價值變動之累積增值利益稅後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辦理盈餘分配。該特別盈餘公積僅得做為後續補足有效契約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壽險業有效保險契約負債公允價值評估及其他主管機關指定評估方式等規定補足保險合約負債。嗣後處分該投資性不動產者，如有前述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補足保險合約負債者，得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就原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E. 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民國108年6月25日金管保財字第10804501381號函規定，自民國108年1月1日起，就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依稅後金額提列(收回)特別盈餘公積，除剩餘到期年限無法確定者，得以10年攤銷認列外，依除列標的剩餘到期期間逐年攤銷釋出為可供分配盈餘。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11年度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當年度變動調節表如下：

壽險業債務工具除列損益	金額
1. 前一年底之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	\$15,640,473
2. 當年度稅前已實現資本利得(損失)\$2,667,887，扣減 所得稅之淨稅額\$533,577 後之稅後提列(收回)數	2,134,310
3. 當年度可攤回(攤提)之淨額	979,811
4. 期末之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	\$16,794,972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本機制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15,640,473仟元，就民國111年度變動數1,154,499仟元將於112年董事會（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後提列本特別盈餘公積，提列後本特別盈餘公積累積餘額為16,794,972仟元。

本機制前期期末餘額及當年度新增數之未來各年度攤銷金額明細表如下：

年度 (民國)	前一年底除列損益 累積損益稅後提列 未來各年度可攤回 (攤提)之金額	當年度除列損益稅 後提列(收回)數	期末除列損益累積 餘額之未來各年度 可攤回(攤提)之淨額
	(1)	(2)	(1)+(2)
111年	\$836,776	\$143,035	\$979,811
112年	835,243	143,751	978,993
113年	829,061	143,574	972,635
114年	813,291	136,221	949,512
115年	800,575	132,889	933,464
116年	782,647	120,432	903,079
117年	766,218	118,498	884,716
118年	690,597	114,450	805,047
119年	645,465	104,421	749,886
120年	580,101	101,444	681,545
121年至130年	5,425,722	693,427	6,119,149
131年至140年	2,336,945	161,736	2,498,681
141年至200年	297,834	20,431	318,265
總計	\$15,640,473	\$2,134,310	\$16,794,972

註:111年為評估年度；總計(1)+(2)不含111年度數值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F. 其他

本公司依照「人身保險業辦理利率變動型保險商品業務應注意事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依據民國104年2月10日金管保財字第10302153881號規定，保險業因併購而認列廉價購買利益所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應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且於一年內不得迴轉。一年屆滿後，該特別盈餘公積除得用以彌補虧損外，如經評估併購標的資產價值與併購時相近，尚無產生未預期之重大減損，得將該特別盈餘公積撥充資本。

本公司依民國109年10月29日金管保財字第10904939031號函規定，自民國110會計年度起，於每年營業年度終了時，應按「個人投保旅行平安保險意外死亡及失能給付標準費率表」，就當年度稅後淨利屬於個人旅行平安保險意外死亡及失能給付之部分，全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民國110年3月26日金管保財字第11004908861號函規定，自民國109會計年度起，就當年度稅後淨利屬於失能扶助保險之部分，全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稅後淨利不足提列者，應於以後年度補足。後續年度失能扶助保險如有虧損者，得於原提列金額內自該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本公司另依照金管保壽字第10302077080號函、金管保壽字第1090414517號函及金管保壽字第1110416064號函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盈餘分配相關內容如下：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其股利政策係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納稅捐、於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並得分派特別股息。如有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並提撥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至一百，作為普通股股利可分派數，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但如可分配盈餘不足每股在新台幣〇.五元(含)以下時，基於經濟原則，得保留不予分配。

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盈餘分配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惟得保留一部份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有配發現金股利時，現金股利不得少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上述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適度予以調整，由董事會擬議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以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依金管會於民國102年2月8日發布之金管保財字第10202501992號函令，壽險業如擬採發放現金股利分配盈餘者(不包含負債型特別股)，應先函報金管會，金管會將依個別公司財務業務健全度審酌。

本公司有關董事會(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5)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557,484	\$3,020,899	\$-	\$-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7,124,143	8,298,479	-	-
現金股利	4,500,000	1,892,559	0.91	0.40
股票股利	-	1,892,559	-	0.40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業經民國111年5月19日董事會(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及110年8月12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8。

23.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35,725	\$-	\$(7,145)	\$28,580
不動產重估增值	732,223	-	(48,353)	683,8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8,514,766)	-	391,648	(8,123,11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債務工具評價損益	(6,078,623)	(3,719,581)	1,504,439	(8,293,765)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55,740,837)	(9,425,367)	1,797,178	(63,369,02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301	-	-	3,301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 (69,562,977)</u>	<u>\$ (13,144,948)</u>	<u>\$ 3,637,767</u>	<u>\$ (79,070,158)</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25,974)	\$-	\$5,195	\$(20,779)
不動產重估增值	618,877	-	(114,953)	503,9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1,430,053	-	937,414	2,367,46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債務工具評價損益	(22,777,086)	(18,283,648)	6,303,640	(34,757,094)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15,866,568	(13,591,005)	422,497	2,698,06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4,887,562)</u>	<u>\$(31,874,653)</u>	<u>\$7,553,793</u>	<u>\$(29,208,422)</u>

24.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93,701	\$9,919,3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258,127	42,419,520
放款	1,718,145	1,760,604
其他	829,293	204,536
合計	<u>\$59,299,266</u>	<u>\$54,303,968</u>

2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66,462	\$(7,0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25,954	91,061
其他應收款	286,813	735
放款	(1,859)	(3,019)
小計	<u>1,777,370</u>	<u>81,736</u>
營業費用－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其他應收款	433	(2,303)
合計	<u>\$1,777,803</u>	<u>\$79,433</u>

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九。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6.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簽單保費收入	\$154,627,441	\$3,258,438	\$157,885,879
再保費收入	-	-	-
保費收入	154,627,441	3,258,438	157,885,879
減：			
再保費支出	1,666,631	-	1,666,631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400,357	(4)	400,353
小計	2,066,988	(4)	2,066,984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52,560,453	\$3,258,442	\$155,818,895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簽單保費收入	\$197,717,249	\$2,332,809	\$200,050,058
再保費收入	-	-	-
保費收入	197,717,249	2,332,809	200,050,058
減：			
再保費支出	1,533,969	-	1,533,969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184,717	(16)	184,701
小計	1,718,686	(16)	1,718,670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95,998,563	\$2,332,825	\$198,331,388

27.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132,637,653	\$22,458,169	\$155,095,822
再保賠款	19	-	19
保險賠款與給付	132,637,672	22,458,169	155,095,841
減：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824,004	-	824,004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131,813,668	\$22,458,169	\$154,271,83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117,095,297	\$16,780,599	\$133,875,896
再保賠款	320	-	320
保險賠款與給付	117,095,617	16,780,599	133,876,216
減：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826,668	-	826,668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116,268,949	\$16,780,599	\$133,049,548

28.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3,736,705	\$3,663,031	\$7,399,736
薪資費用	3,736,705	3,389,759	6,126,464
勞健保費用	-	527,800	527,800
退休金費用	-	275,283	275,283
董事酬金	-	223,546	223,54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46,643	246,643
折舊費用	-	513,967	513,967
攤銷費用	-	254,447	254,447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3,683,531	\$4,868,198	\$8,551,729
薪資費用	3,683,531	3,559,826	7,243,357
勞健保費用	-	501,155	501,155
退休金費用	-	299,995	299,995
董事酬金	-	273,691	273,69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33,531	233,531
折舊費用	-	469,426	469,426
攤銷費用	-	157,181	157,181

註1：其他員工福利費用係包含伙食費、團保費、教育訓練費、職工福利等費用。

註2：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員工平均人數分別為6,571人及6,440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平均人數皆為7人。

註3：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1,093仟元及1,287仟元。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933仟元及1,126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變動調整減少17%。

註4：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董事酬金已包含於上述彙總表。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5：公司各酬金政策請詳下表：

	董事	高階經理人	員工
給付酬金政策	依各董事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度、貢獻之價值及所承擔之責任，參酌國內外業界報酬水準、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等因素綜合評估。	依經理人所負經營管理之職責，依據公司經營績效及其個人表現，同時考量吸引並留用專業經營管理人才之市場行情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等因素，給予該職務相對合理之市場薪酬。	依員工所負之職責，依據公司經營績效及其個人表現，同時考量吸引並留用人才之市場行情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等因素，給予該職務相對合理之市場薪酬。
標準與組合	<p>1. 本公司董事之薪酬結構如下：</p> <p>(1) 酬勞：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所提撥之董事酬勞。</p> <p>(2) 報酬：係指每月固定支領之董事報酬、獨立董事報酬及功能性委員會報酬等。</p> <p>(3) 出席費：指親自出席會議，所得支領之費用。</p> <p>2. 獨立董事：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之給付，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按月領取固定之報酬，不參與依章程規定每年度提撥之董事酬勞之分配。</p>	<p>本公司經理人之薪酬結構如下：</p> <p>1. 固定性薪酬：依各職級所負經營管理之職責核定之報酬。</p> <p>2. 變動性薪酬：</p> <p>(1) 績效獎金：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其個人表現，同時考量同業通常水準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等因素，依績效考核結果進行分配之獎金。</p> <p>(2) 員工酬勞：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百分之〇·五以上，依個人表現，與員工分享經營利潤之薪酬。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p> <p>(3) 股票相關獎勵計畫：為吸引人才及提高員工向心力，視公司政策及留才計畫之需要規劃之獎勵計畫。</p> <p>3. 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電信津貼、團體保險、健康檢查等其他員工福利。</p>	<p>本公司員工之薪酬結構如下：</p> <p>1. 固定性薪酬：依各職級所負之職責核定之報酬。</p> <p>2. 變動性薪酬：</p> <p>(1) 績效獎金：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其個人表現，同時考量同業通常水準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等因素，依績效考核結果進行分配之獎金。</p> <p>(2) 員工酬勞：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百分之〇·五以上，依個人表現，與員工分享經營利潤之薪酬。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p> <p>(3) 股票相關獎勵計畫：為吸引人才及提高員工向心力，視公司政策及留才計畫之需要規劃之獎勵計畫。</p> <p>3. 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電信津貼、團體保險、健康檢查等其他員工福利。</p>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董事	高階經理人	員工
訂定酬金程序	董事各項薪酬訂定之程序，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核定。	1. 每年參與外部顧問機構辦理之「市場薪資調查」，藉以取得市場薪資水準，以作為本公司訂定酬金之參考。 2. 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每年參與外部顧問機構辦理之「市場薪資調查」，藉以取得市場薪資水準，以作為本公司訂定酬金之參考。
酬金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本公司「章程」第32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逾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之發放對象以非獨立董事者為限。 次按本公司「章程」第24條規定，董事及獨立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度、貢獻之價值及所承擔之責任，參酌國內外業界定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惟獨立董事由董事會議定固定報酬；而依據本公司「董事薪酬給付辦法」第4第1項規定，獨立董事報酬之給付，為按月領取固定之報酬，不參與依章程規定每年度提撥之董事酬勞分派。 基上，依本公司「董事薪酬給付辦法」第7條規定，董事會每年得進行董事之績效評估，如「個別董事績效考核問卷」考核成績未達「良」等級者，該董事支領之報酬須重新檢視。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7條第2項規定，「個別董事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以及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另依該辦法第8條後段規定，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亦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表現，於年度終了時，以績效表現核予考績結果，並聯結個人績效獎金。 經理人績效表現之評估項目，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淨利、股東權益報酬率、保費收入等)及非財務性指標(如公司治理、法令遵循等)。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員工之績效表現，於年度終了時，以績效表現核予考績結果，並聯結個人績效獎金。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公司章程有關員工及董事酬勞內容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〇·五以上為員工酬勞，及不逾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之發放對象以非獨立董事者為限。

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168,000仟元及150,900仟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帳列營業費用項下；民國110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319,000仟元及228,000仟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帳列營業費用項下。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3月24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110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之金額分別為319,000仟元及233,000仟元，其與民國110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差異5,000仟元並認列為111年度之費用。

29.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473,126	\$3,841,52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83,973)	(316,34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7,792,016	(881,876)
與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4,596,133)	-
其他	(128,381)	163,123
所得稅費用(利益)	\$3,356,655	\$2,806,434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91,648)	\$(937,4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04,439)	(6,303,64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1,797,178)	(422,497)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145	(5,195)
不動產重估增值	48,353	114,953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3,637,767)</u>	<u>\$(7,553,793)</u>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	\$(86,626)
分紅保單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	(24,19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評價損益	-	86,626
與課稅損失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 延所得稅	(11,927)	-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u>\$(11,927)</u>	<u>\$(24,195)</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16,515,674</u>	<u>\$31,346,672</u>
以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303,135	6,269,334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3,753,530)	(4,637,342)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2,575	20,31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377,274	-
最低稅負制應繳納金額	-	1,026,34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83,973)	(316,341)
所得稅法第42條規定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1,246,428	-
未扣抵之國外投資扣繳稅額	435,018	273,713
未分配盈餘加徵5%所得稅	30,290	-
其他	(120,562)	170,40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3,356,655</u>	<u>\$2,806,434</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直接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其他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異	\$104,917	\$(1,046)	\$-	\$-	\$-	\$103,8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	(641,680)	293,931	-	-	-	(347,749)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455,329)	(3,080)	3,693,265	-	-	3,234,85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8,193	354,860	-	-	-	383,053
負債準備	348	572	-	-	-	92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1,092	4,476	(7,145)	-	-	48,423
應付帶薪假	27,037	3,846	-	-	-	30,883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11,355,967	(18,377,417)	-	-	-	(7,021,450)
土地增值稅	(7,194)	-	-	-	-	(7,194)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1,459,812)	(1,544)	(48,353)	-	-	(1,509,709)
不動產及設備公允價值調整	9,180	1,489	-	-	-	10,669
廉價購買利益	(92,343)	60,278	-	-	-	(32,065)
未使用課稅損失	-	14,596,133	-	11,927	(1,695,086)	12,912,97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3,067,502)</u>	<u>\$3,637,767</u>	<u>\$11,927</u>	<u>\$(1,695,086)</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8,920,376</u>					<u>\$7,807,48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3,074,033</u>					<u>\$16,725,64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4,153,657)</u>					<u>\$(8,918,167)</u>

民國110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直接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其他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異	\$105,412	\$(495)	\$-	\$-	\$-	\$104,9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	(821,132)	179,452	-	-	-	(641,68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8,030,731)	(1,523)	7,663,551	(86,626)		(455,3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321	17,872	-	-	-	28,193
負債準備	1,164	(816)	-	-	-	348
淨確定福利負債	58,062	(12,165)	5,195	-	-	51,092
應付帶薪假	20,824	6,213	-	-	-	27,037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10,657,801	698,166	-	-	-	11,355,967
土地增值稅	(7,194)	-	-	-	-	(7,194)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1,106,173)	(238,686)	(114,953)	-	-	(1,459,812)
不動產及設備公允價值調整	7,703	1,477	-	-	-	9,180
廉價購買利益	(161,601)	69,258	-	-	-	(92,34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718,753</u>	<u>\$7,553,793</u>	<u>\$(86,626)</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734,456</u>					<u>\$8,920,376</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0,861,287</u>					<u>\$13,074,03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0,126,831)</u>					<u>\$(4,153,657)</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

民國111年度產生之課稅損失84,929,697仟元，其最後可抵減年度為民國121年度。

(4)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109年度。

3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鑑於本公司並未發行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此本公司無須對基本每股盈餘的金額進行稀釋調整。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13,159,019	\$28,540,23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920,653	4,920,653
基本每股盈餘(元)	\$2.67	\$5.80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31.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1)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負債明細表如下：

項 目	資 產	
	111.12.31	110.12.31
銀行存款	\$663,082	\$2,446,1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138,855	98,563,221
其他應收款	33,578	32,146
合 計	<u>\$103,835,515</u>	<u>\$101,041,555</u>

項 目	負 債	
	111.12.31	110.12.31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103,821,410	\$101,025,859
其他應付款	14,105	15,696
合 計	<u>\$103,835,515</u>	<u>\$101,041,555</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費用明細表如下：

項 目	收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保費收入	\$7,459,835	\$6,375,0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6,187,023)	5,320,327
利息收入	594	213
其他收入	168,290	172,092
兌換(損)益	1,683,832	(331,794)
合 計	<u>\$3,125,528</u>	<u>\$11,535,847</u>

項 目	費 用	
	111年度	110年度
保險賠款與給付	\$3,519,964	\$5,369,877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淨變動	(2,658,597)	3,876,503
管理費支出	2,264,161	2,289,467
合 計	<u>\$3,125,528</u>	<u>\$11,535,847</u>

(3) 本公司因經營前揭投資型保險業務，而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分別為277,871仟元及306,884仟元，帳列手續費收入。

七、保險合約資訊

1. 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程序及方法

(1) 風險管理之架構、組織及權責範圍：

本公司董事會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整體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負責核定公司風險胃納及主要風險限額、審閱及核准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董事會下並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各項風險管理報告及相關事務呈報風險管理委員會並由董事會做最終之核定。除風險管理委員會外，另設立資產負債風險管理小組，以強化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此外並設立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之風險管理部，負責執行各項風險管理措施，並落實各項風險管理機制，包含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事務，同時協助董事會擬定公司風險胃納，並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政策規章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定事項。另，業務單位則須負責風險之辨識，並呈報風險暴露狀況，衡量風險發生時所影響之程度，定期檢視各項風險及限額，並確保單位之內部控制程序有效執行，以符合相關法規及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針對各項業務制定足以辨識、衡量、監控、報告及回應風險之有效機制，建立明確之風險管理目標、控管方式及責任歸屬，以確保各項營運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俾創造最大之盈餘及股東利潤。另遵循集中管理及專業分工原則，按風險來源指派權責單位進行管理各類風險，並針對各類風險制定相關管理辦法或管理機制，定期提出風險報告以監控各類風險。

(3) 準備金相關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準備金相關風險係指針對簽單業務低估負債，造成各種準備金之提存，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對於保險業務之準備金相關風險訂定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並落實執行。

(4)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係指資產和負債價值變動不一致所致之風險。本公司根據所銷售之保險負債風險屬性及其複雜程度，訂定適當之資產負債管理機制，使本公司在可承受之範圍內，形成、執行、監控和修正資產和負債相關策略。其內容包含下列項目：

- ①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辨識。
- ②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衡量。
- ③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回應。

2. 保險風險資訊

(1) 保險風險之敏感度－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保險公司係依法規計提各項準備金，並定時進行負債適足性測試，以評估公司整體保險負債是否適足。

本公司承保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主要風險包括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費用及投資報酬率，於負債適足性測試時，將納入公司所有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依評估時點之現時資訊訂定上述各項精算假設，以評估公司整體帳上保險負債是否適足。若測試結果顯示帳上保險負債確有不適足時，將依規定計提其不足數為負債適足準備金，此負債適足準備金之提存將影響公司當期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底就所有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而言，於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費用假設變動5%，及投資報酬率假設下降0.1%之狀況下，皆不致造成本公司保險負債之不適足。

(2) 保險風險集中之說明

- ① 本公司所有業務均來自台灣境內，保險風險在本公司所承保的各個地區並無重大的差別，且本公司依每一危險單位及每一危險事故訂定可忍受之累積風險限額，並就超出限額之風險透過再保險予以移轉保險風險。有關本公司持有再保險前後之風險集中情形，請參閱附註(六)、16之各項準備明細表。
- ② 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發生重大事故所需支應之巨額賠款而提存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以及為因應各該險別損失率或賠款異常變動而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3) 理賠發展趨勢

①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97	\$2,170,100	\$2,736,556	\$2,776,542	\$2,781,989	\$2,786,399	\$2,792,187	\$2,798,032	\$2,798,807	\$2,799,546	\$2,800,435	\$2,802,449	\$2,803,020	\$2,803,856	\$2,804,061	\$2,805,453	-
98	2,243,111	2,870,648	2,924,110	2,934,461	2,936,046	2,939,451	2,940,095	2,940,209	2,940,748	2,941,322	2,941,824	2,941,957	2,941,970	2,942,857	-	-
99	2,574,879	3,071,401	3,132,443	3,137,874	3,143,299	3,143,963	3,144,299	3,144,902	3,145,167	3,145,541	3,145,762	3,146,132	3,146,191	-	-	-
100	2,610,108	3,276,928	3,328,279	3,342,075	3,346,106	3,350,438	3,351,824	3,354,243	3,354,835	3,355,901	3,356,774	3,357,014	-	-	-	-
101	2,345,575	2,953,776	3,029,335	3,045,381	3,048,828	3,051,256	3,054,748	3,056,337	3,057,879	3,058,682	3,059,236	-	-	-	-	-
102	2,267,213	2,964,954	3,028,400	3,040,442	3,045,355	3,053,040	3,054,855	3,055,997	3,057,193	3,058,524	-	-	-	-	-	-
103	3,448,229	4,203,186	4,284,682	4,298,217	4,303,753	4,317,090	4,321,020	4,323,776	4,325,954	-	-	-	-	-	-	-
104	3,530,488	4,420,482	4,498,438	4,510,113	4,516,573	4,518,832	4,521,127	4,521,956	-	-	-	-	-	-	-	-
105	3,721,820	4,648,280	4,743,133	4,757,525	4,763,372	4,765,519	4,769,820	-	-	-	-	-	-	-	-	-
106	4,320,234	5,400,952	5,537,543	5,552,592	5,557,933	5,563,170	-	-	-	-	-	-	-	-	-	-
107	4,775,948	5,950,536	6,060,673	6,078,878	6,086,102	-	-	-	-	-	-	-	-	-	-	-
108	5,257,484	6,776,954	6,904,733	6,935,395	-	-	-	-	-	-	-	-	-	-	-	-
109	5,208,589	6,557,028	6,720,337	-	-	-	-	-	-	-	-	-	-	-	-	-
110	5,729,794	7,330,220	-	-	-	-	-	-	-	-	-	-	-	-	-	-
111	8,258,280	-	-	-	-	-	-	-	-	-	-	-	-	-	-	-

註：本表未包含長年期壽險

加：長年期險種賠款 468,555
無理賠優惠賠款準備 113,830
賠款準備金餘額 \$3,582,24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②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97	\$2,128,556	\$2,682,784	\$2,721,905	\$2,719,002	\$2,723,312	\$2,728,970	\$2,734,682	\$2,735,440	\$2,736,162	\$2,737,031	\$2,739,000	\$2,739,557	\$2,740,394	\$2,740,598	\$2,741,991		
98	2,204,858	2,820,114	2,862,350	2,868,022	2,869,572	2,872,900	2,873,529	2,873,640	2,874,167	2,874,728	2,875,219	2,875,351	2,875,365	2,876,252		-	
99	2,535,358	3,010,157	3,068,543	3,066,830	3,072,133	3,072,782	3,073,109	3,073,699	3,073,958	3,074,324	3,074,544	3,074,914	3,074,973		-	-	
100	2,561,841	3,214,455	3,260,383	3,266,408	3,270,348	3,274,581	3,275,936	3,278,301	3,278,879	3,279,945	3,280,818	3,281,058		-	-	-	
101	2,304,504	2,897,464	2,967,538	2,976,431	2,979,800	2,982,173	2,985,586	2,987,140	2,988,681	2,989,484	2,990,038		-	-	-	-	
102	2,227,515	2,908,429	2,966,622	2,971,604	2,976,405	2,983,916	2,985,691	2,986,833	2,988,029	2,989,360		-	-	-	-	-	
103	3,387,852	4,123,055	4,197,276	4,200,902	4,206,313	4,219,348	4,223,278	4,226,033	4,228,211		-	-	-	-	-	-	
104	3,468,881	4,336,525	4,407,051	4,408,435	4,414,314	4,416,573	4,418,868	4,419,697		-	-	-	-	-	-	-	
105	3,657,093	4,560,257	4,647,033	4,649,868	4,655,715	4,657,862	4,662,163		-	-	-	-	-	-	-	-	
106	4,244,930	5,298,470	5,424,716	5,439,766	5,445,107	5,450,344		-	-	-	-	-	-	-	-	-	
107	4,692,869	5,837,265	5,946,601	5,964,806	5,972,030		-	-	-	-	-	-	-	-	-	-	
108	5,165,606	6,658,675	6,786,454	6,817,116		-	-	-	-	-	-	-	-	-	-	-	
109	5,136,641	6,454,169	6,616,159		-	-	-	-	-	-	-	-	-	-	-	-	
110	5,640,880	7,192,041		-	-	-	-	-	-	-	-	-	-	-	-	-	
111	8,190,602		-	-	-	-	-	-	-	-	-	-	-	-	-	-	
																	\$2,988,952

註：本表未包含長年期壽險

加：長年期險種賠款 435,297

無理賠優惠賠款準備 113,830

賠款準備金餘額 \$3,538,079

本公司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及其相關理賠處理成本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本公司，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不包含將於一年內確定給付金額及時間之案件)，各事故年度係指賠案發生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每一斜線代表每一年度年底之各事故年度累積已發生賠款金額，所稱已發生賠款金額包括已決及未決賠款，說明本公司如何隨時間經過估計各事故年度之理賠金額。影響本公司賠款準備提存數之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計未來賠付金額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

對本公司承接之保險合約而言，其信用風險來自於再保險人未能履行其再保險合約之義務而使本公司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若與再保險人發生爭議，可能導致再保險資產減損。另保險經紀人或代理人之應收款亦具有信用風險。

本公司再保險合約之最大暴險為再保險資產帳面值。為管理上述風險，避免發生信用損失，本公司選擇與信用良好之再保險公司交易，訂定相關選擇標準規範，定期評估再保人財務業務狀況並監控其信用狀況或評等，視情況於必要時調整業務範圍與規模，並預防信用風險過度集中之情況。

(5) 流動性風險：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保險合約負債之流動性風險到期日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3年	3-5年	5-15年	15年以上
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投資合約之保險負債	\$41,692,062	\$116,585,911	\$123,717,709	\$643,541,839	\$4,047,223,485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	-	-	-	-
110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3年	3-5年	5-15年	15年以上
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投資合約之保險負債	\$38,514,881	\$132,626,854	\$144,267,981	\$604,249,058	\$3,805,721,194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	-	-	-	-

- 註：1. 本表係推估所有保險負債相關之淨現金流量其發生始點。
2. 實際到期日會因保戶解約權之行使而產生變動。
3. 該表無法與資產負債表之負債勾稽，係因上述合約係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分析，另包括未來續期保費收入之現金流入。
4. 除上表分析外，本公司以預期12個月以內及以上分析資產負債，請參閱附註十。

(6) 市場風險：

本公司於衡量保險合約負債時，係依現行「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之規定，採用主管機關規定之準備金折現率計提準備金，此假設未必與市場利率有一致之改變，因此市場風險之變動，對本公司保險合約之損益與權益沒有顯著影響。然市場風險變動對於依現時資訊評估之負債適足性測試可能有影響，但對本公司目前已認列之保險負債之適足情形影響不大。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38,245,272	\$435,588,8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093,336	280,355,3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91,255,101	153,785,2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12,801,967	1,201,310,968
應收款項	18,163,747	17,038,235
放款	33,263,106	33,931,189
存出保證金	11,213,908	7,472,351
小計	1,766,697,829	1,413,538,038
合計	<u>\$2,136,036,437</u>	<u>\$2,129,482,209</u>

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7,876,147	\$981,018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2,152,682	13,169,025
應付債券	10,000,000	10,000,000
租賃負債	1,982,475	1,768,675
存入保證金	724,439	1,802,584
小計	24,859,596	26,740,284
合計	<u>\$32,735,743</u>	<u>\$27,721,30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①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②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掛牌買賣之上市櫃股票及基金等)。
- ③ 非屬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式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以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④ 換匯及遠期外匯係以路透社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為主，就個別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象提供之報價資料。
- ⑤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 ⑥ 本公司對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合約信用風險評價之調整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 “CVA”)及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 “DVA”)，藉以反映交易對手(CVA)或本公司(DVA)可能拖欠還款及未必可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本公司於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在本公司無違約之條件下)，並納入交易對手的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交易對手違約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CVA)。反之，以本公司違約機率(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考量本公司違約損失率後乘以本公司違約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DVA)。本公司採用內部評等估計PD、參酌學者建議及國外金融機構經驗估計LGD、採衍生工具之市價評估方法估計EAD，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放款、應付款項、應付債券、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外，其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111.12.31	110.12.31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12,801,967	\$1,201,310,968
存出保證金－債券	7,400,484	7,402,206
	公允價值	
	111.12.31	110.12.31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73,051,756	\$1,251,475,220
存出保證金－債券	7,874,205	8,722,040

3. 公允價值及層級資訊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35,593,189	\$134,448,815	\$97,236	\$1,047,138
債券	45,392,705	10,335,421	35,057,284	-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9,614,892	-	9,614,892	-
其他	147,644,486	112,566,266	-	35,078,2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31,093,336	16,702,937	-	14,390,399
投資性不動產	66,166,134	-	-	66,166,13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7,876,147	-	7,876,147	-
	110.12.31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93,387,963	\$192,685,785	\$-	\$702,178
債券	51,146,404	13,125,949	38,020,455	-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4,275,043	-	4,275,043	-
其他	186,779,417	167,750,597	-	19,028,8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53,994,299	34,533,821	343,068	19,117,410
債券	226,361,045	133,876,839	92,484,206	-
投資性不動產	40,746,757	-	-	40,746,757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981,018	-	981,018	-

A.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110年度間，本公司資產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4,104,972仟元，因市場報價未能取得，故將其自第一等級移轉至第二等級。此外，本公司資產中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11,033,573仟元，因市場報價可以取得，故將其自第二等級移轉至第一等級；本公司資產中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4,468,029仟元，因市場報價未能取得，故將其自第一等級移轉至第二等級。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民國111年度

	認列總利益(損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取得/發行	轉入(轉出)		
		認列於損益 (註1)	綜合損益 (註2)		處分/清償/ 強制轉換	第三等級 (註3)(註4)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 票	\$702,178	\$-	\$52,334	\$353,064	\$(18,199)	\$(42,239)	\$1,047,138
其 他	19,028,820	32,825	2,539,334	14,393,495	(916,254)	-	35,078,2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股 票	19,117,410	-	(1,912,753)	-	(374,469)	(2,439,789)	14,390,399
投資性不動產	40,746,757	(200,726)	-	23,821,867	(132,331)	1,930,567	66,166,134

民國110年度

	認列總利益(損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取得/發行	轉入(轉出)		
		認列於損益 (註1)	綜合損益 (註2)		處分/清償/ 強制轉換	第三等級 (註3)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 票	\$283,365	\$-	\$68,934	\$351,982	\$(2,103)	\$-	\$702,178
其 他	8,379,207	(77,972)	2,249,470	9,576,500	(1,098,385)	-	19,028,8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股 票	21,978,265	-	(2,769,894)	173,600	(264,561)	-	19,117,410
投資性不動產	34,318,973	392,001	-	3,351,950	(26,051)	2,709,884	40,746,757

- 註1：列報於綜合損益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 註2：列報於綜合損益表「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不動產重估增值」。
- 註3：投資性不動產該欄位金額係與不動產及設備間之移轉。
- 註4：股票該欄位金額係包含因公允價值可取得活絡市場報價或可採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故自第三等級轉出至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以及因成為具有重大影響力，故自第三等級轉出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其中與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222,658)	\$374,08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78,915	(451,490)

C.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111.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法	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	0~10%	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法	流動性折價	10~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控制權溢價	0~10%	控制權溢價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收益法	資金成本率	7.86%	資金成本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流動性折價	0~1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資產法	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	0~30%	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投資性不動產				請詳附註六、8之說明
110.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法	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	0~10%	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法	流動性折價	10~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控制權溢價	0~10%	控制權溢價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收益法	資金成本率	6.71%	資金成本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流動性折價	0~1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資產法	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	0~30%	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投資性不動產				請詳附註六、8之說明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有針對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進行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另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委任外部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師每半年出具估價報告，且每季於資產負債表日檢討評估公允價值之有效性，檢視原估價報告以決定是否重新出具估價報告，並出具複核意見書。本公司不動產管理部逐一檢核外部估價報告之適法性、對估價結果有重大影響之估價參數合理性及正確性。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	\$528,977,922	\$744,073,834	\$-	\$1,273,051,756
投資性不動產	-	-	2,502,745	2,502,745
存出保證金				
債券	-	7,874,205	-	7,874,20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	\$466,605,518	\$784,869,702	\$-	\$1,251,475,220
投資性不動產	-	-	2,535,809	2,535,809
存出保證金				
債券	-	8,722,040	-	8,722,040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第42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11.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 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 互抵之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所收取之			
			金融工具	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9,614,892	\$-	\$9,614,892	\$2,744,964	\$190,390	\$6,679,538

111.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 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 互抵之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設定質押之			
			金融工具	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7,876,147	\$-	\$7,876,147	\$2,744,964	\$3,794,280	\$1,336,903

110.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 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 互抵之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所收取之			
			金融工具	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4,275,043	\$-	\$4,275,043	\$912,518	\$1,568,639	\$1,793,886

110.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 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 互抵之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設定質押之			
			金融工具	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981,018	\$-	\$981,018	\$912,518	\$36,828	\$31,67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金融資產重分類

本公司所持有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組合，係為強化負債面償付能力而投資之經營模式，須兼顧利息與本金之收取及資本利得。惟在全球多國央行激進升息之極罕見情境下，本公司對於管理該等投資組合產生之現金流量已由兼顧合約現金流量之收取及處分資產產生資本利得轉變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不僅處分比例已逐季下降，且處分之資本利得亦大幅減少。因應本公司對該投資組合管理經營模式的變化，管理階層於民國111年9月30日基於外部及內部變動之結果而決定金融資產重分類，並以民國111年10月1日為重分類日。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將金融資產之衡量種類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該金融資產應於重分類日按其公允價值重分類。惟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於重分類日自權益移除並就該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作調整，因此，該金融資產於重分類日之衡量如同過去即已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前述重分類對重分類日之財務報告影響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128,095,306仟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167,607,578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7,070,854仟元，以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其他權益增加32,441,418仟元。

前述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111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128,736,451仟元。

若前述金融資產未經重分類，則該等資產(含處分)自重分類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應帳列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利益為3,744,273仟元(稅後金額為3,225,655仟元)，另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評價損益金額變動數為增加3,821,146仟元(稅後金額為增加3,287,180仟元)。

九、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因持有金融資產而產生之風險，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其主要財務風險為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公司已針對前述各項財務風險建立相關管理辦法，規範衡量與評估方法，以下為各項風險之定義、來源、管理程序以及用以衡量風險之方法：

1. 信用風險分析

(1) 信用風險係指發行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及財務活動(主要為放款、各種金融工具投資及應收款項)所致。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其財務狀況、信用評等、以往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等因素，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就金融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仍符合信用風險低之條件，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本公司並藉由適當時機(例如信用風險顯著增加)處分該等投資，以降低信用損失。另本公司已建置信用風險值模型，以衡量發行人信用評等變動或違約所導致之信用部位最大可能損失。此外，並依據發行人所處地區、產業、信用評等等各分項投資組合，分別檢視其集中度風險。

本公司放款依據5P原則訂定影響風險之因子，並依其影響風險之程序給予不同權數，以計算每一放款戶之信用評分。信用評分綜合評量客戶貸款目的之合理性、擔保品區域、價值與成數、客戶之信用報告、歷史之放款繳息記錄、財務狀況及償債能力等，並依評分分層核決，以控管貸放風險。一旦發生延滯即迅速依辦法程序積極催收，避免財務損失之發生。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部分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並以信用風險作為區分群組之基礎，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本公司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判斷，主要考量指標包括外部信用評等等級及其變動級距、與發行人有關之其他市場資訊顯示其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等；對於信用減損之判斷，係指違約、持有債務工具之利息或本金支付逾期超過90天、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進入破產或財務重整、若干事項合併影響可能已導致金融資產變成信用減損等情事發生。若判定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係以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則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另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方法係考量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未來12個月或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以及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12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違約機率为發行人或交易對手發生違約之機率，違約損失率係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本公司係採用外部信用評等機構公布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資訊，並依據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或市場狀況等調整後計算。

本公司以金融資產之攤銷後成本加計應計息及應收款項衡量違約暴險額，而放款則以計算時點債務人的本金餘額、利息及應付費用之合計數作為違約暴險額。

部分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考量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資訊，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2)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分析

A.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債務工具或存放於銀行之存款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依地區分布列示如下：

日期：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台灣	亞洲	歐洲	美洲	全球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72,070,423	\$5,434,433	\$13,750,245	\$-	\$-	\$91,255,1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395,770	7,696,652	8,938,761	2,361,522	-	45,392,7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5,148,278	438,587,693	354,469,629	639,373,017	5,223,350	1,612,801,967
存出保證金－債券	7,400,484	-	-	-	-	7,400,484
合計	\$281,014,955	\$451,718,778	\$377,158,635	\$641,734,539	\$5,223,350	\$1,756,850,257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15.99%	25.71%	21.47%	36.53%	0.30%	100.00%

日期：11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台灣	亞洲	歐洲	美洲	全球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9,250,490	\$10,620,757	\$13,914,048	\$-	\$-	\$153,785,2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218,292	7,592,246	16,850,342	2,485,524	-	51,146,4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616,783	86,249,417	50,287,213	34,207,632	-	226,361,0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791,992	327,458,052	283,806,918	440,734,653	4,519,353	1,201,310,968
存出保證金－債券	7,402,206	-	-	-	-	7,402,206
合計	\$361,279,763	\$431,920,472	\$364,858,521	\$477,427,809	\$4,519,353	\$1,640,005,918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22.03%	26.34%	22.25%	29.11%	0.27%	100.0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本公司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之最大信用曝險依地區分布列示如下：

日期：111年12月31日

擔保品座落區域	北區：	中區：	南區：	合 計
	大台北及東部縣市	台中至彰化及南投	台南以南縣市	
擔保放款	\$138,037	\$56,197	\$76,266	\$270,500
催收款	-	-	-	-
合 計	\$138,037	\$56,197	\$76,266	\$270,500
佔整體比率	51.03%	20.78%	28.19%	100.00%

日期：110年12月31日

擔保品座落區域	北區：	中區：	南區：	合 計
	大台北及東部縣市	台中至彰化及南投	台南以南縣市	
擔保放款	\$193,503	\$86,402	\$109,333	\$389,238
催收款	-	-	-	-
合 計	\$193,503	\$86,402	\$109,333	\$389,238
佔整體比率	49.71%	22.20%	28.09%	100.00%

(3) 備抵損失之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12個月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則第9號規定
	信用損失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信用風險已減損)	提列之減損
111.1.1	\$17,277	\$-	\$-	\$17,277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707)	-	707	-
當期除列金融資產	(4,512)	-	(4)	(4,516)
當期創始或購入金融資產	287	-	8	295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6,058	-	504,679	510,737
匯率及其他變動	2,007	-	73,973	75,980
重分類	(20,410)	-	(579,363)	(599,773)
111.12.31	\$-	\$-	\$-	\$-
110.1.1	\$24,319	\$-	\$-	\$24,319
當期除列金融資產	(12,342)	-	-	(12,342)
當期創始或購入金融資產	1,069	-	-	1,069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4,810	-	-	4,810
匯率及其他變動	(579)	-	-	(579)
110.12.31	\$17,277	\$-	\$-	\$17,27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風險已減損)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111.1.1	\$101,776	\$46,202	\$-	\$147,97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786)	-	786	-
當期除列金融資產	(7,203)	(4)	(408)	(7,615)
當期創始或購入金融資產	26,538	-	17	26,555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67,724	22,545	567,743	658,012
匯率及其他變動	13,828	6,918	(17,243)	3,503
重分類	20,410	-	579,363	599,773
111.12.31	\$222,287	\$75,661	\$1,130,258	\$1,428,206
110.1.1	\$56,917	\$-	\$-	\$56,917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54)	154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當期除列金融資產	(6,155)	(23)	-	(6,178)
當期創始或購入金融資產	29,274	-	-	29,274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23,968	47,436	-	71,404
匯率及其他變動	(2,074)	(1,365)	-	(3,439)
110.12.31	\$101,776	\$46,202	\$-	\$147,978

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之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風險已減損)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111.1.1	\$1,152	\$388	\$-	\$1,54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當期除列金融資產	(665)	(964)	-	(1,629)
當期創始或購入金融資產	895	-	108,430	109,325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69	36	-	105
匯率及其他變動	657	1,176	560,721	562,554
111.12.31	\$2,108	\$636	\$669,151	\$671,89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個月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則第9號規定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信用風險已減損)	提列之減損
110.1.1	\$805	\$-	\$-	\$805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	1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當期除列金融資產	(187)	-	-	(187)
當期創始或購入金融資產	267	-	-	267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296	399	-	695
匯率及其他變動	(28)	(12)	-	(40)
110.12.31	\$1,152	\$388	\$-	\$1,540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變動，主要係因計算備抵損失之參數受近期金融環境及前瞻性因子之影響而變動，以及除列及新購部位所影響。

衡量上述金融資產之債務工具投資及相關之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預期損失率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信用風險已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0.00% ~ 0.09%	2.66% ~ 2.84%	5.28% ~ 8.66%
其他應收款	0.00% ~ 0.09%	2.66% ~ 2.84%	100%

110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信用風險已減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0.00%~0.06%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0.00%~0.06%	1.80%~1.93%	-
其他應收款	0.00%~0.06%	1.80%~1.93%	-

民國111年度因俄烏戰爭爆發，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告時，考量相關影響，已適當提列減損。續後仍將密切評估俄羅斯及烏克蘭等區域狀況，並視情況檢視對本公司投資部位可能的影響。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擔保放款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依「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提列之減損小計		合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減損小計		
111.1.1	\$5	\$193	\$330	\$528	\$5,601	\$6,12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當期除列金融資產	-	-	-	-	-	-
依「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1,808)	(1,808)
匯率及其他變動	(1)	(47)	(2)	(50)	-	(50)
111.12.31	\$4	\$146	\$328	\$478	\$3,793	\$4,271
110.1.1	\$8	\$384	\$444	\$836	\$8,312	\$9,14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當期除列金融資產	1	-	(18)	(17)	-	(17)
依「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2,711)	(2,711)
匯率及其他變動	(4)	(191)	(96)	(291)	-	(291)
110.12.31	\$5	\$193	\$330	\$528	\$5,601	\$6,129

本公司其他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款項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4,571	\$6,874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433	(2,30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期末餘額	\$5,004	\$4,57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各項金融工具總帳面金額及信用風險品質分級資訊

A.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相關之其他應收款

日期：111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合 計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信用風險已減損)	
<u>投資等級</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96,125,225	2,741,505	-	1,598,866,730
其他應收款	12,950,132	23,147	-	12,973,279
<u>非投資等級</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77,718	-	16,086,208	22,763,926
其他應收款	137,345	-	669,151	806,496

日期：110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合 計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信用風險已減損)	
<u>投資等級</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3,332,708	\$-	\$-	\$213,332,7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4,481,553	2,472,225	-	1,206,953,778
其他應收款	11,663,976	20,872	-	11,684,848
<u>非投資等級</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47,410	-	-	3,247,4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07,374	-	-	1,907,374
其他應收款	100,661	-	-	100,661

註1：含抵繳存出保證金。

註2：本公司係參考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進行分級，其信用評等在BBB-以上者列為投資等級、信用評等未達BBB-以上或無評等者列為非投資等級。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擔保放款及相關之其他應收款

民國111年12月31日：

信用風險評等等級	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方法	擔保放款	其他應收款
信用風險低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69,038	\$294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67	3
已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166	5
總帳面金額		\$274,771	\$302

民國110年12月31日：

信用風險評等等級	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方法	擔保放款	其他應收款
信用風險低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88,984	\$330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80	5
已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203	5
總帳面金額		\$395,367	\$340

2. 流動性風險分析

- (1) 流動性風險可分為「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公司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之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銷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已依業務特性評估與監控短期現金流量情形，建置完善之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且考量市場交易量與其所持部位之相稱性審慎管理市場流動性風險，於承作投資時分散市場風險，保持投資各面向(如資產類別、到期日、區域、幣別及工具)的多角化。並規劃緊急籌資計劃以評估公司如何在長期流動性不佳的環境下，仍能正常營運並支付緊急且重大之資金需求。

本公司定期監控市場流動性，視市場情形及資金需求安排流動性資產期限組合，擬定資金使用計劃。每季報告資產以及負債之存續期間狀況，並建立現金流量模型，定期檢視現金流量狀況，以提早因應可能的流動性風險。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

B.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111.12.31				
應付款項	\$12,076,846	\$75,836	\$-	\$12,152,682
應付債券	-	-	10,000,000	10,000,000
租賃負債	153,814	457,752	3,610,180	4,221,746
110.12.31				
應付款項	\$13,110,913	\$58,112	\$-	\$13,169,025
應付債券	-	-	10,000,000	10,000,000
租賃負債	137,790	405,177	3,475,404	4,018,371

C. 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本公司操作之衍生工具包括外匯衍生工具(如外匯交換、遠期外匯)。

本公司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政府公債等流動性佳之有價證券，足以支應投資運用與償付到期負債，故面臨之流動性風險極低。另本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等衍生性金融商品因所承作之幣別係屬流動性高之貨幣，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市場流動性風險低；而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多予以續作，支應交割之資金亦充足，故資金流動性風險低。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到期日期限結構如下表所示：

	111.12.31				
	90天內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7,260,162	\$615,985	\$-	\$-	\$7,876,147
	110.12.31				
	90天內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587,924	\$231,997	\$161,097	\$-	\$981,018

3. 市場風險分析

- (1) 市場風險係指金融資產暨負債因市場風險因子波動，使得價值發生變化，造成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已建置風險值模型，公司所有涉及市場風險之金融資產，皆已納入風險管理系統定期監控，並計算風險值(Value at Risk)。超限控管指標以名目本金與風險值為主，並於每週出具風險管理報表，執行例行控管及超限處理，另亦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中，報告各資產之風險值、各類額度使用狀況及回溯測試結果。

- (2)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帳列之外幣資產及外幣負債有關，其中外幣資產與外幣負債之部分幣別相同者，將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剩餘部位則可能因匯率變動而產生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主要採用換匯與遠匯衍生性商品等工具規避匯率風險，並依相關法令及內控要求進行控管。

- (3)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波動之風險。本公司藉由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外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5) 風險值

風險值係用以衡量投資組合於特定之期間和信賴水準(confidence level)下，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投資組合可能產生之最大潛在損失。本公司目前以99%之信賴水準計算未來十日之風險值。

風險值模型必須能夠合理適當的衡量該金融工具或投資組合之最大潛在風險，方能作為本公司管理風險之模型；使用於管理風險之風險值模型，必須持續地進行模型驗證與回溯測試，以顯示該模型能夠合理有效衡量金融工具或投資組合之最大潛在風險。

(6) 壓力測試

在風險值模型之外，本公司定期以壓力測試衡量極端異常事件發生時之潛在風險。壓力測試係衡量一系列金融變數出現極端變動時，對投資組合價值之潛在影響。

目前本公司定期採用因子敏感度分析及假設情境模擬分析等方法，進行部位之壓力測試，該測試已能包含各種歷史情境中各項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之部位損失：

A. 因子敏感度分析(Simple Sensitivity)

因子敏感度分析係衡量特定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之投資組合價值變動金額。

B. 情境分析(Scenario Analysis)

情境分析係衡量假設之壓力事件發生時，對投資部位總價值所造成之變動金額，其方法包括：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歷史情境：

選取歷史事件發生期間，將該期間風險因子之波動情形加入目前之投資組合，並計算投資組合於該事件發生所產生之虧損金額。

b. 假設情境：

對未來有可能會發生之市場極端變動，進行合理預期之假設，將其相關風險因子之變動加入目前之投資組合，並衡量投資部位於該事件發生所產生之虧損金額。

風險管理部定期進行歷史情境與假設情境之壓力測試報告，以作為公司風險分析、風險預警與業務管理之依據。

因子敏感度分析表

日期：111年12月31日

風險因子	變動數(+/-)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風險(股價指數)	1%	\$-	\$2,242,519
利率風險(殖利率曲線)	+1BP	-	(49,991)
匯率風險(匯率)	+1%(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1%)	(2,336,961)	(1,403,945)

因子敏感度分析表

日期：110年12月31日

風險因子	變動數(+/-)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風險(股價指數)	1%	\$-	\$3,109,639
利率風險(殖利率曲線)	+1BP	-	(407,349)
匯率風險(匯率)	+1%(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1%)	(2,458,398)	(1,060,788)

4. 利率指標變革

本公司依據國際上利率指標變革內容評估對公司曝險部位之影響，截至民國111年12月底止，本公司受影響之債券帳面金額為27,790,022仟元，而該等債券之公開說明書中皆有後備條款，故當利率指標不存在時，仍有替代方式可持續計息。利率變革未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國際上利率指標變革發展。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資產及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及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項 目	111.12.31		合 計
	十二個月內回收 或償付之總金額	超過十二個月後回 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1,256,425	\$-	\$91,256,425
應收款項	18,163,747	-	18,163,747
本期所得稅資產	2,102,475	-	2,102,4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6,629,973	81,615,299	338,245,2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31,093,336	31,093,3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54,902	1,602,147,065	1,612,801,96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981,685	1,981,685
投資性不動產	-	68,602,687	68,602,687
放 款	5,956	33,257,150	33,263,106
再保險合約資產	1,016,200	-	1,016,200
不動產及設備	-	10,897,560	10,897,560
使用權資產	-	5,004,930	5,004,930
無形資產	-	444,677	444,67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17,767	14,207,882	16,725,649
其他資產	3,855,686	7,793,933	11,649,619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103,835,515
總資產	\$386,203,131	\$1,857,046,204	\$2,347,084,850
負債			
應付款項	\$12,076,846	\$75,836	\$12,152,6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876,147	-	7,876,147
應付債券	-	10,000,000	10,000,000
租賃負債	98,700	1,883,775	1,982,475
保險負債	21,241,675	2,061,329,682	2,082,571,357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10,886,927	10,886,927
負債準備	-	163,334	163,334
遞延所得稅負債	7,392,285	1,525,882	8,918,167
其他負債	694,709	1,343,595	2,038,304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103,835,515
總負債	\$49,380,362	\$2,087,209,031	\$2,240,424,90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110.12.31		合 計
	十二個月內回收 或償付之總金額	超過十二個月後回 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3,787,291	\$-	\$153,787,291
應收款項	17,038,235	-	17,038,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4,711,425	70,877,402	435,588,8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342,510	278,012,834	280,355,3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17,765	1,190,993,203	1,201,310,96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017,001	1,017,001
投資性不動產	-	43,216,992	43,216,992
放 款	3,839	33,927,350	33,931,189
再保險合約資產	891,059	-	891,059
不動產及設備	-	12,036,982	12,036,982
使用權資產	-	4,699,054	4,699,054
無形資產	-	304,998	304,9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880,302	193,731	13,074,033
其他資產	138,594	7,611,377	7,749,971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101,041,555
總資產	\$562,111,020	\$1,642,890,924	\$2,306,043,499
負債			
應付款項	\$13,110,913	\$58,112	\$13,169,025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24,345	-	1,924,3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81,018	-	981,018
應付債券	-	10,000,000	10,000,000
租賃負債	77,341	1,691,334	1,768,675
保險負債	21,706,428	1,966,980,461	1,988,686,889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3,351,124	3,351,124
負債準備	-	199,799	199,799
遞延所得稅負債	710,938	3,442,719	4,153,657
其他負債	2,526,693	1,231,007	3,757,7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101,041,555
總負債	\$41,037,676	\$1,986,954,556	\$2,129,033,787

十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係確認依據「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所計算之資本適足率及淨值比率皆符合保險法第一百四十三條之四所訂之資本適足等級比率，並維持健全之資本結構，以維護保戶權益並兼顧股東利益。

本公司主要透過定期監控資本適足率報告及淨值比率結果，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之清償能力。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開發金控)	本公司之母公司/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母公司)
泰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其他關係人)(註1)
盛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福豹怡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台日太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聚鑫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光貝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 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 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開發創新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 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優勢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 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貳生醫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 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 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開發文創價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 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 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之基金(凱基投信基金)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經理之投資信託基金及專戶(其他關係人)
凱基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華開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凱基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CDIB Capital Global Opportunities Fund L.P.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文教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實質關係人
國亨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其他關係人)
國亨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董事(其他關係人)
其他	董事、主要管理人員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血親及開發金控關係企業或實質關係人(其他關係人)(註2)

註1：自民國110年12月31日起，該公司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2：母公司、兄弟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母公司之董事之關係人，係自開發金控收購本公司後，成為本公司關係人。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銀行存款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0.12.31
其他關係人	\$975,517	\$913,551

(2) 應收款項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收款：		
母公司	\$53,824	\$55,732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70,659	1,776,237
其他關係人	227,805	123,394
合 計	\$1,052,288	\$1,955,363

(3)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			名目本金	資產負債表餘額 (111.12.31)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美金仟元)	項 目	餘 額
其他關係人	換匯合約	111/11/24~ 112/05/30	USD 12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788
其他關係人	換匯合約	111/9/2~ 112/6/20	USD 57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5,469

衍生金融工具			名目本金	資產負債表餘額 (110.12.31)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美金仟元)	項 目	餘 額
其他關係人	換匯合約	110/8/16~ 111/9/6	USD 64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900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0.12.31
股 票：		
其他關係人	\$921,778	\$509,528
受 益 憑 證：		
其他關係人	702,897	726,224
合 計	\$1,624,675	\$1,235,752

(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0.12.31
股 票：		
其他關係人	\$35,783	\$178,38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購入採權益法之投資

關係人名稱	交易標的	購入價款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1,552	\$-

(7) 購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關係人名稱	交易標的	購入價款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中華開發貳生醫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133,777	\$-

(8) 財產交易-購入之不動產及設備：

關係人名稱	購入價款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343,000	\$-

(9) 向關係人購入其發行之基金餘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0.12.31
其他關係人	\$3,522,170	\$6,704,200

(10) 壽險貸款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0.12.31
其他關係人	\$2,269	\$5,451

(11) 本期所得稅資產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0.12.31
母公司	\$2,093,162	\$-

係本公司與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所產生，應向母公司收取之稅款。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應付款項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0.12.31
應付佣金：		
其他關係人	\$28,231	\$33,658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7,911	176,676
合 計	<u>\$36,142</u>	<u>\$210,334</u>

(13) 本公司委由母公司代收轉付款項予非關係人，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該交易產生之預付設備款金額為36,797仟元，民國110年12月31日無前述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間，該交易產生帳列營業費用金額分別為100仟元及6仟元，其代收轉付間無差額；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無前述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

(14) 應付債券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0.12.31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4,850,000</u>	<u>\$4,850,000</u>

本公司委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發行109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之承銷機構，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12月28日取得公司債面額10,000,000仟元。截至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發行之公司債面額合計4,850,000仟元及4,850,000仟元，其產生之應付利息計1,435仟元及1,435仟元；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分別認列前述交易中，屬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利息費用計130,950仟元及130,950仟元。

(15) 其他負債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0.12.31
預收款項：		
母 公 司	\$5,702	\$-
其他關係人	4,744	5,369
暫收款項：		
其他關係人	368	-
合 計	<u>\$10,814</u>	<u>\$5,369</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0.12.31
母 公 司	\$16,452	\$19,524
其他關係人	67,918	62,194
	<u>\$84,370</u>	<u>\$81,718</u>

(17) 保費收入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母 公 司	\$2,589	\$2,358
其他關係人	193,499	192,629
合 計	<u>\$196,088</u>	<u>\$194,987</u>

(18) 利息收入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u>\$4,283</u>	<u>\$513</u>

(19) 手續費收入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u>\$17,326</u>	<u>\$19,482</u>

(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股利收入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u>\$271,945</u>	<u>\$267,420</u>

(21)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母 公 司	\$86,292	\$76,794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74,841	160,721
國亨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57,127	-
其他關係人	88,443	83,469
	<u>\$506,703</u>	<u>\$320,984</u>

出租期間及租金收取方式係依合約規定。一般租期為3~20年，收取方式主要採按月收取。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保險賠款與給付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4,733	\$2,695

(23) 佣金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450,311	\$422,222

(24) 勞務費用(帳列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26,966	\$31,041

(25) 手續費支出(帳列淨投資損益或投資成本的調整項)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61,184	\$78,909

其他手續費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30,386	\$28,727

(26) 捐贈費用(帳列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9,750

(27) 財務成本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母 公 司	\$147	\$152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30,965	130,957
其他關係人	500	478
	\$131,612	\$131,58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891	\$-
其他關係人	1,176	1,034
合計	\$46,067	\$1,034

上述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差異。

3.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75,911	\$649,130
退職後福利	16,561	6,316
股份基礎給付	75,276	6,756
合計	\$567,748	\$662,202

十三、質押之資產

質押及保證之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政府公債(帳列存出保證金)	\$7,400,484	\$7,402,206
銀行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3,794,280	36,828
合計	\$11,194,764	\$7,439,034

十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尚未投入之承諾投資額度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簽訂之投資合約中，尚未投入之承諾投資額度上限共計台幣2,750,421仟元、美金603,549仟元及歐元45,592仟元。

十五、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七、其他

1. 本公司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12.31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45,829,414	30.7080	\$1,407,329,649
澳幣(AUD)	5,339,400	20.8231	111,182,85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2,502,631	30.7080	76,850,78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6,200	30.7080	190,390
	110.12.31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43,195,379	27.6900	\$1,196,080,037
澳幣(AUD)	5,204,421	20.0891	104,552,13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3,237,451	27.6900	89,645,00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USD)	66,234	27.6900	1,834,010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參與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持有以下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權益，對於該等結構型個體本公司並未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估計損失最大暴險金額為本公司所參與之權益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私募基金投資	資產證券化商品	合 計
本公司持有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78,220	\$5,303,109	\$40,381,3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639,357	6,639,357
最大暴險金額	35,078,220	11,942,466	47,020,686
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	無	無	

民國110年12月31日

	私募基金投資	資產證券化商品	合 計
本公司持有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028,820	\$4,587,146	\$23,615,96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321,505	6,321,505
最大暴險金額	19,028,820	10,908,651	29,937,471
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	無	無	

3. 全權委託投資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出資全權委託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代為操作，其投資項目如下：

投資項目	111.12.31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現金與約當現金	\$1,165,988	\$1,165,988	\$733,041	\$733,041
國外上市櫃股票	2,795,276	2,795,276	8,173,323	8,173,323
合 計	\$3,961,264	\$3,961,264	\$8,906,364	\$8,906,364

(2)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之全權委託之資金額度為美金145,954仟元；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之全權委託之資金額度為美金226,831仟元及人民幣500,000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與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之分攤方式係依業務性質採直接歸屬方式或其他合理方式分攤至各相對交易公司。
 - (1) 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
請參閱附註十二關係人交易。
 - (2) 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分攤方式及金額。
係依業務性質採直接歸屬方式或其他合理方式(例：人數等)分攤至各相對交易公司。
5.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之權益除以不含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資產總額之淨值比率分別為4.75%及8.03%。
6.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告時已將新冠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考量。然經評估疫情對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財務狀況、繼續經營能力及資產減損等事項尚無重大影響。

十八、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一。
- (2)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3) 與關係人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註十二。
-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合約(名目本金)金額列示如下：(單位：美金仟元)

A. 持有衍生工具種類：

	111.12.31	110.12.31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u>\$27,355,861</u>	<u>\$27,634,984</u>

2. 非屬大陸地區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盛禾能源(股)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自用發 電設備業	\$199,000	\$199,000	19,900,000	19.90%	\$192,949	\$(12,791)	\$(2,614)	採權益法 之投資
本公司	福豹怡號能源(股)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業	500,000	377,778	50,000,000	39.68%	487,048	(27,301)	(5,368)	採權益法 之投資
本公司	台日太陽光電(股)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自用發 電設備業	471,300	451,500	47,130,000	30.00%	489,123	49,262	14,779	採權益法 之投資
本公司	聚鑫能源(股)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業	216,000	-	21,600,000	30.00%	215,860	(521)	(141)	採權益法 之投資
本公司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 (股)公司	台灣	創業投資業	273,776	-	21,000,000	20.00%	388,705	559,478	114,929	採權益法 之投資
本公司	光貝(股)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業	208,000	-	20,800,000	41.68%	208,000	(170)	-	採權益法 之投資

(2)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三。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四。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出資額	帳面金額(註2)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股票						
盛禾能源(股)公司	得禾能源(股)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970,840股	\$940,204	100.00%	(註1)
盛禾能源(股)公司	得禾一能源(股)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948,000股	10,277	100.00%	(註1)
盛禾能源(股)公司	得禾二能源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12,370仟元	12,848	100.00%	(註1)
福豹怡號能源(股)公司	恩富資本太陽能(股)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126,000,000股	1,460,287	70.00%	(註1)
台日太陽光電(股)公司	坤昇太陽光電(股)公司	關聯企業	採權益法之投資	69,267,480股	1,374,357	24.00%	(註1)
聚鑫能源(股)公司	新星能源(股)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72,000,000股	720,000	100.00%	(註1)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 (股)公司	Powder Pharmaceuticals,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7,192股	29,327	4.99%	29,327
	寶楠生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375,000股	77,625	16.07%	77,625
	APrevent Medical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907,917股	82,016	10.25%	82,016
	漢達生技醫藥(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745,000股	339,008	2.11%	339,008
	仲恩生醫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600,000股	65,000	5.84%	65,000
	博信生物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675,690股	26,757	10.62%	26,757
	Lifemax Healthcare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5,405,000股	43,154	1.66%	43,154
	Immune-Onc Therapeutics,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2,442股	81,834	1.33%	81,834
	昱展新藥生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6,888,000股	789,089	12.08%	789,089
	安成生物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0,000股	16,214	1.62%	16,214
	東曜藥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156,200股	29,830	0.41%	29,830
	CellMax, Limite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995,322股	5,184	0.43%	5,184
	盛雲電商(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4,230,700股	105,768	16.27%	105,768
	Prenetics Global Limite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00股	24,566	0.31%	24,566
Espero BioPharma,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61,239股	-	1.16%	-	
光貝(股)公司	貝和電力(股)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8,300,000股	82,601	100.00%	(註1)

註1：採權益法之投資，無須揭露公允價值。

註2：未經會計師查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事項。

3. 大陸投資及業務資訊：

- (1) 本公司於民國93年11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赴大陸地區設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北京代表處，94年7月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於94年8月正式設立。
- (2) 本公司於民國99年12月30日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參股投資大陸地區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該投資案業已於民國100年1月28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並於民國100年4月6日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本公司於民國100年6月24日匯出美金58,775仟元，並於民國100年6月29日完成交割，取得19.9%股權。本公司與中國建設銀行及其他財務性投資人共同承受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100%股權，藉由運用中國建設銀行之通路及客戶資源，致力發展銀行保險業務，確保成功進軍大陸市場，增加公司長期價值及股東利益。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於民國100年6月7日由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正式核准更名為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又建信人壽於民國105年12月20日由有限責任公司公告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8月29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資建信人壽美金216,000仟元，並於民國100年8月30日匯出美金11,844仟元，此項增資案於民國100年9月28日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復，並於民國100年12月13日經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完成。本公司於民國101年6月份再匯出增資款美金179,070仟元，此項增資案於民國101年7月27日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復，並於民國101年11月5日經上海工商管理局核准完成。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0月2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撤銷民國100年8月29日核准案內未實行投資計畫美金25,086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29日董事會決議按原持股比例參與原先參股投資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本公司於106年3月29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資建信人壽並於民國108年4月匯出人民幣1,194,000仟元。此項增資案已於民國109年7月21日獲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復，並於民國109年10月28日經上海工商管理局核准完成。

- (3)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六。

4. 主要股東資訊：

保險業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上櫃買賣者，應揭露保險業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不適用。

十九、部門資訊

1.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係依據保險法之規定經營人身保險事業。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本公司僅提供保險合約產品，營運決策者亦以公司整體為資源配置，故整體公司為單一營運部門。

2.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業部門，故未予揭露本項資訊。

3.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並無來自某一客戶收入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故未予揭露本項資訊。

附表一：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76號5樓、5樓之1、5樓之2、16樓、16樓之1、16樓之2、19~24樓暨1樓及地下層共38個停車位	111/01/25	\$3,199,990	已依合約付款	安宏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估價報告書(註1)	執行不動產投資	無
本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400、406、408號1~3樓及402號4~38樓暨地下層616個停車位	111/01/25	\$12,050,000	已依合約付款	土地：王森生 建物：豐邑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估價報告書(註2)	執行不動產投資	無
本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235、237、239、241號全棟共20層樓及316個停車位	111/07/13	\$8,350,000	已依合約付款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估價報告書(註3)	執行不動產投資	無
本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2號8樓、19-14號裝卸車位之持分及8個停車位	111/09/22	\$343,000	已依合約付款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	經濟部工業局	非關係人	88/11/19	\$151,806	估價報告書(註4)	執行不動產投資	無

註1：交易金額為買賣契約之含稅總價款。本次交易金額已取得宏邦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及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鑑價。

註2：交易金額為買賣契約之含稅總價款。本次交易金額已取得高源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及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鑑價。

註3：交易金額為買賣契約之含稅總價款。本次交易金額已取得展茂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及高源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鑑價。

註4：交易金額為買賣契約之含稅總價款。本次交易金額已取得信義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鑑價。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其他應收款\$770,659	註1	\$-	-	\$661,556	\$-
	國亨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157,127	註2	-	-	-	-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稅款\$2,093,162	註3	-	-	-	-
			其他應收款\$53,824	註2	-	-	155	-

註1：其係包含透過代收代付業務(ACH)之應收款項，以及承租房屋之應收租金等其他應收款，無須計算週轉率。

註2：其係承租辦公室等房屋之應收租金，無須計算週轉率。

註3：其係連結稅制所產生之應收稅款，無須計算週轉率。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轉投資事業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貸與對象與 被投資公司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限額
												名稱	價值		
台日太陽光電 (股)公司	坤昇太陽光電 (股)公司	長期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96,394	\$196,394	\$196,394	3個月 TAIBOR+0.7%	短期融通資金 之必要者	\$-	營運週轉	\$-	-	\$-	\$651,965	\$651,96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轉投資事業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 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占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於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於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關係										
盛禾能源(股)公司	得禾能源(股)公司	母子公司	無	\$3,485,810	\$3,485,810	\$1,657,294	\$-	360%	無	是	否	否
盛禾能源(股)公司	得禾一能源(股)公司	母子公司	無	160,000	160,000	17,960	-	17%	無	是	否	否
盛禾能源(股)公司	得禾二能源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無	197,200	197,200	33,264	-	20%	無	是	否	否
福豹怡號能源(股)公司	恩富資本太陽能(股) 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無	6,222,000	6,222,000	4,376,869	-	505%	無	是	否	否

註1：盛禾能源(股)公司提供之背書保證，其中額度2,000,000仟元係銀行提供給得禾能源(股)公司、得禾一能源(股)公司及得禾二能源有限公司共用額度。

註2：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係被投資公司自結數，未經會計師查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附表五：轉投資事業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幣別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註3)
福豹怡號能源(股)公司	恩富資本太陽能(股)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註1)	(註1)	新台幣	95,200,000	\$1,145,386	30,800,000	\$308,000	-	\$-	\$-	\$-	126,000,000	\$1,460,287
聚鑫能源(股)公司	新星能源(股)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註2)	(註2)	新台幣	-	-	72,000,000	720,000	-	-	-	-	72,000,000	720,000

註1：參與恩富資本太陽能(股)公司現金增資。

註2：包含向非關係人游本燦取得750,000股、向關聯企業聚盛能源(股)公司取得550,000股及參與新星能源(股)公司現金增資70,700,000股，每股皆作價10元。

註3：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包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建信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註1)	人身保險業	\$32,212,967 (人民幣7,120,461仟元)	直接赴大陸地區 從事投資	\$12,880,969	\$-	\$-	\$12,880,969	\$(7,695,146) (註3)	19.90%	\$-	\$12,623,940 (註2)	\$229,387 (註4)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880,969	\$12,880,969	\$63,995,965

註1：原名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2011年6月7日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正式核准更名為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2016年12月20日公告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註2：該投資本公司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期末帳面金額包含未實現評價損益。

註3：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金額係公司自結數，未經會計師查核。

註4：係以前年度累積獲配之現金股利。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目錄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4.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5.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6.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6-1.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7.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7-1.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8.放款明細表
9.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10.應收及應付再保往來款項明細表
11.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11-1.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11-2.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12.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13.其他資產明細表
14.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15.應付債券明細表
16.責任準備變動明細表
17.未滿期保費準備變動明細表
18.賠款準備變動明細表
19.特別準備負債變動明細表
20.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變動明細表
20-1.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提存計算表
20-2.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收回計算表
21.保費不足準備變動明細表
22.外匯價格變動準備變動明細表
23.負債準備明細表
24.租賃負債明細表
25.其他負債明細表
26.自留滿期保費收入明細表
27.利息收入明細表
28.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29.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30.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明細表
31.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明細表
32.其他淨投資損益明細表
33.兌換損益明細表
34.投資性不動產損益明細表
35.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36.其他投資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37.其他營業收入及成本明細表
38.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39.佣金費用明細表
40.財務成本明細表
41.業務費用明細表
42.管理費用明細表
4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304
週轉金		1,020
支票存款、活期存款	含外幣銀行存款如下:	44,944,580
	USD 630,632 仟元 匯率: 30.708	
	EUR 3,248 仟元 匯率: 32.7071	
	AUD 140,617 仟元 匯率: 20.8231	
	CNH 119,387 仟元 匯率: 4.408	
	CNY 652,419 仟元 匯率: 4.4168	
	HKD 209,205 仟元 匯率: 3.9384	
	JPY 348 仟元 匯率: 0.2324	
	SGD 687 仟元 匯率: 22.872	
	CAD 7,408 仟元 匯率: 22.6611	
	CHF 1,217 仟元 匯率: 33.205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到期日均在十二個月以內，其利率區間為4.1%~4.45%，其中包含外幣定期存款如下:	38,495,630
	USD 1,253,603 仟元 匯率: 30.708	
附賣回條件之債券	買入附賣回債券到期日均在三個月以內，其利率區間為1.03%~1.2%	7,814,891
合計		<u>\$91,256,425</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 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台積電		56,550,000	\$10	\$565,500		\$31,096,410	\$-	\$25,362,675	無	
其他(註2)						95,460,295		76,411,099	無	註2
國內股票合計						<u>126,556,705</u>		<u>101,773,774</u>		
2.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060,546		1,144,374	無	註2
3. 國內受益憑證						92,803,805		74,013,995	無	註2
4. 國內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						1,710,394		1,993,919	無	註2
5. 國內特別股						1,361,672		1,251,328	無	註2
6. 國內金融債						20,440,000		19,278,488	無	註2
7. 衍生工具						-		9,614,892	無	註2
8. 國外股票						38,464,357		27,608,919	無	註2
9. 國外受益憑證						69,808,160		68,327,382	無	註2
10. 國外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						3,423,109		3,309,190	無	註2
11. 國外特別股						3,799,080		3,814,793	無	註2
12. 國外公司債						5,588,558		4,924,526	無	註2
13. 國外金融債						25,642,985		21,189,692	無	註2
合計						<u>390,659,371</u>		<u>338,245,272</u>		
評價調整 淨額						<u>(52,414,099)</u>				
						<u>\$338,245,272</u>				

註1: 上列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註2: 各證券餘額未達本項目餘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面值	總額	備抵損失	備抵評價調整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1.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台積電		6,737,000	\$10	\$67,370	不適用	\$344,067	\$2,677,478	\$448.50	\$3,021,545	
兆豐金		58,943,460	10	589,435	不適用	94,868	1,694,066	30.35	1,788,934	
其他					不適用	(246,341)	1,055,689		809,348	註1
國內股票合計						\$192,594	\$5,427,233		\$5,619,827	
2.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不適用	161,506	1,604,953		1,766,459	註1
3.國內特別股										
國泰金乙特					不適用	\$(315,900)	\$3,510,000		\$3,194,100	
國泰金特					不適用	(112,306)	1,981,860		1,869,554	
富邦金乙特					不適用	(81,915)	1,965,960		1,884,045	
台泥乙特					不適用	(116,000)	2,000,000		1,884,000	
其他					不適用	(59,571)	2,310,982		2,251,411	註1
國內特別股合計						\$(685,692)	\$11,768,802		\$11,083,110	
4.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不適用	(257,029)	12,880,969		12,623,940	註1
合計(1+2+3+4+5+6+7+8)					\$-	\$(588,621)	\$31,681,957		\$31,093,336	

註1:各證券餘額未達本項目餘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註2:上列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券名稱	摘要	張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備抵損失	未攤銷溢(折)價	帳面金額	備註
1.國內政府債券				\$97,126,900	0.25%~3.625%	\$(4,404)	\$1,006,123	\$98,133,023	2052到期、註2
2.國內公司債				42,850,000	0.45%~3.7%	(6,642)	(2,239)	42,847,761	2050到期、註2
3.國內金融債				22,400,000	0.4%~2.55%	(2,860)	-	22,400,000	2032到期、註2
4.國內結構型商品				6,500,000	0.805%~1.1%	(1,076)	-	6,500,000	2032到期、註2
5.國外政府債券				175,760,204	1.25%~7.75%	(1,152,331)	15,079,951	190,840,154	2110到期、註2
6.國外公司債				485,593,981	0%~7.625%	(177,763)	31,449,736	517,043,717	2072到期、註2
7.國外金融債				1,651,600,203	0%~7.75%	(82,785)	(914,373,559)	737,226,645	2110到期、註2
8.不動產抵押債券				6,827,445	2.5%~5%	(345)	(188,088)	6,639,357	2054到期、註2
減：抵繳保證金								(7,400,484)	註1
減：預期信用損失								(1,428,206)	
合計						<u>\$(1,428,206)</u>	<u>\$(867,028,076)</u>	<u>\$1,612,801,967</u>	

註1:其中7,400,285仟元係存出至中央銀行國庫局做為保險業務保證金；198仟元係繳存法院之訴訟保證金。

註2:各證券餘額未達本項目餘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註3:除註1.所述外，上列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或出借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盛禾能源(股)公司	19,900,000	\$195,563	-	\$-	-	\$(2,614)	19,900,000	19.90%	\$192,949	\$-	\$-	無	
福豹怡號能源(股)公司	37,777,800	370,194	12,222,200	122,222	-	(5,368)	50,000,000	39.68%	487,048	-	-	無	
台日太陽光電(股)公司	45,150,000	451,243	1,980,000	37,879	-	-	47,130,000	30.00%	489,123	-	-	無	
聚鑫能源(股)公司	-	-	21,600,000	216,001	-	(141)	21,600,000	30.00%	215,860	-	-	無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	-	-	21,000,000	388,705	-	-	21,000,000	20.00%	388,705	-	-	無	
光貝(股)公司	-	-	20,800,000	208,000	-	-	20,800,000	41.68%	208,000	-	-	無	

註1：本期增加係新取得之投資成本。

註2：本期減少係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A B	本期移轉(入)	A B	本期移轉(出)		
土地	\$493,527	A B	\$14,059 22,927	A B	\$- -	\$530,513	
地上權權利金	4,183,376	A B	- 171,034	A B	- -	4,354,410	
房屋及建築	132,185	A	222,054	A	(21,873)	332,366	
電腦設備	139,356	A	9,078	A	-	148,43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6,235	A	3,936	A	(1,894)	18,277	
其他辦公設備	38,537	A	51,826	A	(27,669)	62,694	
合計	<u>\$5,003,216</u>		<u>\$494,914</u>		<u>\$(51,436)</u>	<u>\$5,446,694</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1.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土地	\$25,733	A	\$7,888	A	\$-	\$34,232	
		B	611	B	-		
地上權權利金	192,927	A	64,714	A	-	261,893	
		B	4,252	B	-		
房屋及建築	28,030	A	36,237	A	(21,873)	42,394	
電腦設備	31,951	A	29,041	A	-	60,992	
交通及運輸設備	5,690	A	2,854	A	(654)	7,890	
其他辦公設備	19,831	A	18,682	A	(4,150)	34,363	
合計	<u>\$304,162</u>		<u>\$164,279</u>		<u>\$(26,677)</u>	<u>\$441,764</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A 本期增加額 B 本期移轉(入)			A 本期減少額 B 本期移轉(出)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 或抵押情形	備 註
	原始認列金額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數	合計	原始認列金額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數	合計	原始認列金額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數	合計	原始認列金額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數	合計		
後續衡量按公允價值模式：														
土地	\$9,548,604	\$8,377,677	\$17,926,281	A \$16,729,159 B 1,050,019	\$60,517 664,843	\$16,789,676 1,714,862	A \$(65,884) B (24,702)	\$ (3,199,715) (38,410)	\$(3,265,599) (63,112)	\$27,237,196	\$5,864,912	33,102,108	無	註1
房屋及建築	9,906,921	2,039,214	11,946,135	A 7,062,778 B 495,588	3,193,151 67,380	10,255,929 562,968	A (28,781) B (97,556)	(185,325) 2,503	(214,106) (95,053)	17,338,950	5,116,923	22,455,873	無	註1
使用權資產_土地	1,013,245	438,048	1,451,293	A - B 29,929	- -	- 29,929	A - B (18,557)	(52,764) (3,758)	(52,764) (22,315)	1,024,617	381,526	1,406,143	無	註1
使用權資產_地上權權利金	8,731,005	692,043	9,423,048	A - B -	16,783 -	16,783 -	A - B (153,789)	(71,039) (12,993)	(71,039) (166,782)	8,577,216	624,794	9,202,010	無	註1
合計	\$29,199,775	\$11,546,982	\$40,746,757	\$25,367,473	\$4,002,674	\$29,370,147	\$(389,269)	\$(3,561,501)	\$(3,950,770)	\$54,177,979	\$11,988,155	\$66,166,134		
後續衡量按成本模式：														
土地	\$3,654,175	\$-	\$3,654,175	\$ -	\$ -	\$ -	\$ -	\$-	\$-	\$3,654,175	\$-	\$3,654,175	無	註2
合計	\$3,654,175	\$-	\$3,654,175	\$-	\$-	\$-	\$-	\$-	\$-	\$3,654,175	\$-	\$3,654,175		

註1: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上列金額均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其所採用之方法及假設請詳附註(六)、8。

註2: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上列金額皆為原始認列金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1.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土地	<u>\$1,183,940</u>	<u>\$33,682</u>	<u>\$-</u>	<u>\$1,217,62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放款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抵 損 失	折溢價調整	淨 額	備 註
壽險貸款	\$27,371,802	\$-	\$-	\$27,371,802	
墊繳保費	5,620,804	-	-	5,620,804	
擔保放款	274,771	(4,271)	-	270,500	
合計	<u>\$33,267,377</u>	<u>\$(4,271)</u>	<u>\$-</u>	<u>\$33,263,106</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個人健康險		\$629,543	
個人壽險		105,652	
團體險		76,507	
投資型保險		18,697	
個人意外險		7,393	
合計		<u>\$837,79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應收及應付再保往來款項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借 方 餘 額	摘 要	貸 方 餘 額	備 註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中央再保險公司	\$45,310	英屬百慕達商美國再保險公司	\$709,842	
瑞士商瑞士再保險公司	22,053	中央再保險公司	67,582	
		德商慕尼黑再保公司	71,561	
		其他(註)	116,523	
合計	<u>\$67,363</u>	合計	<u>\$965,508</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抵押情形	備 註
		A B	本期移轉(入)	A B	本期移轉(出)			
土地	\$6,986,403	A B	\$- 63,112	A B	\$- (1,113,920)	\$5,935,595	無	
房屋及建築	5,370,419	A B	37,206 670,169	A B	(61,158) (600,919)	5,415,717	無	
電腦設備	574,087	A B	191,216 108,406	A B	(35,970) -	837,739	無	
交通及運輸設備	6,700	A B	3,248 21,763	A B	(877) -	30,834	無	
其他設備	552,659	A B	52,999 86,198	A B	(3,642) -	688,214	無	
租賃改良	29,994	A B	2,675 10,042	A B	(564) -	42,147	無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718,371	A B	674,832 265	A B	- (1,088,935)	304,533	無	
合計	<u>\$14,238,633</u>		<u>\$1,922,131</u>		<u>\$(2,905,985)</u>	<u>\$13,254,779</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1.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A 本期增加額		A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B 本期移轉(入)		B 本期移轉(出)			
房屋及建築	\$700,962	A	\$186,501	A	\$(34,892)	\$752,749	註1
		B	1,833	B	(101,655)		
電腦設備	238,626	A	111,297	A	(35,945)	313,874	註2
		B	-	B	(104)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04	A	1,924	A	(877)	3,451	註3
其他設備	460,347	A	56,535	A	(3,633)	513,249	註4
租賃改良	23,999	A	851	A	-	24,850	註5
合計	<u>\$1,426,338</u>		<u>\$358,941</u>		<u>\$(177,106)</u>	<u>\$1,608,173</u>	

註1: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5~60年計提。

註2: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12年計提。

註3: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5~6年計提。

註4: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5年計提。

註5:以直線法按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計提。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2.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土地	\$740,512	\$63,900	\$(63,900)	\$740,512	
房屋及建築	34,801	3,676	(29,943)	8,534	
合計	<u>\$775,313</u>	<u>\$67,576</u>	<u>\$(93,843)</u>	<u>\$749,046</u>	

註: 本期減少額係轉出。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A B	本期移轉(入)	A B	本期移轉(出)		
電腦軟體	\$304,998	A B	\$111,759 282,757	A B	\$(254,733) (104)	\$444,677	註2
合計	<u>\$304,998</u>		<u>\$394,516</u>		<u>\$(254,837)</u>	<u>\$444,677</u>	

註1：本期減少額包含攤銷254,447仟元及報廢286仟元。

註2：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10年計提。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款項	預付費用	\$33,650	
	留抵稅額	366,879	
	其他預付款	27,755	
	小計	428,284	
存出保證金	保險事業保證金	7,400,285	
	訴訟保證金	199	
	其他保證金	3,813,424	(包含電信、租賃等保證金)
	小計	11,213,908	
其他資產-其他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7,427	
	大樓公共基金	-	
		7,427	
合計		\$11,649,619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 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及換匯						\$7,876,147	無	
合計							<u>\$7,876,147</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應付債券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券名稱	受託機構	發行日期	付息日期	票面利率(%)	金額				償還辦法	擔保情形	備註	
					發行總額	已還數額	期末餘額	未攤銷溢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12月28日	每年付息一次	2.70%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000	本公司債發行滿十年後，如計算贖回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公司得提前按本公司債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6. 責任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備 註
總額：					
壽險	\$1,647,427,772	\$46,663,152	\$46,302,376	\$1,740,393,300	
健康險	155,648,698	11,409,989	618	167,059,305	
年金險	147,441,273	(14,103,693)	1,961,101	135,298,680	
投資型保險	1,801,647	252,929	1,443	2,056,019	
合計	<u>\$1,952,319,390</u>	<u>\$44,222,377</u>	<u>\$48,265,538</u>	<u>\$2,044,807,304</u>	

註1：本公司上述合約保險，並無分出責任準備。

註2：其他變動金額係外幣兌換淨損失48,265,538仟元。

註3：加計「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後之責任準備合計數為2,044,981,576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 未滿期保費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註1)	期末餘額	備 註
總額：					
個人壽險	\$937	\$(85)	\$-	\$852	
個人傷害險	1,550,612	319,878	-	1,870,490	
個人健康險	2,452,741	162,038	-	2,614,779	
團體險	627,188	(85,993)	-	541,195	
投資型保險	67,996	3,891	12	71,899	
年金險	11	(4)	-	7	
合計	<u>\$4,699,485</u>	<u>\$399,725</u>	<u>\$12</u>	<u>\$5,099,222</u>	
分出：					
個人壽險	\$17,620	\$1,718	\$87	\$19,425	
個人傷害險	961	(55)	-	906	
個人健康險	40,911	(2,725)	-	38,186	
團體險	2,892	233	-	3,125	
投資型保險	5,034	201	-	5,235	
合計	<u>\$67,418</u>	<u>\$(628)</u>	<u>\$87</u>	<u>\$66,877</u>	

註1：其他變動金額係外幣兌換淨利益75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 賠款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註1)	期末餘額	備註
總額：					
個人壽險	\$199,007	\$100,251	\$1,533	\$300,791	
個人傷害險	589,580	117,794	-	707,374	
個人健康險	1,115,482	196,871	-	1,312,353	
團體險	548,052	632,790	-	1,180,842	
投資型保險	101,716	(57,786)	(198)	43,732	
年金險	51,733	(14,971)	393	37,155	
合計	<u>\$2,605,570</u>	<u>\$974,949</u>	<u>\$1,728</u>	<u>\$3,582,247</u>	
分出：					
個人壽險	\$3,781	\$14,115	\$(4)	\$17,892	
個人傷害險	-	1,128	-	1,128	
個人健康險	15,223	1,926	-	17,149	
團體險	1,500	6,500	-	8,000	
合計	<u>\$20,504</u>	<u>\$23,669</u>	<u>\$(4)</u>	<u>\$44,169</u>	

註1：其他變動金額係外幣兌換淨損失1,733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 特別準備負債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註1)	期末餘額	備 註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7,747,818	\$697,453	\$62,661	\$8,507,932	
分紅保單紅利風險準備	-	-	-	-	
合計	<u>\$7,747,818</u>	<u>\$697,453</u>	<u>\$62,661</u>	<u>\$8,507,932</u>	

註1：其他變動金額係分紅保單連結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其處分損益轉入保留盈餘並增加特別準備之金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提存數	本期收回數	期末餘額	備 註
個人壽險	\$2,107	\$253	\$(58)	\$2,302	
個人傷害險	913,200	150,258	(123,203)	940,255	
個人健康險	2,831,791	146,685	(397,496)	2,580,980	
團體險	3,493,939	464,416	(301,141)	3,657,214	
年金險	390	23	(51)	362	
合計	<u>\$7,241,427</u>	<u>\$761,635</u>	<u>\$(821,949)</u>	<u>\$7,181,113</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1.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提存計算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別	滿期自留保費	預期賠款		自留賠款	本期提存特別盈餘公積					備註	
		預期損失率	預期賠款金額		提存率	定率 提存準備	低於預期 賠款提存準備	所得稅影響數	其他		提存合計數
個人壽險	\$2,806	94%	\$2,647	\$1,103	3.00%	\$84	\$232	\$63	\$ -	\$253	
個人傷害險	2,741,282	79%	2,162,597	1,093,203	1.00%	27,413	160,409	37,564	-	150,258	
個人健康險	6,111,864	76%	4,672,621	5,112,885	3.00%	183,356	-	36,671	-	146,685	
團體險	7,472,284	82%	6,127,273	3,751,599	3.00%	224,169	356,351	116,104	-	464,416	
年金險	239	100%	239	92	3.00%	7	22	6	-	23	
合計	<u>\$16,328,475</u>		<u>\$12,965,377</u>	<u>\$9,958,882</u>		<u>\$435,029</u>	<u>\$517,014</u>	<u>\$190,408</u>	<u>\$-</u>	<u>\$761,635</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收回計算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 別	前期累積 特別盈餘公積	前期累積額加 本期提存後 特別盈餘公積	本期收回特別準備				本期累積 特別盈餘公積	備 註	
			高於預計 賠款收回數	超過滿期 自留保費 收回數	重大事故 特別準備 收回數	所得稅 影響數			收回合計數
個人壽險	\$ 2,107	\$ 2,360	\$-	\$-	\$72	\$14	\$58	\$2,302	
個人傷害險	913,200	1,063,458	-	138,078	15,926	30,801	123,203	940,255	
個人健康險	2,831,791	2,978,476	440,265	-	56,604	99,373	397,496	2,580,980	
團體險	3,493,939	3,958,355	-	281,914	94,511	75,284	301,141	3,657,214	
年金險	390	413	-	65	-	14	51	362	
合 計	<u>\$ 7,241,427</u>	<u>\$ 8,003,062</u>	<u>\$440,265</u>	<u>\$420,057</u>	<u>\$167,113</u>	<u>\$205,486</u>	<u>\$821,949</u>	<u>\$7,181,113</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 保費不足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備 註
總額：					
個人壽險	\$2,326,325	\$(549,046)	\$113,431	\$1,890,710	
個人健康險	109,009	(8,392)	-	100,617	
合計	<u>\$2,435,334</u>	<u>\$(557,438)</u>	<u>\$113,431</u>	<u>\$1,991,327</u>	

註1:本公司上述合約保險，並無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註2: 其他變動金額係外幣兌換淨損失113,431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金額	本期淨變動數				期末金額	備註
	本期固定提存數	本期增額提存數	本期沖抵數	合計		
\$3,351,124	\$2,104,580	\$15,685,388	\$(10,254,165)	\$7,535,803	\$10,886,927	
<u>\$3,351,124</u>	<u>\$2,104,580</u>	<u>\$15,685,388</u>	<u>\$(10,254,165)</u>	<u>\$7,535,803</u>	<u>\$10,886,927</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3.負債準備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58,734	
其他負債準備	訴訟準備	4,600	
合計		<u>\$163,334</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4.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土地	地上權地租及 土地地租	103/01~173/01	0.77%~3.5%	\$1,569,501	
房屋及建築	職場及車位	108/04~125/10	0.511%~0.869%	293,898	
電腦設備	軟硬體設備	109/04~115/05	0.563%~0.856%	77,569	
交通及運輸設備	公務車	107/02~118/09	0.5819%~1.077%	10,462	
其他辦公設備	複合機等	109/07~115/10	0.511%~0.7697%	31,045	
				\$1,982,47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5.其他負債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收款項	預收保費	\$463,797	
	其他預收款	40,523	
	小計	<u>504,320</u>	
存入保證金	不動產租賃保證金	534,050	
	其他保證金	190,390	
	小計	<u>724,440</u>	
其他負債-其他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809,544	
合計		<u><u>\$2,038,304</u></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6.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 別	保費收入	再保費收入	再保費支出	自留保費	提存方法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自留滿期保費	備註
個人壽險	\$124,569,273	\$-	\$(451,501)	\$124,117,772	註	\$1,803	\$124,119,575	
個人傷害險	3,076,250	-	(26,368)	3,049,882		(319,933)	2,729,949	
個人健康險	21,790,399	-	(942,670)	20,847,729		(164,763)	20,682,966	
團體險	3,038,765	-	(120,530)	2,918,235		86,226	3,004,461	
投資型保險	2,240,782	-	(125,562)	2,115,220		(3,691)	2,111,529	
年金險	3,170,410	-	-	3,170,410		5	3,170,415	
合計	<u>\$157,885,879</u>	<u>\$-</u>	<u>\$(1,666,631)</u>	<u>\$156,219,248</u>		<u>\$(400,353)</u>	<u>\$155,818,895</u>	

註:未滿期保費準備係採逐單計算:當期保費收入乘以保費未到期天數比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銀行存款及短票息		\$572,356	
各項有價證券息		56,751,828	
保單貸款息		1,449,141	
擔保放款息		6,731	
保單自動墊繳息		262,273	
其他		256,937	
合計		<u>\$59,299,266</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8.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債務工具	交易損益	\$687,671	
	借券收益	291	
	評價損益	(7,920,611)	
	利息收入	1,618,546	
權益工具	交易損益	9,402,381	
	借券收益	116,278	
	評價損益	(57,245,593)	
	股息紅利	12,444,581	
衍生工具	交易損益	(89,977,049)	
	評價損益	(1,555,280)	
合計		<u><u>\$(132,428,785)</u></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9.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權益工具	\$990,538	股息紅利
債務工具	3,719,581	交易損益
	5,174	借券收益
合計	<u>\$4,715,293</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債務工具	\$1,473,320	交易損益
	24,431	借券收益
	<hr/>	
	<u><u>\$1,497,751</u></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1.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標的	金額	備註
盛禾能源(股)公司	\$ (2,614)	
福豹怡號能源(股)公司	(5,368)	
台日太陽光電(股)公	14,779	
聚鑫能源(股)公司	(141)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	114,929	
合計	<u>\$121,585</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2.其他淨投資損益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基金收入		\$2,739	
借券支出		(43,852)	
		<hr/> <u>\$ (41,113)</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3.兌換損益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債務工具		\$89,197,830	
其他		(159,922)	
合計		<u>\$89,037,908</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4.投資性不動產損益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租金收入	\$1,446,223	
出售利得	21,932	
評價損失	(222,658)	
其他費用	(240,904)	
其他收入	14,219	
合計	<hr/> <u>\$1,018,81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5.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減損損失金額	迴轉利益金額	備 註
國內債券	\$ (5,111)	\$-	
國外債券	(1,774,117)	-	
放款	-	1,858	
合計	<u>\$ (1,779,228)</u>	<u>\$ 1,858</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6.其他投資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減損損失金額	迴轉利益金額	備 註
投資性不動產	<u>\$ (33,682)</u>	<u>\$-</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7.其他營業收入及成本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收 入：	\$-	
成 本：		
安定基金支出	\$(234,773)	
合 計	\$(234,77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8.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別	保險賠款 (含理賠費用支出)	再保賠款	攤回再保賠款	自留賠款	備註
個人壽險	\$120,536,006	\$19	\$(91,825)	\$120,444,200	
個人傷害險	1,113,481	-	(10,345)	1,103,136	
個人健康險	10,082,298	-	(593,686)	9,488,612	
團體險	3,861,366	-	(107,917)	3,753,449	
投資型保險	7,248	-	(20,231)	(12,983)	
年金險	19,496,423	-	-	19,496,423	
合計	<u>\$155,096,822</u>	<u>\$19</u>	<u>\$(824,004)</u>	<u>\$154,272,837</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9.佣金費用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承保佣金支出			
個人壽險		\$8,363,635	
個人傷害險		552,045	
個人健康險		1,561,285	
團體險		86,420	
投資型保險		967,908	
年金險		11,804	
業務員津貼		2,248,756	
合計		<u>\$13,791,853</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0.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利息支出		\$301,38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1.業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1,631,972	
保險費		454,566	
手續費支出		449,131	
勞務費		181,912	
其他	個別餘額未達本項目餘額5%	908,069	
合計		<u>\$3,625,650</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2.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1,133,086	
折舊		516,523	
攤銷		254,447	
勞務費		255,412	
董監酬勞		155,900	
其他	個別餘額未達本項目餘額5%	535,507	
合計		<u>\$2,850,875</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收入：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		\$3,756	
其他		62,966	
小計		<u>66,722</u>	
支出：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67,576)	
資產報廢損失		(883)	
其他		(8,815)	
小計		<u>(77,274)</u>	
合計		<u><u>\$(10,552)</u></u>	

十、會計師複核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會計師複核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予以查核，本會計師並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出具查核報告。本會計師之查核目的，係對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意見。隨附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編製之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揭露事項」，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另行編製，其有關之資訊，業經本會計師依「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複核要點」予以複核完竣。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已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有關資訊，其財務性資料內容與財務報表一致，無須作重大修正。

此致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正道



會計師：黃建澤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十一、其他揭露事項

1. 業務

(1) 重大業務事項(最近五年度)

- ① 購併或合併其他公司：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0月19日董事會決議以新台幣1元做為對價取得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所分割之部分傳統型保單及其附加附約，民國107年2月27日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民國107年5月18日完成交割。
- ② 分割：無。
- ③ 主要經營權(股權)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本公司於民國106年8月16日接獲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開發金控)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通知及公開收購申報書件，公開收購期間為民國106年8月17日至106年9月6日。開發金控於民國106年9月13日完成公開收購本公司25.33%之普通股計880,000,000股後，本公司成為開發金控於金融控股公司法下定義之子公司。另於民國110年1月7日接獲開發金控第二次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通知及公開收購申報書件，公開收購期間為民國110年1月8日至110年2月2日。開發金控於民國110年2月5日完成公開收購本公司21.13%之普通股計1,000,000,000股後，開發金控加計其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普通股(不含凱基證券承作有價證券借貸借券之部位)，合計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5.95%。本公司已於民國110年10月1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與開發金控簽訂股份轉換契約並進行股份轉換，以本公司每股普通股換發開發金控之普通股0.80股、特別股0.73股及現金新台幣11.5元，股份轉換基準日為民國110年12月30日，本公司於同日終止上市並成為開發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 ④ 業務移轉：無。
- ⑤ 轉投資關係企業：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公司名稱	107~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盛禾能源(股)公司	\$-	-	\$69,863	6,965	\$195,563	19,900	\$192,949	19,900
福豹怡號能源(股)公司	-	-	-	-	370,195	37,778	487,048	50,000
台日太陽光電(股)公司	-	-	-	-	451,243	45,150	489,123	47,130
聚鑫能源(股)公司	-	-	-	-	-	-	215,860	21,600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	-	-	-	-	-	-	388,705	21,000
光貝(股)公司	-	-	-	-	-	-	208,000	20,800

⑥ 重整：無。

⑦ 購置或處分重大資產：

A. 購置重大資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年度	資產種類	取得總價款	交易對象	取得目的
109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一路65、67、69、71、73號3、5、12樓及65、67、71、73號4、7樓及70個車位	\$852,666	土地：中茂資產開發(股)公司、洪月英 建物：臻富資產投資(股)公司	供營業使用
110	新竹市東區慈雲路118號21樓~30樓暨地下層150個停車位	2,325,000	土地：丁競選 建物：豐邑建設(股)公司	執行不動產投資
110	新北市汐止區工建路356號及358號全棟暨地下層64個停車位	960,000	術倍科技(股)公司	執行不動產投資
11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76號5樓、5樓之1、5樓之2、16樓、16樓之1、16樓之2、19~24樓暨1樓及地下層共38個停車位	3,199,990	安宏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不動產投資
111	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400、406、408號1~3樓及402號4~38樓暨地下層616個停車位	12,050,000	土地：王森生 建物：豐邑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不動產投資
111	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235、237、239、241號全棟共20層樓及316個停車位	8,350,000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不動產投資
111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2號8樓、19-14號裝卸車位之持分及8個停車位	343,000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不動產投資

B. 處分重大資產：無。

⑧ 經營方式(含行銷體系)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人身保險事業，從事各種保險之銷售及其有關業務之經營，最近五年度尚無重大改變。

(2) 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及相關資訊

①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利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利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利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譚碩倫(Saloon Tham)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Stefano Paolo Bertamini	50,534	50,534	979	979	150,900	150,900	3,793	3,793	206,206	1.57%	206,206	1.57%	61,716	61,716	792	792	1,896	-	1,896	-	270,610	2.06%	270,610	2.06%	193,096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余珊蓉(註2)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東敏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淑芬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瑞雄	10,360	10,360	-	-	-	-	1,980	1,980	12,340	0.09%	12,340	0.09%	-	-	-	-	-	-	-	-	12,340	0.09%	12,340	0.09%	-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政憲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大白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紹榮																										

1. 請說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說明與給付酬金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薪酬係1.依各董事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度、貢獻之價值及所承擔之責任，參酌國內外業界報酬水準、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等因素綜合評定；2.報酬之給付，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領取固定之報酬，不參與依章程規定每年度提撥之董事酬勞分派，其中(1)報酬包含薪資、各項獎金等，其性質係為公司服務應得之酬金、(2)業務執行相關費用(包含車馬費、出席費等)。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理)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此為111年度估列數，並未包含110年度差異金額5,000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董(理)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II)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I)
低於1,000,000元	Stefano Paolo Bertamini、黃碧玲、余珊蓉、黃淑芬、許東敏	Stefano Paolo Bertamini、黃碧玲、余珊蓉、黃淑芬、許東敏	Stefano Paolo Bertamini、黃碧玲、余珊蓉	余珊蓉
1,000,000元(含)~2,000,000元				
2,000,000元(含)~3,500,000元	黃瑞雄、蔡政憲、沈大白、賴紹榮	黃瑞雄、蔡政憲、沈大白、賴紹榮	黃瑞雄、蔡政憲、沈大白、賴紹榮	黃瑞雄、蔡政憲、沈大白、賴紹榮
3,500,000元(含)~5,000,000元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許東敏	黃碧玲、許東敏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黃淑芬	黃淑芬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譚碩倫	譚碩倫	譚碩倫	譚碩倫
100,000,000元以上	閔發金控	閔發金控	閔發金控	Stefano Paolo Bertamini、閔發金控
總計	11人	11人	11人	11人

註1：以上不含董事之司機111年度薪資及獎金合計為2,937仟元，本公司另提供其他專屬個人之支出共計449仟元。

註2：原代表人余珊蓉董事於111年6月9日辭任，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於111年6月10日改派黃碧玲擔任，上表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係包含余珊蓉若111年全年度金額。

註3：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總數為168,000仟元及150,800仟元，實際金額尚待董事會決議後報告股東會，並經公司作業發放後方可確認。

②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黃淑芬	145,712	145,712	15,582	15,582	162,484	162,484	20,764	-	20,764	-	344,542	2.62%	344,542	2.62%	-
首席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執行副總經理	蔡松青(註2)															
執行副總經理	蘇錦隆															
資深副總經理	張錫銘															
資深副總經理	謝欣欣															
資深副總經理	盧秋吟															
資深副總經理	蘇錦安															
資深副總經理	翁志宏															
資深副總經理	呂長松															
資深副總經理	宋健榮(註4)															
資深副總經理	張維亨															
資深副總經理	李正偉															
資深副總經理	李家和															
資深副總經理	許志偉															
資深副總經理	葛冠群(註3)															
資深副總經理	李衍煌(註3)															
副總經理	黃光揚															
副總經理	林麗娟															
副總經理	康益瑞															
副總經理	陳慧文															
副總經理	謝雪芬															
副總經理	蘇素雲(註2)															
副總經理	林明龍															
副總經理	許岳芳															
副總經理	汪昭安															
副總經理	蔡靜如															
副總經理	許鴻儒															
副總經理	陳振鈞															
副總經理	周瑋敏															
副總經理	林一德															
副總經理	劉文文															
副總經理	萬彩萍															
副總經理	林李勤(註5)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E)
低於1,000,000元		
1,000,000元(含)~2,000,000元		
2,000,000元(含)~3,500,000元	謝雪芬、林李勤	謝雪芬、林李勤
3,500,000元(含)~5,000,000元	宋健榮、葛冠群、李衍煌、蘇素雲	宋健榮、葛冠群、李衍煌、蘇素雲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蔡松青、張錫銘、李家和、蘇錦安、黃光揚、林麗娟、康益瑞、陳慧文、許岳芳、汪昭安、蔡靜如、許鴻儒、陳振鈞、周瑋敏、林一德、劉文文、萬彩萍	蔡松青、張錫銘、李家和、蘇錦安、黃光揚、林麗娟、康益瑞、陳慧文、許岳芳、汪昭安、蔡靜如、許鴻儒、陳振鈞、周瑋敏、林一德、劉文文、萬彩萍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蘇錦隆、盧秋吟、翁志宏、呂長松、李正偉、林明龍	蘇錦隆、盧秋吟、翁志宏、呂長松、李正偉、林明龍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許東敏、謝欣欣、張維亨、許志偉	許東敏、謝欣欣、張維亨、許志偉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黃淑芬	黃淑芬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34人	34人

註1：以上不含經理人之司機111年度薪資及獎金合計為5,676仟元，本公司另提供其他專屬個人之支出共計891仟元。

註2：蔡松青執行副總經理於111/3/21離職，蘇素雲副總經理於111/2/28離職。

註3：葛冠群資深副總經理於111/5/5到職，李衍煌資深副總經理於111/8/18到職。

註4：宋健榮資深副總經理於111/4/19離職，後於111/9/22回任。

註5：林李勤副總經理於111/5/5晉升，上表所列金額係包含其111年全年所得。

③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黃淑芬	-	20,764	20,764	20,764	0.16%
	首席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執行副總經理	蘇錦隆					
	資深副總經理	張炯銘					
	資深副總經理	謝欣欣					
	資深副總經理	盧秋吟					
	資深副總經理	蘇錦姿					
	資深副總經理	翁志宏					
	資深副總經理	呂長松					
	資深副總經理	宋健榮					
	資深副總經理	張維亨					
	資深副總經理	李正偉					
	資深副總經理	李家和					
	資深副總經理	許志偉					
	資深副總經理	萬冠群					
	資深副總經理	李衍煌					
	副總經理	黃光揚					
	副總經理	林麗娟					
	副總經理	康益瑞					
	副總經理	陳慧文					
	副總經理	謝雪萍					
	副總經理	林明龍					
	副總經理	許岳芳					
	副總經理	汪昭安					
	副總經理	蔡靜如					
	副總經理	許鴻儒					
	副總經理	陳振桐					
	副總經理	周瑤敏					
	副總經理	林一德					
	副總經理	劉文文					
副總經理	萬彩萍						
副總經理	林季勳						

註：111年度員工酬勞估列總數為168,000仟元，實際金額尚待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經公司作業發放後方可確認。

④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未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⑤自保險業或其關係企業退休之董事長與總經理回任保險業顧問酬勞及相關資訊：無。

(3) 勞資關係資訊

① 現行重要勞資協定及實施情形

A. 員工福利措施：

為因應時勢潮流與環境改變，以及符合人性化管理之經營理念，訂有完善之福利計畫、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公司亦有暢通之勞資溝通管道，促進勞動條件合理化；並為體恤員工辛勞，依據員工需求，設計相關之福利措施，以提供員工更完善滿意之福利照顧，使其可無後顧之憂地全心投入工作。

B. 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為永續培育領導管理與專業人才，以因應未來多變之挑戰，本公司視所有同仁為公司最重要之資源，除舉辦各類領導管理、專業訓練外，亦與國內外各專業訓練機構合作，提供員工適時、適切之新知識及管道。另為鼓勵員工持續自我進修學習，訂有各項專業資格考試獎勵、碩士班在職進修補助，以積極鼓勵員工進行終身學習，提升員工專業能力。本公司完備的教育訓練規劃包括：

- a. 教育訓練：涵蓋各階層管理職能訓練、內部在職訓練、外部專業訓練、委外訓練、新進人員訓練、法規訓練、英語訓練等，另持續運用數位學習平台、提供同仁多元、彈性、便利且即時的學習管道，孕育持續學習及追求精進之組織氛圍。
- b. 專業資格考試獎勵與補助：提供精算考試、國際內部稽核師、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美國金融風險管理師、美國壽險管理師、美國核保管理師、美國理賠管理師、中華民國理賠人員、中華民國核保人員、公認反洗錢師、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專業人員、國際認證高級理財顧問、國際電腦稽核師、國際資訊安全經理人、資訊安全系統專家等專業資格之考試補助與獎勵。

C. 退休制度：

依據本公司退休辦法，員工依到職及選擇適用退休金制度別之時間，分為確定給付制(勞工退休金舊制)及確定提撥制(勞工退休金新制)。自民國94年7月1日後到職之員工，一律適用於確定提撥制；於民國94年7月1日前到職之員工得選擇適用確定給付制或確定提撥制。原適用確定給付制之員工得於民國99年6月30日前選擇變更為適用確定提撥制；已選擇或強制適用於確定提撥制者，不得要求變更為適用於確定給付制。

a. 確定給付制

本公司退休辦法中依「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訂定內容，係屬確定給付制。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儲存於臺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專戶。並於每年年度終了，估算該退休準備金總額與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退休條件之所有勞工應付退休金總額之差額，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予以補足。員工於滿足退休辦法中所定之退休條件時，應填具退休申請書向公司提出申請，由公司依內部授權規範辦理。於核准後，則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向臺灣銀行提出退休金給付之申請，並於收到給付支票後，轉交予退休員工。

b. 確定提撥制

本公司退休辦法中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勞工退休金制度訂定之內容，係屬確定提撥制。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依其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對照之月提繳工資，按月提繳工資百分之六的退休金至員工於勞工保險局之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員工於年滿60歲後，得依照「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自行向勞工保險局提出請領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之申請。

員工如每月工資數額高於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訂之上限，其超出之部份得由公司按月提列百分之六之退休準備。員工於符合退休辦法所訂之條件時，方得領取此項目之退休準備金。

D. 其他重要協議：無。

② 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因勞資糾紛產生重大損失。

③ 勞工檢查結果：

勞檢單位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份內容
台北市政府 府勞動局	111.11.07	北市勞動字第 11160289911號	勞動基準法第 22條第2項	外勤業務員因個案 有自薪津中代收 款項溢收之情事	罰鍰2萬元

(4) 資通安全管理

①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由於經營環境日趨複雜、全球網路攻擊與金融資安事件影響甚鉅，為確保公司資通訊的安全並保障顧客及員工權益，以及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本公司設立「資訊安全委員會」負責審視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監督制度運作情形。於107年度成立獨立專責之資安單位「資訊安全部」，負責規劃、監控及執行資訊安全管理作業，並依法規指派綜理資訊安全政策推動及資源調度事務之副總經理層級主管擔任資訊安全長。秉持維護本公司作業環境之資訊安全理念，持續提高資訊安全事件監控及防護水準、建立標準化及文件化之資訊安全控制作業流程，以及提升全公司的資安認知及資安職能。在落實維護公司整體資訊安全的責任下，規劃公司整體資訊安全藍圖，尋求資訊安全風險管理與公司營運效益中之最佳平衡點。

② 資訊安全管理政策：

在符合法令法規要求之前提，為維護資訊作業正常且安全穩定的運作，提供可信賴之資訊服務，並確保本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避免遭受內、外部蓄意或意外之威脅以降低資訊作業風險，爰衡酌本公司之業務需求，訂定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作為公司整體資訊安全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

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運作為依照ISO 27001:2013標準，採用「Plan-Do-Check-Act」(PDCA)之循環運作模式，建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並維繫其有效運作與持續改進。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 預定之相關計畫均已完成，並順利於111年12月16日以無不符合事項之成果通過ISO 27001:2013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 年度驗證。

③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及因應策略：

藉由持續強化資訊安全防護架構及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資安威脅防禦與應變，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無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隨著網路犯罪集團的全球攻擊態勢以及新興科技的演變而引起的風險，未來本公司持續從各面向精進各項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以確保公司業務所需資訊環境安全無虞：

(一) 治理面向

除了藉由外部顧問公司的審查確認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作業有效運作外，資訊安全部持續優化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ISO 27001:2013)，針對現有資訊安全內部控制文件進行確認與分析，建置全公司之資訊安全組織架構及應遵循之資安制度，於各部門設立資訊安全人員，將資訊安全管理作業推展至全公司。

針對公司全員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與宣導，以加強資訊安全認知。一般同仁經由本公司員工學習網接受三小時的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且透過資安試題以驗證同仁的資安認知及觀念正確與否；資安專責單位同仁則透過自辦教育訓練課程、國內受訓課程、研討會及國外受訓課程等方式，完成至少十五個小時的教育訓練時數。民國111年全公司參與測驗及通過比率為100%。

另因政府機關、重要民生服務網站屢屢遭受駭客組織發動分散式阻斷 (DDoS, Distributed Denial of Service) 攻擊，導致部份機關網站停擺，為加強DDoS攻擊的防禦及應變能力，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進行真實DDoS攻擊演練，確認網站或重要主機承受DDoS攻擊的耐受度，並確認DDoS攻擊防護方案之有效性。

(二) 技術面向

持續投入資訊安全預算強化資訊安全防禦架構，並透過資訊安全威脅情資之蒐集、網路流量監控、資訊安全評估檢測作業，掌握公司面臨的資訊安全風險，對資安防護機制進行更正確且有效的規劃與投資。持續精進本公司的資訊安全防護能力：

- a. 建立資安監控中心(SOC)：本公司已建立資安監控中心(SOC)，進行每日24小時 (7x24) 全天候即時監控、偵測與發現資安事件，以提升資安事件監控的能量。並整合本公司資安監控平台與相關資安設備、網路設備等設備之日誌，並進行多維度關聯分析，並經由專業的SIEM資安分析人員進行研判與建議，以達到精準的資安事件即時通報與預警之效益。

資安事件的即時通報將大幅提升後續追蹤與應變處理的有效性，落實資安事件妥善處理，降低資安事件的危害程度。

- b. 辦理資安相關演練：為因應外部多變的攻擊手法並降低遭遇突發緊急危難或異常事故所可能造成資訊作業中斷之衝擊，本公司定期辦理核心資訊系統災難備援演練、DDoS演練、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對外網站滲透測試及全公司社交工程演練，以確保公司資訊設施的安全並保護機敏資料與顧客個人資料。
- c. 因應資安情勢之日益嚴峻與情資來源的多元化及金管會推動之「金融資安行動方案」，為利用開發金控集團內資源整合及相互支援之運作優勢，本公司已建立內部跨單位資安威脅事件處理小組並加入開發金控建立之電腦資安事件應變小組，俾利即時掌握及支援集團內成員資安事件之應變處置，降低事件損害。另外重大資安事件往非僅影響單一機構，現行本公司已加入F-ISAC資安情資關聯分析平台，透過機構監之聯防機制強化體系風險控管，提升跨機構或跨領域之橫向通報應變與支援協處之運作機制與能力，以降低重大事件之體系災損。

(三) 資訊安全保險

面臨複雜的資訊安全風險環境，本公司自民國107年度起持續投保電子商務及資訊安全保障責任保險，以降低重大資安事件發生後所遭受到的損失與公司承擔的風險。

為有效因應資安威脅的發生，需要對於事前的預防、事中的察覺、事後的處理，都必須具備足夠的能力。本公司將從資訊安全治理面、技術面不斷精實強化，形成公司進行數位轉型的保護傘。在競爭激烈尋求改變的過程中，防禦資訊安全威脅和管理風險，使公司得以安全且穩定地成長。

(5) 最近二年度總經理、稽核主管及簽證精算人員異動情形：

項目 \ 年度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總經理	111.01.01-111.12.31 黃淑芬	110.01.01-110.12.31 黃淑芬
稽核主管	111.01.01-111.12.31 林麗娟	110.01.01-110.12.31 林麗娟
簽證精算人員	111.01.01-111.12.31 謝如涵	110.01.01-110.12.31 謝如涵

(6) 各項準備金提存方式之變動：本公司依111.3.28金管保壽字第1110415873號函核准，修訂附保證給付投資型商品之責任準備金計提方式。

(7) 最近一年度保險業有經股東會決議增資、減資或經董(理)事會決議發行新股，及其申請(或申報)案未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未准予核備)情形，或其申請之資本額變更登記案未獲經濟部核准情形：無。

(8) 最近三年度賠付金額達新台幣二仟萬以上賠案之賠款支出、再保攤回情形及對財務影響分析：(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一〇九年度：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結果		保險賠款 與給付	攤回再保 賠款與給付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日期	給付金額			
A	萬能險	109.01.20	\$66,989	\$66,989	\$-	本公司重大理賠案件金額佔全年度保險理賠金額甚小，故對整體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B	萬能險	109.01.20	73,419	73,419	-	
C	壽險	109.02.27	33,995	33,995	-	
D	萬能險	109.02.20	20,428	20,428	-	
E	壽險	109.03.27	25,614	25,614	-	
F	萬能險	109.04.20	35,714	35,714	-	
G	萬能險	109.04.29	23,157	23,157	-	
H	利變險	109.05.25	3,410	3,410	-	
		109.05.29	62,297	62,297	-	
I	利變險	109.08.07	27,338	27,338	-	
J	壽險	109.09.10	20,464	20,464	-	
K	利變險	109.12.16	57,210	57,210	-	
L	養老險	109.12.14	9,128	9,128	-	
		109.12.16	12,690	12,690	-	

民國一一〇年度：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結果		保險賠款 與給付	攤回再保 賠款與給付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日期	給付金額			
M	壽險	110.02.08	\$21,426	\$21,426	\$53	本公司重大理賠案件金額佔全年度保險理賠金額甚小，故對整體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N	萬能險	110.03.26	21,754	21,754	-	
O	萬能險	110.04.26	65,313	65,313	-	
P	利變險	110.04.19	30,443	30,443	-	
Q	利變險	110.05.20	21,188	21,188	-	
R	萬能險	110.07.16	20,344	20,344	-	
S	萬能險	110.07.26	25,228	25,228	-	
	壽險	110.07.26	32,000	32,000	-	
		110.07.28	48,850	48,850	4,903	
T	萬能險	110.08.17	41,310	41,310	-	
U	萬能險	110.09.13	30,103	30,103	-	
V	壽險	110.10.05	21,666	21,666	-	
	養老險	110.10.08	61,394	61,394	-	
W	萬能險	110.10.22	20,598	20,598	-	
X	壽險	110.11.22	25,127	25,127	5,256	
Y	壽險	110.11.05	170,565	170,565	68,995	
Z	利變險	110.11.24	31,784	31,784	-	
	萬能險	110.11.24	82,552	82,552	-	
AA	壽險	110.12.08	24,980	24,980	-	
AB	養老險	110.12.23	30,000	30,000	-	

民國一一一年度：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結果		保險賠款 與給付	攤回再保 賠款與給付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日期	給付金額			
AC	變額險	111.01.03	\$84,601	\$84,601	\$-	本公司重大理賠案件金額佔全年度保險理賠金額甚小，故對整體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AD	利變險	111.01.07	21,846	21,846	-	
AE	年金險	111.01.10	36,955	36,955	-	
AF	利變險	111.02.17	154,796	154,796	-	
AG	壽險	111.02.24	21,417	21,417	-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結果		保險賠款 與給付	攤回再保 賠款與給付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日期	給付金額			
AH	利變險	111.03.21	\$40,461	\$40,461	\$-	本公司重大理賠案件金額佔全年度保險理賠金額甚小，故對整體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111.03.17	17,751	17,751		
AI	壽險	111.03.17	30,030	30,030		
AJ	利變險	111.03.21	4,322	4,322		
		111.03.22	29,957	29,957		
		111.03.16	2,206	2,206		
AK	年金險	111.04.20	20,419	20,419		
	利變險	111.04.20	13,406	13,406		
		111.04.22	7,735	7,735		
AL	壽險	111.05.18	37,380	37,380	1,297	
AM	利變險	111.05.19	31,189	31,189	-	
AN	變額險	111.06.17	23,337	23,337		
AO	萬能險	111.06.13	22,403	22,403	-	
AP	壽險	111.06.16	21,009	21,009	-	
AQ	年金險	111.06.23	54,057	54,057	-	
AR	壽險	111.07.22	40,000	40,000	-	
AS	利變險	111.07.21	32,145	32,145	-	
AT	壽險	111.08.16	36,442	36,442		
AU	年金險	111.09.08	104,331	104,331		
AV	萬能險	111.09.20	29,292	29,292		
AW	壽險	111.09.12	173,313	173,313		
AX	利變險	111.09.26	25,313	25,313		
AY	萬能險	111.09.21	24,946	24,946		
AZ	壽險	111.10.14	49,908	49,908		
BA	壽險	111.10.14	54,273	54,273		
		111.10.21	181	181		
BB	萬能險	111.11.03	26,697	26,697		
BC	利變險	111.11.08	34,224	34,224		
BD	利變險	111.11.14	66,736	66,736		
		111.11.15	1	1		
BE	壽險	111.11.17	31,376	31,376		
BF	壽險	111.12.01	23,516	23,516		
BG	壽險	111.12.13	22,402	22,402		

(9) 最近一年度再保費支出佔總保費收入百分之一以上之往來再保險人名稱及信用評等：無。

(10) 信用評等資訊：

本公司委託下列評等公司辦理財務實力及發行體信用評等結果如下：

評等公司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評等展望
惠譽國際信評	111.03.16	A / AA+(twn)	穩定
中華信評	111.07.27	twAA	穩定

2. 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1)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10年	111年
	每股市價	最 高		(註1)
最 低			(註1)	(註1)
平 均			(註1)	(註1)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5.97	21.68
	分配後		35.97	(註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290,653	4,290,653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5.80	2.67
		追溯調整後	5.80	(註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91	(註2)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1)	(註1)
	本利比		(註1)	(註1)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1)	(註1)

註1：本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故不適用。

註2：民國111年度盈餘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2) 股權分散情形

① 普通股：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0日經股權轉換成為開發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無股權分散之適用。

② 特別股：本公司並無發行特別股。

(3)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變動情形

① 本公司為開發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② 股權移轉資訊：無。

③ 股權質押資訊：無。

(4)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3. 重要財務資訊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① 資產負債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42,947,426	\$85,927,723	\$101,376,515	\$153,787,291	\$91,256,425
應收款項		17,549,054	26,826,102	19,920,386	17,038,235	18,163,747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		1,545,562,048	1,763,883,765	1,975,290,483	1,995,420,321	2,085,988,053
再保險合約資產		534,353	533,134	740,256	891,059	1,016,200
不動產及設備		10,722,338	14,113,541	12,414,988	12,036,982	10,897,560
無形資產		230,128	190,409	234,530	304,998	444,677
其他資產		93,809,989	108,763,246	109,734,690	126,564,613	139,318,188
資產總額		1,711,355,336	2,000,237,920	2,219,711,848	2,306,043,499	2,347,084,850
應付款項		10,727,086	19,417,296	13,264,436	13,169,025	12,152,682
各項金融負債		2,469,127	1,426,070	17,931,359	10,981,018	17,876,147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 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1,555,697,527	1,740,627,254	1,900,703,437	1,992,038,013	2,093,458,284
負債準備		134,940	209,328	212,754	199,799	163,334
其他負債		69,232,272	95,888,411	107,942,657	112,645,932	116,774,46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38,260,952	1,857,568,359	2,040,054,643	2,129,033,787	2,240,424,908
	分配後	1,638,260,952	1,860,246,508	2,041,947,202	2,133,533,787	(註2)
股 本		40,135,823	44,635,823	47,313,972	49,206,531	49,206,531
資本公積		2,289,273	7,214,523	7,214,523	7,224,556	7,336,65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8,243,509	61,240,158	70,988,356	94,990,656	107,555,872
	分配後	48,243,509	55,883,860	67,203,238	90,490,656	(註2)
權益其他項目		(17,574,221)	29,579,057	54,140,354	25,587,969	(57,439,12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3,094,384	142,669,561	179,657,205	177,009,712	106,659,942
	分配後	73,094,384	139,991,412	177,764,646	172,509,712	(註2)

註1：上開財務資訊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編製，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11年度盈餘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② 綜合損益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338,495,113	\$339,115,451	\$323,248,432	\$300,244,299	\$239,765,499
營業成本	(325,583,910)	(318,713,973)	(301,457,969)	(261,277,061)	(216,719,722)
營業費用	(4,954,851)	(5,810,662)	(6,085,643)	(7,592,150)	(6,519,5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46,887	10,910	(67,957)	(28,416)	(10,552)
稅前(損)益	9,603,239	14,601,726	15,636,863	31,346,672	16,515,674
稅後(損)益	10,177,987	13,597,878	15,547,836	28,540,238	13,159,019
其他綜合損益	(35,428,214)	46,561,453	24,113,661	(29,208,422)	(79,070,158)
每股盈餘(元)(註2)	2.30	2.90	3.16	5.80	2.67

註1：上開財務資訊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編製，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2) 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業 務 指 標 分 析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 務 結 構 指 標	負債佔資產比率	95.73%	92.87%	91.91%	92.32%	95.46%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	90.90%	87.02%	85.63%	86.38%	89.19%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	20.89%	11.89%	9.20%	4.81%	5.09%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	95.15%	70.62%	65.52%	45.66%	64.24%
	淨值比率	4.43%	7.42%	8.41%	8.03%	4.75%
償 債 能 力 指 標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	18.10%	12.61%	8.15%	5.62%	8.23%
	初年度保費比率	187.40%	82.54%	70.36%	101.70%	78.92%
	續年度保費比率	120.03%	102.85%	109.27%	79.43%	80.80%
經 營 能 力 指 標	新契約費用率	6.35%	8.00%	7.98%	10.12%	16.59%
	保費收入變動率	44.01%	-7.30%	-6.70%	-18.12%	-21.08%
	權益變動率	-23.33%	95.19%	25.93%	-1.47%	-39.74%
	淨利變動率	12.04%	33.60%	14.34%	83.56%	-53.89%
	資金運用比率	98.81%	98.98%	99.83%	99.62%	99.43%
	繼續率	13個月	98.14%	98.70%	98.83%	98.42%
		25個月	97.17%	97.05%	97.77%	97.71%
獲	資產報酬率	0.64%	0.73%	0.74%	1.27%	0.58%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業務指標分析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利 能 力 指 標	權益報酬率	12.09%	12.60%	9.65%	16.00%	9.28%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	3.48%	3.85%	3.55%	4.22%	3.86%
	投資報酬率	3.30%	3.64%	3.34%	3.95%	3.62%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	2.35%	4.30%	4.86%	10.45%	6.89%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	2.82%	4.31%	4.84%	10.44%	6.89%
	純益率	3.01%	4.01%	4.81%	9.51%	5.49%
	每股盈餘(元)(註1)	2.30	2.90	3.16	5.80	2.67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	1.53%	1.29%	1.77%	1.93%	2.96%

註1：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就最近二年度增減變動達20%者，分析說明如下：

1.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保費收入減少所致。
2. 淨值比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之本期淨利及其他權益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及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失增加所致。
3.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上升，主要係對關係企業投資額增加所致。
4. 初年度保費比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初年度保費收入減少所致。
5. 新契約費用率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新契約費用增加且新契約保費收入減少所致。
6. 權益變動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之本期淨利及其他權益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及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失增加所致。
7. 淨利變動率、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淨利較上年度減少所致，請詳「財務績效分析」。
8.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減少幅度較營業收入減少幅度高所致。
9.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新購投資性不動產增加所致。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一) 財務結構指標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各種保險負債／資產總額
- (3)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各種保險負債期末餘額－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
- (4)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保費收入
- (5) 淨值比率=權益／不含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之資產總額

(二) 償債能力指標

- (1)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關係企業投資額／權益
- (2) 初年度保費比率=本期初年度保費／前期初年度保費
- (3) 續年度保費比率=本期續年度保費／前期續年度保費

(三) 經營能力指標

- (1) 新契約費用率=新契約費用／新契約保費收入
- (2) 保費收入變動率=(本期累計保費收入－前期累計保費收入)／前期累計保費收入
- (3) 權益變動率=(本期權益－前期權益)／前期權益之絕對值
- (4) 淨利變動率=(本期損益－前期損益)／前期損益之絕對值
- (5) 資金運用比率=資金運用總額／(各項保險負債＋權益)
- (6) 繼續率(十三個月、二十五個月)= $PR_y = BF_{x+y} / NB'_x \times 100\%$

【 PR_y ：x月發單經過y個月契約仍有效之契約繼續率； NB'_x ：〔 $NB_x - (x$ 月發單在 $x \sim x + y$ 期間內解除契約條件及死亡、全殘條件)〕； NB_x ：x月發單之新契約(不含契約撤銷條件)； BF_{x+y} ：(1)以件數計算契約繼續率時，為〔 $NB'_x - (x$ 月發單在 $x \sim x + y$ 期間內解約、停效條件) + (x 月發單在 $x \sim x + y$ 期間內復效契約條件)〕；(2)以基本保額或年繳化保費收入計算契約繼續率時，為〔 $NB'_x - (x$ 月發單在 $x \sim x + y$ 期間內解約、停效、契約變更條件) + (x 月發單在 $x \sim x + y$ 期間內復效、契約變更條件)〕】

(四) 獲利能力指標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 (3)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本期淨投資收益+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期初可運用資金+期末可運用資金－本期淨投資收益－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2〕

- (4) 投資報酬率=2×(淨投資收益+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期初資產總額+期末資產總額-淨投資收益-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 (5)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營業利益÷營業收入
- (6)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稅前純益÷(營業收入+營業外收入)
- (7) 純益率=稅後損益÷營業收入總額
- (8) 每股盈餘=稅後損益÷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9)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平均資產總額

(3) 其他足以增進對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或其變動趨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4.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1)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差 異	
			金 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91,256,425	\$153,787,291	\$(62,530,866)	-41%
應收款項	18,163,747	17,038,235	1,125,512	7%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	2,085,988,053	1,995,420,321	90,567,732	5%
再保險合約資產	1,016,200	891,059	125,141	14%
不動產及設備	10,897,560	12,036,982	(1,139,422)	-9%
無形資產	444,677	304,998	139,679	46%
其他資產	139,318,188	126,564,613	12,753,575	10%
資產總額	2,347,084,850	2,306,043,499	41,041,351	2%
應付款項	12,152,682	13,169,025	(1,016,343)	-8%
各項金融負債	17,876,147	10,981,018	6,895,129	63%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2,093,458,284	1,992,038,013	101,420,271	5%
負債準備	163,334	199,799	(36,465)	-18%
其他負債	116,774,461	112,645,932	4,128,529	4%
負債總額	2,240,424,908	2,129,033,787	111,391,121	5%
股本	49,206,531	49,206,531	-	-%
資本公積	7,336,659	7,224,556	112,103	2%
保留盈餘	107,555,872	94,990,656	12,565,216	13%
權益其他項目	(57,439,120)	25,587,969	(83,027,089)	-324%
權益總額	106,659,942	177,009,712	(70,349,770)	-40%

就增減變動比例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1,000萬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 ①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額減少及取得投資性不動產金額增加所致。
- ② 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係因有系統開發專案建置完工所致。
- ③ 各項金融負債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匯率避險工具評價產生之金融負債增加所致。
- ④ 權益其他項目減少，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及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失增加所致。

(2) 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239,765,499	\$300,244,299	\$(60,478,800)	-20%
營業成本	216,719,722	261,277,061	(44,557,339)	-17%
營業費用	6,519,551	7,592,150	(1,072,599)	-14%
營業利益	16,526,226	31,375,088	(14,848,862)	-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552)	(28,416)	17,864	-6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	16,515,674	31,346,672	(14,830,998)	-47%
所得稅	(3,356,655)	(2,806,434)	(550,221)	2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159,019	28,540,238	(15,381,219)	-54%

就增減比例變動達10%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 ① 營業收入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保費收入減少所致。
- ② 營業成本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減少所致。
- ③ 營業費用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薪資費用減少所致。
- ④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其他營業外收入增加所致。
- ⑤ 所得稅增加，主要係因未實現兌換利益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 ⑥ 營業利益、稅前純益及本期淨利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5. 會計師資訊：

(1)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正道	111.01.01	\$5,320	\$35,295	\$40,615
	黃建澤	~111.12.31			

註：非審計公費包含稅務簽證、內控專案審查、IFRS17顧問諮詢服務、其他專案服務及諮詢服務。

①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②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2) 更換會計師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更換會計師。

民國一一二年度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① 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換日期	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母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及管理需要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保險業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其他揭露事項(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四條第二款第一目第四子目應加以揭露者)	無		

② 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旺生、吳怡君
委任之日期	民國一十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③ 前任會計師對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四條第二款第一目及第二款第二目第三子目事項之復函：無。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無。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1,256,425	\$ 153,787,291	\$ (62,530,866)	-41%
應收款項		18,163,747	17,038,235	1,125,512	7%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		2,085,988,053	1,995,420,321	90,567,732	5%
再保險合約資產		1,016,200	891,059	125,141	14%
不動產及設備		10,897,560	12,036,982	(1,139,422)	-9%
無形資產		444,677	304,998	139,679	46%
其他資產		139,318,188	126,564,613	12,753,575	10%
資產總額		2,347,084,850	2,306,043,499	41,041,351	2%
應付款項		12,152,682	13,169,025	(1,016,343)	-8%
各項金融負債		17,876,147	10,981,018	6,895,129	63%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 之保險契約準備		2,093,458,284	1,992,038,013	101,420,271	5%
負債準備		163,334	199,799	(36,465)	-18%
其他負債		116,774,461	112,645,932	4,128,529	4%
負債總額		2,240,424,908	2,129,033,787	111,391,121	5%
股本		49,206,531	49,206,531	-	-%
資本公積		7,336,659	7,224,556	112,103	2%
保留盈餘		107,555,872	94,990,656	12,565,216	13%
權益其他項目		(57,439,120)	25,587,969	(83,027,089)	-324%
權益總額		106,659,942	177,009,712	(70,349,770)	-40%
就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 萬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額減少及取得投資性不動產金額增加所致。					
2. 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係因有系統開發專案建置完工所致。					
3. 各項金融負債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匯率避險工具評價產生之金融負債增加所致。					
4. 權益其他項目減少，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及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失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39,765,499	\$300,244,299	(60,478,800)	-20%
營業成本	216,719,722	261,277,061	(44,557,339)	-17%
營業費用	6,519,551	7,592,150	(1,072,599)	-14%
營業利益	16,526,226	31,375,088	(14,848,862)	-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552)	(28,416)	17,864	-6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	16,515,674	31,346,672	(14,830,998)	-47%
所得稅	(3,356,655)	(2,806,434)	(550,221)	2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159,019	28,540,238	(15,381,219)	-54%
就增減比例變動達 10% 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1.營業收入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保費收入減少所致。				
2.營業成本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減少所致。				
3.營業費用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薪資費用減少所致。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其他營業外收入增加所致。				
5.所得稅增加，主要係因未實現兌換利益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6.營業利益、稅前純益及本期淨利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34.55%	147.54%	-76.5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57.79%	2,604.18%	-63.22%
現金再投資比率	0.55%	2.58%	-78.8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91,256,425	26,978,233	(31,745,962)	86,488,696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須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不動產投資						
總部大樓(原台北學苑地上權興建案)	本公司之可運用資金	113 年	1,387,273	289,773	412,500	685,000

(三)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 (1)本大樓已啟用作為本公司總部大樓，原作為總部之敦北大樓，已釋出部分樓層出租，增加租金收益。
- (2)總部大樓部份空間規劃為投資性不動產，目前已享有穩定之租金收益，後續再投入租賃需求之房屋裝修，將反應於未來租金收益。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符合保險法規之規定，以具有發展性之公開發行公司及符合保險業資金辦理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管理辦法規定之事業為投資標的。
2.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及轉投資政策仍將採取穩健、保守之策略，除符合法規規定並持續提升轉投資事業之品質及風險控管，以利本公司資產、負債之管理。
3. 本公司並無子公司，最近年度一般性轉投資事業之經營績效整體而言呈現穩定成長。本公司對於一般性轉投資事業除持續評估其經營績效，並強化與經營團隊之溝通適時提出建議。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11 年受到俄烏戰爭地緣政治風險持續、FED 為首的主要央行積極升息對抗高通貨膨脹、中國大陸封城防疫致供應鏈受阻等因素影響下，全球經濟景氣下滑。展望 112 年全球經濟將步入過渡期，World bank 及 IMF 分別調降全球經濟成長預期至 2%及 2.8%。全球通膨壓力漸緩，經濟環境及 FED 貨幣政策的轉折點，將取決於此次升息周期對於經濟整體的衝擊程度。而目前就業市場仍然緊俏，推動服務商品物價上揚，短期內各國央行仍傾向維持目前利率水準。不過高利率持續對企業造成資金周轉壓力及房地產市場負擔，最後仍將對擴散至就業市場，並加大通膨緩和程度，利率也將隨著貨幣政策的調整而逐步下行。

國內經濟方面，111 年受到俄烏戰爭爆發、通膨壓力升高等影響，主要經濟體持續收緊貨幣政策，致全球景氣走緩，加以國內疫情爆發衝擊內需，台灣

經濟成長率大幅下降，全年經濟成長為 2.45%，CPI 年增率為 2.95%。112 年即便國內防疫措施及邊境管制放寬，惟受全球終端需求不振、產業供應鏈庫存去化壓力仍大，央行預估今年經濟成長為 2.21%，同時在全球供應鏈瓶頸紓解，加以預期原油等原物料價格回落，通膨壓力可望逐步降溫，央行預估 CPI 年增率為 2.09%，考量未來經濟不確定性仍高，料將限縮央行大幅緊縮貨幣政策空間。本公司將持續觀察國內外金融局勢及利率變化，定期監控相關風險值，持續做好資產配置匹配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外匯部位的風險以直接避險為主，整體避險比例約七成，並視市場狀況彈性調整避險比例和一籃子貨幣避險。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11 年 CPI 年增率 2.95%，若扣除蔬果及能源，核心消費者物價指數全年平均漲 2.60%，與中國大陸及美國的 CPI 年增率相比，中國大陸漲 1.97%，美國漲 8.00%，台灣通膨壓力尚屬溫和。考量國際原物料價格回落，各主要國家 CPI 年增率趨緩，國內通膨回降趨勢不變，國內通貨膨脹之情勢對本公司損益未產生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以避險為目的，其損益係與被避險標的對沖，且亦定期評估衍生性商品之損益狀況及檢視相關作業。

另依保險法第 146-3 條暨相關規定辦理放款業務時，為有效控制風險，針對債務人之要求，僅以信用良好具穩定還款來源且負債單純之客戶群為主，且就其提供之擔保品將視不動產景氣及市場變化管控貸款成數，避免承作二手性較差或特殊用途之擔保品。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本公司採全方位發展之商品策略，意即兼顧商品多元化、滿足客戶需求與保費結構最佳化之三大目標；同時為因應實際市場狀況與社會發展趨勢，積極創新開發新商品。並提供客戶多元化之保險商品，滿足不同族群之壽險保障、意外、醫療、退休、長照、理財等需求。本公司將持續以下產品規劃研發方向：

(1) 秉持穩健經營的理念，積極提高分期繳商品之佔比與高貢獻度商品業務，以提升公司隱含價值。

- (2)因應全球市場經濟發展趨勢與客戶理財需求，持續開發外幣保單，提供客戶多元化幣別金融保險商品選擇。
- (3)以嚴謹的資產負債管理及風險控管，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的利率變動型商品。
- (4)不斷精進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及優化保單平台服務，開發彈性投資及定期定額之投資型商品線，提供更多元資產配置服務，滿足不同屬性客群需求。
- (5)因應社會人口高齡化，政府持續推動年金改革與普惠金融政策之發展方向，積極研發保障與退休型保險商品，創造保險商品多樣化之金融服務，以滿足客戶保障與各種資產規劃需求。持續耕耘退休規劃、醫療保障、特定傷病、重大傷病卡保險、失能扶助與長期照護等市場，並著重於全方位的健康醫療保險商品開發。
- (6)致力健康促進、身心障礙友善服務策略，落實公平待客理念，研發壽險業事前預防健康管理之失智外溢保單、身心障礙專屬之綜合保險商品，彰顯樂齡扶弱之友善社會責任。
- (7)因應市場需求變化與數位化浪潮，創新商品發展與數位金融應用，提升金融保險科技能力，並透過大數據分析客戶樣態，進行精準行銷，優化長期競爭力。
- (8)響應政府強化高齡人口與各族群基本保障政策，繼續推動網路投保與公教族群專屬之小額終老保險，以建構各族群基本保障防護網。
- (9)持續研發團體保險、意外傷害商品，以滿足保戶多元化的保障需求，並針對社會弱勢團體與特定族群，提供個人、集體與團體投保之微型意外保險，以提供其基本保障，並善盡社會責任。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由於本公司研發費用係於開發新商品時所投入之人力及軟硬體設備成本，故預計 112 年投入研發費用約為 101,739 仟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法規別	影響/因應措施
111 年 5 月 12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法字第 1110192104 號函修正「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修正公平待客原則之內容，包括：新增「友善服務原則」及「落實誠信經營原則」，並增列「具體基本內容」規定。此外，修正公平待客原則之落實，包括：將現行由高階主管領導推動，修正為副總經理親自督導，並將本原則之企業文化納入整個工作團隊、新增定期辦理教育訓練及應檢視是否提供彈性及適當的客戶服務，建立良好客戶服務系統及流程等規定。</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完成因應措施。</p>

法規別	影響/因應措施
111 年 8 月 5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3263 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考量涉及公司經營之重大事項，董事為決策前應有充分之資訊及時間評估其議案，爰修正第七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以臨時動議提出。此外，明定董事長之選任或解任應提董事會或常務董事會討論等規定。</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完成因應措施。</p>
111 年 9 月 27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財字第 11104805211 號令修正「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明定保險業得申請採行風險導向內部稽核制度之申請資格條件。同時，明定有關重大暴險之處理及陳報方式。再者，明定保險業應發展適合其組織架構與風險管理系統的自我風險及清償能力評估作業流程之規定。此外，明定保險業訂定風險管理機制，其內容所應包括之項目等規定。</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完成因應措施。</p>
111 年 10 月 21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壽字第 1110448380 號函修正「投資型保險商品銷售自律規範」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增訂招攬人員不得為辦理評估要保人風險承受等級之人。同時，增訂風險屬性評估問卷範本及問卷不得揭露事項。再者，增訂對招攬人員教育訓練內容，應包括投資風險屬性評估問卷各問項之填寫說明。此外，增訂對要保人辦理風險承受等級，距前次評估結果未滿一年，不得重新評估等規定。另，本次修正給予 6 個月緩衝期。</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刻進行因應措施中。</p>
111 年 11 月 30 日總統華總一經字第 11100101171 號令修正「保險法」	<p>本次修正重點將保險費經催告後，原應於保險人營業處所交付之規定，調整為應依與保險人約定之交付方法交付之。此外，新增保險人應將對要保人之催告，通知被保險人以確保其權益。至於對被保險人之通知，依最後留存於保險人之聯絡資料，以書面、電子郵件、簡訊或其他約定方式擇一發出通知者，視為已完成等規定。</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完成因應措施。</p>
111 年 12 月 26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壽字第 11104608101 號令修正「人身保險業辦理利率變動型保險商品業務應注意事項」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明定宣告利率之訂定應以區隔資產帳戶固定收益債券利息收益率為主要依據，並將平穩結餘調節項及合約服務邊際調整項納入宣告利率公式中。再者，明定宣告利率公式各項參數之範圍及訂定依據、「當月整體平穩結餘」及「平穩結餘累積餘額」之定義。此外，明定公司每月宣告利率會議檢視項目應包含說明各商品平穩結餘調節項之決定方式，並明定當平穩結餘調節項為負值時，須說明理由並分析其合理性，以及對所屬區隔資產帳戶之財務影響等規定。</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刻進行因應措施中。</p>
111 年 12 月 27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產字第 1110460098 號函修正「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增訂有控制能力股東與保險業間之溝通聯繫，應重視之原則。同時，配合政府 2050 年淨零碳排目標，落實董事會永續發展責任，明訂保險業應辦理事項。再者，就保險業應依相關法令規定揭露年度內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項目，新增「符合主管機關所訂條件之公司應揭露氣候相關資訊」，且揭露氣候相關資訊應包括氣候相關財務揭露資訊。此外，新增保險業已簽署證券交易所公布「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者，宜於定期發布盡職治理報告(或併於營業報告書、年報或永續報告書等報告)內揭露履行情形等規定。</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完成因應措施。</p>

法規別	影響/因應措施
112年1月4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財字第11104621861號令訂定「保險業通報重大偶發事件之範圍申報程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	<p>本次訂定重點在於明定應通報重大偶發事件之適用對象。同時，明定重大偶發事件之通報範圍，並增訂符合一定條件海外及大陸地區重大信用風險個案事件應辦理通報。再者，明定重大偶發事件之通報程序及後續函報期限，並對於經保險業確認屬資通安全事件，且造成客戶權益受損之重大偶發事件，保險業負責人應於確認後三十分鐘內，以電話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進行通報。此外，明定保險業應函報重大偶發事件之詳細資料，至少包括調查內容、處理方式及改善措施等規定。</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刻進行因應措施中。</p>
112年3月24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財字第11204169421號令修正「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調整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累積上限為前一年度國外投資淨曝險平均部位之外匯風險值。再者，新增傳統避險成本之額外沖抵機制。此外，修正外匯準備金沖抵下限為前五年度平均每月固定提存金額之六倍等規定。</p> <p>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累積上限變更為前一年度國外投資淨曝險平均部位之外匯風險值。因本公司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尚未觸及上限，故目前並無影響。</p> <p>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固定提存變更為當月以國外投資淨曝險部位乘以固定提存比率計算應提存金額。每月固定提存將稍微下降。</p> <p>新增傳統避險成本之額外提存(或沖抵)機制：當月一年期新臺幣兌換美元換匯(Currency Swap)交易之平均避險成本率低於(或高於)歷史平均避險成本率時，應以當月傳統避險本金金額乘以避險成本率差額除以十二再乘以額外提存(或沖抵)比率，提存(或沖抵)本準備金。以112年高避險成本率預估將增加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沖抵。</p> <p>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沖抵下限變更為每月月底餘額不得低於前五年度平均每月固定提存金額之六倍。目前亦暫無影響。</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刻進行因應措施中。</p>
112年3月29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壽字第11204907781號令修正「人身保險商品審查應注意事項」	<p>本次修正重點在於投資型保險商品之專設帳簿資產如為委託經主管機關核准經營或兼營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之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者，限制是類投資型保險商品單位淨值低於帳戶成立當日單位淨值80%時，不得提供資產撥回，且資產撥回之方式以「現金撥回」為限。此外，明定投資型保險商品除一次性給付外，應於保單年度屆滿0年(不得少於5年)始得提供定期給付之加值給付或其他具類似特性之給付，及應揭露其給付來源，並明定「加值給付」定義等規定。</p> <p>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刻進行因應措施中。</p>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應數位金融時代趨勢，掌握數位資訊與科技創新運用，已成為企業核心競爭能力不可或缺之一環。本公司除成立專責單位，掌握關切全球科技創新應用趨勢外，也透過科技運用及資源整合，協助相關通路全面提升商品行銷力、客戶服務力及經營效率，藉此提升公司整體服務品質，以滿足客戶全方位之需求。

有關資通安全風險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請詳第124-126頁。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擁抱創新和人才，為客戶、員工、股東及社會，提供永續的金融解決方案」為企業使命，持續精進公司治理與內控機制，並遵守法令規章與主管機關之要求，絕不容許任何違反公司誠信經營原則或企業核心價值觀之行為發生。在嚴謹的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機制之下，與利害關係人攜手共創價值，實踐企業永續經營的使命，成為最受推薦和信賴的壽險公司。

在危機管理方面，持續追蹤本公司企業聲譽於市場上討論現況，並建立完善的因應機制，將企業經營可能面臨之不確定性因素及可能造成衝擊降至最低，以維持公司正常營運，充分維護保戶、員工及股東之整體權益。

上一年度至本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並無任何因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埋情形：無。

(十三)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政策及策略：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由於經營環境漸趨複雜，為促進營業效率、維護資產安全、兼顧保戶及員工權益並增進股東價值及符合法令規定，本公司設立各級風險控制及監督單位，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涵蓋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控長、風險管理單位、相關業務單位及稽核單位，其中風險管理委員會隸屬於董事會，並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而風險管理單位則獨立於業務單位，以能有效規劃、監督與執行風險管理事務。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針對各項業務制定足以辨識、衡量、監控、報告及回應風險之有效機制，建立明確之風險管理目標、控管方式及責任歸屬，以確保各項營運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俾創造最大之盈餘及股東利潤。另遵循集中管理及專業分工原則，按風險來源指派權責單位進行管理各類風險，包含市場、信用、作業、流動性、核保、理賠、準備金、保險商品設計及定價、資產負債管理、再保險與巨災等風險，並針對各類風險分別制定管理辦法，規範衡量與評估方法，定期提出風險報告以監控各類風險。

3. 各類風險之管理及因應策略：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除在投資前即嚴謹評估審慎分析，規劃避險以達有效的市場風險控管外，並建置風險值模型(Value at Risk)，定期監控市場風險，執行例行控管及超限處理；定期出具風險管理報表提報各管理階層、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參考，報告中除控管各類別額度使用狀況，並揭露壓力測試及回溯測試結果。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定期評估各債券發行人、契約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分別依據其財務、經營管理表現加以評級歸類，綜結各項指標評分，提出內部信用評等，依據不同等級及投資時間長短給予不同交易對手或發行人信用額度，據以管理各信用風險。本公司另建置信用風險值模型，分別估計信用風險非預期損失及預期損失；並依據發行人所處地區、產業、信用評級等各分項，分別檢視投資組合之集中度風險。

(3)流動性風險：

為確保公司整體流動性，於承作投資時分散市場，保持投資各面向如資產類別、區域、幣別等的多角化配置；並規劃緊急籌資計畫以使公司在流動性不佳的環境下，仍能正常營運並支付緊急且重大之資金需求。另每季報告資產以及負債之存續期間狀況，並建立現金流量模型，定期檢視現金流量狀況，以提早因應可能的流動性風險。

(4)作業風險：

各業務單位已訂定相關作業程序及作業要點，落實執行以防範作業風險，並透過內部自行查核及檢視相關法令遵循情形，以強化控管及確保控管機制之有效性；本公司作業風險管理文化係藉由執行風險與控制自行評估及關鍵風險指標，以質化或量化方式識別業務流程面臨之作業風險並建立整體性作業風險管理策略。各業務單位定期執行風險與控制自行評估作業，以有效辨識、評估、監測及控制可能面臨之作業風險，再透過關鍵風險指標，定期監控各業務別風險趨勢，作為反映風險變化的早期預警指標。

因應金融科技發展對應產生新型態保險業務之作業風險，各業務單位於辦理新種業務前，已對新種業務所產生之作業流程辦理風險評估並建立相應之風險管控措施，相關作業風險亦納入風險與控制自行評估中定期辦理，以達風險管理之效。

(5)保險風險：

指經營保險本業於收取保險費後，承擔被保險人移轉之風險，依約給付理賠款及相關費用時，因非預期之變化造成損失之風險。保險風險包含商品設計及定價、核保、再保險、巨災、理賠及準備金相關等風險。主要的因應方法如下：

① 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

為降低商品設計內容、所載條款與費率定價不一致、引用資料不適當、或非預期改變等因素所造成之風險，本公司發行之保險商品，於送審前均經由授權主管及合格人員簽署，確認費率之合理性及商品之適法性，並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或依法備查進行銷售。

② 核保風險：

為降低因執行業務招攬、承保業務審查與相關費用支出等作業產生之非預期損失風險，本公司已訂定核保風險管理之核保作業程序及例外管理、授權層級與範圍、及報告管理流程，並建立整合查詢資訊系統，供所屬人員遵循，以避免因作業不當所可能導致的風險，有效控管核保風險。

③ 再保險風險：

為降低再保險人無法履行再保合約義務，致保費、賠款或其他費用無法

攤回之風險，本公司選擇信評良好之再保公司，安排再保之風險移轉以
降低曝險並定期監控。

④ 巨災風險：

巨災風險係指發生之事故及損失足以造成單一險別或跨險別多個危險
單位損失，且造成之損失總額可能影響公司之信用評等或清償能力。本
公司依商品特性辨識各種可能會造成公司重大損失之巨災事件，並以質
化或量化工具來衡量及管理巨災風險。

⑤ 理賠風險：

理賠風險係指保險業在處理理賠案件過程中，因作業不當或疏失而產生
之風險。本公司訂有相關的作業準則，供所屬人員遵循，以避免因作業
不當所可能導致的風險。

⑥ 準備金相關風險：

準備金相關風險係指針對簽單業務低估負債，造成各種準備金之提存，
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義務之風險。本公司除依據法令規定提存各項準備
金外，並定期採用適當之衡量方式執行準備金之適足性分析，以控管準
備金風險。

(6)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

係指資產和負債價值變動不一致所致之風險。本公司根據所銷售之保險
負債風險屬性及其複雜程度，訂定適當之資產負債管理機制，使本公司在可
承受之範圍內，形成、執行、監控和修正資產和負債相關策略，以達成公
司預定之財務目標。

(7) 法律風險：

本公司法令遵循部、法律事務部就法令遵循及各項契約權利義務適法性
相關問題提供事前之諮詢與定期查核管理，以降低法律風險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無。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無。

(三)關係報告書：

1.本公司聲明書：詳附件一—第 346 頁。

2.會計師出具複核意見：詳附件二—第 347 頁。

3.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取得本公司 100%股權	4,920,653,131 股	100.00%	-	董事長	譚碩倫 (Saloon Tham) (註 1)
					董事	Stefano Paolo Bertamini
					董事	余珊蓉(註 2)
					董事	黃碧玲(註 2)
					董事	黃淑芬
					董事	許東敏
					獨立董事	黃福雄
					獨立董事	蔡政憲
					獨立董事	沈大白
					獨立董事	賴銘榮

註 1：譚碩倫董事(Saloon Tham)於 112 年 2 月 23 日辭任並自 112 年 3 月 3 日生效，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於 112 年 3 月 3 日改派黃思國接任並於當日獲全體董事推舉為董事長。

註 2：原代表人余珊蓉董事於 111 年 6 月 9 日辭任，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於 111 年 6 月 10 日改派黃碧玲接任。

4.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交易往來情形：

(1)進(銷)貨交易：無。

(2)財產交易：無。

(3)資金融通情形：無。

(4)資產租賃情形：

交易類型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依據	收取方法	與一般租金水準之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總額	本期收付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出租	不動產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35 號 8 樓、12 樓、13 樓及 18 樓部分面積	110/01/01 至 125/09/30	營業租賃	依當地市場行情	一月一付	與一般租金水準相當	82,358	按月支付	出租標的為地上權之建物
出租	不動產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35 號地下層平面式車位共 39 個	110/07/01 至 115/06/30	營業租賃	依當地市場行情	一月一付	與一般租金水準相當	3,934	按月支付	出租標的為地上權之建物

(5)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 ① 民國 111 年度，本公司承保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保單而收取之保費收入為 2,589 仟元，保費費率均係依保險法相關規定計收，與一般交易條件並無差異。
- ②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因資產租賃予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而產生之應收款項、存入保證金及預收款項分別為 53,824 仟元、16,452 仟元及 5,702 仟元，因存入保證金而產生之財務成本為押金設算利息 147 仟元。另本期所得稅資產 2,093,162 仟元係本公司與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所產生，應向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取之稅款。

5.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附件一：關係報告書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思國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附件二：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aiwan

函

受文者：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為 貴公司管理當局對民國一一一年度關係報告書所出具之聲明在重大方面是否合理表示意見。

說明： 貴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關係報告書業經 貴公司管理當局編製完成，並出具聲明書表示前述報告書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尚無重大不符。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貴公司管理當局對民國一一一年度關係報告書所出具之聲明，本會計師認為在所有重大方面尚屬合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正道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件三：內部控制之聲明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之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管理內部控制制度係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目的係在對營運、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營運之目標係在追求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包括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目標；財務之報導目標係在追求對外之財務報導為可靠，法令遵循之目標則在追求相關法令之遵循。法令遵循制度係達成法令遵循目標內部控制制度之一部分；財務紀錄及報表係依保險法及相關規定編製、編製基礎前後一致，且係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之部分成果。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頒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以下簡稱「實施辦法」)之規定判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上項判斷之作成亦依據「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判斷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實施辦法」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營運、財務報導、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及法令遵循)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除附表所列事項外，能合理確保董事會及經理人業已知悉營運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目標業已達成；亦認為財務紀錄及報表係依保險法及有關規定編製，編製基礎前後一致，其正確性係允當。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或保險法等相關規定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 112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 明 人

董 事 長：譚 碩 倫



簽章

總 經 理：黃 淑 芬



簽章

總 稽 核：林 麗 娟



簽章

總 機 構：林 一 德
法令遵循主管



簽章

資 訊 安 全 長：林 季 勳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3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1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p>(一) 未落實執行確認被保險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於要保書上是否親簽、未落實執行確認要保人與被保險人須有保險利益之關係。</p> <p>(二) 未落實執行確認未滿十五足歲未成年人保戶之保單適合度。</p> <p>(三) 未向保戶充分說明與揭露有關金融消費者權益之保單條款重要內容。</p> <p>【111.2.25 金管會核處罰鍰新臺幣 60 萬元整】</p>	<p>(一) 已修訂內部規範，明訂要保文件填寫不完整之處理，並辦理宣導。另新增系統檢核功能，提示確實審查被保險人簽名及保險利益關係。</p> <p>(二) 已修訂內部規範，並辦理宣導。另優化系統功能，以評估商品是否適合保戶需求，同時新增系統檢核功能，提示審查業務員招攬報告書上聲明已評估其適合度。</p> <p>(三) 新版保單條款已揭露未滿 15 足歲未成年人投保具有喪葬費用保險金之旅行險。另已修改旅行平安險要保文件及內部規範，並進行宣導，落實充分說明與揭露有關金融消費者權益之保單條款重要內容。</p>	<p>(一) 已改善。</p> <p>(二) 已改善。</p> <p>(三) 已改善。</p>
<p>(一) 辦理業務員遭保戶申訴涉挪用保費爭議案件之調查作業，未就保單控管、內部陳核程序及橫向溝通機制，訂定相關內部規範；同一通訊處於短期間內發生多筆招攬爭議案，亦因欠缺部門間之橫向溝通機制，致未知會稽核部門適時進行分析及查核，不利落實對業務員管理。</p> <p>(二) 辦理利害關係人交易對象之建檔作業，有漏未建檔之情事，辦理國內股票及債券 ETF 鉅額配對交易，未對買賣對象辦理利害關係人之查詢作業，致有不利落實對利害關係人查詢之法令遵循作業程序。</p> <p>(三) 於要保人申請保全時，有未告知保戶尚有保單可辦理復效之情事，不利消費者權益之保障。</p>	<p>(一) 已修訂重大申訴案件相關之作業處理程序及分層負責權限，及增訂「案件查核暨通報作業手冊」，明訂查核案件範圍、通報行政控管、案件溝通機制等，俾利案件查核有效控管、處理暨落實橫向溝通機制。</p> <p>(二) 已修訂利害關係人定期調查表格式及加註提示警語，調查頻率由每半年調整為每季；另就國內股票及債券 ETF 鉅額配對交易之買賣對象，已訂定交易前應查詢利害關係人之作業規範。</p> <p>(三) 已建置系統提示承辦人員告知客戶有可復效之保單，並於相關表單增加提醒文字。</p>	<p>(一) 已改善。</p> <p>(二) 已改善。</p> <p>(三) 已改善。</p>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p>(四)辦理行動投保業務，於客戶投保資料得以截圖方式儲存於行動裝置之情形，未建立相關防範機制，以避免個資外洩之虞，不利消費者權益之保障。</p>	<p>(四)已增加系統偵測功能及訂定內部作業規範，各通路管理單位持續監控瞭解原因及確認刪除個資畫面；另為強化控管，已完成於行動投保 APP 增加截圖或錄影畫面黑屏遮罩功能及使用頁面增加浮水印等控管措施。</p>	<p>(四)已改善。</p>
<p>(五)辦理國內股權商品交易相關人員僅以配偶、未成年子女不願提供交易資料，即以出具聲明書之方式取代申報，交易室相關人員之手機未設簿管理於交易室以外之場所，不利利益衝突之管理；交易室門禁管理作業未經內部核決層級納入相關規範，交易室部分話機未設錄音功能、交易室之門禁有授予非交易人員者、未訂定交易室錄音及錄影之相關管控規範，對於交易室之控管有欠妥適；提供券商之交易人員名單，有非屬交易人員者，有經理人擔任交易室主管亦同時擔任交易員辦理下單作業，交易員委託下單之時間有早於經理人出具「每日交易建議表」之時間者，致交易員與股權投資經理人之權責劃分不清。</p>	<p>(五)已調整國內股權商品投資相關人員之申報作業流程，建立特殊情形審核標準之檢核機制及強化管理措施；另增訂交易室錄音及錄影之相關管控規範；提供券商交易人員名單僅保留交易室交易人員，以落實權責劃分。</p>	<p>(五)已改善。</p>
<p>(六)對檢調機關因調查疑似洗錢或偵辦貪瀆案件之需，來函調閱保戶相關投保資料，有未同時評估保戶保單資料，檢視是否有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以調整其洗錢風險程度等級之情事；公司辦理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有保戶職業欄基本資料建檔錯誤、自建負面新聞人物資料庫名單缺漏、或姓名及名稱檢核邏輯欠周延，致無法有效辨識之情事。</p>	<p>(六)就調整洗錢風險程度乙節，已修改相關辦法； 就資料建檔正確性乙事，已建置系統檢核機制； 就名單建檔缺漏及檢核邏輯乙事，已建置自動化搜尋工具。</p>	<p>(六)已改善。</p>
<p>(七)108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有未依保險法第 148 條之 1 第 3 項授權訂定之「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15 條第 32 款規定，於附註揭露費用分攤方式之情事。</p>	<p>(七)自 109 年度財務報告起，增設財報揭露項目之檢核機制；109 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已依規揭露與金控母公司費用分攤方式。</p>	<p>(七)已改善。</p>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p>(八)辦理自用新建大樓專案管理顧問案、辦公樓層室內設計工程案、員工餐廳室內設計工程案，有決策過程欠缺審慎評估之情事。</p> <p>(九)辦理身心障礙者之核保作業，有僅依再保險公司之評估，即予以拒保，未洽詢顧問醫師評估身心障礙者體況，並就投保險種與保戶體況關聯進行妥適評估情事。</p> <p>(十)辦理台股全權委託業務資金受託對象之續約評估作業，未將全權委託合約之續約評估程序納入內部規範。</p> <p>【111.2.25 金管會核處罰鍰新臺幣 60 萬元整並予以 9 項糾正】</p>	<p>(八)已制定「自用新建大樓裝修(潢)決策程序」，包含成立專案小組及定期呈報執行進度。</p> <p>(九)已將身心障礙者核保審查作業納入核保處理制度及程序，並辦理教育訓練。</p> <p>(十)已將續約評估程序增訂於內部規範「資金全權委託投資處理程序」。</p>	<p>(八)已改善。</p> <p>(九)已改善。</p> <p>(十)已改善。</p>
<p>(一)辦理電子商務系統(網路投保及網路保險服務)有安全設計欠妥、未依所訂「資訊資產保護管理辦法」辦理等缺失，未落實執行系統安全之控制機制。</p> <p>(二)辦理保險業務，有不利資訊安全之欠妥事項：</p> <p>1.員工學習網對外連線環境設定錯誤，有誤開放員工學習網外部連線之情形。</p> <p>2.辦理電腦系統安全評估作業，有未落實執行者。</p> <p>3.辦理主機安全參數設定作業有欠妥事項。</p> <p>4.辦理主機帳號管理作業有欠妥事項。</p> <p>5.網路架構及主機網段配置欠妥，不利確保連線安全及防止未經授</p>	<p>(一)已改善電子商務系統安全設計，將登入密碼欄位採隱碼顯示並加密儲存重要繳費資料。</p> <p>(二)</p> <p>1.已完成員工學習網安全管理整體改善作業，包括系統拆分、清查設定、新增檢核點及定期探測等。</p> <p>2.電腦系統安全評估作業已依規定將相關系統納入評估範圍；電腦系統安全評估報告之缺失及建議事項已由資訊安全部納管追蹤。</p> <p>3.已修訂相關規範及檢核表，造冊列管特殊權限程式，並將定期檢視及評估相關連線及檔案傳輸。官網-E 秘書因版本老舊，無法支援 sha256 演算法，將配合 EOS 應用系統升級計劃改善，預計 112 年 12 月底前完成。</p> <p>4.已盤點及回收主機特殊權限帳號。</p> <p>5.已就網路架構進行調整，完成建置主機區設備間防火牆存</p>	<p>(一)已改善。</p> <p>(二)</p> <p>官網-E 秘書之主機安全參數設定及 7 項弱點修補，依改善計劃時程預計 112 年 12 月底前完成，餘應加強事項已改善。</p>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p>權之系統存取。</p> <p>6.防火牆管理作業有欠妥事項。</p> <p>7.辦理弱點掃描及滲透測試作業有欠妥事項。</p> <p>8.辦理網路設備及系統日誌蒐集、監控及管理作業有欠妥事項。</p> <p>9.辦理應用程式原始碼掃描結果之弱點修補有欠積極。</p> <p>10.辦理個人資料保護作業有欠妥事項。</p> <p>11.就個人資訊管理系統(PIMS)之導入範圍，未含括業務員於行動裝置操作及暫存保戶相關個人資料(含人臉生物特徵)上傳至公司伺服器之行動投保業務作業流程，不利落實執行「人身保險業辦理行動投保身分認證程序業務應遵循事項規範」第3條第2項第5款規定。</p> <p>【111.2.25 金管會核處罰鍰新臺幣 60萬元整並予以1項糾正】</p>	<p>取管控機制。</p> <p>6.已規範防火牆檢視作業之重點原則項目，並完成防火牆規則調整。</p> <p>7.已完成修補大部分弱點，餘7項弱點因應用系統老舊或系統環境限制，已執行補償性措施降低風險並完成風險評鑑作業，擬於 112.12.31 前完成弱點修補。</p> <p>8.營運環境及使用者驗證環境(UAT)應用系統主機已全數納入日誌收容作業，並訂定監控告警追蹤機制。</p> <p>9.已完成修補應用程式原始碼掃描弱點。</p> <p>10.已就筆記型電腦建立相關控管機制及終止提供外勤業務員使用租用信箱。</p> <p>11.已納入 PIMS 導入範圍並調整個資盤點表。</p>	
<p>110年10~11月期間辦理旅行平安保險身故保戶之慰問金給付作業，有於蒐集之特定目的外不當利用當事人個人資料之缺失。</p> <p>【111.4.1 金管會核處新臺幣罰鍰5萬元整，並限期一個月內改正】</p>	<p>已修訂內部規範，及新增特定目的外個人資料利用同意書，並對相關同仁辦理個人資料保護教育訓練。</p>	<p>已改善。</p>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p>(一) 未落實遵守公司治理及未確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公司未落實執行業務經營、人事作業等內部制度，致未能維持經營之獨立性，公司治理運作及各項業務控制作業顯有缺失。</p> <p>(二) 未建立並確實執行不動產出租交易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公司不動產出租予利害關係人之租約議定過程核有利益衝突情事，且議約過程未簽報、未留存軌跡，以及未建立相關評估分析、陳報層級、事後檢討等事前、事中、事後控管機制，資金運用及其他業務內部控制制度顯有缺失。</p> <p>【111.8.2 金管會核處罰鍰新臺幣 600 萬元整並予以 1 項糾正。自裁處書送達翌日起，調降董事長每月月薪 10%，為期 3 個月，以及調降總經理每月月薪 30%，為期 3 個月。】</p>	<p>(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修訂「公司治理守則」，日後將謹守相關法令、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規章辦法，且未經同意不得將公司營運、業務、財務、人事等相關資訊以任何方式提供予非權責相關人員。此外，已對全體員工宣導應落實公司治理與內部控制相關原則與規範，禁止提供業務資訊予非權責相關人員，並應嚴守跨公司間防火牆之分際。同時，全體人員已完成「金檢缺失樣態檢討」之教育訓練。 2. 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與其他直轄之一級主管，以及其他相關主管或人員已簽署承諾書，將謹守承諾書所示之相關規定。與金控互動原則、內部控制運作機制等檢討改善措施將與主管機關溝通完成後制訂。 <p>(二) 已就不動產交易訂定相關控制辦法，另就不動產租賃條件已進行租賃契約檢討，並將協議內容提報董事會後與承租方簽署增補協議書。</p>	<p>(一)</p> <p>與金控互動原則、內部控制運作機制等檢討改善措施將與主管機關溝通完成後制訂。</p> <p>(二) 已改善。</p>
<p>(一) 系爭商品計算說明書所載之宣告利率參考公式設有 S2，說明段載明其定義為經營本商品區隔資產帳戶之成本，包含公司行政相關費用、利潤、風險資本成本以及調整項，惟查調整項係考慮市場競爭性與宣告利率穩定性等，為</p>	<p>(一) 已自 111 年 8 月起將送審商品宣告利率計算公式(經營本商品區隔資產帳戶之成本 S2 公式)調整為包含公司行政相關費用、利潤、風險資本成本之明確計算項目，取消不確定性概念的調整項。</p>	<p>(一) 已於 111.11.28 向主管機關提具改善措施。</p>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p>不確定性概念，且尚無列示具體計算因子，該調整項尚無明確訂定依據。</p> <p>(二)公司 111 年 3 月 31 日召開之 111 年 4 月份宣告利率會議決議提及「由於 3 月份 Fed 跟央行都陸續宣布升息一碼，...，我們要反映整個市場利率的一個上升，還有未來的可能會持續影響的狀況下，我們會先建議 4 月份部分商品的宣告利率先做一個調整的因應」，並將「中國人壽新美鑫旺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一定期給付型」宣告利率調升 0.1%，有以美國升息之未來預期作為 111 年 4 月份宣告利率之決定依據之情形。</p> <p>【111.8.18 金管會核處自處分書送達之翌日起停止銷售該處分書所列二項商品】</p>	<p>(二)自 111 年 11 月份宣告利率調整，未有以市場預期利率趨勢作為宣告利率訂定依據，同一區隔資產內商品調整宣告利率，對現售與停售商品調整幅度採一致標準，以符合公平待客原則。</p>	<p>(二)已於 111.11.28 向主管機關提具改善措施。</p>
<p>(一)公司所屬業務員招攬投資型保險商品，未確實填寫業務員報告書之保費資金來源，亦未即時改正案關業務員之疏失，而係於金管會檢查後始開始調查渠等疏失。</p> <p>(二)辦理客戶投保前三個月內曾辦理保險單借款或解約之新契約承保前電話訪問作業，有僅就要保文件記載內容詢問客戶，並未確認保險費資金來源及告知權益可能損失情形。</p> <p>(三)辦理投資型保險商品銷售過程，有未提醒客戶高收益債券基金特性及投資風險之情形。</p> <p>【111.9.7 金管會核處罰鍰新臺幣 240 萬元整並予以 1 項糾正】</p>	<p>(一)已強化系統檢核功能，對未確實填寫業務員報告書，系統會產生照會碼提示核保員進行案件評估及通報權責單位查處。</p> <p>(二)已調整電訪問項，倘客戶告知保費來源為貸款或保單借款者，將另外告知財務槓桿風險說明，使客戶了解權益可能損失情形。</p> <p>(三)已調整投資型商品銷售過程錄音範本，增加說明提醒高收益債券基金特性及投資風險。</p>	<p>(一)已改善。</p> <p>(二)已改善。</p> <p>(三)已改善。</p>
<p>公司決定變更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未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p>【111.12.20 金管會核處公司負責人新臺幣 72 萬元罰鍰。】</p>	<p>就本公司決定變更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乙案已進行公告，嗣並已依主管機關之要求進行補正公告。日後就類似案件將檢核相關事項是否屬依法公告之重大訊息。</p>	<p>已改善。</p>

附件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aiwan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 會計師合理確信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資料之正確性)、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及法令遵循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設計及執行情形及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資料之正確性)、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及法令遵循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執行必要程序竣事。

確信標的、確信標的資訊與適用基準

本確信案件之標的及標的資訊分別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資料之正確性)、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及法令遵循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設計及執行情形，及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資料之正確性)、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及法令遵循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詳附件。

用以衡量或評估上開確信標的及標的資訊之適用基準係「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及「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

先天限制

由於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管理階層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據「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及相關法令規章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且隨時檢討，以維持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並於評估其有效性後，據以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會計師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照「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 26 條、「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民國 107 年 1 月 15 日發布之金管保財字第 10602506430 號函、民國 108 年 6 月 25 日發布之金管保財字第 10804501381 號令、民國 110 年 1 月 22 日發布之金管保財字第 10904350082 號函會計師辦理保險業內部控制制度查核作業範例及確信準則 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對確信標的及標的資訊執行必要程序取得合理確信，並對確信標的及標的資訊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遵循適用基準及是否允當表達作成結論。

獨立性及品質管理規範

本會計師及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之規定，該規範之基本原則為正直、公正客觀、專業能力及專業上應有之注意、保密及專業行為。此外，本會計師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遵循品質管制準則，維持完備之品質管理制度，包含與遵循職業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所適用法令相關之書面政策及程序。

所執行程序之彙總說明

本會計師係基於專業判斷規劃及執行必要程序，以獲取相關確信標的及標的資訊之證據。所執行之程序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資料之正確性)、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及法令遵循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確信程序。

確信結論

依本會計師意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資料之正確性)、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及法令遵循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循「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及「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資料之正確性)、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及法令遵循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屬允當表達。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正道



會計師：

黃建澤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日

玖、重大影響事項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思國





We Share We Link
中國人壽